

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暨第十九

二十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 前 言

一、本刊係依據本會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暨第十九、二十次臨時會之會議資料彙集分類編印。

二、局科室工作報告已由縣政府另印成冊分送各議員不用列入本刊。

三、本刊編印遺漏或錯誤之處在所難免，敬希閱者惠予指正，俾資改進，毋任感禱。

臺灣省澎湖縣議會 敬識



# 甲、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議事錄

##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	一
二、議員席次表·····	四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	五

## 縣長施政總報告

縣長施政總報告·····	九
--------------	---

## 會議紀錄

一、預備會議紀錄·····	二三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二四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	二四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	二五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	二五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	二五
七、第六次會議紀錄·····	二六
八、第七次會議紀錄·····	二六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	二七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	二七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	二七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二八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二八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二九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二九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三〇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三一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三一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三二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三二
二十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三三
二十二、第二十一次會議紀錄	三三
二十三、第二十二次會議紀錄	三四
二十四、第二十三次會議紀錄	三四
二十五、第二十四次會議紀錄	三五
二十六、第二十五次會議紀錄	三六
二十七、第二十六次會議紀錄	三六
二十八、第二十七次會議紀錄	三七
二十九、第二十八次會議紀錄	三七
三十、第二十九次會議紀錄	三八
三十一、第三十次會議紀錄	三九
三十二、第三十一次會議紀錄	四〇
三十三、第三十二次會議紀錄	四〇
三十四、第三十三次會議紀錄	四一
三十五、第三十四次會議紀錄	四一
三十六、第三十五次會議紀錄	四二
三十七、第三十六次會議紀錄	四三
三十八、第三十七次會議紀錄	四三



一、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四五
二、議長提議事項	八四
三、人民請願案	八四
四、議員提案	八四
五、臨時動議	九〇

## 工作報告

一、計畫部門	九三
二、社會部門	九五
三、農業部門	〇一
四、人事部門	一一
五、教育部門	一五
六、財政部門	三〇
七、建設部門	三五
八、車船部門	四〇
九、地政部門	四二
十、稅捐部門	五〇
十一、警政部門	五二
十二、政風部門	六二
十三、環保部門	六三
十四、衛生部門	六七

## 縣政總質詢

一、陳進兩議員	一六九
二、張再扶議員	一九四
三、陳富厚議員	一九六



四、陳海山議員	二一三
五、許麗音議員	二三一
六、陳百川議員	二四四
七、林素妹議員	二六五
八、顏重慶議員	二八三
九、蘇崑雄議員	三〇〇
十、李毓璋議員	三〇〇
十一、莊双喜議員	三二三
十二、歐中慨議員	三三二
十三、張啓明議員	三四〇
十四、許長福議員	三四六
十五、劉陳昭玲副議長	三五八
十六、黃建築議長	三五八
十七、共同使用時間	三九五

## 乙、第十三屆第十九次臨時會

### 圖表

一、變更議事日程表	三九九
二、議員席次表	四〇〇
三、原訂議事日程表	四〇一

### 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四〇三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四〇三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四〇四



四、第四次會議紀錄	四〇四
五、第五次會議紀錄	四〇五

### 決議案

一、議長提議事項	四〇七
二、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四〇七
三、人民請願案	四一三
四、議員提案	四一四

## 丙、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

### 圖表

一、議事日程表	四一五
二、議員席次表	四一六

### 會議紀錄

一、第一次會議紀錄	四一七
二、第二次會議紀錄	四一七
三、第三次會議紀錄	四三八

### 決議案

一、雲林縣審計室提議事項	四一九
二、議長提議事項	四三六
三、議員提案	四三六
四、臨時提案	四三六



附錄

一、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四三七

二、第十三屆第十九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四四〇

三、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四四一

四、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二

五、第十三屆第十九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三

六、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四

丙、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

一、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四四四

二、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四四五

三、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六

四、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七

五、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八

六、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四九

七、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五〇

八、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五〇

九、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五〇

十、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四五〇



甲、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議事錄





# 一、澎湖縣議會第十二屆第八次大會變更議事日程表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九日	十一月八日	十一月七日	十一月六日	十一月五日	十一月四日	十一月三日	議程時間	
								星期	日期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九日	十一月八日	十一月七日	十一月六日	十一月五日	十一月四日	十一月三日	星期一	星期二
第十次會議	停	第九次會議	第七次會議	第五次會議	第三次會議	第一次會議	議員報到	九時	上
警察局 政風室 工作報告		秘書室 民政局 工作報告	財政科、主計室 建設局 公共車船管理處 工作報告	教育局 文化中心 工作報告	農業科 工作報告	開幕 縣長施政總報告		十二時	午
第十一次會議		停	第八次會議	第六次會議	第四次會議	第二次會議	預備會議	二時卅分	下
環保局 衛生局 工作報告			地政科 稅捐稽徵處 工作報告	教育局 文化中心 工作報告	兵役科 人事室 工作報告	計畫室 社會科 工作報告		五時	午



十一月十九日	十一月十八日	十一月十七日	十一月十六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三日	十一月十二日	十一月十一日
三	二	一	日	六	五	四	三	二
會 第廿三次 議	會 第廿一次 議	會 第十九次 議	停	會 第十八次 議	會 第十六次 議	會 第十四次 議	停	會 第十二次 議
流 會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廿四次 議	會 第廿二次 議	會 第二十次 議		停	會 第十七次 議	會 第十五次 議		會 第十三次 議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會	會			會	

第八次大會原定議事日程表

十一月廿七日	十一月廿六日	十一月廿五日	十一月廿四日	十一月廿三日	十一月廿二日	十一月廿一日	十一月二十日
四	三	二	一	日	六	五	四
會 第卅六次 議	會 第卅四次 議	會 第卅二次 議	會 第三十次 議	停	會 第廿九次 議	會 第廿七次 議	會 第廿五次 議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流 會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會 第卅七次 議	會 第卅五次 議	會 第卅三次 議	會 第卅一次 議		停	會 第廿八次 議	會 第廿六次 議
閉 會 臨時提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會	會		



# 表次席員議會大次八第屆三十第會議縣湖澎、二

第八次大會議員席次表

席管主室科局

書秘任主	長	議	長	議	副
------	---	---	---	---	---

席管主室科局

席管主室科局

任主制法	任主事議	席	錄	記
------	------	---	---	---

席管主室科局

席管主室科局

台告報

席管主室科局席長縣

記者席

8	7
莊 双 喜	陳 海 山

6	5
陳 進 雨	

4	3
	陳 百 川

2	1
陳 富 厚	張 再 扶

16	15
許 長 福	顏 重 慶

14	13
張 啓 明	李 毓 璋

12	11
林 素 妹	蘇 崑 雄

10	9
許 麗 音	歐 中 慨


	19
	黃 建 築

18	17
劉 陳 昭 玲	方 榮 一


記者席

# 三、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原訂議事日程表

十一月十日	十一月九日	十一月八日	十一月七日	十一月六日	十一月五日	十一月四日	十一月三日	月	
								日	星
一	日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期	程
會第十次	停	會第九次	會第七次	會第五次	會第三次	會第一次	議員報到	九時	上
警察風室工作報告		秘書室 民政局 工作報告	建設局 公共車船管理處 工作報告	教育局 文化中心 工作報告	農業科 工作報告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到	十二時	午
會第十一次		停	會第八次	會第六次	會第四次	會第二次	預備會議	二時卅分	下
環保衛生局工作報告			地政稅捐稽徵處 工作報告	財政科 主計室 工作報告	兵役科 人事室 工作報告	計畫室 社會科 工作報告		五時	午
	會	會							



十一月十九日	十一月十八日	十一月十七日	十一月十六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三日	十一月十二日	十一月十一日
三	二	一	日	六	五	四	三	二
會 第廿三次 議	會 第廿一次 議	會 第十九次 議	停	會 第十八次 議	會 第十六次 議	會 第十四次 議	停	會 第十二次 議
流 會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會 第廿四次 議	會 第廿二次 議	會 第二十次 議		停	會 第十七次 議	會 第十五次 議		會 第十三次 議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縣政總質詢
			會	會			會	

第八次大會原定議事日程表

十一月廿七日	十一月廿六日	十一月廿五日	十一月廿四日	十一月廿三日	十一月廿二日	十一月廿一日	十一月二十日
四	三	二	一	日	六	五	四
會 第卅六次 議	會 第卅四次 議	會 第卅二次 議	會 第三十次 議	停	會 第廿九次 議	會 第廿七次 議	會 第廿五次 議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流 會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會 第卅七次 議	會 第卅五次 議	會 第卅三次 議	會 第卅一次 議		停	會 第廿八次 議	會 第廿六次 議
閉 會 臨時提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審查議案
				會	會		



縣  
長  
施  
政  
總  
報  
告

# 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縣長施政總報告

黃議長、劉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開議，本人應邀前來提出政報告，至感榮幸。此次大會亦係本人以代理縣長職務擔任最後一次施政報告，不久即將卸下代理縣長之職，而隨著本（十一）月底縣市長選舉，將產生新任縣長。因此首先在此再次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於過去二年一個月期間裏，所給予的全力支持與多方指導，表達衷心至誠的感謝之意。

本人自就任代理縣長之職以來，即以戒慎貞誠之心推動縣政，務期繼續加速縣政建設的腳步，提昇縣民同胞的福祉。回顧過去二年一個月的時光，我們共同併肩努力奮鬥，共同推動參與對澎湖發展有長遠影響的重大縣政建設事項，包括有：（一）推動觀光特區的設置，（二）尖山發電廠的動工興建，（三）馬公機場擴建，（四）跨海大橋的竣工通車，（五）取締大陸非法入侵漁船，（六）新設文澳國小與文光國中，（七）打撈海底沈船古物，（八）規劃興建市區停車場，（九）造林綠化及推動人造山規劃，（十）規劃「澎湖縣綜合發展計畫」等。而以澎湖的特性，尚有諸多的基本與原則性的建設問題，亟待努力謀求突破，始能提昇其發展，開創永續經營之新局。以下謹就當前重要施政概況報告如后，敬請不吝指正。

## 壹、規劃整體發展，策進繁榮新機

一、規劃「澎湖縣綜合發展計畫」：

本府委託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系暨研究所進行本縣綜合發展

計畫之規劃，規劃工作之期末簡報暨中央及省部門協調會已於八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召開完畢，目前廣續最終報告整理定稿作業，預定於年底前整理完成並報上級機關核備。本項計畫的規劃包括結合：（一）地方各界對於澎湖未來發展的願望，（二）學者專家的專業知能，（三）中央、省的政策方針；計畫內容計分：總體計畫、六鄉市發展綱要計畫及觀光、漁業、產業、交通、土地使用、城鄉發展及公共設施、環境保育與保護、醫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社會安全、地方財政等部門計畫，勾勒出澎湖的建設藍圖，未來澎湖的繁榮發展，有賴地方各界、政府部門依計畫指導，全力推動，以竟全功。

## 二、持續發展觀光：

（一）推動觀光特區：本府已成立專案小組，依業務性質分工，訂定工作計畫全面推動，並擬委託學者專家研訂「觀光特區規劃報告書」，以兼顧澎湖發展生機及大環境條件，據理爭取。

（二）辦理本縣交通遊樂船碼整體規劃設計可行性評估：委託技術顧問機構規劃評估中，未來評估結果作為規劃交通遊樂船停泊港之依據，以提升海上遊憩服務品質。

（三）辦理林投遊艇碼頭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需委託辦理工程細部規劃設計、環境影響說明、測量、鑽探、試驗等作業，已完成委託甄選作業。

（四）加強旅館業管理：辦理優良旅館評鑑及輔導相關業者依台灣省都市計畫住宅區旅館設置要點規定辦理申請一般旅館



營業登記，通過審查准予設置者二家。

(五)提供觀光旅遊服務資訊：印製最新版觀光旅遊嚮導折頁、簡介，免費提供索閱及辦理馬公市旅遊資訊中心（第四期）景觀設施工程及內部粉刷設備等。

(六)配合各項活動宣導觀光特色：配合高雄市之霖園大飯店及國賓大飯店高雄、台南分公司舉辦澎湖美食節，提供觀光簡介、風景圖片等宣導資料；輔導社區組隊參加台灣省民藝華會活動，本縣菊島風情舞曲獲省旅遊局考評為特優等。

三、為求都市發展，積極檢討規劃都市計畫：

(一)辦理馬公市都市計畫擴大範圍之規劃，以符合馬公市區發展之需，目前進行地形測量作業。

(二)配合農地釋出政策，促進土地利用價值，以整體規劃、公平合理方式適度開放都市計畫農區。

(三)推動馬公第三漁港港都新象專案，創造現代化之水岸商街，委託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規劃設計完成，將提報縣、省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於完成法定程序後實施。

(四)推動建立都市設計審議制度：為整合公共空間與建築物之整體設計，藉各都市計畫詳訂之都市設計準則，作為個別建築設計之指導，未來並將組織都市設計審議小組審議設計事項，以達塑造優良城鄉風貌。

四、人造山規劃評估：

本縣建造人造山預期效益有：(一)解決工程廢棄土傾倒問題。

(二)阻擋強烈東北季風，突破綠化造林及發展觀光之瓶頸。(三)

(三)可形成地形雨，解決缺水問題；人造山之效益對澎湖未來發展有其深遠的影響，應予評估，本府目前已委託規劃單位規劃中。

五、規劃「澎湖縣住宅建設計畫」

八十六、八十七年度委託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畫學系進行規劃本項建設計畫，期以透過合理的分析、預測結果，提出符合本縣具體可行之住宅建設政策及建議，供未來公私部門進行住宅開發建設之參考。

六、釐訂本府八十七至九十年中程計畫：

為推展縣政整體建設，及強化計畫與預算密切配合，釐訂八十七至九十年中程計畫，中程計畫有光明營區市地重劃、中潭農村新社區整體開發、古蹟修護、停車場建設、次要海堤整建、國中小教育設施整建、漁業發展、農業綜合發展、造林、改善喪葬設施、水產種苗繁殖等十一項。

貳、推動公共建設，改善生活品質

政府為加強改善偏遠及離島地區基本公共建設，及其生活與生產環境，自民國六十九年以來推動一系列基層建設計畫，現行「台灣省基層建設計畫第三期四年計畫」於八十六年度告一段落，省政府研擬「台灣省改善民眾生活品質設施計畫」自八十七年度起積極推動實施。本縣八十七年度經核定實施之計畫計十大項項十六個分項計畫，總經費為五億八百一十萬六百元，計畫要項有：

一、改善道路交通：

(一)鄉道改善計畫：辦理澎一三（湖西、隘門）、二〇（林投



—隘門)、二二(東衛—興仁)及三四(水垵—天台山)號線道路拓寬。

(二) 道路交通擁擠路口路段維護改善：改善市區中華、光復等易擁塞路段之交通號誌、標線及標誌等。

(三) 加強村里聚落路面溝渠環境設施計畫：辦理都市計畫區內兩件、都市計畫區外三十二件之村里道路改善工程。

(四) 產業道路、農路興修計畫：各鄉市農路改善及養護工程十件。

(五) 加速重劃區農水路之整修及改善計畫：辦理岐頭、港子、竹篙灣農地重劃區等農路改善工程四件。

二、改善飲水設施：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辦理未供水區埋設水管及興設配水池一處。

三、改善積水地區排水：  
(一) 排水路維護疏浚計畫：各鄉市排水改善含中小排水銜接工程八件、排水維護工程五件。

(二) 鄉鎮市及農漁村排水：各鄉市共六項。

四、改善醫療保健服務：  
加強衛生教育工作計畫：辦理各鄉市疾病防治與預防保健各項宣導活動等。

五、照顧弱勢族群：  
改善偏遠地區居民生活計畫：

(一) 村落公共設施改善：各鄉市道路及排水溝改善七件，離島次要海堤整建及離島船澳整修各六件。

(二) 改善飲水設施：辦理花嶼水塔、虎井及桶盤海水淡化廠工程。

(三) 補貼小離島交通營運：補貼馬公、白沙、望安及車船處交通營運虧損。

(四) 改善小離島小型供電設備：桶盤、東吉、花嶼三村里新購發電機各一組。

(五) 落實平民法律教育及法律常識宣導：辦理法律常識宣導、加強法律扶助及鄉市調解行政各項宣導措施等。

六、改善喪葬設施：  
辦理湖西鄉第三公墓、白沙鄉第一公墓充實納骨堂內部設備、墓園公共設施等(菜園示範納骨塔配合規劃中)。

七、社區發展計畫：  
辦理井垵、西溪、通梁、外垵、中社、海豐六社區基礎工程、生產福利及精神倫理等三項社區發展建設。

八、興建零售及攤販市場：  
興建馬公市文澳攤販集中場，本項工程預定完成後將提供二百八十七個攤位，以解決北辰市場違規攤販問題。

九、均衡城鄉發展計畫：  
各鄉市興辦計畫合計二十五項，計畫項目有托兒所、鄉道路燈、垃圾處理、排水系統、道路、圍牆、觀光遊憩設施、簡易綜合運動場、社區活動中心、漁業設施、交通船設施等之興修改善工程。

十、生活環境改善計畫：  
辦理赤崁、吉貝、大倉海堤興建及建置本府及各鄉市公共工



程管理資訊系統。除「台灣省改善民眾生活品質設施計畫」之外，其他為改善生活品質推動辦理之重要事項尚有：

(一) 加強因應用水不足措施：省自來水公司因應措施有：1. 將增建海水淡化廠機組一組，可增加每日水量五百噸、2. 增加白沙地下水庫集水管設施，可增加每日抽水水量六〇〇噸、3. 實施分區隔日用水、4. 調派送水車加強送水服務及在管線末段、高地定點設置臨時供水站十處，隨時裝水供用戶取用、5. 加強宣導節約用水。此外，自八十六年八月十七日起，台華輪自高雄運水至澎湖，每航次載運五百噸及本府商請海軍艦隊司令部至本縣整補時順便運送淡水，經獲同意協助。

(二) 改善供電設施：台電公司將配合進行之供電方案，近程於第三漁港工業區緊急移裝四部一千五百千瓩移動式柴油發電機，以補充八十七至八十八年間電力之不足；長程於尖山廠址設置四部一萬瓩永久性電廠供電，預計八十八年三月起陸續完成供電，九十年至九十三年再完成八部一萬二千瓩，總裝置容量將達十三萬六千瓩。另改善離島地區用電需求方面，目前規劃興辦「一員貝—烏嶼、赤崁—吉貝—海底電力電纜工程」。

### (三) 改善交通運輸：

1. 改善空中運輸：為紓解本縣觀光旺季旅遊需求，積極爭取班機加班因應，經民航局協調各航空公司擬訂加班計畫，自八十六年七月十八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實施。
2. 改善海上運輸：建造航行馬公—望安—七美之客貨交通船，目前辦理發包作業中，馬公港埠大樓工程已完工啓用，當有助於提昇馬公商運輸服務品質。
3. 改善陸域交通：中正、永安橋拓寬工程，於八十六年九

月十一日舉行通車典禮，此項工程之完成使澎湖環島交通網更形完善。望安與將軍跨海大橋由省公路局委託顧問公司進行設計評估，評估完成可望分年動工興建。

4. 興建地下停車場：縣府前廣場地下停車場工程於八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驗收完成，劃設一百九十六個停車位；中正國小操場地下停車場工程施工中，預定八十七年六月底完工，可提供三百三十一個停車位；文光國中地下停車場工程於八十六年七月完成細部設計，可提供四百個停車位，目前向上級爭取興建經費中。

### 參、發展農漁牧業，安定農漁民生活

#### 一、輔導整合農業產銷班發展農畜產業：

為使農業經營具備競爭力及特色，朝向精緻及高經濟農業發展，積極輔導農業產銷班整合工作，以強化組織、建立制度，以共同採購、共同運銷方式企業化經營，並由政府配補助農機具、有機肥料、灌溉設施、防風網或畜舍，改善一貫作業戶設備、洗選分級包裝機械等，以降低生產成本，目前輔導產銷班十三班、一百六十八人。

#### 二、推廣蘆薈及香菇農特產：

輔導縣農會執行「澎湖縣蘆薈研究發展計畫與香菇草研究發展計畫」，成立蘆薈產銷班二班及香菇產銷班三班，並辦理契作產銷，蘆薈產銷班五公頃，香菇產銷班十公頃，補助省水灌溉設施二十組、防風設施一百件及完成產品開發、包裝設計等，已完成之產品項目有蘆薈香皂、沐浴乳、洗髮精、果凍、飲料及香菇茶包，現正辦理試銷中。

#### 三、加強防治口蹄疫，積極協調肉品產銷：

自八十六年三月二十日農委會宣佈口蹄疫疫情後，本縣即積極執行各項防範措施，召集轄內軍、警、衛生、環保、安檢單位全面動員配合防治，嚴禁偶蹄類及生鮮產品輸入，各畜



牧場配合自衛防疫，軍方獸醫人員並投入協助疫苗注射；爲使產業發展之傷害降至最低及確保消費大眾權益，召開產銷協調會議，以穩定豬源豬價。

#### 四 防治農業病蟲害：

執行瓜果實蠅非農業技術防治工作，防治面積一百公頃，補助誘蟲盒、黃色黏紙、誘殺板，並於全縣設十六個觀測站，每月三、十三、二十三日期蒐集後送省農試所檢測分析。

#### 五 保護漁業環境：

(一) 以澎湖號巡護船配合取締非法捕魚小組，加強巡邏查察取締毒、電、炸魚及其他違法捕魚行爲。

(二) 配合保七澎湖中隊取締非法入侵本縣海域作業之大陸漁船，施行沒入漁具、漁獲及扣留船舶，以收遏阻之效；保七七美分隊於八十六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爲七美附近海域護漁工作增添生力軍。

(三) 委託傳播公司製作大陸漁船使用滾輪式拖網破壞海底礁層影片，將用以訴之國際保育團體及輿論，共同譴責大陸漁船破壞海洋生態之行爲。

#### 六 培育漁業資源：

(一) 繁殖魚、貝苗放流：八十六年繁殖鯛類魚苗五萬尾及進行九孔苗繁殖試驗；八十七年預定繁殖鯛類魚苗二十五萬尾及九孔苗五萬粒放流。

(二) 採購魚、貝苗放流：八十六年採購九孔種苗六萬五千粒及嘉臘魚苗五萬八千六百尾放流，水試所澎湖分所提供鯛類魚苗三萬七千尾放流。

(三) 培育供應紫菜種苗：八十五年十二月至八十六年一月培育紫菜種殼十萬粒，已於近期陸續配售供應澎湖西鄉白坑、青螺及白沙鄉講美等地區養殖業者放養。

(四) 投放人工魚礁，改善漁場環境：配合高雄市政府漁業處清理沒入走私漁船二艘製作船礁及省漁業局雙層式人工魚礁一千零五十座投放本縣七美東南海域，海二造船廠報廢五噸防湧閘門乙座充爲魚礁投放虎井南方海域。

#### 七 加強漁港建設，充實漁業公共設施：

(一) 八十七年度漁港建設計畫有：漁港工程勘測計畫、加強改善偏遠地區居民生活修建船澳第三期第二年計畫、第三期台灣地區漁港建設方案、交通船碼頭計畫、省統籌稅專案計畫、台灣省八十七年度小型漁港改善計畫、漁港疏浚整建計畫等，總經費六億二千四百四十七萬三千六百四十八元，進行本縣赤馬、潭門、紅羅、五德、烏嶼、大池、內垵北、西衛、赤坎、潭子、內垵南、龍門、尖山、七美、寮山、小門、沙港中、竹灣、風櫃東、白坑、外垵等漁港之規劃與整建，此外各港之零星維修工程以漁港建設基金辦理。

(二) 輔導漁會及各鄉市公所興建漁業公共設施，近期辦理有：白沙鄉吉貝村大蹺礁、後寮村小白沙礁、黑公後礁、永安碼頭外海深溝處、赤坎村牛單尾及烏嶼村新礁標識燈，已發包施工中；赤坎漁港航道、大倉漁港航道標識燈發包中；風櫃、竹灣漁具整補場設計中。

#### 八 促進漁業產銷：



(一)發展養殖漁業：補助箱網養殖區外圍設施一區及補助養殖業者冷凍庫三座；規劃外海箱網養殖，完成養殖位置區劃，針對爭議較少之區域再多方徵詢意見、排除衝突，以利逐步推廣。

(二)執行本縣栽培漁業生產中心設置計畫：八十七年度辦理栽培漁業生產中心第三期填土暨擋土牆工程。

(三)改善漁航設備及水產品加工設備：補助三噸級以上漁船安裝GPS衛星導航儀九十台、聲納五台、輔導加工業者添購冷藏庫三座、晒網棚二百五十個。

(四)輔導改善魚市營運：於八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起撤銷馬公第一漁港離島漁船臨時魚貨零售區，輔導馬公第一漁港之流動零售漁販至第三漁港市場正常交易；為平衡市場漁貨供需，輔導辦理大宗魚貨共同運銷，計運銷鮮魚六百三十八噸。

### 肆、發揮教功能，培育優秀國民

一、改善教學環境，均銜校務發展：

(一)執行「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計畫」，八十七年度經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五千七百二十萬元辦理文光國中設校二期工程及東衛國小校舍重建二期工程暨該校體育館新建工程。

(二)執行「教育優先區計畫」，八十六年度獲教育部補助一億二千八百八十四萬二千五百四十一元，各學校依申請項目及計畫目標執行中，用以縮短教育發展之差距。

二、推展教育改革：

(一)舉辦國民中小學教育改革研討會：共舉辦九梯次，每梯次邀請各學校校長、主任、教師約一百人參加，研討會聘請

專家學者講解教育改革之背景、重點及發展方向，期使各事教育工作之同仁瞭解教育改革之觀念，推展教育改革工作。

(二)實施「常態編班」：執行教育部之教改政策，本縣各國中均實施常態編班，一年級皆以入學成績採S型編班，實施正常化教學，使學生都能獲得同等教育待遇，健全人格發展。

(三)落實校園自主、教師專業自主：自八十六學年度起，教師開始實施聘任制，本縣各國中、小皆依規定成立教師評審委員會，本府亦依規定成立澎湖縣教師介聘委員會辦理教師縣外、縣內介聘甄試工作。

三、提供適合學生性向、興趣之教育，導引適性發展：

(一)執行「發展與改進國中技藝教育方案」邁向十年國教目標——計畫，開辦技藝教育班計有合作班一班、自辦班十八班、特殊技藝教育班二班，並辦理主題輔導工作坊研習、生涯輔導、認輔制度及專案學生成長營等活動。

(二)加強特殊教育：自國小三年級起至國中三年級止，開辦美術班七班、音樂班七班；開辦國中啟智班九班、啟聰班一班及國小啟智十二班、啟聰班一班，目前並積極規劃促成特殊教育學校之設立。

四、推展鄉土教育，陶冶學生愛家、愛鄉、愛國之情懷：

本縣籌編之國小鄉土教材包括歷史、地理、自然、民俗技藝、母語五類均已編印完成分發各國小，自八十六學年度起實施教學；國中之「鄉土藝術活動」計分表演藝術、造型藝術



教材及輔助教學媒體」也已完成編印分發各國中使用。

#### 五、籌辦「科博有約在澎湖」：

配合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於八十六年五月十六日至六月一日在本縣舉辦「科博有約在澎湖」巡迴教育活動，本項活動制用科博館蒐藏、展示及教育設施，結合地方資源，進行社會教育服務，達成促進民眾共享國家資源、縮短城鄉教育資源差距及推展科學教育之目的；活動內容有：(一)展示「真菌一族」特展、科學新知十二項展品、澎湖海域古沉船文物展、(二)科學教育活動：科學演示等九項、(三)座談及研討會：網際網路親子研習等三項。本項活動總參觀人數一萬四千九百七十七人次，進行五百四十四場次教育活動，參加人數二萬五千零六人次。

#### 六、推展體育：

(一)學校體育：加強輔導學校體育教學，增進學生健康體魄；定期辦理全縣學童體育活動、體育科觀摩教學研習及長期培訓優秀運動選手，於寒暑假辦理桌球、游泳、跆拳道等基層選手訓練營。

(二)全民體育：加強各運動場所之管理維護，並定期開放供民眾使用；辦理各項體育活動與競賽及舉辦社區運動指導人員研習、輔導社區辦理全民運動示範觀摩會、定期表揚社區全民運動有功人員及優秀選手、教練等。

#### 伍、宏揚文化特色，提昇藝文水準

##### 一、籌辦故宮文物菁華百品展：

為弘揚中華文物之美並拉近與國寶的距離，特邀「故宮文物

菁華百品展」來本縣展出，展出日期為八十六年十二月十日  
至八十七年二月十日，展出內容有明清官窯瓷器、歷代玉器  
精選、皇室珍現精選三項子題，一百一十三件精品文物，本  
縣將以導覽解說、影片欣賞、圖書簡介專題演講等方式增進  
民眾認識文物之真正價值及其意義。

##### 二、出版文化資產叢書：

本縣文化史蹟不僅保留了濃厚的閩南原鄉風味，更刻劃著漢  
人開台四百年來的歷史衰榮，構築出迥異於台灣本島的文化  
軌跡，為保存這些珍貴的鄉土文化資產，特積極用文字與圖  
像來加以紀錄，陸續出版之文化資產叢書計有：「懷古述舊  
話澎湖」、「澎湖的合院與傳統建築」、「白沙風情——澎湖  
懷舊照片專輯」、「當代澎湖建設與史蹟」、「澎湖的褒歌  
」、「赤腳童顏——五〇年代兒時印象圖繪」、「湖西鄉社會  
資源集錦」等。

##### 三、古蹟保存維護：

一級古蹟西嶼東臺之修復工程已完成設計圖審查，並報內政  
部同意列入八十七年度補助經費辦理；二級古蹟西嶼燈塔、  
順承門修復工程完成設計書圖審查，俟完成修正並報省府民  
政廳備查後，即可辦理發包；三級古蹟媽宮城隍廟修復工  
程已完成設計書圖審查，近期内辦理發包。另為供一級古蹟  
天后宮規劃設置文物陳列館所需，經召開協調會協調軍方釋  
出港口指揮部土地以供利用，軍方已原則同意，並以代遷代  
建辦理，相關事宜有待上級機關協助，並繼續協調推動。

##### 四、古聚落保存維護：



馬公市「中央街文化風貌特定專用區」都市計畫變更案經省府住都處完成規劃並擬訂計畫書圖送本府依法定程序辦理中；二炭聚落保存古厝修護計畫第一批八棟古厝辦理設計監造中，二炭聚落宗祠新建由本府協助二炭協進會取得國有非公用山坡地同意合併開發證明，目前正辦理土地使用變更編定中。

### 五、保存三官殿文物：

本縣三官殿肇建於乾隆四年，距今已有二百五十八年歷史，奉祀天官、地官、水官。該殿因年代久遠，木雕文物甚具歷史價值，其間歷經數次修護惟仍不堪長期風雨侵蝕，該殿現成立重建委員會籌辦重建工作，並決議將文物捐贈縣文化中心妥善保存。

### 六、落實藝文紮根工作：

(一)為提高學校師生及社會大眾欣賞音樂、美術、舞蹈之興趣水準，辦理各項音樂、美術、舞蹈研習、展演及比賽活動，主要有：辦理八十六學年度全縣音樂、美術、舞蹈比賽，舉辦合唱音樂培訓、歌曲基礎創作研習、八音隊培訓、南管培訓、國樂研習、陶藝班、國畫班，並於各鄉市辦理假日廣場。

(二)為發掘地方文學新秀，培養文學寫作人才，鼓勵學生踴躍加入寫作的行列，八十七年度辦理第一屆「澎湖文學新秀創作獎」甄選，甄選優秀文學作品包括現代詩、散文、短篇小說三類。

(三)為提供具時文性圖書閱讀服務，滿足民眾渴求新資訊要求，特推展「每月一百一閱讀新書活動」，每月選購當月新

出版優良圖書一百冊，分編整理於圖書館供民眾借閱。

陸、加強警政治安，保障社會安全

#### 一、積極偵防犯罪：

(一)加強清查轄內非法槍彈及可能製造處所，及清查有走私前科之漁船及漁民，杜絕非法槍彈走私入境，以防止危害社會治安。

(二)落實各警勤區及分駐派出所期本勤務，擴大預防犯罪宣導，強化社區守望相助工作，促使各機關、團體、住宅提高警覺，防範犯罪。

(三)加強金融機構安全維護，依各金融機構安全維護能力及地理環境簽訂勤務部署；舉行防搶測試，提升警力支援處理及金融人員防搶反應能力。

(四)監控職業賭徒及賭場，隨時查察取締、執行取締色情、賭博性電動玩具及防處維妓計畫、全面檢肅煙毒禁藥及持續檢肅流氓工作，清除滋生犯罪之源。

(五)全面清查空屋、出租房屋、工寮、廢墟、碉堡、防風林、垃圾場，防止藏納犯罪份子；受理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巡邏服務，使民眾安心外出旅遊。

#### 二、掌握海島特性，落實安檢任務執行：

(一)清查各港口、船澳暨海岸無籍船筏，計三百八十三艘均予拍照列冊管制；對現有船筏、民實施鑑定分類，有走私偷渡前科或不法傾向之虞者，加強查訪。

(二)實施漁檢責任區：為有效掌握漁船、筏、民動靜狀況，目前劃設三百八十七個漁檢責任區、列管船筏三千一百零九



艘、漁民八千二百七十人。

(三) 每月不定期清查、搜索無人島；規劃安檢專案清查、掃蕩暨船檢勤務，適時協調海巡單位、憲兵、保七單位實施海陸聯合掃蕩。

### 三、加強交通安全：

(一) 防制交通事故發生：確實受理交通事故，建立完整資料，定期檢討分析，找出易肇事時、地及原因，從勤務規劃交通執法、路況改善及教育著手改善。

(二) 整理交通秩序：規劃警力於學校門口、重要幹道路口實施交通指揮；執行「一九九七向酒後駕車宣戰」及「騎乘機車應戴安全帽」等重點工作。

(三) 改善交通環境：編組「道路障礙清除及市容整理」聯合取締小組，執行道路障礙物之排除；執行交通部第十五期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規劃馬公市明達、信義路口，中華、六合路口，新生路，新店路、澎湖一號線井垵公廟前彎道及澎湖二號線湖西戶政事務所前岔路口等六處，經核定補助三百零七萬六千五百元，分別增設交通號誌、測速器、反光標記及標線等。

### 四、維護公共安全：

(一) 加強消防工作：訂定防火、防災宣導實施計畫，函發本縣各機關、學校、團體等，宣導共同配合辦理防火、防災；落實消防安全檢查，按時實施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及各類公共危險物品之查察取締；為提升消防人員救災技能，以平時訓練、組合訓練、集中訓練等方式加強員警救災訓練。

(二) 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委託專業人員機構代檢業務，確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技術與行政、政府與業者之權責，使建築物之公共安全管理能獲致全面而有效的改善。

(三) 執行防溺宣導暨水上安全維護實施計畫，並公佈本縣易發生溺水水域，籲請民眾勿前往危險水域戲水、游泳，以確保水上活動安全。

### 柒、落實社會福利，促進社會祥和

#### 一、辦理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 (一) 婦幼福利：

辦理二十四小時兒童、少年及婦女保護熱線；受理兒童十件、少年十件、婦女十七件、兒童少年性交易防制八件；爭取省府補助一千六百五十六萬一千元興建西嶼鄉公立托兒所一所；為利提供婦女福利服務並儘速籌設本縣性侵害防治中心，經爭取省府補助八十四萬九千八百元充實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內部設施。

##### (二) 老人福利：

辦理敬老福利津貼三千二百一十六人；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總清查核符者一千九百一十三人；辦理九九重陽節長青槌球比賽、老人才藝競賽、表揚長青、敬老楷模及發放敬老禮金等系列活動；配合老人福利法將該法所稱老人修正為「年齡滿六十五歲以上之人」，調整相關老人福利，以落實老人福利工作。

##### (三) 身心障礙者福利：

辦理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總清查核符九百七十九人；配合省府社會處積極協調惠民醫院成立重殘養護中



心並辦理相關委託業務；依據內政部推展身心障礙福利獎助作業規定，積極籌設本縣綜合性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中心並申請獎助；配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修正公布實施，訂定「澎湖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以為推動本縣身心障礙者相關福利工作。

(四) 社會救助：

辦理八十六年低收入戶調查及複查，核列一款低收入戶四百六十三戶、六百五十七人，核列二款低收入戶二百二十八戶、七百二十八人，核列三款低收入戶二百七十八戶、七百九十八人，總計九百六十九戶、二千一百八十三人。籌募八十六年社會救濟經費五十四萬七千二百二十四元，辦理民眾急難救助六十二人，支用救助金二十四萬七千元；繼續辦理以工代賑，以改善低收入戶之生活。

二、照顧役男及家屬，辦理各項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急難救助

(一) 發放八十六年端、秋節在營軍人貧困徵屬一次安家費及生活扶助金：對應徵在營軍人家屬，經核列為甲、乙、丙等之貧困家屬分別予以發給一次安家費、生活扶助金，計發放四百三十四萬五千一百元。

(二) 發放在營軍人家屬各項補助費：發給徵屬慶弔儀物費、特別救濟金、在營軍人公傷慰問金、生育補助費、喪葬補助費，計發放四十六戶、三十一萬一千二百元。

(三) 辦理在營軍人貧困家屬醫療費補助及甲級徵屬健保補助費：計補助一百五十五人、九萬四千九百零九元。

(四) 發放義務役癱瘓傷殘退伍軍人三節慰問金：八十六年端、秋節對義務役癱瘓傷殘退伍軍人九員發放慰問金八十九萬八千元。

(五) 發放在營軍人死亡軍人慰問金：本期在營軍人公亡一人，發放慰問金及埋葬處理費合計五十八萬八千三百九十二元。

三、促進社會祥和：

(一) 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與漢聲廣播電台在龍門社區合辦「心靈改革、相招來看戲」活動，以藝文活動帶動淨化社會大眾心靈，共二千餘人參與。

(二) 八十六年六月十八日於縣立文化中心音樂廳舉辦「心靈改革」專題演講活動，邀請救國團總部主任李鍾桂博士講授「生涯規劃與服務人生」，共四百人參加。

(三) 自八十六年七月十六日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執行「夏潔專案」，配合「掃黃除暴年」查察取締違法、色情、暴力、六合彩出版品、錄影帶，並籲請業者及民眾配合，以維社會善良風氣，並防止青少年於暑假期間純淨的視覺空間遭受污染。

(四) 輔導各級工會召開理、監事會三十六次、會員大會五場次，辦理勞工教育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會二次計二百人參加，健全勞工組織，增進勞工福利，強化勞資和諧。

(五) 輔導人民團體依限清查會籍，召開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計一百三十二會次，任期屆滿改選者三十六個團體，以正常推展會務健全組織運作，導引民間各項工商經濟、社會公



益等團體活動良性發展，增進社會祥和。

### 捌、推展醫療保健，維護縣民健康

醫療保健近期推展事項有：

一、整建衛生所、衛生室以改善醫療服務品質：

目前辦理中有馬公市五德衛生室重建工程、湖西鄉衛生所增建工程及離島虎井、桶盤、大倉、員貝、花嶼、東坪、西坪、東吉八所衛生室整修工程。七美鄉及望安鄉衛生所規劃整建為醫院型衛生所工程，其中七美鄉新建工程已在辦理中，望安鄉部份省府衛生處已同意補助經費四千三百三十二萬元，目前進行撥款相關作業中。

二、宣導推行醫藥分業：

配合全民健實施醫藥分業，加強宣導各醫療院所實施，推動成立醫藥分業促進會，協調醫師與藥師作良好之溝通，並輔導衛生所、室之醫師釋出處方箋，使民眾於用藥上得到更多保障，同時利用各項集會宣導，加強民眾之認知。

三、輔導醫療院所成立長期照護機構以照顧慢性病患：

國軍八一醫院居家護理於八十六年六月一日成立，馬公、湖西、西嶼衛生所居家護理於七月三十日開業，惠民醫院獲衛生署核准於八月二十三日設立，現已開業。

四、充實潛水夫病醫療設以應漁民醫療需求：

由國軍八一醫院依「整合澎湖地區醫療資源加強醫療保健服務方案」提供場地設置高壓氧治療艙病房及設備，以八十六年度設備經費一千七百萬元及八十七年度安裝工程經費一百三十萬元辦理，目前施工中。

五、防制菸害與檳榔：

(一)菸害防制法於八十六年三月十九日公布，於九月十九日全

面實施，為防制菸害，維護國民健康，本府除已通函本縣各機關學校、各鄉市社區衛生促進委員會配合加強宣導，營造清新環境、鼓勵已吸菸員工戒菸以維大眾健康，並依規定成立稽查小組，將稽查禁菸場所，加強執行勸阻吸菸、取締吸菸工作。

(二)嚼檳榔會增加罹患口腔癌風險，國內口腔癌死亡率二十年內成長十倍，就維護社會大眾之健康及環境衛生、水土保持而言，都不應鼓勵嚼檳榔。依衛生署指示，本縣擬訂「八十七年度檳榔防制工作計畫」以推動宣導防制工作。

### 玖、持續綠化造林，強化環境保護

一、持續綠美化造林：

(一)綠化造林：

於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辦理全民造林——綠之旅活動，宣導保林造林之觀念，參加人數計六百人；另規劃八十七年度新植造林預定地計十八公頃。

(二)美化環境：

於菜園苗圃培育苗木五千株，以便提供民眾栽植及推動學校社區美化。完成成功生態示範區及綠地一·五公頃，及完成湖西鄉珍貴老樹保護一株。

(三)水土保持：

培育草苗一萬平方公尺，辦理文澳國小植生覆蓋一·五公頃、北寮社區邊坡綠化一·五公頃、道路改善五百公尺、成功水庫植生綠美化一·二公頃。戶外教室解說教材增設



防風設備站、植草磚停車場、挖式農塘等。辦理全省同步舉行戶外教室以及全省水土資源保育巡迴展，參觀人數二萬人次以上。

## 二、強化環境保護及保育：

### (一) 籌建垃圾場，加強垃圾處理能力：

目前繼續籌建中之垃圾場有白沙鄉吉貝垃圾衛生掩埋場施工中，湖西鄉西溪垃圾衛生掩埋場已完成遴選顧問公司委託規劃中，望安鄉花嶼垃圾衛生掩埋場工程計畫書完成修正本二次審核。

### (二) 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八十七年度空氣污染防治基金補助本縣固定污染源許可及稽查管制計畫、營建工地污染管制計畫、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等四個子計畫，目前的計畫均以委辦方式依進度執行中。

### (三) 推動辦公室做環保：

為倡導推行辦公場所減廢、資源回收再利用及環境管理等環保工作，以為民間及產業界表率，特訂定「澎湖縣各級機關學校辦公場所推動環境保護實施要點」，供各機關、學校配合推動實施。

### (四) 持續環保淨灘：

請各鄉市每季舉辦一次全鄉性淨灘活動及配合各有關單位辦理淨灘，八十七年度本縣並選定各鄉市沿海沙灘四十處計馬公市山水等十處、湖西鄉沙港等八處、白沙鄉後寮等七處、西嶼鄉合橫等六處、望安鄉將軍等五處、七美鄉南

港等四處依工定期執行淨灘。

### (五) 宣導全民環保共識：

辦理環保義工水源區環保教育宣導及研習觀摩活動計一百二十人參加，為使民眾瞭解環保相關法令、配合環保措施，特洽請西瀛之聲及漢聲等廣播電臺協助宣導。

### (六) 保護野生動物：

1. 執行保育工作：不定期赴各鄉市、保護區、自然保留區巡邏取締反保育法事件，配合農委會赴四角嶼調查獼猴野放評估作業，及受理民眾報案死亡海豚三尾、玳瑁一頭、受傷海豚一尾、綠蠵龜三頭、赤腹鷹一隻等保育類動物均依法處理。

2. 持續保育宣導：於烏嶼村外海沙洲設置宣導告示牌二座，宣導保護保育類小燕鷗、辦理野生動物保育宣導等活動四梯次共五百五十人參加、印製保育宣導貼紙一千四百包及紙墊一萬張，分送各機關配合宣導。

### 拾、提昇行政效能，加強為民服務

#### 一、端正政風，加強防制貪瀆工作：

本期處理檢舉案件十三件，其中行政處分二件二人，交由業務單位辦理五件，澄清結案六件。主動發掘貪瀆線索及政風資料六件，其中行政處分二件十人，函送調查單位偵辦三件，陳報上級轉有關單位處理一件。嚴格稽核、抽驗工程品質，列管追蹤缺失事項限期改善，本期稽核五十案，抽驗二十二案，鑽心不合格拆除重作三案；執行個案採行防弊措施具成效經上級核列成果者十案，列管重大採購營繕工程案件研



訂具體防弊措施者二十二案。

## 二、行政業務電腦化：

(一)完成本府八十六年度資訊訓練：開辦七班次分別為個人電腦基礎班一班、視窗版試算表應用班二班、視窗版文書處理系統班三班、簡報製作系統應用班一班，本府及縣屬各機關、各鄉市公所參訓人員一百八十九人。

(二)執行「台灣省政府全面推動鄉鎮市區公所行政資訊作業計畫」完成白沙、西嶼、七美鄉公所業務電腦化設備之規劃建置，並輔導公所移轉省府統一開發之自治行政、人事管理、社會行政、公職人員選務管理、公文管理等作業系統陸續上線運作。馬公市所業務電腦化之規劃建置省政府已核定，該所自行辦理中；湖西、望安鄉公所部分，本府爭取列入八十七年度辦理，本縣各鄉市公所將可全面完成行政資訊化目標。

(三)推動建置行政資訊網路：因應國際網路發展趨勢，實現政府連線服務之目標，省政府訂定「台灣省行政資訊網路建置計畫」，縣市政府納入該計畫固接機關，將在八十六年十二月完成連接，縣市政府並自於行政資訊網路後可與全國行政資訊網路連接；本府為結合現有資訊設備資源推展國際網路，目前全面調查現有設備現況以為研擬推動計畫之參據，並於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配合行政院研考會舉辦「電子化——網路化政府推動計畫」說明會，先期建立縣屬各機關、各鄉市公所同仁之觀念。

(四)建置公共工程管理資訊系統：為提昇列管計畫整體管理績

效，改善傳統人工管考作業缺失，自八十七年度起建置運用本項資訊系統加強列管計畫之追蹤管制，並配合行政資訊網路傳輸列管資料、推動科學化之計畫管理制度。

(五)訂定「本府加強電腦設備安全暨機密維護暫行管理要點」，做為本府各單位暨縣屬各機關、學校健全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之依據。

## 三、採行便民服務措施：

(一)持續辦理「縣民時間」，加強民眾意見溝通，適時解決民眾問題；八十六年迄十月底止共舉行三十一次，參加縣民九十人次，受理案件三十九件，已處理結案三十七件，餘二件繼續辦理並列管中。

(二)戶政服務措施：執行「台灣省各縣市戶政事務所廳舍改善計畫」，已陸續完成本縣各戶務所辦公廳舍興建工作。各戶政事務所積極推行簡政便民革新措施包括：實施一地受理遷徙登記、放寬委託申請限制、集中受理國中學生初領國民身分證、中午酌留輪值人員受理申請案件、推動全國戶役政電腦化連線等。

## (三)地政服務措施：

執行「地政資訊管理方案台灣省後續實施計畫」：自八十六年度至八十八年度分三年辦理，可建立全縣土地地籍、地價及地用資料之基本資料庫，並運用電腦處理各項土地行政業務，民眾可透過電信網路進行資料查詢。

## (四)稅捐稽徵服務措施：

1. 設置網路及多媒體資訊查詢系統：民眾可藉設置於稅捐



處之觸控式電腦或家中電腦以網際網路查詢各項稅務資訊外，並可經由電子信箱反映意見。

2. 規劃設置「多功能櫃台」：將分散於各業務單位辦理之查詢、補發繳款書及核發完稅證明作業改由專責服務櫃台辦理，明確標示納稅人可在單一櫃台洽辦多項作業，節省查詢及找尋辦理單位時間。

3. 稅捐處重新規劃設立服務中心：規劃各項服務區，充實座椅設備等，並於大門入口裝設「愛心鈴」及設立「無障礙服務處」，提供殘障同胞一處服務、全程服務等。

#### (五) 建管工商服務：

1. 實施建築管理資訊化：建置建築執照、使用執照管理查詢系統，擴建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與工商登記管理之橫向整合。

2. 推動宣導消費者保護法，落實保護消費者：設置「消費者服務中心」，裝設申訴電話（電話：〇六一九二六六二六六），供民眾申訴或諮詢有關消費案件；成立「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民眾可申請調解委員會調解消費糾紛，該調解委員會調解結果具備司法判決效力，民眾可免奔波訴訟之苦，另提供二十一種定型化契約備索，增進消費者之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 工程招標作業改善措施：推動公共工程招標資訊佈告電腦化，對於一定金額五百萬元以上之工程標案其招標及決標訊均透過電腦傳輸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由該會統一刊登發佈政府採購公報，便利廠商獲取招標資訊，並達到透明化目

標。

(七) 役政服務措施：建置一役政電腦語音查詢傳真回覆系統（電話：〇六一九二七八四二二代表號）二線，內建役政業務之編練、徵集、勤務、管理等相關業務，民眾查詢資料以電話撥號經該語音系統引導說明，亦可以傳真撥電話進入系統索取資料，如有疑問或需進一步了解，可以留言信箱留言，將可獲得回覆。

#### 結語

在過去七百多個日子裏，本人走過澎湖各個角落，深入各鄉市各離島，深愛這裏的每個人、事、物。澎湖的季風、海洋、玄武岩、文石、古厝、天人菊、美麗的景緻，令人難忘；縣民同胞的刻苦奮發、樸實和善，令人印象深刻；而全縣同胞多年來為追求澎湖永續進步繁榮的執著精神，尤其令人欽佩。值此國家民主政治與經濟發展急劇變遷的脈動中，澎湖縣美好未來的康莊大道，猶待大家共同攜手向前邁進，衷心期盼這美麗的海上明珠，今後將有一番更繁榮進步的新氣象，展現於廿一世紀的新世紀中。

最後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會

議

紀

錄



# 澎湖縣議會第十二屆第八次大會會議記錄

## 一、預備會議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小組會議室

出席：議長黃建築

議員陳富厚 張啓明 方榮一 陳百川 歐中慨

許長福 陳海山 陳進兩 蘇崑雄 許麗音

張再扶 顏重慶

列席：陳主任秘書超偉 許秘書清明 郭主任承榮

莊主任山雄 藍主任萬豐 陳組員淑貞 顏人事管理員

有明

主席：議長黃建築

主席報告：

紀錄：黃友成

本次大會是本屆最後一次，而臨時會尚有日數召開，開會期間誠請各位同仁不吝提出寶貴卓見，督請縣府辦理。個人在本屆中承蒙支持愛護在此表示感謝之意。本屆任期即將屆滿各位同仁將各奔前程，或許有意競選連任，亦先祝福高票當選。

有關本會積極爭取澎湖設置觀光特區案，個人亦曾多次向上級長官反映。行政院長表示設置觀光特區全力支持，惟地方應先設置觀光特區後，再針對特區裡面附設C.A.S.I.N.O等娛樂設施送立法院修特別法，二部份應分別釐清辦理。本會將請縣府儘速提送設置觀光特區實施方案向上級爭取，最後祝各位身體健康，謝謝。

會議紀錄

各組室工作報告：

議事組工作報告：

本縣各界積極爭取設置觀光特區附設娛樂場，早日蒙獲上級核准，於本(86)年九月九、十兩日組成陳情團一行六十人分赴行政院、立法院、省政府表達縣民急促設置意願，並獲吳副省長支持肯定，允諾將「觀光特區設置特別草案」儘速完成送中央參辦。

總務組工作報告：

1. 10月慶典除本會懸掛國旗、標語外，並配合澎湖各界辦理各項活動(10月9日參加升旗典禮，10月25日在縣府廣場設園遊會攤位)

2. 第五屆議長孟慢遠壘球賽與赴台觀摩順利辦理完成。

3. 各位議員有關健康檢查，旅費之預借及核銷，請與本組廖振輝組員辦理。

4. 各位議員助理費可預借四個月，請逕洽本組承辦人員辦理。

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屆第八次大會議程，業經程序委員會審定(如附件)，請討論案。

決議：通過。

二、案由：本次大會總質詢時間每位議員九十分鐘，順序擬例援以籤方式決定之，請討論案。

決議：1. 通過。

2. 總質詢下午時間改為二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

臨時動議

顏議員重慶提：

各位議員應領取之各項經費，請承辦單位能通知辦理。

主席裁示：

一、各位議員應領之健康檢查，出國等經費請承辦單位列冊通知，以完成合法程序。

二、對第十四屆新任議員之大哥大、呼叫器號碼，請承辦單位發

函電信局有限公司預先保留，以備使用。

散會：下午四時四十分。

## 二、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張啓明 莊双喜 方榮一 顏重慶

陳富厚 陳進兩 許長福 蘇崑雄 歐中慨

陳百川 陳海山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許文東

社會科長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

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吳登仕代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代理

局長辛伊堯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

任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主席黃議長致開幕詞（略）

三、縣長施政總報告（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四分

## 三、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莊双喜 許長福 陳富厚 陳進兩

陳百川 顏重慶 陳海山 張啓明 林素妹

李毓璋 張再扶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兵役科長謝進財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警察局長于建中 本會主任秘書

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藍萬豐

主席：議員顏重慶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計畫室工作報告（另載）



三、社會科工作報告（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五十三分

#### 四、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張啓明 陳富厚 林素妹 陳進雨

歐中慨 顏重慶 陳海山 莊双喜 李毓璋

方榮一 陳百川 張再扶

列席：農業科長陳阿賓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農業科工作報告（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

#### 五、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五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會議紀錄

議員歐中慨 張啓明 方榮一 陳百川 陳海山

許長福 陳進雨 陳富厚 李毓璋 許麗音

蘇崑雄 林素妹 張再扶 顏重慶

列席：兵役科長謝進財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兵役科工作報告（另載）

三、人事室工作報告（另載）

散會：下午四時十分

#### 六、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六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陳富厚 陳進雨 歐中慨 許麗音

莊双喜 陳海山 方榮一 許長福 李毓璋

林素妹 張再扶 顏重慶

列席：教育局長郭文景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員歐中慨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教育局工作報告（另載）

三、文化中心工作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歐議員中慨（主席）提：為本會議員前往弔拜前省議員聯登之喪，提前於十點五十分散會，下午教育局、文化中心繼續工作報告，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分

七、第六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六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張啓明 林素妹 方榮一 陳海山

陳進兩 許麗音 李毓璋 顏重慶 張再扶

蘇崑雄 莊双喜 陳百川

列席：財政科長王乾發 教育局長郭文景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教育局工作報告（另載）。

三、文化中心工作報告（另載）。

散會：下午五時。

八、第七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陳富厚 陳海山 許長福 陳進兩

莊双喜 許麗音 張再扶 林素妹 顏重慶

陳百川

列席：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員林素妹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財政科工作報告（另載）。

三、主計室工作報告。

四、建設局工作報告（另載）。

五、公共車船管理處工作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林議員素妹（主席）提：為利科室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十分，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中午十二時八分

### 九、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七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主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長福

陳海山

陳進兩

林素妹

張啓明

陳富厚

顏重慶

歐中慨

方榮一

蘇崑雄

許麗音

張再扶

莊双喜

陳百川

李毓璋

列席：地政科蔡俊哲 稅捐處長江兆國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宗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員陳富厚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慈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地政科工作報告（另載）。

三、稅捐稽征處工作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陳議員富厚主席提：為利科室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十分，請同意案。

散會：下午五時十分。

（同意）

### 十、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歐中慨

顏重慶

陳富厚

方榮一

莊双喜

許麗音

陳進兩

林素妹

張再扶

蘇崑雄

李毓璋

陳百川

陳海山

許長福

列席：民政局長許文東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藍萬豐

萬豐

主席：議員顏重慶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慈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秘書室工作報告。（另載）

三、民政局工作報告。（另載）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四分。

### 十一、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進兩 方榮一 歐中慨 陳富厚 莊双喜  
顏重慶 李毓璋 張再扶 陳百川 許麗音  
莊双喜

列席：警察局長于建中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警察局工作報告（另載）。

三、政風室工作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科室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至工作報告

畢，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中午十二時二十三分。

### 十二、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百川

蘇崑雄

陳海山

方榮一

陳富厚

許長福

顏重慶

陳進兩

歐中慨

李毓璋

張再扶

許麗音

列席：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代理局長

辛伊堯 環保局長謝瑞滿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二、環保局工作報告（另載）。

三、衛生局工作報告（另載）。

乙、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科室工作報告之進行，擬延會至工作報告

畢，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十八分。

### 十三、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許麗音

陳進兩

顏重慶

蘇崑雄

陳富厚

張再扶

陳百川

莊双喜

李毓璋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蔡根青代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胡甲山代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考察

考察白沙鄉地方建設。

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八分。

## 十四、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會議紀錄

議員陳富厚 莊双喜 陳海山 歐中慨 陳逸兩

李毓璋 陳百川 許麗音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進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蔡根青代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一、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考察

考察澎南地區地方建設。

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下午五時二十八分。

## 十五、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海山 歐中慨 許麗音 莊双喜 陳進雨

顏重慶 李毓璋 方榮一 陳百川 林素妹

陳富厚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中午十二時十三分。

### 十六、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海山 蘇崑雄 許麗音 林素妹 陳進雨

張啓明 李毓璋 陳富厚 陳百川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進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衛生局代理局長辛伊堯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慈敏

議員顏重慶

議員許麗音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下午五時二十五分。

十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啓明 陳富厚 顏重慶 林素妹 蘇崑雄

歐中慨 方榮一 陳進雨 李毓璋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甲、報告事項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會議紀錄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一分。

十八、第十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陳富厚 陳進雨 莊双喜 張啓明

陳百川 李毓璋 陳海山 許麗音 張再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林耀根代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教會：下午五時二十三分。

十九、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許麗音 張啓明 方榮一 陳進兩

顏重慶 李毓璋 張再扶 陳百川 陳海山

蘇崑雄 林素妹 陳富厚 莊双喜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林耀根代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進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馬金足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教會：中午十二時三分。

二十、第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方榮一 許長福 陳富厚 張啓明 陳進兩

顏重慶 許麗音 歐中慨 張再扶 李毓璋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許長福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員陳富厚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議員歐中慨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考察

往中正國中、中興國小考察營養午餐運作情形。

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上午十時五十分。

## 廿一、第二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議員張啓明 歐中慨 陳海山 許長福 張再扶

李毓璋 陳富厚 陳進雨 顏重慶 陳百川

蘇崑雄 莊双喜 許麗音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會議紀錄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考察

考察烏炭漁港暨考察海水淡化場取水站運作情形。

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下午五時二十八分。

## 廿二、第廿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方榮一 張啓明 許長福 張再扶

陳進雨 顏長慶 陳海山 陳富厚 許麗音

李毓璋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吳財興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稅捐處長江兆國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員歐中慨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議員許長福

議員許麗音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質詢事項

縣政總質詢（另載）

散會：上午十一時五十分。

### 廿三、第廿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榮

議員陳海山 許長福 張啓明 陳進兩 歐中慨

莊双喜 李毓璋 陳富厚 張再扶 陳百川

蘇崑雄 許麗音 方榮一 顏重慶

列席：鄭代理縣長烈 主任秘書鄭長芳 民政局長胡中鎧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陳秋真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榮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慈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擬訂「澎湖縣 勞工育 樂 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  
人民團體活動

（第一讀會）

散會：下午五時二分。

### 廿四、第廿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議員張啓明 莊双喜 張再扶 陳富厚 方榮一

顏重慶 許麗音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楊棠德代 衛生局長陳美香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第三十一條：本會非有議員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本會及議事規則第二十三條：本會每次開會時，主任秘書應先查點出席人數，已達法定人數時，應即宣告開會。因簽到議員額數未達法定人數而流會。

## 廿五、第廿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歐中慨 陳富厚 陳進兩 陳百川

張再扶 陳海山 方榮一 顏重慶 蘇崑雄

會錄紀錄

李毓璋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楊崇德代 衛生局長陳秋熹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定室主任郭承勞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擬訂「澎湖縣 勞工育樂 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

人民團體活動

(第一讀會)

通過三件

一、縣府為蔡喜、蔡泰二人申請承租縣府經管馬公市大寮山段六

二四—一九地號縣有地，並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

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積五〇平方

公尺)，函請備查。

二、縣府為吳坑君申請承租縣府經管馬公市井垵段一二一七—二

〇地號縣有地，並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

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積約三四六平方公尺）函請備查。

三、墊付省府民政廳補助八十七年度虎井、桶盤兩里海水淡化廠設置工程款新台幣四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

丙、臨時動議

通過二件

一、方議員榮一提：請縣府建請公路局第六工務段將中正、永安兩橋欄杆部份增設擋風設備，俾發揮擋功能，以維行車安全案。

二、陳議員進兩提：請縣府於中正橋頭中西村路段設置紅綠燈或速規超遠照相設施，俾減少車禍發生，以維交通安全案。

丁、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臨時提案充分討論，擬延會至完成程序，請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八分。

廿六、第廿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張再扶 陳進兩 顏重慶 許麗音 歐中慨

李毓璋 陳海山 蘇崑雄 莊双喜 陳富厚

列席：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警察局長楊崇德代 衛生局長陳美香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勞工育樂

人民團體活動

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

（第二讀會）

散會：中午十二時五分。

廿七、第廿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方榮一 陳海山 莊双喜 陳進兩

張再扶 歐中慨 李毓璋 陳富厚 陳百川

顏重慶 蘇崑雄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鑑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陳秋熹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勞工育樂

「擬訂「澎湖縣人民團體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第二

讀會)

散會：下午五時四分。

## 廿八、第廿七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陳海山 許麗音 陳進雨 方榮一

顏重慶 陳富厚 張再扶 莊双喜

列席：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會錄紀錄

建設局長林耀根代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楊崇德代 衛生局長馬金定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勞工育樂

「擬訂「澎湖縣人民團體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修正通過一件

一、擬訂「澎湖縣人民團體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

決議：(一)訂定條文第一條澎湖縣

本中心(為貫徹政府勞工福利政策，多列「政」字

刪除。

(二)第二、四、六、七、八各條條文中「左」字，全部修正為「下

一字。

(三)第十一條條文刪除，第十二條條文修正為第十一條條

三十七

文。

(四)各種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修正如下列：

1. 單床單人房住宿費每間每天六四〇元，共五間。
2. VIP住宿費每天每間一、六〇〇元共四間。
3. 雙床雙人房住宿費每天每間一、二〇〇元共十二間，每人五六〇元。
4. 單床雙人房住宿費每天每間九六〇元，共二間。
5. 三床三人房住宿費每間每天一、六八〇元共六間，每人五六〇元。
6. 備註欄二、住宿時間：至翌日上午十二時止為一宿。
7. 備註欄增列七住宿者須出示勞工會員證明。
8. 備註欄增列八、預約住宿者應在住宿前十天繳交百分之十訂金，逾時不住宿者，訂金不予退還。

通過六件

一、墊付八十七年度辦理「七美鄉亟待改善工程」後續工程新台幣二、二五八、七七〇元整案。

二、墊付委託規劃「澎湖縣爭取設置觀光娛樂特區附設賭場規劃報告」一案，所需經費新台幣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整，以利委託規劃案。

決議：規劃名稱附設賭場字樣應刪除。

三、墊付成功、西溪、龍門、赤馬、風櫃國小校門圍牆復建，整建經費新台幣三、二四〇、八〇〇元整案。

四、墊付追溯補助桶盤國小廢校後，桶盤里學童蘇欣華交通費一

四五、〇〇〇元整案。

五、墊付將軍國小改善教學環境經費新台幣一、八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六、墊付辦理馬公第三漁港鄰近區域廢棄漁船打撈清除經費新台幣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散會：上午十一時四十一分。

## 廿九、第廿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陳百川 陳富厚 陳海山 歐中慨

方榮一 蘇崑雄 李毓璋 林素妹 張再扶

顏重慶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銓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劃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陳美香代

環保局長陳敏生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議員顏重慶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討論事項

討論澎湖縣飲用水水質事宜。

丙、決定事項

黃議長建築提：為利議員充分討論縣政，擬延會至討論畢，請

同意案。

(同意)

散會：下午五時十七分。

### 三十、第廿九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陳富厚 顏重慶 陳進雨 許麗音

方榮一 陳海山 林素妹 陳百川 莊双喜

李毓璋 蘇崑雄 張再扶

列席：民政局長許文東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林耀根代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林澤民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會議紀錄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衛生局長陳秋熹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八件

一、墊付辦理本縣白沙鄉港口村海城原「供您思」養殖場之海上

養殖設施清除經費新台幣三五二、〇〇〇元整案。

二、墊付辦理八十七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

案」相關計劃執行經費新台幣三、六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三、墊付議會大哥大無線電話汰舊換新共二十一具新台幣七三五

、〇〇〇元整案。

四、墊付議會議員招待所有線電視收播費新台幣六〇、〇〇〇元

整案。

五、墊付補助本縣農會「肉品市場營運改善經費新台幣一〇、〇

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六、墊付縣府辦理基層建設出國考察觀摩活動所需經費新台幣一

、八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七、墊付縣府辦理「台灣省政府全面推動鄉鎮市區公所行政資訊

作業計劃」，本縣湖西及望安兩鄉公所行政資訊化經費新台幣

幣五、四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八請准予同意出租馬公市東澳段一〇四地號縣有地乙筆，供馬

公市公所規劃文澳攤販集中場之停車場案。

散會：中午十二時三分。

## 卅一、第卅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方榮一 陳富厚 陳進兩 陳海山

顏重慶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張武福代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劃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吳登仕代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依據本會組織規程第三十一條：本會非有議員總額減除出缺人數後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本會及議事規則第二十三條：

本會每次開會時，主任秘書應先查點出席人數，已達法定人數時，應即宣告開會。因簽到議員額數未達法定人數而流會。

## 卅二、第卅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陳百川 陳進兩 歐中慨 陳富厚 李毓璋

許長福 顏重慶 方榮一 陳海山 許麗音

蘇崑雄 張再扶 莊双喜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鑑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劃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吳登仕代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五件

一、墊付台灣省政府交通處補助興建候車亭新台幣四、五〇〇、



○○○元整案。

二、墊付文化中心八十七年度辦理「故宮文物菁華百品展」茲縣展出，有關展出經費台灣省政府文化處補助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財團法人東南文化基金補助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及縣府配合款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計新台幣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三、墊付議會黃議長建築訴訟案，委任律師費新台幣三〇、〇〇〇元整案。

四、墊付議會空調主機檢視維修經費新台幣一、二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五、墊付八十五、八十六年度國家清潔週工作獎金計四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散會：下午四時五十五分。

### 卅三、第卅二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許長福 陳進雨 陳百川 方榮一

顏重慶 李毓璋 陳富厚 陳海山 莊双喜

許麗音 張再扶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鑑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林重澎代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會錄紀錄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祥雲代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陳秋熹代 環保局長龍全津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保留一件

一、修正「澎湖縣體育場游泳池地管理要點第三條條文」案。

散會：中午十二時四分

### 卅四、第卅三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陳富厚 陳百川 陳進雨 陳海山

歐中慨 許長福 方榮一 蘇崑雄 張再扶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鑑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謝進財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四一

計劃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稅捐處長許武慶代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修正本縣警察局本部編制表（第一、二讀會）

通過二件

一、墊付補助鄉市村里（社區）等辦理軟硬體包括精神倫理、人

文、教育、生產福利、社會活動等地方需求，新台幣四、一

九〇、五〇〇元整案。

二、墊付八十七年度生活圈道路建設計劃樂群街八米道路用地徵

收所需增辦經費新台幣一五、四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散會：下午五時五分。

### 卅五、第卅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歐中慨 方榮一 許麗音 陳進兩 許長福

陳富厚 陳百川 陳海山 李毓璋 顏重慶

莊双喜 張再扶 林素妹

列席：民政局長胡中鎧代 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劃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楊崇德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慧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二件

一、修正本縣警察局本部編制表案。

二、墊付八十七年度望安辦理「台灣省各鄉鎮市公園四年建設計

劃」補助款新台幣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議長提議事項

一、公推議員二名擔任本縣畸零地調處委員會委員，請公推案。



決議：公推李議員毓璋、陳議員富厚。  
散會：上午十一時四十三分。

## 卅六、第卅五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策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陳海山 陳富厚 許長福 顏重慶

陳進兩 方榮一 歐中慨 陳百川 張再扶

蘇崑雄 林素妹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財政科長王乾發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張武福代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畫室主任蔡炳川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楊崇德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策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紀錄：許淑玲 陳秀琳 李淑黛

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通過一件

一、墊付教職人員退休金新台幣四七、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人民請願案 通過二件

一、民座落馬公市中正路三十六號向縣府申請房屋變更使用執照，附設停車位時未蒙核可，現經雙方同意改設在中正路34號（如附圖），原已設停車位【B】位置，設置機械式兩層停車設備，懇請 貴府督請縣府儘速予以核可，以利房屋變更使用案。

二、民所經營「萬國育樂城」遊藝場，前因不服縣政府撤銷營利事業登記証，已向台灣省政府訴願委員會提起訴願案，懇請 貴會主持正義，督請縣政府在訴願結果未決定情形之前，暫緩取締與罰鍰，以維民之權益案。

散會：下午五時七分

## 卅七、第卅六次會議記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策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陳進兩 歐中慨 許長福 陳富厚

莊双喜 顏重慶 張再福 陳海山 方榮一

林素妹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建設局長許萬昌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林遠利代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方瑞利  
警察局長徐双喜代 衛生局長莊承家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陳秀琳 李淑黛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人民請願案

通過一件

一、懇請 貴會督請縣府轉陳交通上級單位重視本縣病患民眾往

返台灣本島就醫時，確實督飭各航空公司照顧病患順利搭乘

權利案。

散會：上午十二時五分。

### 卅八、第卅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長黃建築 副議長劉陳昭玲

議員許麗音 許長福 陳海山 方榮一 陳進兩

陳富厚 歐中慨 林素妹 蘇崑雄 陳百川

列席：社會科長王正統 教育局長郭文景 農業科長陳阿賓

兵役科長陳健二代 地政科長蔡俊哲

秘書室主任康勇定 計劃室主任葉茂生

主計室主任高照謙 人事室主任張健三

政風室主任吳登任代 警察局長于建中

衛生局長陳秋熹代 環保局長謝瑞滿 車船處長胡流宗

文化中心主任劉丁乾

本會主任秘書陳超偉 法制室主任郭承榮 議事組主任

藍萬豐

主席：議長黃建築

紀錄：黃友成 謝瑞妙 高慈敏

甲、報告事項

陳主任秘書超偉報告出席議員已達法定人數。

乙、審議事項

人民請願案

通過一件

一、請 貴會督請縣府拿出魄力徹底解決澎湖濫葬問題或強制規

範墓地，以使澎湖成爲觀光明日之星案。

議員提案

通過二十四件

丙、臨時提案

通過二件

一、許議員麗音提：建請縣府在規劃工業用地時，對工業用地公

共設施條件未完成前，應不准對土地業者以

工業用地價稅徵收，以維其權益案。

二、陳議員進兩提：建請縣府解除本縣計程車業者與車行之過戶

規定，以嘉惠業者自由選擇靠車行之權益案

開會：下午五時



決

議

案

# 澎湖縣議會第十三屆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甲、澎湖縣政府提議事項：

一、案由：擬訂「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使用管理規則」乙種案。

理由：本縣勞工育樂中心已興建完成，為貫徹政府勞工福利政策，推展勞工暨人民團體之業務及福利活動，並使該中心之使用管理、營運能充分發揮功能，擬訂本規則（如附件），俾遵循辦理該中心之營運。

## 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使用管理規則

擬訂 條文 說明

第一條 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貫徹政府勞工福利政策，推展勞工暨人民團體之業務及福利活動並使本中心各項設施能充分發揮實用功能，特訂定本規則。

明定本規則之宗旨。

第二條 本規則適用場所如左：

- 一、地下室：禮堂。
- 二、一樓：辦公室、招待室、餐廳。
- 三、二樓：會議室、辦公室、研習教室。
- 四、三樓：會議室、閱覽室、娛樂室、健身房、辦公室。
- 五、四、五樓：住宿部。

明定本規則之適用場所。



<p>第三條 本中心各場所除本中心辦理各項活動使用外，以提供勞工暨人民團體或會員辦理各種活動、辦公、集會、住宿、餐飲等使用。</p> <p>第四條 本中心各場地使用手續如左：</p>	<p>明定本規則之用途及適用對象</p>
<p>一、使用大禮堂、中小型會議室、研習教室、餐廳者，應於使用前三日填具申請書格式如附件一。經核准使用者，須於使用前一天繳納場地費，否則得撤銷核准，收費標準如附件二。</p> <p>二、團體、個人租宿者，於住宿時，向本中心櫃檯辦理登記繳費，收費標準如附件二。非勞工暨人民團體會員者不得住宿本中心。</p> <p>三、閱覽室、健身房、娛樂室等設施免費提供勞工及人民團體會員使用。</p> <p>四、辦公室依實際需要得以借用本縣勞工及人民團體辦公使用，借用者並依規定支付電費及其他費用。</p>	<p>明定本規則各場地之使用申請手續、格式及收費標準</p>
<p>第五條 凡申請使用本中心各場所者，在使用期間均應與本中心服務人員切實協調配合，不得擅自移動場所設施及毀損建築設備，如有毀損，申請使用者應按時賠償或照原狀修復。</p>	<p>明定使用本中心場地應注意事項。</p>
<p>第六條 申請使用時如有左列情事之一，本中心應不予核准或停止其使用，所繳費用概不退還：</p> <p>一、違背政府法令及違反國策者。</p> <p>二、有悖於善良風俗、道德倫理及有害於社會公益者。</p> <p>三、使用與申請登記內容不符及違背本中心規定事項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者。</p> <p>四、活動時有損建築或設備者。</p> <p>五、商品促銷及其他商業行為。</p> <p>六、宗教佈道或法會儀式。</p> <p>七、其他經本中心認定不宜使用者。</p>	<p>明定核准使用之審查標準及停止使用之事項。</p>

第七條 申請獲准後，如中途放棄或無法如期使用，其已繳費用概不退還，但有

左列情形者，得退還所繳費用之半數或全數：

一、申請使用者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並於原登記使用一日前通知本中心者，得退還所繳費用之半數，非變更使用日期時間者不在此限。

二、因不可抗力之事由（如風災、水災、地震、空襲等）致無法如期使用者，得退還所繳費用之全數。

三、因本中心特殊需要須收回使用，經本中心於原登記使用一日前通知申請人變更使用時間而不願變更者，退還所繳費用之全數，申請人不得異議或要求賠償。

第八條 使用本中心各場所應遵守左列事項：

一、使用本中心應注意維護衛生，不得隨意吐痰、亂丟垃圾，併應節約用水用電。

二、使用本中心不得高聲喧嘩，藉故滋事、從事酗酒、賭博或其他違法及不正當之行為。

三、閱覽室、娛樂室、健身房之報章雜誌、書籍、器材，以在該室閱讀使用為限，禁止攜出，如有損壞應照價賠償。

四、禁止在各場所內吸煙及穿拖鞋、背心。

五、場地使用期間、佈置、接待、紀錄、錄音等事項由使用單位自行負責。

六、報到處及張貼海報宣傳標語等，應在本中心指定之場所設置，並不得在本中心指定以外地點擅設牌樓及任意張貼海報宣傳標語。

第九條 本中心所收經費全部繳入公庫。

明定中途放棄使用或無法如期使用之事項及退費標準。

明定使用本中心各場所應遵守之事項。

明定經費收入依法繳庫，統籌運用。



第十條 本中心之組織編制人員薪資給付人事費及中心各項設備維護、業務費，得由縣府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明定編制人員之人事費、及相關經費之預算編列。

第十一條 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

明定各場所之經營得採公辦民營，以求彈性。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發布日施行。

明定本規則之施行日期。

<p>一、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二、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三、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四、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五、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六、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七、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八、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九、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一、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二、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三、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四、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五、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六、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七、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八、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九、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二十、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一、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二、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三、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四、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五、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六、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七、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八、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九、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一、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二、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三、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四、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五、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六、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七、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八、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十九、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p>二十、本中心各項場地之經營得以公辦民營方式辦理。</p>
-------------------------------------------------------------------------------------------------------------------------------------------------------------------------------------------------------------------------------------------------------------------------------------------------------------------------------------------------------------------------------------------------------------------------------------------------------------------------------------------------------------------------------------------------------------------------------------------------------------------------------------------------------	-------------------------------------------------------------------------------------------------------------------------------------------------------------------------------------------------------------------------------------------------------------------------------------------------------------------------------------------------------------------------------------------------------------------------------------------------------------------------------------------------------------------------------------------------------------------------------------------------------------------------------------------------------





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場地借用同意書

申請單位	申請日期	自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	------	---	---	---	---	---	---	---

場地名稱	收費	已收	已收	費	費	簽章
------	----	----	----	---	---	----

活動內容	證明	費用	已收	費	簽章
------	----	----	----	---	----

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  
人民團體活動中心

印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澎湖縣勞工體育活動樂中心各種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

研習教室		餐廳 (含廚房)			大禮堂			名稱	場地	項目	收費	標準	說明	備註
空	場	伴	空	場	舞	伴	空	場	單	收	金	額	備	注
調	地	唱	調	地	池	唱	調	地	位	費	(新台幣元)	額	備	注
費	費	設	費	費	燈	設	費	費	元	費	準	額	備	注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每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單	單	次	次	次	單	單	單	單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次	次	次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三〇〇	七〇〇	五〇〇	六〇〇	二、五〇〇	七〇〇	五〇〇	八〇〇	二、五〇〇						
容納四〇人。		具有空調伴唱設備。			容納三六〇人具有伴唱設備、舞池等。									
<p>一、每單元為四小時，未滿四小時以四小時計算，超過四小時計算，超過四小時加一單元收費。</p> <p>二、住宿時間自當日中午十二時至翌日上午十時卅分止為一宿。</p> <p>三、如需採排預演，其使用時段只限週一至週五，同時必須配合場地空檔舉行以不超過一場次為原則。</p> <p>四、於本縣立案之人民團體使用各種會議室(住宿除外)，其收費予以減半。</p> <p>五、租借各場地其人數，用電負載超過上限容量，本中心得予拒絕，租借場地除現有設備外，其他設備請自備。</p> <p>六、使用本中心各場地者其會場秩序及安全維護，應由使用單位自行負責。</p>														



三 三 人 房 床	雙 單 人 房 床	雙 雙 人 房 床	V I P	單 單 人 房 床	使 議 室 三 間 合 併 用	三、四、五會 議室 三 間 合 併 用	使 議 室 兩 間 合 併 用	三、四、五會 議室 兩 間 合 併 用	三、四、五會 議室 每 一 間	三、四、五會 議室 每 一 間
住 宿 費	住 宿 費	住 宿 費	住 宿 費	住 宿 費	空 調 費	場 地 費	空 調 費	場 地 費	空 調 費	場 地 費
每 間 每 天	每 間 每 天	每 間 每 天	每 間 每 天	每 間 每 天	每 單 元	每 單 元	每 單 元	每 單 元	每 單 元	每 單 元
二、一〇〇	一、二〇〇	一、四〇〇	二、〇〇〇	八〇〇	七〇〇	一、六〇〇	五〇〇	一、二〇〇	三〇〇	七〇〇
共六間每人七〇〇元	共二間	元 共十二間每人七〇〇	共四間	共五間	各間容納四〇人，具有播音、錄音、收音等設備。					
<p>一、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二、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三、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四、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五、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六、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七、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八、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九、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p>十、本會定於八月十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在會場舉行第八次大會，屆時請各代表準時出席。</p>										

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一)修正通過。

(二)訂定條文第一條澎湖縣勞工育樂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貫徹政府勞工福利政策，多列「政」字刪除。

勞工育樂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人民團體活動

理由：

山段六二四—一九地號縣有地，並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積五〇平方公尺)，函請備查案。

(二)第二、四、六、七、八各條條文中「左」字，全部修正為「下」字。

(三)第十一條條文刪除，第十二條條文修正為第十一條條文。

(四)各種場地使用收費標準修正如下列：

(1)單床單人房住宿費每間每天六四〇元，共五間。

(2)VIP住宿費每天每間一、六〇〇元，共四間。

(3)雙床雙人房住宿費每天每間一、二〇〇元，共十二間每人五六〇元。

(4)單床雙人房住宿費每天每間九六〇元，共二間。

(5)三床三人房住宿費每間每天一、六八〇元，共六間每人五六〇元。

(6)備注欄二，住宿時間：至翌日上午「十二時」止

為一宿。

(7)備注欄增列七，住宿者須出示勞工會會員證明。

(8)備注欄增列八，預約住宿者應在住宿前十天繳交

百分之十訂金，逾時不住宿者，訂金不予退還。

二案由：縣府為蔡善、蔡泰二人申請承租縣府經營馬公市大案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函)府政縣湖澎省灣臺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4  
26-6153號

限年存保

號 檔

示 批	位 單 文 行		受 文 者	速 別
	本 副	本 正		
主旨：蔡善、蔡泰二人申租本府經營馬公市大案山段六二四一九地號縣有地乙案，經本府審 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積五〇平公方尺 ），敬請備查。	本府建設局財政科	澎湖縣議會	澎湖縣議會	
	文 發		解密條件	公布後解密 附件初稿後解密
	件 附	號 字	期 日	年 月 日 自動解密
如 附 二				

民國 86 年 9 月 22 日

地政處函字第 1651 號

說明：

一、依據 貴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大會決議案辦理。

二、檢附本案申請書及附件影本乙份。

請假

代理縣長 鄭烈

代行

主任秘書 鄭長芳

校對 呂黎容

監印 李寶珠



省 縣 有 土 地 承 租 申 請 書

財 政 科

機 接  
受 申  
請 關

湖 湖 縣 政 府

申 請 日 期

86 年

5 月

10 日

姓 名

蔡 美 全

出生 年 月 日

戶 籍 住 址

統 一 身 分 證 碼

電 話

請 人

蔡 美 全

46 43 10 28 3 28

高 湖 縣 三 民 區 東 子 甲 合 治 街 187-133 號

X 150-196839

8 2 6 8 2

土 地 標 示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段

小 段 624-19 號

面 積 50 公 尺 平 方 公 尺

目 地

日 子

租 面 積

50 公 尺 平 方 公 尺

占 租

房 屋 構 造

層 數

建 坪

門 牌 號

碼 用

建 用 日 期

鋼 筋 混 凝 土

壹

137.50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段

住 宅

及 途 期 用

木 造 者

√

段

卷 183 號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路

住 宅

申 請 理 由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路

住 宅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路

住 宅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路

住 宅

湖 湖 縣 自 縣 自 鄉 鎮 六 山 路

住 宅

申 請 人 填 報 事 項

一 申 請 人 戶 籍 資 料 一 份。  
二 租 用 位 置 圖 二 份。(以 地 政 機 關 地 籍 圖 營 本 繪 製) 並 著 色 標 明, 土 地 登 記 簿 影 本 一 份。

項	附錄
件	證
證	一申請人戶籍資料一份。 二租用位置圖二份。(以地政機關地籍圖謄本繪製)並著色標明,土地登記簿影本一份。 三五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以前占用證明文件(該地上房屋設定住所之戶籍資料、門牌編定證明、房屋稅收據、水電費收據或電力、自來水公司裝設水電之證明,以上任檢送一種)。 四地上房屋產權證明文件一份。(建築改良物、房屋稅籍、所有權狀、或登記簿謄本、法院公證買賣契約或法院公證、認證書,以上任檢一種)。

(此線左邊申請人不必填寫)

申請內容	房屋建坪及 房屋面積		機關審查結果及意見											
	房屋建坪及 房屋面積	占用面積	占用基地面積	1	2	3	4	5	6	7	8	9	項	
有無前案及其處理 經過情形如何(如 有前案請分別註明 省政府或財政廳來 文日期及文號)	九六	二	平方公尺	平方公尺	是否空地。	都市計畫或非都市土地分區使用編定用途。	有無妨礙交通水利及都市計畫。	占建期間在59年3月27日以前。	有無機關申請撥用或保留。	租用位置與界址是否正確。	房屋產權證明文件是否與申請承租土地所蓋房屋相符。	應繳證件是否齊全無誤。	財產資料(卡)是否已更正。	擬予核准 理由或請 示疑義事
					不	住宅區	58年1月日	無	是	是	是	是	是	一經核與臺灣省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相符,擬同意出租,並限於現狀使用。 二敘稿併陳 鈞核。

縣(市)長 鄭烈(乙)

主任秘書 洪文源

秘書 洪文源

股長 盧全

課長 盧全



# 建物測量成果圖

號

平面圖

比例尺： $\frac{1}{\quad}$  面積計算式

房屋：門牌馬公市菜山里153號，占用時即依彭湖縣稅捐稽徵處  
 免簽證時登記載，房屋於民國28年3月以前之規定，房屋坐落於大第以  
 外案1項，於民國28年3月27日以前之規定，房屋坐落於大第以  
 外地手私有地74平方公尺，占建於同段624、625地號耕種地面積約平  
 方公尺。

為申租人所有自倉後院，屬同一基地之使用，面積約48平方公尺，後省  
 權管理規定第1項3款規定，係屬建屋基地，面積共40平方公尺，蔡華  
 以出租。

建成巷道

屬

624、624<sub>上</sub>、624<sub>中</sub>、624<sub>下</sub>地號，權屬彭湖縣，管理機關彭湖縣政府，  
 627、627<sub>上</sub>、628、628<sub>上</sub>地號，為私有地，其中628、628<sub>上</sub>地號為申租人蔡善等人共有

部分。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申請人名 蔡善水	測量日期 86年4月2日	地籍市區 馬公
蔡善水	地號 628, 624-19	小段 大葉山段
蓋章	街路 大葉山	小段
	段巷弄 段巷弄	地號
住址	門牌 18-2 號	樓
	主體構造	
	主要用途	
	使用執照	手 號
地址 馬公鎮大葉山段紅平路106巷1號	地 面 層	/
	第 二 層	
	第 三 層	
	第 四 層	
	第 五 層	
	第 六 層	
	第 七 層	
	第 八 層	
	第 九 層	
	第 十 層	
	第 十 一 層	
	第 十 二 層	
申請書 字第 144 號	積 (平方公尺)	
	特 樓	
	合 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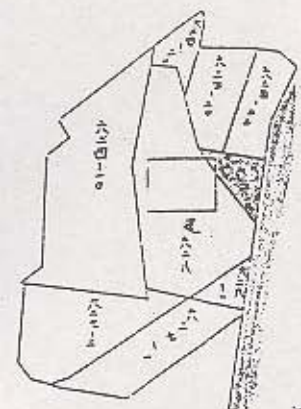
位置圖 比例尺: 1/200 地籍圖 1.2 號



占建房屋  
房屋結構  
第一條  
第二條  
公尺。

空地二畝  
有財產管  
予以火水

→ 測量既成



四鄰權屬

大葉山段 624

大葉山段 628

附屬建物	主要用途	主體構造	面積 (平方公尺)

(一) 本建物係 層建物本件僅測量第 層部分  
(二) 本成果表以建物登記為限。

馬公鎮大葉山段

小段 628 624-19 地號

五八二五九





說明：

一 依據 貴會第十二屆第四次大會決議案辦理。

二 檢附本案申請書及附件影本乙份。

新編縣政府  
民政之部

代理縣長 鄭烈 出國

主任秘書 鄭長芳 代行

校對 呂黎容

監印 李寶珠



辦法：請審議。

決議：同意備查。

三、案由：縣府為吳坑君申請承租縣府經管馬公井按段一二一七

—二〇地號縣有地，並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

規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

積約三四六平方公尺）函請備查案。

理由：

案名	案由	理由	決議
吳坑君申請承租縣府經管馬公井按段一二一七—二〇地號縣有地	並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面積約三四六平方公尺）函請備查案。	該地係縣有地，業經縣府審查符合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擬辦理出租，應予備查。	同意備查





項
件 證 繳 附
一申請人戶籍資料一份。 二租用位置圖二份。(以地政機關地籍圖謄本繪製)並著色標明，土地登記簿影本一份。 三五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以前占用證明文件(該地上房屋設定住所之戶籍資料、門牌編定證明、房屋稅收據、水電費收據或電力、自來水公司裝設水電之證明，以上任檢送一種)。 四地上房屋產權證明文件一份。(建築改良物、房屋稅籍、所有權狀、或登記簿謄本、法院公證買賣契約或法院公證、認證書，以上任檢一種)。

(此線左邊申請人不必填寫)

見 意 及 果 結 查 審 關 機 管 理 代 管	容 內 請 申		代 管 順 序	審 查 事 項	審 查 結 果 及 意 見	備 註
	房 屋 建 坪 及 占 用 面 積	房 屋 面 積 占 用 基 地 面 積				
有無前案及其處理經過情形如何(如有前案請分別註明省政府或財政廳來文日期及文號)	房屋建坪及 占用面積	房屋面積 占用基地面積	1	是否空地。	不 口	
2	都市計畫或非都市土地分區使用編定用途。					
3	有無妨礙交通水利及都市計畫。					
4	占建期間在59年3月27日以前。				55年11月日	
5	有無機關申請撥用或保留。					
6	租用位置與界址是否正確。					
7	房屋產權證明文件是否與申請承租土地所蓋房屋相符。					
8	應繳證件是否齊全無誤。					
9	財產資料(卡)是否已釐正。					
擬予核准理由或請示疑義事	一經核與臺灣省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七條第一項第三三款之規定相符，擬同意出租，並限於現狀使用。 二敘稿併陳 鈞核。					

縣(市)長 秘書 秘書長 局長 專員 課長 主辦人員

# 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複丈成果圖

土地坐落：澎湖縣馬公市井子墘

收件日期：86年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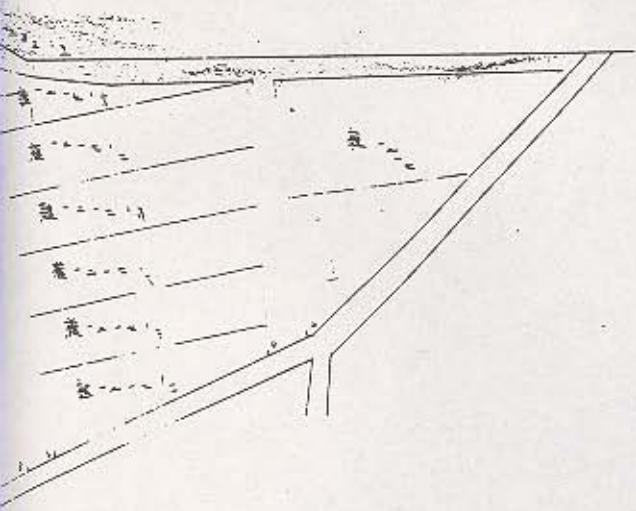
複丈日期：86年10月13日

小段：127  
地號：1146  
號

工新址境，占用時間35年，符合省府地管管理規則  
 民國97年3月27日前占建得據以底租之規定，房屋面積約165  
 平方公尺，於井子墘段127-2地

使用，面積約193平方公尺，擬依省府地管管理規則第37

- 基地予以出租。
- 口 類土地概況
- 一 蔡文禮、陳文通私有地
  - 一 林春慶租界所有地
  - 一 未登錄地





中華民國

86年

主任

蔡復權

日發給

附 記

一、本圖文成果圖僅供所有權人參考之用，其四至界址應以地政事務所之地籍圖為界，經權利人認定之實測成果為準。

二、對於本圖磁定界址結果如有異議，請依據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二百三十八條規定辦理。

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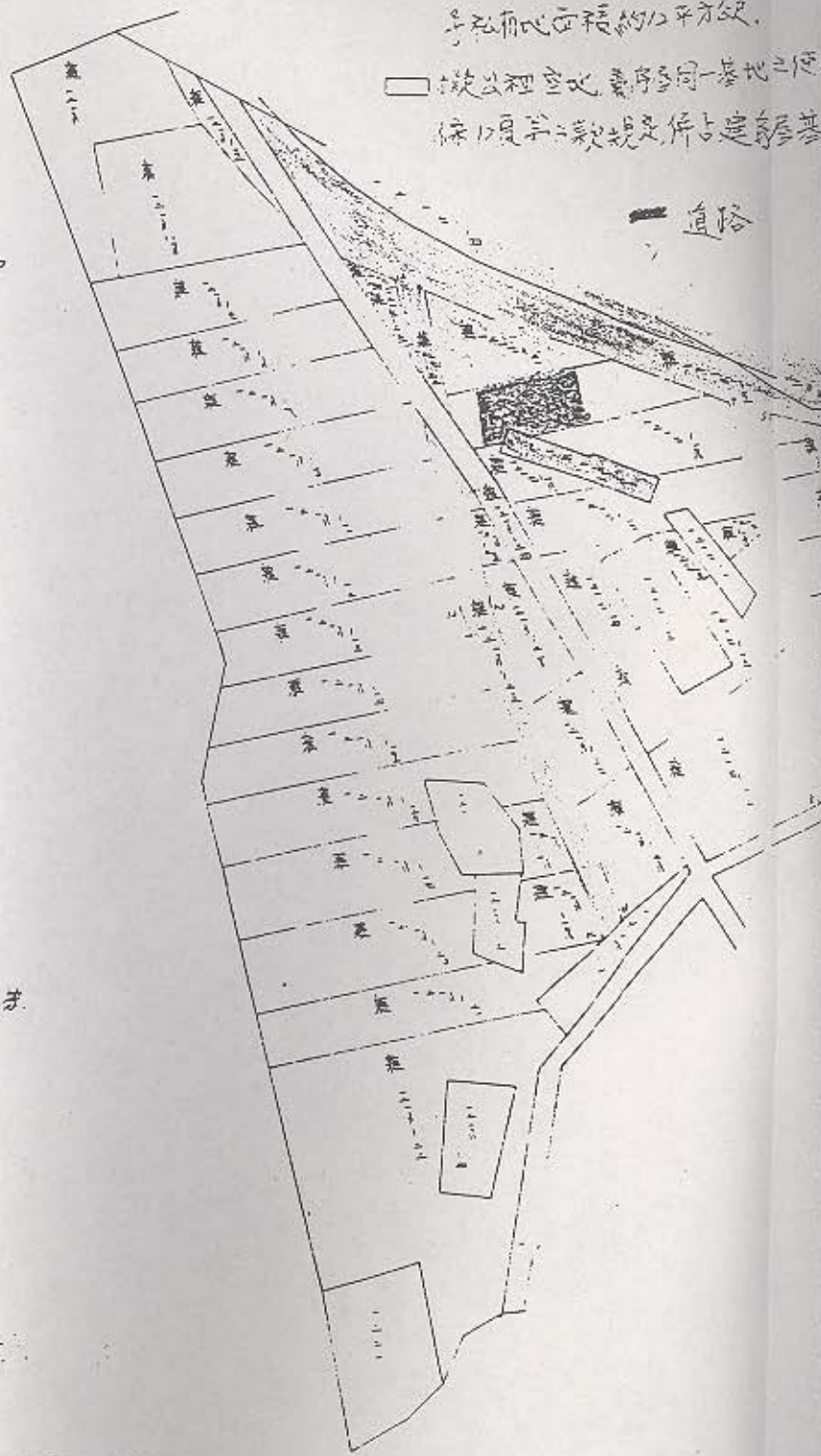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1200

明 說

—— 磁定界址  
—— 實測界址

▲ 建屋區：指現馬公中興路工  
第三地號第一項第一款於民國  
五十二年已建於中興路12/2  
路左側之面積約12平方公尺。

□ 坡公租空地：指原屬同一基地之係  
係12項第一款規定併占建屋區基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六五十六六

辦法：請審議。

決議：同意備查。

四案由：墊付省府民政廳補助八十七年度虎井、桶盤兩里海水淡化廠設置工程款新台幣四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省政府民政廳八十七年度同意補助虎井、桶盤兩里海水淡化廠設置工程，並委由省自來水公司南區工程處辦理。

(二)為虎井、桶盤兩里飲水、設置海水淡化廠工程，請同意墊付新台幣四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正，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辦法：請准予墊付新台幣四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正以改善虎井、桶盤兩里海水淡化廠設置。

決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墊付八十七年度辦理「七美鄉亟待改善工程」後續工程新台幣二、二五八、七七〇元整案。

理由：(一)本案後續工程計有「觀光遊憩設施改善計畫—黃德宮運動設施改善工程」新台幣四四九、三五〇元，「農漁村巷道排水溝圍牆改善工程」新台幣七〇七、六二〇元，共計二、二五八、七七〇元，經費由財政廳撥付。

(二)敬請同意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完成法定程序後轉正。

辦法：請審議。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六案由：墊付委託規劃「澎湖縣爭取設置觀光娛樂特區附設賭場規劃報告」案，所需經費新台幣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整，以利委託規劃案。

理由：(一)依據貴議會第十三屆第十八次臨時會決議，請本府研提觀光娛樂特區設置經營法草案送議會審議案而組成專案小組研討會議所研討之結論辦理，所需委託規劃費用約需一〇〇萬元，請同意先行墊付。

(二)上述墊付款俟審議通過後於八十七年度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辦法：請審議。

決議：(一)照案通過。

(二)規劃名稱附設賭場字樣應刪除。

七案由：墊付成功、西溪、龍門、赤馬、風櫃國小校門圍牆復建，整建經費新台幣三、二四〇、八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成功、西溪國小校門、圍牆因澎湖二號道路拓寬工程拆除，補償費分別為：成功：三六七、七八〇元、西溪一五萬元。(全額墊付)

(二)龍門國小校門圍牆因澎湖四號道路拓寬工程拆除，補償費為：三二萬三仟二〇元。(全額墊付)

(三)赤馬國小校門圍牆及半間教室因澎湖三號道路拓寬工程拆除，補償費為二、四五二、五三一。(墊付二四〇萬元)

(四)風櫃國小圍牆因部份損壞整建經費約四五萬元，是



項經費由赤馬國小圍牆補償費繳庫款提列。

(五) 以上各校復建不足經費由本府相關經費酌予補助。

(六) 請同意先行墊付，再於八十七年度提列追加預算轉

正。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補助。

決議：照案通過。

八、案由：墊付追溯補助桶盤國小廢校後，桶盤里學童蘇欣華交

通費一四五、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 桶盤國小廢校後桶盤里學童蘇欣華現就讀中正國小

四年級。

(二) 本府補助裁併學校轉學生交通補費標準為：八十三

年度四萬五千元、八十四年度後五萬元。

(三) 該學童自八十三年度起三年度未領取交通補助計一

四萬五千元整。

(四) 請同意先行墊付，再於八十七年度提列追加預算轉

正。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補助。

決議：照案通過。

九、案由：墊付將軍國小改善教學環境經費新台幣一、八〇〇、

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 本案係許議員長福建議由其八十六年度基層建設經

費墊支。

(二) 本案經費係凍結本府八十六年度「工程投資設備」

其他雜項工程預算一八〇萬元為財源。

(三) 是項經費擬改列於本府改善教學環境——補助及捐助

。

(四) 請同意先行墊付，再於八十七年度提列追加預算轉

正。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補助。

決議：照案通過。

十、案由：墊付辦理馬公第三漁港鄰近區域廢棄漁船打撈清除經

費新台幣二、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 本縣馬公第三漁港鄰近區域由於棄置無主廢棄漁船

甚多，影響船舶航行安全及有礙觀瞻，前經宋省長

巡視本縣時指示省交通處儘速提撥經費補助本府辦

理清除，以維船舶航行安全。

(二) 本案所需打撈清除經費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均由

高雄港務局全額補助。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并於八十七年度辦理追加預算轉正

。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案由：墊付辦理本縣白沙鄉港口村海城原「供您恩」養殖場

之海上養殖設施清除經費新台幣三五二、〇〇〇元整

案。

理由：(一) 本案本府業於八十四、十二、十八以八四澎府農漁

字第六七二八三號函不予繼續核准該公司區劃漁業

權登記給照在案，並於八十六、五、二十一、七、

二十五、八、二十以八六澎府農漁字第三〇〇三一

、四六〇五一、五一七一五號函請該公司限期拆除完畢，惟該公函均無法寄達（遷移新址不明）。

(二) 該設施現已荒廢棄置多年，其嚴重影響該海域及水族館週邊環境之景觀，亟需拆除維護環境之整潔，擬依白沙鄉公所所提「供您思」養殖場設施拆除及環境整理工程設計預算書編列經費委由白沙鄉公所辦理拆除整理。

(三) 上述經費概估新台幣三五二、〇〇〇元。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辦理，並於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

正。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由：墊付辦理八十七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相關計畫執行經費新台幣三、六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

九月廿五日八六交

(一) 依據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八十六年九月廿七日八六交

九月三十日八六交

五字第三四八二七

五字第三四八三三號函辦理。

五字第四二四九一

(二) 本縣警察局八十七年度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申請省補助經費之計畫及金額如左：（執行經費計參佰陸拾萬元）。

(1) 購置交通應勤裝備計畫：壹佰萬元。

(2) 道路交通標誌改善計畫：壹佰萬元。

(3) 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施整理歸併計畫：陸拾萬元。

(4) 道路反視設施修復設置計畫：陸拾萬元。

(5) 印製相關交通安全宣導品計畫：肆拾萬元。

(三) 為利業務之推動，請准予墊付。

辦法：請審議同意墊付參佰陸拾萬元，並列入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由：墊付議會大哥大無線電話汰舊換新二十一具新台幣七三五、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依據貴會八十六年十月一日(86)議總字第一六九四號函

辦理。

辦法：敬請審議通過後，請貴會提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

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由：墊付議會議員招待所有線電視收播費新台幣六〇、〇〇〇元整案。

〇〇元整案。

理由：依據貴會八十六年十月二日(86)議總字第一八〇一號函

辦理。

辦法：敬請審議通過後，請貴會提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

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由：墊付補助本縣農會「肉品市場營運改善經費新台幣一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本縣肉品市場係全省最早興建完成之電宰場，初成

立時由本府成立管理委員會經營，屠宰量每天一〇

〇餘頭，每年尚有盈餘，後因農產品市場交易法公

佈實施，本府協調澎湖縣農會依規申請農產品批發

市場經營許可証，獨立經營至今。

(二)近年來因環保及實施全民健保等政府政策，支出費

用增加，加以本縣人口外流呈負成長，消費市場逐

年萎縮亦間接影響肉品市場豬隻屠宰，又今年適逢

台灣發生豬口蹄疫，國內毛豬無法外銷，造成全省

豬價低迷不振與豬源過剩，農民飼養意願低落另畜

牧法又即將立法三讀通過倘後飼養成本將更高，市

場經營更加困難。故本府基於肉品市場攸關本縣養

豬戶權益與社會大眾公益，經召開二次專案小組會

議評估唯有及早整頓市場，精簡人事、改善營運，

並對於肉品市場經營所造成之營運虧損，依據農產

品市場交易法第十二條規定，本府對於經營公用事

業（肉品市場）所造成營運不佳之補助款計一仟萬

元，將以一次性補助縣農會，唯有關現址土地、場

地之使用費仍應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十六規定繳

納，縣農會並承諾爾後營運成敗概由縣農會負責，

不得再提出異議。

辦法：敬請准予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大案由：墊付縣府辦理基層建設出國考察觀摩活動所需經費新

台幣一、八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為鼓勵本府及鄉市辦理基層建設計畫各單位工作同

仁，並藉觀摩考察先進國家之地方經建建設之經驗

成果，以作為本縣之借鏡及增進工作同仁之智能。

(二)考察觀摩國家為美國及日本，分兩梯次舉行，預計

參加人員四十人。

(三)所需經費一八〇萬元由基層設計畫考核獎金提撥

支應。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先行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減

）預算時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大案由：墊付縣府辦理「台灣省政府全面推動鄉鎮市區公所行

政資訊作業計畫」，本縣湖西及望安兩鄉公所行政資

訊化經費新台幣五、四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依據台灣省政府八十六年十月二十三日八六府主訊

字第一四一六七四號函辦理，省府函核定本縣湖西

及望安兩公所列入全面推動鄉鎮市區公所行政資訊

作業計畫八十七年度實施機關，補助經費合計五四

〇萬元。

(二)本項經費用以建置公所資訊化所需軟硬體基礎環境

、教育訓練、技術支援服務等。

辦法：請審議同意墊付五四〇萬元正，並列入八十七年度追

加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大案由：請惠予同意出租馬公市東澳段一〇四地號縣有地乙筆，供馬公市公所規劃文澳攤販集中場之停車場案。

理由：(一)馬公市公所為疏解北辰市場攤販擁擠雜亂及週邊交通擁塞等問題擬承租第三漁港東澳段一〇六、一〇八地號縣有地新建文澳攤販集中場案，雖經貴會第十三屆第四、六次大會審議同意出租及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並獲省府核准在案；惟因上開二筆縣有地除興建文澳攤販集中場外，不敷法定停車空間使用，擬請本府再提供東澳段一〇四地號縣有地設置市場停車場。

- (二)為應馬公市公所興建市場實際需要，擬出租東澳段一〇四地號縣有地供興設市場停車場。
- (三)檢附擬出租土地清冊及地籍參考略圖各乙份。



澎湖縣政府經營縣有土地擬出租土地清冊

合			01	號	編
一			市公馬縣湖澎	區鎮市市鄉縣	
			澳東	段	
				段	小
			104	號	地
				目	地
				則	級等
00			1,500	尺公方平	積面
				名路	街
			區業商	地土市都	地土市都
				定編用使	非
				途用定	編
			12,000	尺公方平每	現公
,000			18,000,000	價總	值告
			1,100	尺公方平每	地公
,000			1,650,000	價總	價告
			5%	率金	租
			所公市公馬	人用	使
			用租	係關用	使
			地空	造構屋	房
			年二	理辦內	年幾
			期滿更新。 依省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三七條 第一項第一款及院頒公有土地 經營及處理原則第三點第七款 規定辦理出租租約期限三年，	備	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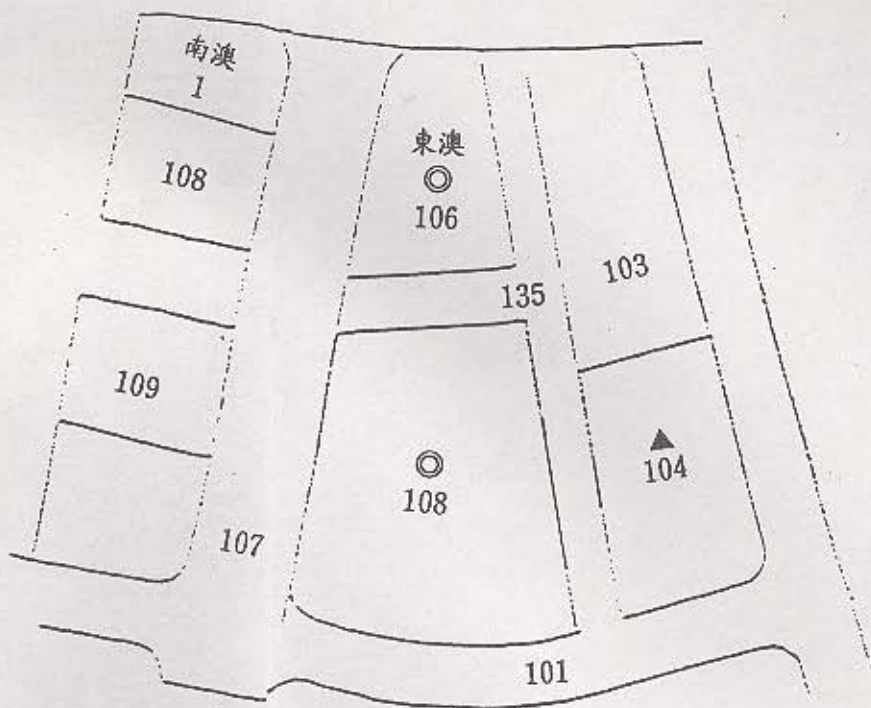
86.年10.月 日編造

計 合  
筆 一

1,500

18,000,000

1,6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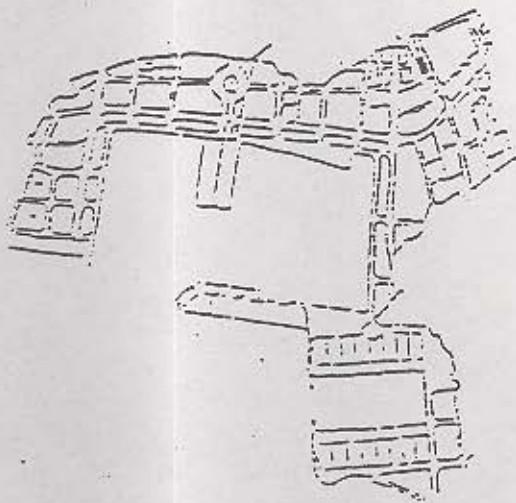


地籍參考圖 (比例尺 1/1250)

編號: 01

○ 市場預定地

▲ 擬出租土地: 104





辦法：請審議同意出租。

決議：照案通過。

大案由：墊付台灣省政府交通處補助興建候車亭新台幣四、五

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依據台灣省政府交通處八十六年九月十二日八六交

一字第四四九四五號函同意補助經費新臺幣肆佰伍

拾萬元辦理，並應於(本)八十六年十二月底前完

成發包事宜。

(二)請准予先行墊付，並俟八十八年度編列預算辦理轉

正。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墊付支應。

決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墊付文化中心八十七年度辦理「故宮文物菁華百品展

一 荳縣展出，有關展出經費台灣省政府文化處補助五

〇〇、〇〇〇元整，財團法人東南文化基金補助五〇

〇、〇〇〇元整及縣府配合款五〇〇、〇〇〇元整計

新台幣一、五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依據台灣省政府文化處86年9月12日(86)文二字第三

六六三號函辦理。

(二)「故宮文物菁華百品展」展出經費係展品保險費、

運輸搬運費、場地保全、展場設備、揭幕費用……

等。

辦法：請惠予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二案由：墊付議會黃議長建築訴訟案，委任律師費新台幣三〇

、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依據貴會八十六年十月二十七日(86)議總字第一八三六

號函辦理。

辦法：敬請審議通過後，請貴會提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

算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墊付議會空調主機檢視維修經費新台幣一二〇、〇〇

〇元整案。

理由：依據貴會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86)議總字第一八四四號

函辦理。

辦法：敬請審議通過後，請貴會提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

算辦理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墊付八十五、八十六年度國家清潔週工作獎金計四〇

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八十五年六月廿八日環署毒

字第二九二六四號函、八十六年五月十四日八六環

署毒字第二〇七八九號函辦理。

(二)本案經費預定支用明細如下：

1. 人事費：二六一、八八一元僱用三等人員乙名所

需經費。

2. 業務費：一三八、一一九元應用於垃圾衛生掩埋

場操作維護管理，髒亂點清理及各項溝

習宣導觀摩活動所需之相關費用。

案。

辦法：請准予先行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減）預算時

理由：（一）本場游泳池管理要點第三條條文所訂票價，自七十九年游泳池開放迄今已七年從未調整，於今評估實

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議案由：修正「澎湖縣立體育場游泳池管理要點第三條條文」

屬偏低，需作適度調整，以利營運收支平衡。

### 澎湖縣立體育場游泳池管理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二）附游泳池管理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乙份。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三條：本池每場售價及收費如左：</p> <p>一、票價之收入悉數解繳縣庫，並納入地方預算處理。</p> <p>二、票價價格：（內含平安保險費）。</p> <p>（一）全票：參拾元。</p> <p>（二）半票：貳拾元（軍警、學生票）。</p> <p>（三）團體票：拾伍元（以各級學校體育正課之學生為限，並應由教師帶隊團體進場為準）。</p> <p>（四）衣物保管票：伍元。</p> <p>（五）全票月票：柒佰貳拾元。</p> <p>（六）半票月票：肆佰捌拾元。</p> <p>（七）開放使用期間如有池水加溫每張門票加收貳拾元。</p> <p>三、舉辦游泳比賽活動租用本池每日（次）繳費參仟元。</p> <p>四、澎湖縣政府澎湖縣立體育場所主辦及承辦之活動免費。</p>	<p>第三條：本池每場售價及收費如左：</p> <p>一、票價之收入悉數解繳縣庫，並納入地方預算處理。</p> <p>二、票價價格：（內含平安保險費）。</p> <p>（一）全票：貳拾元。</p> <p>（二）半票：拾伍元（學生票）。</p> <p>（三）團體票：拾元（以各級學校體育正課之學生為限，並應由教師帶隊團體進場為準）。</p> <p>（四）衣物保管票：參元。</p> <p>（五）全票月票：肆佰捌拾元。</p> <p>（六）半票月票：參佰陸拾元。</p> <p>（七）開放使用期間如有池水加溫每張門票加收伍元。</p> <p>三、舉辦游泳比賽活動租用本池每日繳費貳仟元。</p> <p>四、澎湖縣政府澎湖縣立體育場所主辦及承辦之活動免費。</p>	<p>游泳池自七十九年開放迄今已七年，其間票價從未調整，原條文所訂票價於今評估實屬偏低，需作適度調整，以利收支平衡。</p>



辦法：敬請審議同意調整票價。

決議：保留。

三案由：修正縣警察局局本部編制表案。

理由：(一)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調整業於八十四、八十五年分二

梯次修定完成，警察官職務等階表修正案亦經考試

院院會審議通過，並於八十六年七月廿二日八六考

台組貳一字第〇四四八〇號令訂定發布，自八十六

年五月二十三日施行；本案屬通業性質，全省各縣

市警察局均配合辦理編制表修訂。

(二)本縣警察局為應前述職務列等及等階表修定完成，

對警察局局本部編制表體例與上述修正後考銓法規

未符部分，爰配合辦理修正，並已陳報台灣省政府

警政廳層轉內政部警政署同意修訂在案。

(三)警察局組織編制案原非屬本府主管，惟為落實地方

自治精神及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辦理地方警力擴編作

業，本案敬請 貴會先行審議處理，再送本縣第六

一七次縣務會議追認，本案修正重點略述如下：

1. 「局長」官等原列「警正」，修正為「警正或警

監」。

2. 「督察長」官等提高為警正一階。

3. 「課長」、「主任」、「局員」、「秘書」、「

股長」等職稱之官等，原列「警佐或警正」，修

正為「警正」。

4. 「督察員」官等提高為警佐一階至警正三階。

5. 「課員」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警

正」，另為應本局外事業務需要明訂內一人辦外

事業務。

6. 「調查員」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

警正」。

7. 「技士」官等原列「委任」，修正為「委任或薦

任」。

8. 「巡佐」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警

正」。

9. 會計室、人事室「課員」原列「委任」，修正為

「委任或薦任」；另為簡化職稱，刪除「佐理員

」、「助理員」職稱，改置「課員」。

(四)至各分局、保安警察隊、刑事警察隊、消防警察隊

、交通警察隊、民防管制中心等所屬單位編制表部

分，因配合地方機關警力擴編及保安警察第一、四

、五總隊警力移撥等相關作業，爾後併案辦理修正

；另本案係就警察局現有編制員額辦理，未增置員

額，併予敘明。

(五)檢附本縣警察局編制表修正草案總說明、局本部原

定、修正編制對照表、警察官職務等階表各乙份。

## 澎湖縣警察局編制表修正草案總說明

為因應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調整及警察官職等階表修正，本局編制表體例與上述修正後考銓法規未符部分，爰配合修正；

本案修正重點臚陳如下：

一、本局編制表部分：

(一)「局長」官等原列「警正」，修正為「警正或警監」。

(二)「督察長」、「課長」、「主任」、「局員」、「秘書」

、「股長」等職稱之官等，原列「警佐或警正」，修正為

「警正」。

(三)「督察員」之職務等階，業已修正為「警佐一階或警正四

階至三階」，原備考欄所註「內二人得列警正三階，其餘

列警正四階。」刪除。

(四)課員：

1.「課員」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警正」；又

其職務等階，業已修正為「警佐一階或警正四階至三階

」，原備考欄所註「一、內六人得列警正四階。」刪除

，另為應本局外事業務需要明訂內一人辦外事業務，爰

於備考欄增註「二、內一人辦外事」。

2.「課員」之職務列等，業已修正為「委任第五職等或薦

任第六至第七職等」，又備考欄所註事項刪除。

(五)「調查員」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警正」；

又其職務等階，業已修正為「警佐一階或警正四階至三階

」，原備考欄所註「二、內一人得列警正四階。」刪除。

(六)「技士」官等原列「委任」，修正為「委任或薦任」。

(七)「技佐」之職務列等，業已修正為「委任第四職等至第五

職等，其中二分之一得列薦任第六職等」，原備考欄增註

「二、內三人得列薦任。」

(八)「巡佐」官等原列「警佐」，修正為「警佐或警正」。

(九)會計室「課員」官等原列「委任」，修正為「委任或薦任

」，又備考欄所註事項刪除；另為簡化職稱，刪除「佐理

員」職務，改置「課員」。

(十)人事室「課員」官等原列「委任」，修正為「委任或薦任

」，又備考欄所註事項刪除；另為簡化職稱，刪除「助理

員」職稱，改置「課員」。

二、至各分局、保安警察隊、刑事警察隊、消防警察隊、交通警

察隊、民防管制中心等所屬單位編制表部分，因配合地方機

關擴編及保安警察第一、四、五總隊警力移撥等相關作業，

爾後併案辦理。



股 長	秘 書	局 員	主 任	課 長	督 察 長	副 局 長	局 長	職 稱	原	澎 湖 縣 警 察 局 局 本
警 或 正 佐	警 或 正 佐	警 或 正 佐	警 或 正 佐	警 或 正 佐	警 或 正 佐	警 正	警 正	官 等		
六	三	一	四	七	一	二	一	員 額		
船保公 船安關 、、、 安民法 檢防規 等、、			勤室秘 務、書 指資室 揮訊、 中室保 心、防	課事勤防行 。、、、政 安戶訓、 檢口練保 等、、安 七外後民				備 考	定	

股 長	秘 書	局 員	主 任	課 長	督 察 長	副 局 長	局 長	職 稱	修	部 原
警 正	警 正	警 正	警 正	警 正	警 正	警 正	警 或 監 正	官 等	正	定
六	三	一	四	七	一	二	一	員 額		編
船保公 船安關 、、、 安民法 檢防規 等、、			勤室秘 務、書 指資室 揮訊、 中室保 心、防	課事勤防行 。、、、政 安戶訓、 檢口練保 等、、安 七外後民				備 考	正	制 對 照 表

									增	
									減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說 明		

技 士	辦 事 員	調 查 員	課 員	課 員	組 長	督 察 員	股 長
委 任	委 任	警 位	委 任	警 位	警 正 或 警 佐	警 正 或 警 佐	警 正
一	七	二	六	二 四	一	八	六
		二、 階列內工置辦 。警一作保刑 正人。防事 四得 定配	理六以定六列學警一職任本列內理五職委前一等校察壬職本 。職薦前一等校察壬等官職薦一。職等任，未表職機、等職 等任，未表職機、，等稱任人 等至第暫規之務關各在稱 辦第暫規之務關各在之薦。得 辦第四以定六列學警一之	二、 資內階列內 訊二。警六 。人 正人 辦 四得	防辦 室刑 工事 作配 。置保	列正內 警三二 正階人 四，得 階其列 。餘警	六船保 股舶安 。、安民 檢防 等、
技 士	辦 事 員	調 查 員	課 員	課 員	組 長	督 察 員	股 長
薦 或 任	委 任	警 正 或 警 佐	薦 或 任	警 正 或 警 佐	警 正 或 警 佐	警 正 或 警 佐	警 正
一	七	二	六	二 四	一	八	六
		防辦 室刑 工事 作配 。置保		二、 外內資內 事一訊二 。人。人 辦 辦	防辦 室刑 工事 作配 。置保		六船保 股舶安 。、安民 檢防 等、
修關配 正職合 如務地 上列方 。等行 調政 整機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關配 正職合 。務地 列方 等行 調政 整機	二、 辦要為正修職配 外明應如訂務合 事訂業上，等警 。一務。爰階察 人需 修表官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修等配 正階合 如表警 上修察 。訂官 ，職 爰務





附註： 務學一 本列校之編 等職職制 表務等表 修列，各 正等應職 時表適稱 亦之用（ 同六一列 。一警 之、察 規各官 定警等 ；察者 該機除 職關外	合計	室		事		人		室		合計	
		助理員	委任	課員	委任	主任	薦任	佐理員	委任		
	一一七	一		二		一	一			二	
				三、 二、		一、		三、		二	
				理六以定六列學警一職任本計二委稱係列內辦第四以定六列學警一職本 。職薦前一等校察壬等官職給人任二由薦一理五職委前一等校察壬等職 等任，未表職機、，等稱一合課人本任人。職等任，未表職機、，稱 辦第暫規之務關各在之薦。併員及職一得 等至第暫規之務關各在之				理六以定六列學警一職任本給人調稱 。職薦前一等校察壬等官職一合查二 等任，未表職機、，等稱。併員人 辦第暫規之務關各在之薦 計二及			
	二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一量基欄，關配 人，於修官職合 ，刪簡正等務地 改除化如欄列方 置助職上及等行 課理稱；備調政 員員考又考整機				。一量基欄 人，於修 ，刪簡正 改除化如 置佐職上 課理稱； 員員考又			





局 察 警 市 縣 各 省 建 福 、 省 漳 台

備註	名 稱										本 額	本 額	階 官	等 官
	職 務													
警員、偵查員(一)科警正四階人員由警政主管機關定之。但全屬警務機關。學校列警正四階警員、偵查員(一)總數不得逾其編制員額總數二分之一。											680	一	一	警
											650	二	階	
											625	一	二	
											600	二	階	
											575	一	三	
											550	二	階	
											525	一	四	監
											500	二	階	
											475	三	階	
											450	一	一	警
											430	二	階	
											410	三	階	
											390	一	二	
											370	二	階	
											350	三	階	
											330	一	三	
											310	二	階	
											290	三	階	
											275	一	四	
											260	二	階	
										245	三	階		
										230	一	一	正	
										220	二	階		
										210	三	階		
										200	一	二		
										190	二	階		
										180	三	階		
										170	一	三		
										160	二	階		
										150	三	階		
										140	一	四		
										130	二	階		
										120	三	階		
										110	四	階		
										100	五	階		
										90	六	階	佐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校對徐玲玉  
監印邱光杰



辦法：蒙 貴會審議通過即據以陳報台灣省政府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六案由：墊付補助鄉市村里（社區）等辦理軟硬體包括精神倫理、人文、教育、生產福利、社會活動等地方需求，新台幣四、一九〇、五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本縣各鄉市財源向來絀据，各項建設均感落後與不足，地方民意代表及鄉市村里等屢有反映與建議，亟需予以經費支援，以利辦理。

（二）本案預算經費，係八十六年度未執行支用部分，請准予墊付，以利繼續執行，順應地方建設需要，並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辦法：請同意墊付四一九萬五〇〇元補助辦理，並列入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七案由：墊付八十度生活圈道路建設計畫樂群街八米道路用地徵收所需增辦經費新台幣一五、四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八十七年度樂群街八米道路用地徵收經費省住都處原核定預算六六〇萬元僅能徵收三分之一路段約九十公尺，剩餘路段因經費不足無法開闢。

（二）樂群街因經費不足而未辦徵收之路段，省住都處原則同意增加補助經費，一、五四〇萬元，以利全段徵收完成。

（三）所需增辦經費，依分攤原則地方應配合三分之一

第八次大會決議案

五（一三萬元）各由本府與馬公市公所配合二五六、六萬元，請准予先行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辦法：惠請准予墊付，以利樂群街全段開建完成。

決議：照案通過。

六案由：墊付八十七年度望安鄉辦理「台灣省各鄉鎮市公園四年建設計畫」補助款新台幣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整案。

理由：（一）依據省住都處八六、十一、三（八六）住都建字第〇八一二〇八號函辦理。

（二）本案為臺灣省住都處「臺灣省各鄉鎮市公園四年建設計畫」補助望安鄉公所，辦理經費二、〇〇〇萬元整，請先行墊付並俟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辦法：惠請准予墊付，以利望安鄉開建公園，供民眾休憩。

決議：照案通過。

七案由：執行教職人員退休金新台幣四七、〇〇〇、〇〇〇元案。

理由：本縣本（八十七）年度專案退休計畫教職人員待退罹患重病及不適任人員十二人，及年滿五十五歲自願提前退休三人，所需退休經費五八、〇〇〇、〇〇〇元，惟本府預算科目原編列教職人員罹患重病自願退休四人，預算數九、〇〇〇、〇〇〇元，及不適任資遣一人，預算數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合計尚不足支應經費四七、〇〇〇、〇〇〇元，請同意先行墊付，



並於八十七年度列入追加預算時辦理轉正。

辦法：送請 貴會審議通過後，再提八十七年度追加預算轉正。

決議：照案通過。

### 乙、議長提議事項

一、公推議員兩名擔任本縣畸零地調處委員會委員，請公推案。

決議：公推李議員毓璋、陳議員富厚擔任。

二、為縣民蘇生發先生陳情本會督請縣府拿出魄力徹底解決澎湖濫葬問題或強制規範墓地用地，以使澎湖成為觀光明日之星案。

決議：送請縣政府卓處。

### 丙、人民請願案

請願人：陳楚財先生

馬公市中正路三十六號

一案由：民座落馬公市中正路三十六號向縣府申請房屋變更使用執照，附設停車位時未蒙核可，現經雙方同意改設在中正路三十四號（如附圖），原已設停車位（B）位置，設置機械式兩層停車設備，懇請 貴會督請縣府儘速予以核可，以利房屋變更使用案。

決議：送請縣政府參考卓處。

請願人：蔡麗卿女士

馬公市中正路三十四號

二案由：民所經營「萬國育樂城」遊藝場，前因不服縣政府撤銷營利事業登記證，已向台灣省政府訴願委員會提起

訴願案，懇請 貴會主持正義，督請縣政府在訴願結果未決定情形之前，暫緩取締與罰鍰，以維民之權益案。

決議：請縣政府與陳情人溝通協調妥善處理。

請願人：洪添滿先生

馬公市光復路五九號五樓之三

三案由：懇請 貴會督請縣府轉陳交通上級單位重視本縣病患民眾往返台灣本島就醫時，確實督飭各航空公司照顧病患順利搭乘權利案。

決議：請縣府於十天內邀請林立委炳坤、交通部民航局及各

航空公司負責人共同研商一套具體可行之辦法以利澎湖民眾未來運送病患就醫之遵循。另春節機票事宜一併研討。

請願人：蘇生發先生

馬公市忠孝路五十號

四案由：請 貴會督請縣府拿出魄力徹底解決澎湖濫葬問題或強制規範墓地用地，以使澎湖成為觀光明日之星案。

決議：本案以議長提議事項送請縣政府卓處。

### 丁、議員提案

一、種類：社政

提案人：許長福

連署人：李毓璋 顏重慶

案由：請縣府早日興建東坪村活動中心，以利村民使用案。

理由：本案再次提案因活動中心破爛不堪，已經大危險了，多年多來村民都無法使用，希望能早日興建給於本村有一個集會地方。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種類：社政

提案人：許長福 連署人：陳海山 陳遠兩

案由：請縣府重建望安鄉東吉村活動中心暨磚頭涼亭，以利村民使用案。

理由：(一)望安鄉東吉村社區活動中心為村內老人重要聚集活

動場所，也是村內舉辦慶典活動出外人口回鄉重要

聚集場所，然目前活動中心已老舊破損不堪使用為

危險建築物，縣府應重建，以利村民使用。

(二)該村磚頭涼亭為村民平素休憩之處所，目前也破損

不堪亦請一併重建，以符民望。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社政

提案人：許長福 連署人：陳海山 陳遠兩

案由：請縣府重建望安鄉西嶼坪活動中心，以利村民使用案。

理由：望安鄉西嶼坪活動中心因年久失修已破損不堪，該活

動中心為村民活動聚集之場所，為利村民使用，縣府

實應編列預算加以重建。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四種類：建設

提案人：陳遠兩 連署人：顏重慶 陳海山

案由：澎二號線新拓寬之馬路，建請政府於新建水溝加蓋，

以策安全案。

理由：澎二號線馬路全線拓寬，路旁之水溝也都全新建設，

唯感遺憾的是水溝尚未加蓋，因馬路的拓寬，致使車

輛通行更速暢，水溝如不加蓋，恐易造成嚴重事故，

特請政府能慎重考慮，將水溝加蓋。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五種類：建設

提案人：陳遠兩 連署人：顏重慶 陳海山

案由：建請於湖西國小設兩具公共電話，俾利民眾使用案。

理由：湖西國小的會議設備及活動空間屬湖西鄉最具規模的

一個場所，經常辦理很多的活動及研習，帶來大批人

員，活動中常找不到公用電話，懇請主辦業務單位體

恤實際需要，請於湖西國小的三樓視聽教室裝設插卡

式及樓下裝設投幣式各一具公共電話。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六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歐中慨 顏重慶

案由：為請中華電信公司儘速於七美裝設(〇九〇五)呼叫

器之強波器，以利改善收訊品質案。

理由：(一)七美為本縣偏遠離島，(〇六〇)呼叫器之強波器

之強波器裝設工程，現已施工中，很快就可完成啓用。

(二) 鑒於七美陸續申請使用(〇九〇五)呼叫器，消費用戶逐漸增加，應請中華電信公司比照(〇六〇)呼叫器之改善方式，裝設(〇九〇五)呼叫器之強波器。

辦法：(一)請縣府轉中華電信公司儘速規劃辦理。

(二)請林立委協同反映。

決議：通過。

七種類：建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方榮一 顏重慶

案由：請轉請中華電信公司於七美設置(〇九三二)行動電話，基地台，以嘉惠七美地區用戶案。

理由：(一)七美為本縣二級離島，對外仰賴電子通訊連繫甚為殷切，前惠蒙中華電信公司於七美設置(〇九〇)行動電話基地台，對外通訊品質大為改善。

(二)隨著時代潮流之演進，新穎(〇九三二)行動電話日漸成為通訊主軸懇請中華電信公司能比照前述於七美設置(〇九三二)基地台，以嘉惠七美消費用戶。

辦法：(一)請縣府轉請中華電信公司儘速規劃辦理。

(二)請林立委協同反映。

決議：通過。

八種類：建設 提案人：陳進雨 連署人：顏重慶 陳海山

案由：請政府儘速於尖山段五七五之一土地前之馬路整建及加封路面水溝，以利民行案。

理由：尖山段五七五之一土地前之原有馬路，地方反映建請政府能將之整建加封路面及水溝，造福地方，使地方能更發展，更感政府之德政。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九種類：建設 提案人：黃建築 連署人：陳富厚 陳百川

案由：請縣府儘速辦理后列工程：

(一)請於烏坎海水淡化廠取水站旁興建一海堤。

(二)請縣府將馬公市中華路與水源路之自由塔儘速遷移，以維市容觀瞻暨環境整潔。

(三)請於烏坎十九暨十七高地現海防部隊駐防處前開闢道路，以利民行。

(四)請建請交通部民航局統籌規劃春節假期本縣各航線班次機票事宜，使欲返澎湖節鄉親全數如願返鄉歡渡春節。

(五)烏坎漁港儘速清港，以利漁業發展。

(六)請建請省自來水公司實現回饋承諾，將自來水管儘速更新，以維縣民用水品質。

(七)烏坎里舊有碼頭使用時間甚久，為安全計請縣府儘速修護補強，以維漁民生命財產安全。



理由：上列建議事項，請縣府儘速辦理。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種類：農業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方榮一 顏重慶

案由：建請縣府將七美潭子港東西向南堤列入八十八年度加以整建，以利漁船停泊安全案。

理由：七美潭子漁港於南港中心漁港整建工程陸續開工後，

將成爲七美漁船停泊之替代漁港。鑒於東西向南堤爲

維護潭子漁港漁船停泊安全之所繫，應請縣府列入八

十八年度整建施工。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十一、種類：農業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縣府對從事漁業之漁船僱請大陸漁工加以輔導，以

利漁撈生產案。

理由：(一)近年來澎湖近海漁業日漸萎縮，漁民爲糊口多數

轉業從事勞力的工作，以致於船員尋找不易，故不

得不轉而僱用「大陸漁工」。

(二)但在管理方面，澎湖縣與本島其他縣市又有差別特

遇，特請主管單位多給予照顧與輔導。

辦法：請縣府召集相關單位研議辦理。

決議：通過。

十二、種類：農業

提案人：顏重慶 連署人：歐中慨 劉陳昭玲

案由：建請全面浚深嵵裡漁港泊地，以利漁船出入及停泊安

全案。

理由：嵵裡地區焚寄網漁業發達，漁船進出漁港頻繁，唯每

逢大潮期間港內水深過淺，常造成漁船擱淺或需候潮

進出港情事，影響漁船出海作業及進港卸魚補給時效

至鉅，亟需儘速全面浚深，以嘉惠漁民。

辦法：建請縣府儘速編列預算辦理。

決議：通過。

十三、種類：農業

提案人：顏重慶 連署人：歐中慨 劉陳昭玲

案由：建請全面加高鎖港漁港北碼頭擋風胸牆，以維人車安

全案。

理由：鎖港漁港北碼頭漁船泊靠重要地點，因原建擋風牆過

低，每逢東北季風期，人車常遭風浪越過侵襲，險象

環生，爲防不測，亟需全面加高擋風胸牆，以維漁民

行的安全。

辦法：建請縣府儘速編列預算辦理。

決議：通過。

十四、種類：農業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縣府儘速疏浚嵵裡漁港，以保障漁民生命財產之安

全案。

理由：(一)時裡漁港因多年的使用，復因地理環境因素，泥沙淤積相當嚴重。

(二)漁民出入港，漁船常因此而「擱淺」致動彈不得，極易造成危險。

(三)縣府應儘速處理此一危險狀況，以利漁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五種類：農業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縣府儘早修復鎖港北面防波堤，以利漁民出入及行車之安全案。

理由：鎖港北面的防波堤，因使用多年，致堤面破損嚴重，顛頗不堪，極易發生意外。縣府應儘早編列預算修復，以利人員行車之安全。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六種類：農業 提案人：許長福 連署人：顏重慶 李毓璋

案由：建議上級單位給於綠蠵龜養大再放生以達到保護效果，增進觀光發展案。

理由：(一)綠蠵龜長大放生，以防一海鳥、鯊魚一吃掉，以達保護效果望安本地有天然布袋港灣可養之處。

(二)長大之後定期放生可使更多觀光客及國際客來澎湖

參觀遊樂增進繁榮。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七種類：農業 提案人：李毓璋 連署人：陳海山 方榮一

案由：建議上級政府儘速將湖西鄉潭邊漁港依法公告列入漁港管理，並加速建設以維漁民權益。

理由：(一)該漁港前由縣府投資興建西、南二防波堤，已具漁港條件，惟迄今尚未獲中央主管機關公向為漁港影響該漁港建設甚鉅。

(二)為促進漁業發展維護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實有公告列入漁港管理之需要案。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八種類：農業 提案人：陳進兩 連署人：顏重慶 陳海山

案由：建議農漁政單位速於北寮村建設一處整補場，以嘉惠漁民案。

理由：北寮村是目前最實際務漁的村莊，地方甚感亟需一處整補場所，使地方能於此場所來整理漁具及鈎釣餌，嘉惠漁民，以符政府照顧魚民鼓勵漁民之德政。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九種類：農業 提案人：許長福 連署人：顏重慶 李毓璋



案由：請縣府能早日興建成將軍村後港後續工程，以發揮漁港功能案。

理由：(一)將軍後港是一個天然的避風港後續工程能夠早日興建成，有助於漁船大、小多能停靠使用發揮功能的必要。

(二)因外面這一段沒做無法使用外，形成一個角度船隻危險。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三種類：教育 提案人：林素妹 連署人：蘇崑雄 張啓明

案由：為提昇本縣學術教育水準，培育地方工商科技人才，請縣府主導籌組「推動國立澎湖專校升格為大學院校」促進委員會，同心協力、積極爭取，俾利本案水到渠成，早日實現案。

理由：(一)我國已躋開發國家之林，但地方教育水平，卻仍僅停留「專科」教育水準，不副時代潮流需求。

(二)地方發展以人才為本，地方為縮短城鄉發展差距，提昇生活品質，首需務實從人才培育著手，才能峰迴路轉，開花結果。

(三)本縣國立澎湖專校近來較硬體之建設之具大學院校易型，推動其升格大學，實乃時勢所趨，且易收事半功倍，水到渠成之成效。

辦法：請縣府採納，積極推動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教育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縣府專案規劃重建馬公市嵵裡國小校舍，以利學童之安全案。

理由：(一)馬公市嵵裡國小創校至今已幾十年，校舍因位臨海邊鹽害嚴重且年久失修，致校舍屋頂嚴重剝落，鋼筋外露及結構安全，極易發生意外。

(二)家長送孩子到校，卻又終日在惶恐不安中度過，莘莘學子在恐懼中上課，亦影響學習效果及身心成長。

(三)縣府應專案規劃重建，以利未來國家的主人翁，能在安全無虞的環境中求學。

辦法：(一)請縣府採納辦理。

(二)請林立委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警政 提案人：張啓明 連署人：方榮一 顏重慶  
案由：建請保七澎湖中隊七美小隊繼續駐紮肩負查緝走私及護漁任務，以維漁民生命財產安全案。

理由：(一)澎湖七美海域，自保七澎湖中隊七美小隊駐紮以來，大陸漁民見其盡責護漁，未敢無故集結越雷池於一步，對維護七美漁民生命財產安全，貢獻良多，

鄉民銘感五內。

(二)據傳七美小隊於駐紮屆滿半年後，將檢討是否繼續設置問題，鄉民聞訊熱烈反映，懇請保七大隊，應體察此七美小隊查緝走私護漁之功能，不宜輕宜撤離。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三種類：警政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縣府於鐵線段進入鎖港國宅社區設一明顯交通標誌，以維行車安全案。

理由：(一)鐵線段進入鎖港國宅社區，該路段入夜一片漆黑，路口又未有明顯標誌，極易造成意外的發生。

(二)縣府應重視百姓行車之安全，盡快在該路口設立明顯標誌，以利人車之安全。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四種類：衛生

提案人：陳百川 連署人：方榮一 許長福  
案由：請衛生局轉省立澎湖醫院，表達離島民眾對澎一號醫療船之迫切需要，絕對不能輕言放棄醫療船案。

理由：(一)澎湖離島居民對醫療船的期盼已久，好不容易有此一巡迴醫療服務措施，卻因澎湖醫院的反對，罔顧眾多離島居民的權益。

(二)有關單位絕對要堅持本著照顧百姓醫療權益，努力爭取，更不能因為省澎自身因素，而捨棄廣大民意的最基本需求。

辦法：請縣衛生局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戊、臨時提案

一、種類：建設

提案人：方榮一 連署人：黃建築 劉陳昭  
案由：請縣府建請公路局第六工務段將中正、永安兩橋欄杆部份增設擋風設備，俾發揮擋風功能，以維行車安全案。

玲 方榮一

案。

理由：中正、永安兩橋截彎取直工程竣工後，由於兩橋欄杆並未設擋風設備，致使欲前往白沙、西嶼民眾騎乘機車在強烈東北季風吹襲下無法順利向前行駛，摩托車騎士在強風肆虐下摔得遍體鱗傷，有時甚至不得不下車推車步行，且永安橋旁小山丘亦被強風吹襲落石紛紛滾落路面險象環生，縣府應建請第六工務段加強兩橋擋風設備，以維民眾生命安全。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二、種類：建設

提案人：陳進兩 連署人：陳富厚 陳百川  
案由：建請縣府解決本縣計程車業者與車行之過戶規定，以



嘉惠業者自由選擇靠車行之權益案。

理由：本縣環境特殊，計程車載客流量有限，在考量業者原靠之車行因不適合或生意清淡等因素，而意願改靠另一車行情況下，應准予解冻其過戶規定，確實嘉惠業者選擇靠車行之意願與權益。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三種類：稅務 提案人：許麗音 連署人：黃建築 林素妹

案由：建請縣府在規劃工業用地時，對工業用地公共設施條件未完成前，應不准對土地業者以工業用地之地價稅徵收，以維其權益案。

理由：(一)據反映天祥營區附近私人土地，政府已將原屬農業縣用地，規劃為工業用地，而該周邊公共設施如道路出入規劃等皆未妥善規劃完成，致使土地業者無法受益工業用地價值，反而遭受提高徵收土地税金，至為不合理。

(二)建請縣府應對該工業用地全盤規劃做好公共設施條件後，再以工業用地地價稅徵收。

辦法：請縣府採納辦理。

決議：通過。

四種類：警政 提案人：陳造雨 連署人：黃建築 劉陳昭

玲 方榮一

案由：請縣府於中正橋頭中西村路段設置組線燈或違規超速

照相設施，俾減少車禍發生，以維交通安全案。

理由：中正橋截彎取直工程竣工啓用後，民眾駕車行駛該路段車速過快令中西村村民心驚肉跳，為維行車安全及預防車禍不幸發生，縣警政單位應於該路段設置紅線燈或違規超速照相設施，使駕駛人提高警覺，確保交通安全。

辦法：同案由。

決議：通過。





## 計畫部門

張議員啓明：

計畫室書面報告內第六項有一辦理台灣省改善民眾生活品質設施計畫均衛城鄉發展計畫綜合業務，這已經是八十七年度就開始執行了是不是？那是不是八十八年度要再繼續做？這對偏遠地區是非常的有幫助，希望今後能夠繼續推行。

另外前些日子你們有辦一澎湖綜合開發計畫，那時本席因為交通問題沒有辦法到馬公來，所以我不是很了解，這個計畫內容在這期的檢討有沒再改變？還是照過去執行？

葉主任茂生：

均衛案是八十五年度到八十八年度，它一開始做就做了四個年度，所以八十七年度做完以後還有八十八年度，但是開始就做四個年度，然後按照四個年度逐年來執行，至於縣綜合發展計畫，這一次是期末簡報，那先前有兩次的期中簡報，但是每一次簡報之後，因為各單位會提出問題來，提出問題來以後，規劃單位就要針對提出來的部份重新考慮，重新修正。大體上是沒有變動，但是小的地方他會變動。

張議員啓明：

均衛發展現在是第二年度了是不是？

葉主任茂生：

第三個年度。

張議員啓明：

剩一期而已。

葉主任茂生：

對。

張議員啓明：

以後有沒第二期計畫還不知道？

葉主任茂生：

因為這是省政府在推動，那到時候還不太清楚。

張議員啓明：

主任，那你要注意一下，到期時隨時都可以提出地方的需求向上反映。

另綜合開發計畫這次是期末簡報，也是最後一次就沒有了，我記得在七美部份好像是有一個關於教育問題，想要把七美雙湖國中要撤銷然後併入七美國小，是不是有這案？

葉主任茂生：

有。

張議員啓明：

當時期中報告我有參加過，那時我一再要求你不要看這小問題，把雙湖國小併入七美國小，然後雙湖國小現在很堂皇的校舍空在那邊養蚊子，這真的是很不適當，雙湖國小的學生人數在澎湖是列在中上以上的，而你無緣無故爲了實施綜合開發把一個雙湖國小關閉，然後併入七美國小，那時有一次我不能來，我也拜託鄉長要反映，結果如何我是不了解。

葉主任茂生：

已經修正了。

張議員啓明：

這綜合開發計畫頗名思義就是要發展，那你這是縮編不是在開發，不是在擴展嘛！所以我認為這一大堆的綜合開發計畫好像都是在開發，唯獨七美在縮編，這是非常沒道理的事情。這件在期末簡報時我是沒來，但是我們的鄉長及鄉公所都有來參加。也許這一次沒有再強調出來，當然雙湖國小一定要撤銷，好像民國八十九年度就要把他撤銷，那麼撤銷之後我請問你葉主任這間校舍是要養蚊子，還是要養什麼，請葉主任說明一下。

葉主任茂生：

已經根據張議員的建議修正過來了，他是要增設高中職的分部。

張議員啓明：

那是那時我有告訴鄉長說如堅持要將雙湖國小撤銷時，一定要將這間校舍設立為高中或高職的七美分部，那我們就同意。

葉主任茂生：

對，他現在修正成這樣子。

張議員啓明：

那好，謝謝。



## 社政部門

陳議員海山：

科長，社會科這幾年來的工作態度在我的感覺你們是非常認真，當然在社會救助工作還有非常不理想的，所以我想此想要請教一下，我們政府如在工作可能像最近人家一再在強調說先講，以後能否收尾那不知道，譬如中低收入戶年金發放問題，實在政府在當初要發放的時候，要訂定這個辦法他應該就要想到了，不應該在那時是非常的放寬，他如去依靠任何一位沒有超過二、五倍收入者，他就可以領這六千元，到最後全部縮緊了，他的收入不可以超過一定的比例，否則六千元就不見了，連三仟都沒有，所以我一直想不透，你們為什麼一定要這麼做，雖然權責不在你們，為什麼要這麼做才可以，否則當初你們就不要發，你就等辦法訂得相當週延的時候才開始，我坦白告訴你，你過去讓他領的錢都不算數啦！那麼你現在規定嚴格了以後讓他不能領，引起多大的困擾，我相信福利股長也相當的辛苦，有時實際上是想盡辦法要幫助，但他也沒辦法，所以造成現在的國民黨、民進黨來在為老人年金拼命開支票，那時要訂發放中低收入戶年金的時候，憑良心講對於這政策方面一定要考慮得非常週全，你不要等到一段時間，又感覺這樣每年發實際上不是辦法，已快沒錢了，要快剎車，再將法令修改，再縮小，而過去讓他們領六仟領習慣了，現在忽然間縮到沒半毛錢，十一月十九日這一票不知是否投得下去，當然以我的推測國民黨推選出來的候選人當選應該是沒問題，但是也不能因為這種情形我們就完全

沒有替過去的這些老人設想，是不？所以才致使人家有辦法再重新開出來氣焰超過別人，當然他高興啊！我爲了要領這五千元、六千元我再拿調查表，不用再受到控制，不用再受到任何的限制，我就有錢領，爲什麼我會不要。所以照理講，起先就應該要嚴格，等到我們覺得太嚴了才放鬆，這才對，如今都是起先放鬆，後來才嚴，那我過去已經領習慣了，你現在忽然間叫俄不要領，這些老人現就靠這些錢。我剛才才叫稽征處劉股長幫我查看澎湖縣這些老人是否需要政府的幫助照顧，因爲我在民國七十六年或是七十八年國稅分家時，我要求他提供資料，看那時本縣的稅收多少，而到現在的稅收又是多少？他的成長是否成比例。所以難怪有人預測到公元幾千年以後，澎湖縣全部變成老人島，第一就是政府沒有投入大量的基礎建設，沒有重大的基礎建設，就沒辦法刺激地方經濟，整體縣政稅收就完全都沒有，沒稅收，就是因爲你沒辦法，經濟能力沒那麼大，那麼百姓的生活就沒辦法改善，所有的子弟就都出外去了，剩下這些老人在這裡，他如有可能遇到比較孝順的，他在外面有賺到錢就有可能寄個一萬、二萬回來給他，如果遇比較不孝的，他是有很多個兒子啊！但他的收入要從何處來？所以我一直在講你一個有爲的政府，聲聲句句都說你們開的支票都有辦法一一兌現，當初要發放中低收入戶老人年金時，爲什麼起先不訂嚴一點，現在才放鬆，既然已開始實施了，他依靠任何一個兒子都可以在才放鬆，那爲什麼不照這樣子發放，爲什麼現在要整個家庭都



計算在內，所以我希望你們向上級據理力爭，如真的沒辦法時，讓我有機會，當然我再強調大家現在都在忙著選舉，但是我的個性不一樣，在選舉我也是這樣，我不選也是這樣，並沒有這樣就得罪到你，那麼如果爲了老百姓的

福利而得罪你，我也甘願。所以我是希望你們能將這情形向上級反映，若是沒有效果時，可能我會在某種場合公開將這情形會繼續說明處理，這非常的不應該，現在有很多老人因爲兒子沒辦法養他，他的家庭若困難來找我，我再找你們，你們也是沒辦法，其實你們對法令也是無能爲力啊！我也是相當的艱苦啊！現在其中他如有辦法去找到某條法令，對他有利的，他有辦法繼續拿三仟至六仟的時候，別的家庭就不高興了，爲什麼他行我不行，所以我是覺得過去這種辦法相當得好，有時候是政策性的，不要老是考慮財政的問題，若澎湖縣和別縣市比，實際上是不成比例啦！這要怎麼比？是只有你們這些公務人員對公務人員本身會比，這一縣市領的薪水和另一縣市領的薪水差不多而已，若以生活水準或以收入，我們到澎湖縣隨便和台灣任何一個縣市真的能比嗎？我們的重大基礎建設一項工程才人家的百分之一或千分之一而已，所以你這地方要怎麼進步，難怪不用多久這裡就變成老人島了，大學也沒有，任何一個大型的投資建設都沒有，所以我們的子弟長大就走了，你想繼續一直走光光，小孩和老人不成比例，在本縣年輕人和小孩一百人當中可能外出的是七、八十人，你想人口不外流才怪呢！今天政府如確定在此設一間大學

，本在這裡規劃一深水港，甚至擴建爲國際機場，那澎湖我不相信你既然投資那麼多東西在這裡，沒有人要來投資，你政府也是想盡辦法建進外來的投資，這當然也有部份是題外話。

另對於濫葬和火葬場問題，我相信到換新縣長還是沒辦法解決，因爲最近垃圾場有幾次火燒，楊市長說現在有二至三處新的地點不能公佈，他也只剩幾個月就要卸任了，光明、光榮、重光這些百姓是非常的善良，雖然我在這個地方拿到的選票不多，但是並不代表我就不幫他們講話，他們實在是太過善良，今天他如果沒有考慮馬公市這些垃圾問題，好像台灣那種抗爭辦法，我看老早就關了，垃圾隨便倒，所以還是在澎湖的人較善良，我們都倒自己的地方，那裡有一個政府說整個市區垃圾的都倒在這個地方，只有澎湖要倒在那個地方，所以對這整體的規劃和未來因應的辦法，你們都有一套的計劃，照理講應該要趕快實施啊！如果你們沒辦法實施就是中央政府對我們地方完全沒一點誠意和照顧，而這個時候才說誰有辦法，公務員最有辦法啦！反正你們坐在這裡每天都有錢領，對於這幾點尤其是中低收入戶年金，如沒隨便改這樣，老人年金不會繼續吵得這麼辛苦，這次可能超過一半以上不能領。

另對於目前這兩位候選人，當然對他們的操守我沒意見，因爲我自己的能力都不比人家好了，因此我也不會去批評誰好誰壞，若他們其中一位當選縣長之時，要叫你發放每位老人每月五仟元時，你要怎麼處理？就火葬場、墳墓濫



葬、中低收入老人年金發放問題非常不合理，這幾項請你簡單作說明，如說的不妥當，可能總質詢時我會只針對這些工作找縣長，爲什麼我早上會沒來，我是故意不來的，因他快走了，那施政報告誰要聽，施政報告有什麼用，在五月份也是施政報告啊！空設嘛！憑良心講我和他私交不錯，不過我對任何一個職務如是代理的，我就不會對他很服貼，所以這幾項你是否有辦法澈底給我們一個答覆。

王科長正統：

一、有關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我站在個人的立場，我很認同陳議員剛剛所提出來的，所以這幾年來因爲當初整個中低收入生活津貼的發放標準是從寬到現在的嚴，本來這一個政策是要從去年開始要實施，後來經過各縣市強力的反對和建議，去年又放寬一年，到今年中央政府它是站在因爲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採取以社會救助的立場來發放，不是社會福利的立場，也就是以救助給老人，所以一定要有生活的狀況比較，那因爲他們講說很多的民眾反映出來現有中低收入標準太寬了，甚至有的家裡有七億、八億財產的老人，他也領三千元、五千元，所以才從八十七年度把它緊縮的政策再來實施，說坦白的，自從這幾個月來各縣市也一再反映，因爲既得的利益你現在叫他要再回覆以往的嚴格，我想剛剛陳議員也講過這是很不合理的事情，所以在各縣市都向內政部建議，看能否恢復原來那麼寬，就是這位老人戶內能有一個小孩子的收入一起算，不要照現在不管好壞所有的孩子都全部算進去，這是相差很多的，內

政部現在要將這辦法做一檢討，我們現在在各縣市也向內政部做一很強烈的建議，希望明年八十八年度又能恢復到原先放寬的標準來辦理發放工作。

二、關於澎湖濫葬以及各種濫葬設施問題，現在我們所加緊辦理的就是要求各縣市針對舊有的公墓公園化以及更新的工作，當然這不是現在就可以立竿見影馬上看得到的，但是確實我們這幾年來所做的在各縣市我們都要求他們一定要在舊墓更新上面以及公墓公園化，增建很多納骨堂塔逐年逐步有在做，我想等到各鄉市的公墓公園化以及納骨堂塔能夠逐年逐步做好以後，才可以稍爲看出濫葬改善的情形。另外火葬場的設施，誠如陳議員剛才所講的因爲老百姓強烈反對，所以我們已經有這個計劃，但是老百姓的反對，都沒辦法決定在那個地方興建，今天我們把地點發佈出去，明天老百姓馬上反對在他那個地方設置火葬場，那最近我們又重新回復到原來我們預定在興建的某幾個地方重新再來規劃，並且我們希望能夠在最短的時間讓當地的老百姓認同，不過這工作非常的艱鉅，因爲骨牌效應，前面的民眾反對，我後面的爲什麼要同意，所以這骨牌效應我們自己認爲這一項工作非常的艱鉅，要讓某一個地方的老百姓同意火葬場興建在那個地方，還要花費很多的力量來辦理，那我們也期望在最短的時間讓老百姓漸漸能夠將觀念改變，第一、現在死亡的火化已經是非常普遍的事情，我們最近這幾年由於火化的獎勵補助也讓這個觀念已經有深植到部份民眾心裡，所以火化的情況比較……



陳議員海山：

科長你說現在火化相當普遍，沒錯，這是大家認同的，但是如果沒有一個新的火葬場，到時經過一年、半年不能用的呢？那我問你，你推動這不就是多餘的？所以我上次在縣政總質詢要求縣長相對的就是納骨堂如果蓋好，能將土葬的檢骨問題納入補助的辦法，他說內政部長答應，那已答應好幾個月了，在我們沒辦法繼續追蹤的情形之下，等於是讓這些人空等嘛！所以如能這樣來做，雙管齊下，我相信對滯葬的問題，墳墓到處都有的情況，可能會稍稍改善，而你如果沒有這個設備，要叫人家接受什麼？所以爲了要提高以後死亡火葬能更加推動，我是想你們應該要多勞心勞力，趕快把火葬場處理好，雖然是相當的困難，放在那裡誰都反對，但是在這裡硬要叫你想辦法，實際上也是……，但是最重要的是你政府有辦法做的事情，當然就是你對地方要如何的回饋，否則任何一個地方也不讓人家說啊！如你現在有辦法設一個焚化爐，政府如將附近的房屋稅、子弟獎學金包括任何一項稅金都相當優惠的話，那他們爲什麼會不要，所以你如能將垃圾焚化每一車的清潔費提高並隨水費征收，來嘉惠附近的百姓，那你如果每一戶才補助一千元、二千元，當然誰都不願意，相信你如果能夠提高至一萬或二萬，甚至全年可以補助十萬、二十萬元時，我相信會有一大群人都要依靠那個地方，這是你政策的大轉變，到處也都要讓你做焚化爐，怎麼會不要？所以開始要怎麼去突破，那就要看們了，不要光在這裡空談，你

看開一次會空談五個月，每次剛好十個月，一年就過去了，議員四年馬上就下來，四年後又要戰，那看這種情形誰戰得下去，因爲在這個地方，我們要看我們的行政效率，當然很多法令上的限制，不是一開會就在罵你或怎樣，是最起碼看你們有沒辦法提昇效率讓地方對種種問題能否解決而已，好不好？

王科長正統：

有關舊墓遷移進塔補助問題，當初內政部長是有口頭同意縣長這件事情，那經過我們現在把整個計劃報列內政部建議要來辦補助，但是這個問題就是卡在內政部對於墳墓的遷移，他不能補助遷移費，所以我們現在是想能否改變爲獎勵金，這正向內政部建議中，我看很快就會有一答覆。這對於今後舊墓遷移進塔如有補助，可能會增加很多舊墓遷移的效率。

另有關本縣敬老津貼，八十七年度到目前我們還有在發每人每月三千元，那至於新的縣長就任之後，他的新政策是繼續發還是增爲每人五千元，這我們會盡量爭取，但是最主要的關鍵還是要看財，主單位財源如何籌措，配合這一項政策來辦理。

陳議員海山：

你若是兩位其中一位當選之後，你都願意這樣做就對啦！

王科長正統：

他的政策我們一定要來執行。

陳議員海山：



現在兩個人都開伍仟了，李登輝總統也是開伍仟，那如果其中一位開一萬呢？開到讓你做不到呢？那你要怎麼辦？

王科長正統：

關鍵還是要在……

陳議員海山：

他們以這種嘉惠長輩者的這種情形，你們是否認同？你們如果認同同意覺得我們澎湖是實際需要，站在你的立場是否完全同意他們這種想法。

王科長正統：

站在我個人的立場，我是覺得我們澎湖縣因為這幾年來敬老津貼的發放，實際上對澎湖的老人有很大的受益。

陳議員海山：

如兩位其中任何一人當選，你都同意這樣做就對？可能是昨天的報紙說如照澎湖這些老人每月以五仟元來發，可能要四億多，但是其中如扣除中低收入戶，還要四億多嗎？

王科長正統：

以現在的人數來講，本縣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差不多有一萬二仟個，而目前在領中低的是二仟人左右，領老農的是快四仟人，扣除後差不多還有一半，有六仟人左右，一個人如伍仟元，差不多還要四、伍億。

陳議員海山：

所以我是覺得對於老人的政策，實際上是有需要，但是也要相當的慎重，在這個地方一個政府任何的一位行政首長，你要答應的事情，一定要在答應或講之前要經過深思熟

慮，才能做這種事情，不要答應任何一件事情，到最後都沒有，那時就比較麻煩了。所以今天在此我是要了解以這個情形兩位候選人都開這種對老人一種相當好的善意的敬意，這伍仟元的問題就是要讓你表達意見，當然不管你是代表個人意見也好或代表身為一位科長的意見也好，做社會工作的意見也好，我全都接受，所以在這個地方，我希望這是我們共同勉勵來推動澎湖縣，看能否讓澎湖縣真正有一個好的未來。所以希望你對這幾項工作能重新再去研討，研究看看，是否還有更好的辦法，等以後還有機會我們再來討論，好不好？

王科長正統：

好，謝謝。

顏議員重慶：

請王科再答覆我一下，現在領六十五歲老人年金的數字，是否和早上賴峰偉先生主持的記者會數字有出入？早上我去聽賴峰偉競選的招待會，他是認為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有三仟八百十五人，如果要領伍仟元的話，他認為是一億七仟萬，我看這個數字是否要扣除老農還有一些領老農年金，中低收入的，所以請你把數據告訴我一下，現在目前澎湖縣中低收入的有多少人？

王科長正統：

我將比較正確的數字報告一下，以我們現在民政局的人口資料統計，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是一萬貳仟伍佰伍拾柒人，那到目前在領台灣省中低收入老人的人數是二仟零貳拾

捌人。

顏議員重慶：

這是領六仟元的？

王科長正統：

對，三仟和六仟的，是台灣省的。

顏議員重慶：

就看他的生活狀況？

王科長正統：

在一·五位和二·五倍的，一·五倍就領六仟，二·五倍領三仟，這是二仟零貳拾捌人。那領我們澎湖縣敬老津貼的是三仟伍佰壹拾捌人。

顏議員重慶：

數目沒有錯吧？一個月三仟元？

王科長正統：

對，還有領老農津貼的是三仟六佰六十人，也就是說目前有領這三種津貼中任何一種津貼之一的人數一共是九仟二百零六人。

顏議員重慶：

那縣政府只負擔這三仟伍佰一十八人，一個月三仟元就對了？

王科長正統：

沒有，台灣省中低收入者我們也有配合款啊！

顏議員重慶：

那如果某一位候選人當選以後，他一個月要發五仟元的話

，對於目前整個財政狀況，支出預算要增長多少？

王科長正統：

三仟元的情況可能比較不會變，那如果以後敬老津貼要增加到五仟元，第一類中低收入三仟元的他一定跑來領這邊的，老農也一定跑過來啦！

顏議員重慶：

那就不只一億九仟多了啦！

王科長正統：

如果這一邊都跑過來的話，可能數字滿大的。



## 農業部門

歐議員中慨：

本席利用此機會有幾點建議，希望你們該做的積極去做，該爭取的積極去爭取。

第一：外海箱網問題，西嶼鄉內坵北除了現有的這間公司在此養殖，其他部份所有的內坵村民大家都反對，所以這個地方絕對不可以再列入箱網養殖區，這點再特別在此拜託聲明，否則可能會再發生第二次的二二八事件。

第二：內海維護，澎湖灣內海維護這個地方是一個最好的海釣區，很多守法的漁民都去很遠拖網，但是也有少數不法的都利用晚上偷偷摸摸的將電燈關掉在那邊飄著，所以有很多合法願意配合我們政府的這些討海漁民都有打電話來反映，他們合法在遵守，但是你們這些少數非法的在這裡拖網，我們都沒辦法把他繩之以法，所以造成這些合法的心裡非常不滿，這要如何來處理，相信這不是一種高科技，配合相關單位，本席相信一定抓得到，這樣才不會枉費你們辛辛苦苦在這裡維護，否則這麼多數人的利益大多數願意來配合，很守法，但就是那非常少的一、兩艘都利用晚上在這裡拖網，相信你們也有接到附近白姓的檢舉電話，所以這一點特別拜託科長要積極，否則再這樣下去一年、兩年拖兩個冬天就沒有了。像過去你們也有遇到，早上放流的嘉臘魚苗，隔天在菜市場就看到了，這沒什麼意義嘛！所以我認為非法的該抓的就要抓，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

第三：目前五鄉一市真真正正在抓魚討海的，可能是西嶼

的比例最高，而西嶼比例最高的就是內坵南和內坵北，內坵北到目前還有將近百艘船真正在從事漁業，所以本席在此建議，內坵北目前最大的困難就是向北的防波堤，因為這裡有近百艘船真正在從事漁業，且港也非常的避風，所以這條防波堤如果有辦法興建，希望你們透過管道積極幫忙爭取，如能完成，那這個港就可以說是百分之百的完成，百姓的願望也能達成，做那一條我認為也很有意思，因為那一條如果做下去不管是什麼風勢的颱風，內坵北絕對不會受到影響，所以這一條特別在此建議希望你們透過有力的管道積極替他們爭取。

許議員長福：

本席剛才聽科長說要出國，所以我在此先提議我總質詢所要講的幾項需要農業科儘速來幫助來完成的小工程，我對於農業科大家都很有信心，因為從八十三年到現在我所講的這些小問題大部份都還沒有去做，也有部份做完成了，但是我剛才聽科長說要出國，我就緊張起來，因為這次是第八次大會，我不是不信任林技正回來向你報告一次，我是在此先讓科長了解一下，如果在總質詢方面林技正或漁業股長及有關人員向你報告的，希望你能夠積極也很負責的來完成我們離島這些小工程。

第一：將軍後港外面那一段還沒有完成的有一個角彎，外面這一些比較深的地方可以停漁船，但是你後續工程沒有做好，很浪費這個水深的地方，漁船無法停泊，而有一個角度以防漁船過去會損壞，我希望科長後續工程這小小的一段能夠



促成。

第二：婦女有船員證卻沒有辦法在二等親的漁船工作，要出海簡直都沒有辦法，上一次我和科長談了一天多，我對他也抱抱歉，他站我也站，我不是有意刁難或是怎樣，而是共同來檢討我們要如何來照顧我們這些離島婦女能夠上船，像以前我小時候到七美玩，覺得這些婦女怎麼這麼利害會潛水，我很驚訝，像將軍村有夫妻一同出港的，這是一個很好的補救辦法，因為我們沒有船員，所以關於這一點我也希望科長能夠盡一點力，在二等或三等親內可以讓他同一條船出港，放寬這些條例，那婦女要出港就很方便了，剛才你說事後要補一份漁會的資料給我。

第三：綠蠵龜問題，我建議望安有個天然的布袋港灣，不要花錢的，綠蠵龜成長、解卵、成形、出去、爬入大海，它有什麼效用呢？被鯊魚、海鳥吃掉，我們花了很多錢，有縣政府補助、望安鄉公所的，農委會補助的，我們有得到什麼成績來嗎？我們要研究，不是農委會叫一位程一駿教授很辛苦的住在望安，皮膚晒的比我還黑，我看到程一駿教授，我心裡有一種感覺，他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心願，為了保護綠蠵龜，研究綠蠵龜的生態，花了很大的心血在裏面，晚上自己騎摩托車一個人在那邊搞，我很佩服也很敬佩程教授，但是出來的功能、績效，那麼多人的心血照顧就是得不到真正的成績出來，被鯊魚、小鳥吃掉。我上一次就建議科長說我們寫一份公文給農委會，我們要把它養育起來，每一個月訂時間放流，由縣政府主辦，透

過望安鄉公所，一些關心的人士每個月定期放生，這樣才有達到保護綠蠵龜真正的效果，它那時候長大啦！鯊魚要吃它它也怕啊！綠蠵龜很多種，它的體型長大就很大，海鳥也吃不到它，鯊魚也不敢吃它，這樣才有辦法達到我們花的人力、物力、財力的收穫，所以我希望農業科能夠慎重的考慮我的這些小小的意見。

第四：在洪科長任內我就跟他講過，我們望安鄉每一年的綠化工作經費拿不到一毛錢，洪科長答覆我說：你把三四號道路做好，水庫清理好了，他才要去綠化。我也希望農業科要像以前的洪科長這樣的想法，他的想法並不是錯，他有他的想法，但是我們現在已經規劃的道路，我們自己曉得，我們要去種樹綠化，在水庫週邊要怎麼做水土保持，來引進一個美麗的鄉村，我們都是很年輕，派一些對綠化比較有經驗的來計畫、來植樹，發揮我們這個鄉村，南海觀光區看到的是一片綠草，什麼都沒有，這幾點我希望科長簡單的說明與答覆。

陳科長阿賓：

一、關於將軍後港部份，我們也非常重視，然後把他列入重點，也一直跟漁業局強調將軍後港不可以內深外淺，現在裡面的岸壁已做得很深，是出口那一段太淺，這樣是不理想的，再來就是這個港在颱風來襲時很避風。我們就以這兩點來做說明並繼續在爭取。

二、女性船員部份，現在船員執照有再放寬了，舢舨、漁筏女性都可以發照，五十噸以下自己的配偶或直系親屬都可以



上船，我們還要再繼續建議喪偶的針對澎湖的需要放寬，可以申請女性的船員執照，所以現在的法令是比以前還鬆了。

三、綠蠟龜部份，許議員的見解是希望能夠有成以後再來野放，我想這一點是相當重要，所以我會針對這個問題再來探討，如果不影響到生態、景觀，然後實驗的結果可以的話，我想這一點我們會來做一實際的探討。

四、綠美化部份，我們對離島也相當重視，所以在以往七美和望安綠美化的部份比較少，而現在望安部份因為道路開關旁邊是沒有留綠帶，所以現在最大的問題是土地問題，因為43號線旁邊沒有留綠帶，它旁邊都是私有地屬民間的，那如果私有地能夠提供的話，不管是望安或七美我們都願意到那個地方去做綠美化工作，所以我們也在和鄉公所協調，包括西垵水庫那個土地有沒有問題道路旁邊有沒有問題，如果說沒有問題的話，我們隨時都可以去那邊做綠美化造林的部份。

許議員長福：

關於路旁兩邊以及西安水庫綠化的土地問題，本席在此向科長保證沒有問題，像建設局的路燈從馬路中間移到私人的土地去，也是我一個人和東、西安村的村長溝通，他們都很誠意的讓出來，所以關於路旁的私有地，本席向你負責。

陳議員海山：

有一個問題我想聽聽你們的意見，就是：

一、要如何將澎湖縣所有的廢耕地重新讓它有生機？

二、對於澎湖縣漁業非常不景氣，因為在七十六還是七十八年國稅分家之後，我們澎湖縣本身的稅收，就如我所強調的稅收和人口不成比例，人口下降，稅收零成長。從我開始當選議員已接近八十年，但是歷任的農業科長從來就沒有提出一個相當好的構想，對於澎湖的農業廢耕地利用，包括漁業要如何促進地方的繁榮，對於這兩項我要聽聽你的意見，到底要如何促進地方的利用，對於漁業方面，不是只有箱網養殖，箱網養殖是一個固定的行業，雖然澎湖的海域這麼大，當然箱網養殖是在水下，但也是一個固定的距離而已，你不可能離開十、二十哩還可以做箱網養殖啊！所以沿海可以用箱網養殖，這只是一個小面積。就像過去王永慶說要在東吉和西吉這地方做一大型的箱網養殖，這有和沒有還是一個未知數，但光是在本縣沿海的箱網養殖，我是覺得並不是未來澎湖縣唯一的漁產來源，所以我要了解到底對於漁業，你要如何進一步促進漁業有再生的能力。

三、山水漁港，承蒙你的大力支持，一步一步快要完成，但是我不了解的就是照理講在夏天南風、颱風相當大時，對於施工是相當的困難，所以應該是要在東北季風時施工速度要加快，不要等到入春來時風浪很大時，再被颱風或海浪沖破掉，縣政府才又束手無策，我是覺得這非常的不對。照理講像這種情形目前應該是已經進行施工了，不是光在陸上作業而已，包括大型防波堤基礎工程，現在要施工了



，但到目前只看到在上面慢慢在做而已，沒有在趕工，所以在東北季風這短短的這幾個月，應該是最好施工的時候。我是要了解到到底是什麼情形為何到現在還是在停頓的狀態，雖然是在有在陸上做那些消波塊，但是仍在停頓的狀態，這三項我希望聽聽你的意見，看你到底對農業、廢耕地利用和漁業要如何來促進澎湖縣的經濟繁榮。

陳科長阿賓：

我想陳議員對地方的發展進步，非常的關心也非常的關注，非常的投入，第一：關於農地部份，我想可能陳議員也知道農地本來是農用，不過農地農用是在台灣，在澎湖狀況就不一樣，因為澎湖受限於這些先天的條件比較差，所以變成對農業生產的收益比較小，那收益比較少是事實，我們本身在澎湖也有我們的特色，在此我分兩部份作說明，一、關於農業如何增加生產部份。二、關於農地土地部份。土地部份我們目前有一個案子，叫農地釋出，等於說這個土地（不管是農或其他的地）如何做有效的運用，一是農地農用，當初你編為農牧用地，你就要持續從事於耕作，那大家知道在澎湖耕作一是農村勞力不足，根本找不到年輕人耕作，另一就是生產量太少，只有花生、地瓜、高樑，等於於它單位的收入少，所以也沒有這個意願，那對於農地，目前的農地釋出，它就是一個調整政策，等於你讓農地怎麼去發揮它的高價值，如果今天做觀光的、娛樂的價值比做農的價值高，那當然是朝那個方向去走，那目前針對農地也有部份的警訊，如果說你特定目的事業，觀光單位

認為要發展觀光，然後對你的土地有需求，你就可以提出計畫來使用這些土地，那這些土地分做兩部份，一部份是公地，一部份是私地，公地部份要透過區段徵收或農地重劃或市地重劃，那私地部份是一個開發許可，等於是你要開發的公司或業者，你就要去取得私有地，而取得私有地以後，你再來提出觀光計畫或是遊憩計畫，然後再來變更土地的目的。那第二部份就是像我們最近的農地蓋房子，等於說為了解決土地的不足，因有些兄弟分戶，他要去蓋房子，所以這是我們澎湖縣和其他縣市不一樣的，農地可以蓋房子，這都是為了這些土地可以發揮它更有效的價值。第三部份，以前我們有一個政策，等於說這些廢耕地去在那邊也不用，是不是來獎勵造林，且可以得到補償金，不過這個補償金還是沒有辦法激起那些農民的意願，因為他可能認為說補償金可以發到二十年，總共可以領到五十幾萬，但這些錢對他們農民來講也沒有辦法引起他們的意願。那如果針對生產部份，我們是發展適合我們這邊的，比較有特色的，像蘆薈、風茹草、洋香瓜、菜瓜這一類比較有高經濟價值的，當然我們的產量不大，所以也沒辦法達到很大的產量，我們是以我們的口味、特色來爭取，包括觀光課、餐廳、旅館能夠賺取更大的利益，這是農業部份。那在漁業部份，剛才陳議員的見解也相當的正確，箱網不是唯一的一條路，只是我們希望發展比較多目標的，這些各種產業能夠都在澎湖縣並存，因為箱網部份我們是有感於在內垵內海部份本來的現況已經有一些箱網在這邊



從事於生產這個事實，然後他在內海從事這個箱網，因為今年在那邊經營產生漁病，而且跨海大橋做了以後，這些水的流量也不夠，所以我們才希望能夠轉化，把內海的箱網轉化到外海的箱網，而箱網實際也不是單單是一個箱網，因為它應該要朝向多目標的，朝向海洋牧場那個目標去做，等於是說箱網本身在外海的部份，它可以從事休閒的讓人家去釣魚、去觀光娛樂休閒這一方面，能夠提高它的附加價值。那對於沿近海部份，我們也知道因為毒電炸魚相當嚴重，所以產生漁業生態的枯竭，那當務之急當然是趕快去呼籲，也包括大陸漁船在我們這邊破壞，我們也不允許這個行為，所以對漁業生態的破壞，一方面是宣導，因這是一個全民的運動，要我們所有的縣民能夠有這個共識，然後來保護我們自然生態的資源，這樣才能夠讓我們的海域再復蘇，一方面是放育苗；另外一方面我們也希望能夠朝向服務業的方式，等於是說它能兼營娛樂漁船載客出去釣魚，能夠賺取他的收入，所以這都要慢慢來轉型啦！當然並非一下子就能轉型成功。我們希望輔導能多目標，等於說賺錢的管道，賺錢的途徑能夠多一點點，不要死守在那個地方，老是要去抓魚，因為抓魚是相當辛苦的一件事情，而且現在人力也慢慢缺乏，年輕的都跑到都市去了，事實上一般船有二或三個船員已經相當不容易了，那如果說船員請不到的話，請到大陸漁工，那大陸漁工也是一個問題，所以我們希望漁業能夠朝向比較多目標的，能夠轉型，能夠朝向比較休閒、觀光這個方向去做，這些

大致上是我個人的看法，請陳議員再多指教。  
黃議長建築：

農業科我有幾點請教你，一你剛才講輔導漁民來轉型觀光，我們有接到陳情，他們現在這些船，比如拖船都是用代替的，沒有申請專業，澎湖的離島都已夠可憐了，標一件工程在那裡，你就要叫他去申請這一條航線，為何你不簡化，你都要輔導他們了，你就簡化，是主要的是交通，你就澎湖各離島一張公文就來申請，這艘船如果是合法的，他沒有其他，他船有檢查，有船長、船員，就簡化就好，不要說他申請烏嶼就只有可以去烏嶼，其他的港口都不可靠泊，這樣在澎湖的地理環境要怎麼辦？也不能去員貝，也不能去吉貝，其他的島嶼都不能去，這很簡單的事情，雖然縣政府有一約束的規定，但是要便民這很簡單嘛！不用說他申請三十天，你二十、二十五天准他，時間到才又叫他來申請，而標的工程才讓他過期，才來罰工程款，這是很沒有道理的，船本來他就要去檢查的，對這事情你是否可簡化？

陳科長阿賓：

對於工程工作台船，像做離島還是海上工程，它都會運輸那些材料，這分兩部份，一部份是靠泊漁港要經過縣政府同意，這沒什麼問題。如果要漁港同意，我現在要求我們漁業股兩、三天就准他，所以現在差不多兩、三天就准他了，除非像第三漁港還要報到省漁業局，那就沒准，或是龍門、赤崁，那裡漁船比較多，這就比較沒什麼要准，其



它的漁港我們都同意了，現在第二點犯到的部份是以前航業業者有陳情，因為在海上航行的，沒有照程序向港務局申請，現在是港務局的部份。

黃議長建築：

不要緊，這是定期航線。

陳科長阿賓：

這是不定期，這就要向港務局申請。

黃議長建築：

他這沒有劃分不對嘛！比如申請台南到望安，這艘船是有申請定期航線，假設這艘船有做工程的催它，它島嶼可不可以入港？員貝、小島可以入港嗎？這很不合理嘛！你要看情形啊！因為你們在辦這一種，你們知道啊！那你不如他來申請時一次就好，所有各離島，除了定期航線以外，如有工程，你也是要讓人家做，這一點我是說要簡化啦！

陳科長阿賓：

現在同意公文有兩張啦！一張是縣政府的，一張是港務局的。

黃議長建築：

港務局如不准你呢？

陳科長阿賓：

港務局那一張出不出來，他還要報到交通部。

黃議長建築：

港務局我會向他做建議，因為那天……

陳科長阿賓：

港務局我們有向他建議了，我說你就授權到辦事處就好，不要再報到交通部。

黃議長建築：

港務局我會叫人去跟他講，因為我們澎湖不能自己綁自己，澎湖綁自己就不對，他去申請定期航線是照交通規則，但是澎湖離島是一小塊一小塊的，你叫他怎麼樣去做。而你以後要來縣政府申請時簡化就好，你來申請應該是半年或一年，你二十天申請完後再回到縣政府申請二十天，你如果准他十五天或一星期，那到期後還要再來申請，這何必呢？反正你今天管制他這一點並非對你們有好處，最主要是便民嘛！那你不如人家向你申請時，讓他各離島半年或一年到再來辦個手續，這是有理，那你何必只准十五天、二十天，而二十天完後再來，不必要嘛！多餘的嘛！那你十五天後再來申請三天或一個月，你也是要准他，難道沒工作做？港務局他搞不清楚，他就是要控制。現在要去島嶼就要先申請航線，那我告訴你澎湖人不只是走而已，連包袱、鍋子都會背走，實在沒辦法嘛！像這你們就要建議，我們也會做建議。

陳科長阿賓：

港務局我們有建議說你就不用報到交通部，港務局准就可以了嘛！

黃議長建築：

這件事情我也有打電話去港務局，他就是分不清楚，他說你要申請航線就要到交通處、交通部申請，我說這不是航



線，這不一樣。

陳科長阿賓：

這是不定期的。

黃議長建築：

他說不然就是你們縣政府。

陳科長阿賓：

我們縣政府這張公文三、五天就發出去了。

黃議長建築：

你三、五天發出去准二十天啦！二十天後再扣掉風大：

陳科長阿賓：

我們沒有准那麼少，我們都照合約書，合約書一年我們就

准一年。

黃議長建築：

他就要再申請了，你就簡化讓他各離島都可以去，這樣事情就圓滿了，這是我向你建議的。

烏炭碼頭，前天省長、漁業局長有來，後期有沒錢要再做，這你們是不是有計畫上去，（有）。說是三仟多萬，這是另外一回事；這一件五、六百萬申請要將裡面那些消波塊包起來和清港的，這我希望既然漁業局長本身有交待了，要馬上去做，因為現在已沒水吃了，如果再講到海水淡化就不好了，我是有聽到啦！但這可能是人家造謠的，說你們如果不做，再三個省長來也是一樣，我是想不透，再來我要找漁業局長算帳。

陳科長阿賓：

我們報出去了。

黃議長建築：

報是有報啊！

陳科長阿賓：

議長交待我就報出去了。

黃議長建築：

是啦！你們是有報了，這沒我的事情，你們要做不做沒我的事情，是說不可以這樣，三個省長交待你們如果不做也是沒辦法，我是想不透，我要求證這句話是否真的講還是假的。

陳科長阿賓：

沒有啦！這公文我們報很多張，漁業局長來：

黃議長建築：

五百萬就夠你們就不報，你們報個三仟多萬啊！你們報三仟多萬幹什麼？

陳科長阿賓：

三仟多萬報一張，還有疏濬報一張。

黃議長建築：

你們不用報三仟多萬啦！五百萬來花就很多了。

陳科長阿賓：

五百萬那一張也報了。

黃議長建築：

我叫你報五百多萬，你卻報三仟多萬，而三仟多萬報上去才說沒錢，你們不要這樣，否則讓我氣起來，你們不會比

較好。

陳科長阿賓：

議長誤會啦！五百多萬那張也報上去了，而疏濬那張也報了。

黃議長建築：

因為是乾涸港，退潮的時候，船進不去，前面消波塊沒包起來，那開那個幹什麼，南風浪一來，連船都會翻下去，你們為什麼這麼簡單的事情不做，上級交待到你們漁業局長說這要計畫馬上做，你們不做，卻做一個三仟多萬，我就想不透，你們為什麼那麼好，為什麼五百萬都還沒辦法做，為什麼還報三仟多萬。

陳科長阿賓：

不只報一張啦！報了好幾張。

黃議長建築：

這件事情你們回去馬上連絡，我也會打電話給漁業局長，我不要求你三仟多萬，你就將裏面的乾涸港清理，先讓船可以進去，消波塊包起來，那五、六百萬花下去就好了，以後的三仟多萬，那是另外一回事了，否則上面又說沒那麼多錢，就又沒有了，很簡單的事情。

陳科長阿賓：

不會啦！他錢陸續來，我們就陸續做。

黃議長建築：

不是陸續來錢的問題，這先：

陳科長阿賓：

他如果來五百萬，我們就做了五百萬，一仟萬來，我們就一仟萬做了。

黃議長建築：

大會現在在開，你回去一星期內：

陳科長阿賓：

我們下午就來連絡。

黃議長建築：

連絡看那一條漁港到底是怎樣，因為是省長本身交待漁業局長要做，而那一天我是聽人家講說：這裡如果不幫你做，你再三個省長也沒用。那我再去弄四個省長，我不相信，不要這樣，你如果這樣來的話，大家就都不好，因為那才幾百萬，他就是待這裡要這樣完成，澎湖人有水吃，是海水淡化跑到烏坎去，你要搞清楚。我們都是民意代表你叫我們回去怎麼交待，好話說盡了，你們還這樣，難道你們後面還有老媽嗎？還要經過那一位議員通過才可以嗎？不可以這樣做。拜託你，一個星期後答覆我。

陳科長阿賓：

好。

張議員啓明：

有幾點就教於農業科長，我認為在這將近三百天，我們七美受到農業科非常的關照，在此向你們表示感謝之意，因為第十三屆快要屆滿了，所以我先向你們致謝。其次只一、七美南滬漁港有一盞標識燈是設在航道測潮流，這盞標識燈過去剛裝置時是在夜間，是自動閃電出來，目前可能是



燈炮或電池壞掉已經不亮了，但是它剛好是在航道當中，如不能發出光亮，漁船出入很容易互撞，萬一互撞到，船壞掉，要如何來處理？所以我認為應該未雨綢繆，事先就來防備，趕快把這盞標識燈恢復夜間能放光明。

二、南滬港外防波堤我記得在五月間的第七次大會，我們議會曾經同意預撥二億五千萬要施工，到目前將近半年了還沒消息，到底何時施工？請科長說明一下，第二期的裏面之交通船碼頭和遊艇碼頭另有兩億要施工，希望新的年度繼續再執行。其次一點也是南滬漁港的事情，我剛才講的就是交通船碼頭和外防波堤，這有編列二億伍仟萬和二億。第三期就是漁港部份，漁港部份和綠地大概也是要二億三仟萬左右，那這兩億三仟萬是屬於漁業局，好像到目前還未定案。明年即將要凍省是否會影響七美南滬港漁港部份工程？請科長說明一下。如果會影響到，希望科長在還未凍省之前積極的來促成這筆經費定案。

三、很感謝漁港股將潭子漁港東面碼頭再延伸五十一公尺，但是到目前開標三、四次了都沒發包出去，是單價太低無利可圖還是怎樣，拜託陳股長繼續再招標。屬於東西向的南堤希望農業科長能積極的在明年新年度裡列入繼續做，使潭子漁港成爲一個完整的漁港，能夠發揮漁港功能。

四、蚵鯧港有一個船塢，好像是在將近十幾年前民政廳措經費建造的小型漁港，這漁港自從建好，到目前漁船沒辦法出入，內深外淺，我記得上次也跟陳科長談過，陳科長也很樂意來疏濬，這拜託農業科順便濬深一下，以上幾點拜託

科長說明一下。

陳科長阿賓：

一、南滬港標識燈不亮的部份，因爲這牽涉到安全，所以我們馬上去了解處理。

二、南滬港後續的工程，在八十七、八十八年度的經費都確定了，所以八十七、八十八年度都一直繼續做下去了，第三期漁業局部份這都一直向他反映，所以這絕對要一直繼續辦下去才可以，不要讓這港斷掉，要一次完成。

三、潭子港部份，我們再繼續努力發包，不知是經費比較少還是怎樣，那後續工程我們再繼續注意。

四、蚵鯧港因爲以前不是用漁港的錢去做的，那是以前鄉公所用其他的錢去做的。

張議員啓明：

好像是民政廳的錢，花了一仟多萬不能用。

陳科長阿賓：

那不是歸我們漁港的。

張議員啓明：

外面淺，裡面深，船沒辦法出入。

陳科長阿賓：

所以那個不是歸我們漁港的系統。

張議員啓明：

它也是屬於漁港的一部份，希望主管漁港部門的陳科長能

一視同仁關照一下。

陳科長阿賓：

清港方式我們再和鄉公所研究看有沒其他變通的方法，看是發包權利金或其他方式，再一起來處理看看。

張議員啓明：

最重要的是我剛才講的漁港第三期部份，如果是凍省那就完了，這才拜託科長注意一點。另潭子漁港東西向南堤也拜託新年度時繼續施工。

下開各款均經本局核辦在案，茲將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一、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二、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三、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四、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五、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六、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七、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八、關於潭子漁港第三期工程，業經本局於本年七月間，向有關機關商洽，並由該機關派員來局會同辦理，現已派員前往該港，進行測量及設計工作，預計本年內可告一段落。



## 人事部門

顏議員重慶：

現在貫徹考用合一政策，我現在要瞭解澎湖縣政府現在所有府內的編制有沒缺額？其他二級、三級政府的編制現在有沒缺額？府內和府外現在的人事編制有，但缺額的，有沒這狀況？

張主任健三：

現在缺額是都有。

顏議員重慶：

那個單位有缺額？為什麼不補人？剛才你報告說每一年都有基層特考、高普考，為什麼上級單位不派給我們把員額補足？且最近我發覺到主計人員兼職的很多，這種狀況是否也在考用合一政策當中有漏洞，還是有什麼缺失，你先告訴我府內現在編制多少人？缺額多少人？為什麼會有缺額？缺什麼樣的人？

張主任健三：

我們現在本府的缺額是有機要秘書，因代縣長考慮到以後用人問題，所以沒有用。另外戶政課課長調職以後，由秘書室庶務股長調補，那庶務股長因為考慮到下任縣長用人問題，所以也沒有補。還有農業科有一書記缺，但已商調七美鄉戶政事務所的一位戶籍員來遞補。其他還有幾個實缺，現在我們都報基層特考的。

顏議員重慶：

府內還有那幾個缺沒有補的你要講出來。

張主任健三：

有建設局一位技佐、農業科一位技佐，但這兩個缺都已經列在基層特考錄取分發。

顏議員重慶：

府外呢？

張主任健三：

府外各鄉市有報過來的：

顏議員重慶：

各鄉市公所現在缺的員額多還是少？

張主任健三：

依我們這次統計的缺額大概有將近四十個人。

顏議員重慶：

都是那一類型的人員？

張主任健三：

有一般行政、一般民政、土木工程、會計審計、獸醫。

顏議員重慶：

那這四十個人怎麼辦？

張主任健三：

我們現在都已列入基層特考要來補實了。

顏議員重慶：

那今年的基層特考就能補實了是不是？

張主任健三：

我們這一次基層特考預計錄取三等和四等合計有四十五個

缺。

顏議員重慶：

那一般行政和一般民政就可補實了嗎？

張主任健三：

對，就可補實了。

顏議員重慶：

會計人員呢？

張主任健三：

會計人員我們這裡沒有資料，他們自己有一會計系統。

顏議員重慶：

那為什麼現在很多單位會計人員是用兼職的，是什麼原因？

？

張主任健三：

一時找不到人吧！

顏議員重慶：

那你這個缺難道沒有往上報嗎？不要他派嗎？或者基層特考不考會計人員嗎？現在澎湖縣為什麼很多會計人員都是用兼的？府內也有，府外也有哦！有些附屬單位去兼好幾個基層單位的缺，為什麼有兼職的成份，為什麼還要兼職？為什麼有缺不補？

張主任健三：

那是會計系統他們：

顏議員重慶：

他們不經過你們人事室嗎？

張主任健三：

沒有，他不經過我們人事室。

顏議員重慶：

那依你所了解，為什麼會有這種狀況？如何來消弭這種狀況？

張主任健三：

依據了解，他們大概是離島人走了，沒辦法在本地找到有資格的人員來補，也沒有人願意去。

顏議員重慶：

那你認為現在會計人員用兼職的正常嗎？

張主任健三：

應該講是不正常啦！

顏議員重慶：

那為什麼還這樣做呢？

張主任健三：

我聽高主任講說實在是找不到人可以補。

顏議員重慶：

不會這樣子吧？是這個缺沒有騰出來是不是？不是每一年都有高普考、基層特考，為什麼這個缺不招考呢？現在求職的人很多，要當會計的人很多，怎麼會沒有人呢？

張主任健三：

高普考的人大家都不願意到澎湖來。

顏議員重慶：

那兼職人員是一個人領兩份薪水是不是？

張主任健三：

沒有，只領兼職的交通費。



顏議員重慶：

對啊！所以我問他，第一是造成民眾的不便，第二爲什麼有缺不補。我就覺得很奇怪，爲什麼要用兼職的，最近我就覺得非常納悶。你告訴我一個所以然，爲什麼會這樣，爲什麼現在很多府內單位他去兼下級單位的會計人員，爲什麼一個人兼兩、三個單位的職務，然後一天在東，一天在西，一天在南，有時這一個單位，他也許一星期只上一天班，怎麼會有這種狀況呢？

張主任健三：

他們現在主計人員兼的有兩個情況，一個是有實際缺沒有人補，另外一個是他那個編制本來就是兼職的職務，沒有缺。

顏議員重慶：

有些單位是沒有主計人員的缺？

張主任健三：

只有列兼任的。

顏議員重慶：

不派任用兼任的？

張主任健三：

對。

顏議員重慶：

這狀況合理嗎？不合理啊？會造成老百姓的不便，這狀況普不普遍？你明天去幫我調查一下，現在主計人員用兼的有幾位？他們的薪水不經過你這邊嗎？會計人員薪水要不

要經過人事室？

張主任健三：

本府的是有經過人事室。

顏議員重慶：

對啊！我現在是問你本府的啊！其他單位我當然不管啊！現在主計人員的薪水是不是人事室在發？

張主任健三：

本府的是：

顏議員重慶：

府內府外都是你發吧！附屬單位也經過你這邊嘛！對不對？比如衛生局、公車處？

張主任健三：

沒有，這不經過我們這邊。

顏議員重慶：

那他薪水從那裡來？

張主任健三：

由他們本機關向本府支付股申領，不經過我們人事室來審查？

顏議員重慶：

附屬單位主計人員的薪水不經過我們人事室啊？

張主任健三：

不經過。

顏議員重慶：

公車處的主計不經過你們這邊啊？

張主任健三：

沒有。

顏議員重慶：

那公車處主計員薪水從那裡來？

張主任健三：

是公車處在發的。

顏議員重慶：

在他們自己的預算自行調整？只有縣政府府內才經過你們這邊？

張主任健三：

對。

顏議員重慶：

那我要你查一下資料，府內兼職的現在有多少？可以嗎？有沒這資料？

張主任健三：

明天送給你。

顏議員重慶：

現在有那幾個單位主計人員是用兼的？一個月兼職領多少錢？爲什麼這個缺用兼職的？請你詳細說明理由，於總質詢時將資料給我。這個缺是有缺沒有補，爲什麼不補？告訴我理由。第二用兼職的是什麼原因？這我知道一下。除了主計人員以外，你剛講的就是剩下一位機要秘書和庶務股長要留給下一任縣長外，其他的府內府外的基層單位包括二、三級政府，這些缺基層特考的都能補了嗎？

張主任健三：

如實額錄取，應該都可以補實。

顏議員重慶：

所有的缺，明天資料給我。包括衛生局，府內府外的資料我都要，可以嗎？

張主任健三：

可以。

顏議員重慶：

沒問題嗎？

張主任健三：

沒問題。



## 教育部門

陳議員富厚：

不知局長對澎湖離島的教育有什麼觀感？你就職之後對離島的教育有沒提出什麼振興方案要補強離島教學的不足？請說明一下有沒好的新觀點出來。

郭局長文景：

有關於澎湖離島的教育方面，我到一些離島去了解的情況，當然他的整個教育資源無論是整個文化資源各方面是比較欠缺一點，所以這一次我也向教育廳那裡反映到這樣的情況，尤其是學校的老師、學生要到本島來會比較不方便，所以我們請教育廳幫我們

一、解決交通方面的，就是先替離島那些沒有交通船需要搭漁船的，補助他一些比較好的救生衣，也比較能隨身攜帶的，現在這案子我們已報到廳裡去。

二、離島的這些同學要是他有機會到本島來參加各項活動，對於交通費我們也請教育廳幫忙。

三、離島這些同學比較少有機會到本島來，那現在教育部有做一城鄉交流活動，就澎湖縣和台灣本島的城鄉交流，我是覺得這樣還不夠，還要本島本身的離島到澎湖本島來做這樣的城鄉交流，這方面的我也跟文化處爭取到一筆經費，能夠讓他們來做這樣的交流，能夠增加一些資訊的獲得。至於離島這些學校的設備各方面我們也滿關心的，若是這方面的經費，我們優先給予。

陳議員富厚：

局長，關心不能解決事情，現在離島老師的交通費，你們

教育部門 質詢及答覆

局裏有考量過要如何補貼沒？一個禮拜坐兩趟船，一個月共八趟，包括所有的車資，我們在這裡走路或坐公車、騎摩托車就可以到，而他是從二、三級離島，他們的教育精神值得我們尊重與肯定，但問題是你是一位教育行政主管，你要去考量他們對教育所花費出去的精神和本島教師是兩回事哦！你對這有何看法？

郭局長文景：

我是覺得這如經費有著落也是可以：

陳議員富厚：

經費的由來你要去爭取。

郭局司文景：

我現已將這計劃送到教育廳了。

陳議員富厚：

計劃你要針對他的教育交通費用，老師的交通費用。

郭局長文景：

有，都統計出來了。

陳議員富厚：

警察局以前才一千元，現在三萬了。而你這個職務是比警察局還重要哦！這不是開玩笑的，你們是要教育澎湖子弟的下一代哦！我們希望你們的教育讓我們的兒女都能成龍成鳳，對不？

郭局長文景：

對。

陳議員富厚：



你不要隨便教一教出來變白痴那就完了，雖然生出來大家一樣都那麼優質，但是教育是重大的問題，一個派出所、一個漁駐所在離島，現在增加三萬的交通費用，難道你會跟進嗎？你們縣長如說沒辦法，那牌子把它放倒反過來，這很簡單的問題嘛！警察局不過是在那邊當花瓶看待而已，那大陸仔如真的兩艘船登陸上來，他就死無葬身之地了，對不？你們的重任是教導我們的下一代，所以這個問題，局長，本席在此鄭重的奉勸你一下，馬上要去執行，每一間學校依比率去做，不要說大學校有三萬，小學校也是三萬元，最起碼一個學校內要三萬元交通費給他，我相信老師也會覺得很溫馨，有局裏的關心，民意代表的關心，甚至家長委員會的家長也共同來關心，讓他無後顧之憂，讓他也感受到溫馨，那教育精神絕對好嘛！那才教得出好書來，如要補個課會覺得沒花到本，否則在那邊也沒卡拉OK，如炮電連電視都沒得看，你這最起碼要給他一個尊重嘛！錢多少是另外一回事，我們希望比照警察局離島的每一個所來辦理。局長，做一良性的建議，而且希望你馬上去處理。

郭局長文景：

這一次廳長有來，我們也陪廳長去，也有當場向廳長建議說我們的苦衷在那裡，離島需要幫忙的重點在那裡，而學校也有提到這點。

陳議員富厚：

局長，我先向你報告一下，你們很多人都有聽到哦！警察

局的經費是縣政府答應的，你回去馬上給我算出來，將所有離島學校都算出來，總質詢時我要縣長回答這個問題。第二個問題請你靜靜聽，對百年樹人大計的執行者，對教師，我本人非常的敬重和尊重，但是當一個教育執行者，他的理念有偏差以後，那就不值得我們尊重了，本席在此拿一張一群候用代課教師所寫出來的大道理，馬公園小的活動中心它的出借權是在校長沒錯吧？還是在教育局？（市公所）。那馬公園小活動中心租給個人展覽收門票，這違不違法？為什麼議員要去借馬公園小的活動中心，校長說不行？但聽說最近校長也有出租給別人，宴席也會吵到學生啊！這是雙重標準，還是我當家講話算數，這種校長就沒法令的存在了嘛！那這一種校長你們還放在馬公園小，這是重點國小咧！這種人早就要讓他去吃蕃薯了，看是要去望安還是七美，這種人就不夠格在馬公園小執行校長的職務了。再來為了代課老師的問題，不管是執行的技術或是法令上有瑕疵，必竟行政單位和民意的反映連成一個共識之後，你澎湖縣政府也行文到各國小去了，八十六年九月廿六日六〇五六〇號的文件已經下放到各國民小學，八十六學年度有三個月以內的代課教師缺，請各國小優先聘用、候用的代課教師，這澎湖縣政府的公文去到吳祖籠的門前好像是廢紙一張，既然他不尊重教育局，不尊重澎湖縣政府的話，這個人早就把他砍頭掉了，這教育界的敗壞嘛！你身為一位教育者，身為一位教育行政的領導者，最基本的法令你都不尊重，那麼要我們的下一代怎麼讓



你再繼續教下去，要教我們的孩子以後把老爸講的話，不要甩他嗎？他母親講他，就打她嘴巴嗎？這一種還配當校長啊！造反了嘛！對不？他爲什麼有這個權利決定說我不需要你，澎湖縣政府有公函告訴你要優先任用他們，他好大的膽子，局長，你對這方案要做何解釋？

郭局長文景：

有關馬小代課教師問題，我剛才所了解的就是公文已經到縣府了，但我那裡還沒看到，假如像陳議員提供的資料是這麼一回事的話，那這學校不應該這樣做。

陳議員富厚：

學校不是不應該而已哦！

郭局長文景：

這是逃避我們縣政府的規定。

陳議員富厚：

逃避教育局的督導哦！這是非常嚴重的，這對你教育局是一種挑戰，你不要做好好局長哦！

郭局長文景：

我們會嚴厲來要求。

陳議員富厚：

你如果做好好局長的話，我告訴你本席在質詢的時候，就不要你回答。你這要好好處理，他如果冒犯法令的話，馬上要提出行政處分，而且如果許可的話，馬上就把他調職，看是去望安還是七美，再抗命的話，馬上就不要他幹校長。你是一位教育者的行政首長，而且是教育的重點，你

視法令是什麼東西，拜託今天下午請教育局長和他一起來列席，我把這個事情釐清一下，我是專門在拿武士刀的，我不敢拿槍，拿槍馬上就到綠島去，我这支武士刀是很利的，我這個手很利，我可以砍掉這些不注重法律的人，藐視教育局的人，藐視澎湖縣政府的人。另關於活動中心的問題，局長你回去了解一下，爲什麼有雙重標準，那不是他們家私人的財產，對不？那如果說不影響到學生的上課課程，你有權利義務去配合社區做任何的一項活動，不損害到學生的權益，不影響到上課的情緒。

郭局長文景：

我聲明一下，有關於學校開放的場地使用情形，教育廳的規定是你如果要出借的話有一出借辦法，要學校來訂定，那學校訂定這個出借辦法的話，包括管理費的收受，他有一定的程序，他不能因人而異，一定要以一視同仁的處理方式，假如該所學校有這樣一個不當的處理，我們一定會來要求他要按照這個規定來。

陳議員富厚：

而且本席又有接到一張營養午餐的問題，營養午餐補助的設備費用現在取消，那你學校加價一個月多收一百元，你學校這種設備補助你一百五十元，你一百五十元沒收那是另外一回事，我們不管你家的事，問題是你現在多給學生收一百元，很多學生的家長向本席反映，這些錢給我們收去，回來問他兒子說現在一個月多繳一百元，是否營養午餐有吃得比較好？他兒子告訴他：還不是一樣。不管這



錢你是怎麼收，公款公用，我相信學校的執法人員他不敢把他裝到袋子裡，這個是事實，這個我們可以肯定，問題就是你學校是否有權利和義務去給家長說明，說現在營養午餐一個月多收一百元，原因是在那裡，除了基本的設備費用以外，剩下的錢完全都取之於學生，用之於學生，那怎麼個用法？為什麼陳連富校長可以用書面向家長說明，而你馬公國小至今還是我行我素，所以這樣子你還讓他在那兒當校長，這是教育界的敗筆，他以為他是誰啊！現在什麼時代了，何謂領導統御啊？我看他自己都領導不起，自己都沒自我了解現在是擔任什麼角色，我現在要做的事情，是應該怎麼去做？我們要面對家長這個問題我怎麼去說明，怎麼去協調讓他們接受，而且會樂意的接受這個問題，所以局長，我向你提這幾點，你回去好好研究一下，下午你的因應之道要拿出來，也請吳校長列席一下，我看着他最近體格有沒比較好，還是有去練太極拳，現在刀槍不入，那他就可以去當李登輝，不用當校長了，做校長有什麼用？做李登輝才威風，我講的話算數，身為一個校長又是百年樹人大計的一位行政首長，幾個問題讓家長一搓的話，唉呀這校長很爛啦！你們爛到什麼程度，爛到為所欲為，對不？在此先向吳校長致最高的敬意，在此有幾個問題請教校長一下，不知校長有沒收到澎湖縣政府86.9.26.六

○五六○文號的公文沒？

吳校長祖籠：

有。

陳議員富厚：

校長，請你回答，為什麼收到澎湖縣政府的公文以後三個月內的短期教師你竟然沒用候用代課教師，原因在那裡？請你簡單扼要的說明一下。

吳校長祖籠：

剛才陳議員所提出來的，我們接到這公文以後，三個月內出缺的代課教師，我們學校出缺了兩個人，同時都用候用教師名冊內的候用教師來代課。

陳議員富厚：

都是經過八十六學年……

吳校長祖籠：

對。

陳議員富厚：

那文章為什麼寫沒有請病假三個月內短期代課呢？

吳校長祖籠：

沒有這回事。一個是64號，陳嘉倫，一個是60號，曾經出了這兩個缺，但是我一直推薦在候用名冊裏面的來任用他。

陳議員富厚：

如果是任用在候用任用資格名冊內的，那我為這張信講的話，我跟你道歉。

吳校長祖籠：

絕對有。

陳議員富厚：



本席在此講話不是信口雌黃，因為如果這一張的檢舉函，我在這裡請教你吳校長，如果你事實上是以我們的任用代課教師裡面的，有遵照澎湖縣政府教育局的法令去執行，在這邊本席向你致歉，這一番話我收回來，而且跟你講對不起。

吳校長祖籠：

不必了，希望全體議員：

陳議員富厚：

不是，我身為一位民意代表該講的話，我通通要講，但是要求證。

吳校長祖籠：

去追跡一下子。

陳議員富厚：

第二個問題再請教一下，你們的活動中心既然說不租出去了，那為什麼有雙重標準，有的可以借，有的不可以借。

吳校長祖籠：

因為我看到展覽的內容是一科學的展覽，對我們學生非常有益，所以：

陳議員富厚：

那如果有營利事業行為呢？

吳校長祖籠：

因為當時我沒有考慮到他有營利行為，我只考慮到對我們學校有利。

陳議員富厚：

學校有收費吧？

吳校長祖籠：

沒有。

陳議員富厚：

那學校沒有收費的話，你有沒叫他送商展計劃書？

吳校長祖籠：

他們沒有送。

陳議員富厚：

對啊！所以現在我告訴你，校長，不要再談那個問題，只要出租場地有營利事業行為的話，這個就是違法哦！不是那一個人有權哦！

請問文化中心主任，要出租你文化中心以前要具備什麼樣的手續？請簡單扼要說明一下。

劉主任丁乾：

出租場地一定要有一個出租的辦法，依照規定填具申請表，完成繳費的程序之後才完成法定的程序。

陳議員富厚：

校長，有聽到嗎？公家機關要出租時，一定要有程序，你沒寫計畫書來，那如要做脫衣舞的，校長，這就麻煩了，跑到那個國小活動中心去做清涼秀，你也說那有教育作用，那這個問題就出來了，我相信如去那裡做脫衣舞，你場地出租就產出很大的瑕疵出來了，所以我現在向你報告，就是該有的，你要依照法定程序，難怪我們顏大議員在講



，我要向他借，他竟然說沒辦法借我，營利事業單位跟你借，你都可以借他，所以我剛才講過，校長，我毫不客氣的這樣給你報告，你身為一位重點學校的校長，教育的人格和你的地位是如何的崇高，在我們心中我們非常的尊敬，但是有很多問題，像這種作風就讓我們不能接受，有雙重標準，這你回去再研究。

另營養午餐問題，為什麼別的學校同樣收一百元，我相信你要收一百元之前，絕對有相當的法律依據，沒有法律依據的話，你敢收嗎？那為什麼別的學校沒有家長這麼反映，在馬公國小我起碼接到十個以上的家長說多給我們收這一百元是收什麼意思？校長，這是你的缺失哦！你要加收這一百元，為什麼陳連富校長可以以書面資料讓學生帶回去，讓他的家人知道原來是附帶在設備費一百五十元內，而學校現在因物資的波動來增加這些收費，結果那些家長回來問學生說：你們現在加收這一百元，營養午餐有沒吃好一點？學生回答說：還不是一樣。讓一個家長聽下去以後，感受不一樣。你身為一位重點校長，你的教育經歷是好幾年了，我們對你的人格是非常的尊重和肯定，但是如果再繼續這樣下去，我們會非常的遺憾，你將這一百元說明一下。

吳校長祖籠：

收費增加一百元問題，本來午餐設備費是每一個學生一百五十元，那這一學期就減少了一百五十元，因沒有收，一年就減少將近十五萬元，那在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時，我

曾經提出這個議案，說每一個月可以增加一百元，當時各位代表說不敢承諾這件事情，所以就沒有。再來在第一次家長委員會的時候，我們的委員自動提出來，我楞了一下子，我們有一位家長委員自動提出來說是不是在物資波動之下，學校又減少差不多十五萬的收入，我們是否准以學校增加收費一百元，結果委員會通過。所以我們才敢收，如果沒有根據，這個錢絕對不敢收。

陳議員富厚：

我現在告訴你，就是收這些錢，家長的反映，別問學校為何不會反映，馬公也不是只有你這間學校收而已，對不？所以這個原因校長你要多花點精神放在馬公國小，希望你在這校長職務內，在退休之前有一個很美好的回憶，讓我們教育界把你留個很好的名聲在內，我相信是你一生最大的願望和你一生所追求的目標，不要爲了這小小的事情，這也來，那也是，身為一位民意代表，只要有來的話，就要去求證一下，到底是怎麼樣，但是如果像代課教師再藐視法律的話，絕對要追求責任，這開玩笑啊！你一問學校，那就不用設教育局了，如果事實上有這樣一件事情發生的話，這位教育局長就要換人了，對不？換你們校長來做就好了，就不用設教育局了，對於職司單位的最高行政首長我們有一定的程序，因為我們是法治的社會，如果超出法的部份的話，那我們要追究這個責任。

許議員麗音：

教育局長，我先歡迎你，聽說你是澎湖人，相當優秀。我



們澎湖在地也有很多人希望能夠接替這位子，結果你能夠被接納表示說你相當優秀，是不是優秀我不知道，但是我還是表達對你歡迎之意。但是有一點，我前一陣子有事向你請教，你服務的效率我非常感佩，雖然是一小問題，但是你服務的速度我希望以後教育局就這樣子走。以往教育局給我的感覺是慢半拍。

客套話講完，我有幾件事向你請教：

教育局有編一套本土鄉土教材，好像是二本六大冊，國中還有一本沒有完成，小學好像六冊其實是三本，有分上下冊，國中是三本，二本出版一本還沒出版。有一點向你請教，我不知道你有沒有看，我是粗略看一下，我本來很想努力把它看完，這陣子我比較忙，忙不是為什麼忙，就是很無聊在忙，瑣事忙。因為這陣子是選舉期間，我要幫忙助選，所以我就零零落落來看。我請教教育局長，這本鄉土教材你是不是全看過？

郭局長文景：

這方面我略為有翻了一下，還沒非常仔細來閱讀。

許議員麗音：

這套教材是不是以後就是我們本土鄉土教材？（是！）那如果是的話，我要求你還有主任督學、督學、國教課你們必須要研讀。就本席所知知道裏面有很多教材是本地老師、學者、一些耆宿、知識份子他們所研究出來的心得，但是有小部分是完全從大陸抄過來的，也沒有依據照抄，我希望像這種情況你們要斟酌是否要把它刪掉。大陸那套不

一定適合澎湖，如果在地地理篇是由在地老師研究的沒問題，至於文化教育篇包括音樂篇，你用的是大陸那套，根本澎湖就沒有那音符結果你們也編下去，這對我們教育來說，以後教下去這都是大陸的不是我們本土的，那就笑話了。所以我希望你們四位一級主管，我真的希望你們去認識這個落實本土教材，不要以後讀到最後說這套是大陸的，這對我們來說是一大諷刺。教育局長，這點你應該可以做到吧！能做到嗎？

郭局長文景：

我們要做修改之前，我們大家會再研究，有依據我們才寫下去，沒有依據我們不要憑空這樣寫下去。

許議員麗音：

你們現在已出書了。

郭局長文景：

但以後第二版、第三版時有機會做一修正時，我們會請這些編輯委員大家再一起來努力，現在也有一些民間的人士也提供了一些意見，尤其在造型藝術方面他們也提供了一些意見，我們也交給委員會大家一起做探討。

許議員麗音：

這個要很慎重，如果材料不對，以後人家讀了會誤導，教育是百年大計，根基不好以後是以訛傳訛，積非成是，所以我認為你們四位主管應該最重視這個。出書我很贊成，但是內容一定要小心、注意。

李登輝最近有談到老人年金，我們不要管老人年金，我們



從教育的立場來看，吳京最近說如果後段班的學生不好，寒暑假要留他們下來讀書，請你告訴我，這意見好不好？

郭局長文景：

我今天在媒體上看到吳部長有提到這情況，從整個教育的行事曆的安排，學生回校輔導的話是一種試驗性，他所針對的是那些學習跟不上的是要做補救教學，補救教學我們平時上課期間有時要留到第八節、到第九節就非常晚了，這可能對學生回家不方便，所以他的意見是說假如這樣不方便的話，到寒暑假這段空檔我們可以做補救教學。從補救教學可以提昇來講那是一件很好的事情。但是整個教育方面等於要做通盤的考量。

許議員麗音：

你站在你教育局長的立場，你認為這好不好？你有沒有感覺到吳京很矛盾？

郭局長文景：

我們在寒暑假是應該讓學生有一彈性時間讓他們有整個年度計畫做什麼，所以這種活動可能不是強制性的，不能完全強迫，因為這跟整個教育內容不大一樣，是一補救的做法，跟我們平時第八堂課的補救教學不是強迫的。

許議員麗音：

局長，我也是教育界出身的，我們是以地方教育界來探討這教育，我剛向你請教的是教育部長這種建議是不是很矛盾，他說我們要常態編班，沒有好、壞學生要常態編班，現在又說後面幾十名學生要在寒、暑假補習，我是不知道

你內容要補什麼，但是是不是很難講、很矛盾，既然已經是常態編班，他為何排在後面有兩種情形，一種是操行不好，他不是不會讀可能是操行不好，你要對他補習什麼？另一種是本來就很鈍，資質就是這樣，他已讀不了了，好不容易寒暑假你還要他來補習，我是不知道吳京的出發點是什麼，但是我覺得他應該要很慎重。反之他反對補習，我在這裏講澎湖縣我贊成要補習，你教育局不應該去取締補習，澎湖縣也沒資訊，你台北市隨便一個家庭再不好，家長讓他小孩補習很簡單，不用花多少錢有補習班補習，現在澎湖縣資訊在那裏，除了學校的老師外，現在在補習的老師不是他喜歡錢，他們錢飽飽為何要補習，因為學生家長向他們拜託，我就是學生家長其中之一，我向他們拜託希望他幫我的小孩補習，因為我只有一女兒，我要教她，數學現我看不懂，我也是中華民國台灣文化大學畢業的，我數學看不懂無法教，不是我腦筋鈍，是現在的數學我無法教，自然我也不會教，我女兒問我媽媽氣侯為何變化是這樣，我沒讀過，我女兒說媽你笨還做議員，我沒讀過說老實話，但是回想過來，我是受過正統教育出來的，我自己的小孩小學五年級就無法教。現在一個電腦至少要四萬，有的生活不好你叫他要買電腦，好買了電腦連線，要如何上網我不會，我們也沒這資訊，海專是有在教，但有時時間上無法配合，所以你說取締補習班不可補習，我倒是認為你來輔導，他不是為賺錢而賺錢，也不是有錢的小孩才要教，窮的就不教，如果是這樣你要去取締，這是



兩件事情我把它互爲一談跟你討論教育問題。因地制宜，澎湖縣教育的資源原本就那麼少，在這麼少之下我們不能隨台灣的教育界來起舞，不是你吳京今天說寒暑假要補習，我反對！今天我的小孩再笨，說寒暑假要去補習我反對，我絕對帶小孩子去遊玩，很難得有這機會我可以親子活動，我爲何還讓他去補習，不會讀就是不會讀，我不能指望我小孩當狀元。我是認爲教育制度絕對不是一個通才的教育制度，應該因地制宜。今天澎湖的教育制度就是資源太少，我先生告訴我他五十五歲要退休，我很贊成。爲什麼？我現在要去教書可以，只要校長要用我就可回去教書。

郭局長文景：

現在假如許議員要到學校服務，學校自己有教評會來聘教

師：

許議員麗音：

這我知道，你不用講，我現在要去教書有人請我我就可以教，但是我真的不敢，我跟學生的距離差的太遠了，我自己有自知之明，老師爲什麼被尊重，就是因爲他能夠因材施教，我現在因才施教可以，但是我現在離開教育界那麼久，我肚子裏的東西已經不適合現在的學生使用，除非我又去進修，所以老師是一任重道遠、受尊重的職業，他不是可以用錢或是什麼可以等量齊觀，今天我們澎湖的教育界沒有資源讓他們去進修、你們現在四年進修一次的我就很反對，我先生教書，我開玩笑問他人家進修四年可跳四

級，薪水較多，你爲何不去，他說他頭殼沒有壞掉，讀的要死回來之後不見得適用於教學，因爲教學是活的，不好意思我是以我自己最實際的例子來談這教育，所以我認爲吳京這樣談教育，我覺得太概括性。今天你回來澎湖當教育局長，我希望你對澎湖的教育制度你要有一確實的認知，然後做最適合我們澎湖這些教育的方針落實來推展，所以你取締補習班我向你建議，考量一下，不是所有補習班的老師喜歡教書，是因爲家長向他們拜託，是這樣！你不必回答，我講的你思考一下，如果不好你也自己評斷。澎湖縣國小一年的學雜費有多少？這四十三所國小每一年所用的學雜費多少？

郭局長文景：

現手邊只有教科書的資料，學雜費要查一下。

許議員麗音：

李登輝既然說老人年金，台北縣一年只要千萬元，我們不要管老人年金。我向你拜託，研究一下澎湖小學一年的學雜費有多少，我們應該向上級爭取對偏遠離島的澎湖縣學雜費應該全免。

郭局長文景：

我們現在國小是免學費。

許議員麗音：

我知道免學費，但是我女兒二學期要二千多元，這應該是學雜費。

郭局長文景：



學雜費沒那麼多。

許議員麗音：

我女兒每學期要去合作金庫繳費，一期一千四百元，既然學費全免，這應該是學雜費沒錯。所以拜託研究看看他對於偏遠離島的教育應該更重視，因為教育本來是百年大計，國家未來的主人翁、棟樑、樹苗，你如果從小讓他沒後顧之憂，家長能夠放心交給國家培植的話，你說對於一個國家以後社會的教育、風氣、治安會很好，考量一下，這是我的建議。數字讓我了解一下。

澎湖縣有關辦營養午餐，我知道大大小小的學校都有，我一直認為我們不是來針對小學的學校補助多一點，這是我一構想，不知好不好，我們共同來尋求。我女兒在中正國小讀書，這次我接到一張學校的建議書說因為物價上漲，所以學生的營養午餐要多一百元，以前是五百元現在要六百元，叫學生家長要接受認同，我絕對認同。但是我在這裡要與教育局長說這種齊頭式的補助是不對的，有的家庭是很好多一百或是補助他不用繳錢他也不會感謝你，五、六百元對他來說根本不算什麼，但是有些很窮的人，他一個月收入一、二萬元，但還是很努力讓小孩接受國民教育，一個小孩營養午餐一個月如果六百元，可能對他家庭多少會有影響，我是認為像這種營養午餐，如果家庭環境可的話我們就採取不補助的方式，但是家庭環境如果不好的，甚至於小學校人少錢少辦起來困難，他們所吃的營養午餐就無法與大學校來比，所以我是希望教育局對於大、

小學校營養午餐的比例和補助能確實掌握貧富和實際的效用。

郭局長文景：

現在目前的午餐情況是這樣情形：

許議員麗音：

這不必答覆，因為他們也要講話。

澎湖的教育基金有了一千萬沒問題，文化基金更不用說，文化基金是最早有然後再教育基金，現體育基金，鄭縣長說目前只有兩百萬，（五百萬），我們要朝一千萬來走。希望在你教育局長份內裏，教育基金的一千萬不要拖太久，因為你剛從台灣回來，我相信你的人脈很好，希望就在你教育局長的帶動下，我們的體育基金以二年做為目標讓他趕快成立。我現是槌球委員會主任委員，像我們這次去台中比賽，二百四十八隊參加，我們澎湖縣第二名。帆船項目不是第一名就是亞軍，但是我們沒有辦法像那些有錢的縣市給他補助，我們不要說補助，甚至連訓練這些體育人員也沒有了，所以我們這體育基金希望能夠趕快成立，既然現在已有五百萬了，要再等五百萬，如果你有心的話我相信會成功。

這五點我向你拜託，私底下回答我，我總質詢的問題。

陳議員海山：

非常高興教育局長從省政府以一個澎湖人回到澎湖服務，我相信你在回來之前應該了解澎湖任何的生態。剛才許議員講的沒錯，對任何一基金每樣都有，文化基金是用不完，編列五千萬是相當高，但是唯一的是澎湖縣跟人無法比



的是體育問題，這問題我講的口乾舌燥，照理已不應該講的，對這體育方面我沒有得到任何好處，我不信在這裏講要得到任何好處，不是，但最起碼我們要了解各縣市對區運這大拜拜人家都有辦法舉辦、參與，對表面上的獎牌每一縣市都拿的相當好，但是唯獨我們澎湖縣到目前大型單項要舉辦相當的困難，我們地方財政的稅收非常少，尤其我們並沒有舉辦大型單項的經驗，以後有何機會、抱負、心態來辦任何大型運動包括區運。我是希望新人新氣象，尤其是從省府來這裏服務的應該有相當高的理想，所以希望你未來四年當中能配合未來縣長舉辦大型的區運或是大型單項運動會，讓澎湖的運動風氣能提昇，最起碼對身體方面能強壯身體、長命百歲。對於體育基金，雖然這裏沒有體育出身、任何協會出身的民意代表在這裏爭取體育基金，但是身為地方的發言人，希望教育局對體育基金能加強，並不是說一千萬，今天將一千萬放在一固定基金內並不是用掉，是利用基金的利息來推動體育，包括文化基金一樣，以利息錢來推動文化活動，都一樣。我們不是單單說一千萬而已，你們說五百萬，不是五百萬加上五百萬，甚至五百萬加十倍五千萬一樣要做，這是一長期性培養本地運動選手能夠與人一爭長短，如果我們沒有這企圖心，一樣坐在這裏平平順順能過日子就好。對於教育方面，我自認對文字認識較少對教育方面較不了解，不敢對這方面下評論，但是我覺得在體育方面，人平時對運動不要激烈以平常運動的話對我們身體有相當大的幫助，我希望你

們如果能儘量去做，身為澎湖縣堂堂一縣的教育局長，不要輸給任何一寺廟的廟公，今天任何一寺廟的老大要出去募捐時相當簡單，要三十、五十萬很簡單，我不相信身為教育局長你拿本簿子要去讓人簽能簽多少？雖然體育基金要民間來捐助，但我看你是從省府來，看省府對地方的體育補助能否增加。第二方面對民間的捐助是不是你有這魅力，如果有的話，我看對澎湖縣以後體育方面、體育風氣包括最終的目標爭取區運整個在澎湖舉辦，不一定這是說好高騖遠、好似採仙桃永遠採不到，這是延伸體育基金的問題。

另一方面有時做任何一事不要覺得沒有一句沒有，不要讓我認為這是無能的政府，包括我自己對我家覺得相當無能，我也並沒說我對家庭相當厲害，但是政府並不一樣，你們是花公眾的錢在這裏為公家辦事情，你們有公權力。前任教育局長卸任前答應觀音亭的海水浴場要填掉，這東西沒有在使用，尤其這有否合法，那麼既然沒有在使用，要想辦法預防萬一出事，我也問上任丁局長說萬一讓小孩跌倒摔死在那裏誰要負責任？到時大家都要推卸，這是建設局、教育局、體育場大家推。既然不使用、不管理，尤其已變成不堪使用的東西，你趁早填掉嗎！你們不可以五月份大會時答應要填掉到目前說你沒有廢棄土可以填，這說不過去，我發現最近在鐵線有簡易海堤小公園的填土，為何人家有辦法填，我們這裏無法填，那地方可能不會發生小孩意外命案，而這裏卻相當危險卻無法填，所以



這是無能的狀態。縣政府可以這部分屬建設局，這問題屬財政科，你們要進行協調，趕緊處理好，如果你們認為這地方沒必要處理，你有辦法保養的相當好，能管制的了，

你們就不必處理，但你們不敢保證，叫你們去處理你們也不處理說沒土，你們要推給槌球委員會去處理，那是單項的小單位有可能去處理那工作？填土需三、五十萬、一百萬他們有錢嗎？他們要靠你們補助，一次活動靠你們補助五千、一萬，他們那有能力處理。所以我希望這問題不要再拖。本來曾經我要追究責任，部分是國有財產局，部分是未登陸地，未登陸地政府既然有辦法在那興建建築物，我是認為相當荒唐，竟然沒有人要追究責任。今天我們如果隨便蓋一房子，在保留空地隨意蓋一建築物，經過隔壁檢舉你就要把它拆除，想到我們政府公然違法沒有人要負這責任。今天發現這問題在議會提出將這地方填掉，你們還不做，我是覺得非常傷心。新人新氣象，我是希望你到這地方有一種不同風格，你是澎湖湖西人，讓馬公市的人給與認同，如果沒有，相信下一屆的議員新的相當多，前任可能對你較客氣，新的來了之後銜鋒槍乒乓亂射，我是覺得你在這裏能趕快做好不要再拖，好不好！這兩件事，很簡單要做、不做，能做、不能做，說明一下。

郭局長文景：

有關體育基金的事，盡我的努力來努力，讓體育基金成立。

觀音亭海水游泳池，我們現在已經在處理，也已經申請報廢，馬上可以來處理這問題。

許議員麗音：

鄉土教材能不能給議員每人一套？你們是限量發行嗎？

郭局長文景：

因為印刷經費完全是廳裏補助，補助的經費也不是很多，所以我們印的數量不是很多，現我所了解剩下的好像也不多。

許議員麗音：

如果有，議員一人一套，印的是不錯但裏面真的有瑕疵。

陳議員百川：

局長，你本身對澎湖的運動風氣你個人感覺現在的狀況好不好，還有今天教育局對運動方面的推展，我認為好像不是很好，譬如一些優秀的人才出外去比賽，讀體育出國去比賽有否得金牌我不知道，回來找不到工作，在澎湖要安插非常困難。為何說你們推展運動風氣不夠力，如這次區運在下次會期已向局長請教過，區運的槌球得了第二名，但是教育局對獎金的頒發一直都有意見，好不容易有一點眉目，結果到最後好像不是很完善，這點請你說明。

郭局長文景：

有關槌球的獎金我們已經處理了，我們依照比賽的辦法金牌是十萬，銀牌七萬。

陳議員百川：

所謂的七萬是指個人，譬如我跑第二名得七萬。



郭局長文景：

他的辦法是個人和團體都一樣。

陳議員百川：

團體和個人都是一樣是這樣嗎？

孫課長仲篔：

我們頒發獎金的辦法是有一套辦法，要根據這辦法來頒發，今年台灣區運動會槌球並不是正式比賽項目，他是屬於一種表演賽，所以雖然他是第二名，根據我們的辦法獎金應該發七萬乘以二是十四萬，但是因為表演賽所以我們折半。

陳議員百川：

課長，表演賽沒錯，但一開始你們要講，你們連經費都沒有補助，當然在經費中有一點混淆的地方是補助男生或女生，這我不清楚、不討論。今天是說他們自費過去比賽好不好容易得了亞軍回來，這樣就對不起他們。

孫課長仲篔：

因為槌球比賽在台灣區運動會並不是一正式的比賽項目。

陳議員百川：

你們遊戲規則有否定出來？

孫課長仲篔：

競賽規程裏沒有槌球這項目。

陳議員百川：

沒有槌球這項目，但問題是你們獎金的頒發你們沒有規定一定要正式才可以。

孫課長仲篔：

有，我們有加這兩個字，我們困難的地方在這裏。

陳議員百川：

有否資料，一份給我。

現在是那些人來找我，我了解一開始好像沒有這方面的經費，好不容易說到最後變有了，但到現在變七萬而已。課長，你們也盡量幫忙一下。

孫課長仲篔：

我們希望改成十四萬簽報縣長，和縣長考慮再三，在我們的比賽辦法獎金發給辦法裏只有一正式的項目。

陳議員百川：

局長，另外一問題，你覺得澎湖目前得到金牌發獎金十萬元，銀牌七萬、銅牌五萬，你覺得這獎金有合理嗎？

郭局長文景：

對於這獎金方面，老實說在各縣市情況我不大清楚，但獎金的發放有時要考量本身財政的狀況，假如定的很高而發不出去的話，我們定的辦法：

陳議員百川：

這情形以我個人的感覺，目前澎湖縣能夠得到名次的沒幾個，我們是以鼓勵的立場，今天十萬太少了，為何一些優秀的跑到別縣市，因為我們獎金少，這是一很現實的問題，爲了要吃飯。

郭局長文景：

那些優秀選手我所認識有一些因本身工作就在那邊，而且

有時訓練從開始就一直在那邊，像蔣澎龍桌球冠軍，他是我們這裏長大的，他國中之後就移師到那邊：

陳議員百川：

我們不要講那國家級的，我們講一般的，先前有王明上，為何在我們這裏跑的成绩不錯馬上被挖角，為什麼馬上過去，他在那邊工作嗎？有很多這樣，這是簡單舉一例子，十萬元，別的縣市二十、三十萬。我們每年有幾個人得名次，今年可能成績最好、較多個。

郭局長文景：

今年是一金、三銀、二銅。

陳議員百川：

對啊！這比往年算是屬一屬二的成績。這是否可提出比較優厚的敘獎辦法。

郭局長文景：

因為今年的獎金辦法已訂定了，我們就按照這來執行，如果是爾後有這方面我們會盡量來鼓勵他們，為我們澎湖爭光也有相當的回饋。

陳議員百川：

回饋要拿出實質，不能光是嘴巴講一講要照顧，他們選手長年所付出的心力總是要肯定。這方面希望你能夠去徹底了解要如何做比較好，將一些優秀的人才留下來。

對於小學，你們補助的水電費用，以往好像有一套標準。

郭局長文景：

現在也是有一套標準。

陳議員百川：

但是這套標準不知幾年前訂的，現在我們的環境衛生、一般生活水準都提高，有電扇、冷氣，照明設備也要夠，衛生很注意，不能再以以前那套補助經費拿到現在用，完全都不夠，你們現在一班級補助多少？

郭局長文景：

現在一班級一年補助六千元。

陳議員百川：

像一些小型學校三班、五班的或許還夠，像大間的學校根本就不夠。

郭局長文景：

班級多就補助多。

陳議員百川：

我知道較多，但是問題相對的用水量就多，如中興、馬小等學生較多，他們有電風，也有一些裝冷氣，我不是教育界的不很內行，但是希望局長能夠將這問題徹底解決。

郭局長文景：

我們有碰到這情形去了解，發現有些學校用電是跟電力公司以契約方式處理，我們要了解，因為現在目前用電有些是契約用電，有些是一般用電，學校是否有需要利用到契約用電，因為契約用電是訂了一定的度數，每個月要交基本費再加上你用掉多少度，每度的電費是比較便宜，但是學校如果沒有用到這麼多的話，他一個月固定：



陳議員百川：

細節部分我沒有了解那麼多，反正你儘量去解決這問題就好。這兩件事拜託你去處理。

顏議員重慶：

局長，你剛履新不久，來了這一、兩個月你對澎湖縣的教育工作看法如何？因為你從故鄉來應知故鄉事，你在這一、兩個月走訪國中、小學後，你對澎湖的教育看法如何？

郭局長文景：

我來到我的故鄉快滿兩個月，到本島、離島去了解各校的狀況，我所了解的心得是這樣，現在教育部一直在倡導教育改革要小班、小校，其實這對澎湖來講並不是很嚴重的事，因為澎湖本身並沒有碰到學校太大或班級太多，但是我們有另外不同的一些事，我們學校的一些設備除了要再加強充實之外，我們學校的老師對這些設備一定要再加強維護和利用，因為我發現有一些設備的維護並不是非常的理想，我到學校去有時也會請校長要加強這方面。我們的經費很多是上級補助，但是我們也要做出一點成果，很熱心將這些設備運用和維護，上級才會說我補助這些經費是值得的，不要讓他們覺得我們有一點浪費，這樣是不大好。

另外我發現我們有部分學校的校舍需要趕快加緊來處理，因為這牽涉到以後會發生一些海砂屋的後續問題。至於校園的運動場這方面問題，我也向教育廳反映我們澎湖跟本島不一樣，因為除了我們的校舍使用壽命比較短之外我們

的運動場因為氣候關係也會有這樣的情形，所以教育廳也

答應要儘量來幫助我們處理。今年第一階段我所了解的幫忙興建綜合球場有十所學校，教育廳已正式公函下來，另外操場也有四所學校要幫我們先來處理。至於更重要的是老師服務工作崗位上應該要更用心，除了自己專業知識的加強，我們行政單位的規劃、學校的規劃進修之外，他本身也要有進修計畫，對於學生的功課要用心來指導，因為我們本身都是小班，更適合個別化的教學，這是我們需要加強的，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顏議員重慶：

請教澎湖縣縣歌，教育局、文化中心那一單位有資料？有沒有錄音帶？

孫課長仲篔：

沒有錄音帶但有譜。（會不會唱？）看譜就會唱了。

顏議員重慶：

請你這兩天準備一下，在我總質詢時間我要聽聽看。因為最近我發現民進黨的候選人唱的主題歌有些是可當縣歌，賴峰偉也有一首歌，我不曉得能不能成爲縣歌，我們本身也有縣歌，我想三首歌在我總質詢當中可比較一下。十四日上午九點教育局有人會唱就派一人來唱，不會唱就叫一音樂老師來唱看看，沒有人唱就拿錄音帶來聽聽看也可以，三首歌挑一首歌當我們澎湖縣縣歌。



## 財政部門

陳議員海山：

科長，現剛好遇到選舉期間，對於老人年金的發放是炒得很熱鬧，尤其李總統有正式宣布在台北市每一老人發放五千元年金，最後改口說要視同各縣市的財政問題來的量情形發放。經過他宣佈後一些行政系統都不支持，包括早上立法院對於老人年金的暫行條例也沒通過，表示執政黨的縣市長提出年金是否會跳票？中央不支持，自己縣裏要處理，行政系統也不支持，所以我認為年金方面較有問題，我是要請教科長，兩位候選人其中一人當選，可能執政黨這位較有希望，根據民意調查百分之四十幾支持，另外一位只有百分之十幾，因我不是西瓜，所以我不會做西瓜倚大邊的事情，但為了公平起見，我在這裡要了解對於我們財政這麼困難，尤其中央不願現在用暫行條例通過這辦法，我們地方就沒法源的依據來籌措這筆經費，對於過去所實施的老人年金也是一種打擊，針對這問題我要請教任何一位當選後，我們年金需要好幾億時，尤其我們財政相當困難你要如何籌措到這筆經費？

王科長乾發：

有關發放老人津貼問題，根據輿論報導，我們也約略了解候選人提的政見，當然就縣裏財政單位的立場，我們一年的稅後收入大概只有一億三千兩百四十萬，最多大概也一億五千萬額度裏，以縣裏自組財源要籌措這老人年金基本上可能有困難，不過根據報上所報導候選人對於老人年金的籌措方式滿有信心的，當然也許他們將來當選以後他們

有這能力爭取、籌措。

陳議員海山：

現在不是他們有能力問題，不管他們有否能力，票已經開出來了，等他接掌縣政後要你無論如何克服困難要編，到特別縣市無法發，本縣能發，而外來人口加入時，本來每年預計五億，到時超過六億、七億時，你說他有辦法？根據我所了解，就另外一候選人是以三百六十億的構想要來促進地方經濟繁榮和發放老人年金，另外一位是向中央爭取，我現在是要請教不管他們用任何手段，在他們完全不可能拿到這筆錢時，支票既然開出，我現在請教是要跳票或你財政科有好的辦法來籌措到這筆經費讓老人年金能順利發放，不是成爲一種選舉工具。並不是他們有辦法，不然我今天也保證有辦法，但是站在那時講的，等他當選之後情形又改觀了。根據我向稅捐處拿的數字與縣府給我的數字，在八十六年度的決算是一億七千萬，現八十七年度還沒決算就一億三千萬，稅捐處的地方稅收八十五年度五億五千萬、八十六年度五億三千七，所以證明地方實際上完全是負成長，我們的經濟達不到，我們的稅收就達不到，是負成長。在縣裏無法刺激經濟達到台灣的水準，相對我們的稅收就空空，而且是減少，在這情形之下，你要如何籌措到這筆錢？我替你覺得痛苦，到時這兩位當選後，我看你看破要離開財政科，看有否機會去做秘書，我沒有騙你。我在很早就建議在相當景氣時，第三漁港的土地要趕快標售，既然已經規劃好就是想賣，儘快標售後將標



售的錢全部以定期存款的方式設立基金方式，以利息支應，每年七、八億，那今天就很簡單，是不是。但那時很景氣時你們不做，後來才慢慢在做，景氣不做，不景氣沒錢才開始緊張要賣土地，我看任何一位相當聰明的生意人絕對這樣做。如今我們處在這偏遠的地區，百姓的經濟能力、狀況相當不好，我們政府又不對澎湖縣投資重大基礎工程，一樣都沒有，最起碼要在這裏投資大型基礎工程，投資三十、五十、七十億，以這方式來刺激地方的經濟，通通都沒有，讓這地方自生自滅。你財政科對籌措財源一點辦法都沒有，尤其是希望一位省府委員來接任縣長看能將省府理財那套方式帶來澎湖，看澎湖的經濟能否復甦，也是沒有，所以對於任何一位當選縣長後年金的發放，我覺得相當艱苦，當然他們有他們的辦法，但是最起碼這辦法後面還有另外一辦法。我們的觀光賭場要向中央爭取，二十一縣市包括高雄市、台北市大家都要向中央爭取，以我們澎湖的先天條件絕對輸，我們先天不良如殘障一樣，走都走不動如何去爭取，一個觀光賭場到現在，大家拍胸脯拍到現在還是沒有一樣，還寄望下一次有機會當選要向中央爭取老人年金的發放，等於零。我不是批評什麼，最起碼你要提出以後的生財之道，有自主財源，這樣才真正厲害，不管你自主財源是空洞的，但起碼你的構想會讓人認同。當然如被逼到沒辦法時中央錢要給我們是最好，如中央錢不給我們，我們還有辦法，等於現在選舉你不支持我，起碼還有別人支持我，要有這打算才可以，不可一味向

中央伸手。像這次觀光賭場中央不給你，你就死棋一條路。我是認為在相當艱苦時，自主財源無法籌措時，我替你非常擔憂，所以才會問你這些話。我們自己縣的第三漁港土地開發，你們有時做的不三不四，在新市公所前一片土地，雖然這是一般的公共用地，但起碼單獨這地方也要做好，不要綠化只將草皮種在那裏不管雜草叢生，草皮死了也沒有用，像這種情形，你應該在那地方大量植樹，甚至所有設施做好，住的環境、做生意的環境做好，然後人家才會來投資。現在將第三漁港任其荒蕪，你不要認為土地沒有生機，土地也是有生命，你好好整理它是非常有生命力，你不處理任它雜草叢生，你種什麼東西都不能存活，我真的替你很擔心，對於八十七年度下年度和八十八年度你要如何籌措到超過四億、五億的年金來發放，你告訴我要以何辦法去籌措這些錢？

王科長乾發：

稅課部分，陳議員所提到稅捐處提供五億多稅課收入，應該是包括鄉市分層部分，一億七千多萬大概是縣裏的決算數，那數額才正確。

老人年金的問題，站在財政立場，我剛剛已強調說他們候選人所提出的政見，當然他們應該有能力去爭取。就財政的立場，現在各縣市的財政狀況都普遍的困難，我們的立場很清楚，縣裏面就是這麼多錢，但縣政的主政他是有權利就他的政見做優先順序分配，講一句白話就是當有限的財源，縣長認為他們的政見那些是優先的他們優先來處理



，我想這應該可行的，所以基本上未來老人年金政見的兌現，我預測大概會朝這方向來辦理。

陳議員海山：

議會在上一次的會期一再要求老人年金要一年十二個月都發放，你們說困難，你們所提出來的錢是要經過議會同意，就如同你剛說的那一位主政者認為老人年金優先一定要發放時，支票開出你們要遵照去做。你們有想到嗎，議會經過長期與你們溝通時，你們一再說財政困難，今天做議員參選他在外面開出的支票你要兌現嗎？所有的議員取得共識要壓迫你們縣府發放一萬元，你要如何？

王科長乾發：

事實上這問題我少說了一關鍵性，如果應用在老人年金上，你固定的經費當然會有排擠作用，其他的部分可能會減少，因為就是這麼多錢，應該是這樣才對。

陳議員海山：

從現在開始，會期結束你要趕緊想辦法，要如何將所有的公地全部要回來，包括省在這裏的土地全部叫他給我們，可能以這情形來開發籌措財源，應該比向人伸長手還要好。包括仁愛之家的土地相當好，如果縣自己能籌措一百億、二百億，引進外來的投資籌措這些經費後，你不用怕老人年金、婦幼問題、地方建設每項都很簡單。甚至我可提供一意見給你參考，今天如果你能籌措到這筆經費，你也不必一定要放在銀行，當然是放在銀行比較保險，你可聘一些財經專家專門在玩股票，請他來縣政府替我們玩股票

，這樣縣政府就不怕沒有錢，你不要認為我隨意說，你看六月時是七千三，現在已八千了，漲了多少，怕縣沒有錢，見好就收。以你們的心態反正今天你叫我花三千就花三千，要想辦法自籌財源怕到時惹禍上身，不敢大膽去做。你現在是要選擇一對政策能大膽嘗試或走安份守己的人為行政首長？

王科長乾發：

這問題我保留不表示意見。

陳議員海山：

當然你採取保守就坐在這裏一日過一日；選擇大膽嘗試可促進整個地方經濟繁榮，我是認為這樣比較好，可以帶來地方的繁榮與安定是非常好，這是自由派。如果是拿出的東西一成不變按照常規去做，這叫保守派。這很好做選擇，你怎麼不敢選擇，我知道你不好意思說，現在你要趕緊想辦法要如何籌措財源是最重要，而不會影響到地方建設。

許議員麗音：

財政科長，請問在第三漁港到底還有多少可賣的土地？

王科長乾發：

四、六公頃，商業區大概還有四公頃。

許議員麗音：

你預備以幾年的時間來處理這些財產？是不要處理，還是今天澎湖縣沒有錢你才賣一塊？是不是這樣。

王科長乾發：



目前基本上第三漁港的都市景觀設計，建設局他們現在都市計劃正在檢討當中，所以現階段可能短時間我們第三漁港的土地暫時暫緩標售。

許議員麗音：

爲什麼？

王科長乾發：

因爲配合整個第三漁港未來都市景觀設計的檢討。

許議員麗音：

局長、科長，我認爲這是你們雙方面要配合的，你說因爲要拯救澎湖縣商業脈動，所以必須要都市擴編。請教澎湖縣現有的公共設施以本席所了解三年前只要五億、三億就可全部徵收開闢，那天我問林技正耀根，如果今年來徵收就要十二億了，財政科長你有聽到了，光舊社區的公共設施要徵收開闢就要十二億了。今年沒徵收明年才徵收，甚至二、三年後才徵收，就不是我們財源可籌措的，所以科長，如真的要救澎湖不是只都市擴編就可以救澎湖，現在是紙上談兵，爲了要讓澎湖有更大擴編的空間，所以要都市擴編，但是舊的社區你們根本沒有辦法建設，這不是很好高騫遠嗎？所以你說爲了配合都市景觀，我贊成，但是希望以後，因爲我下屆不選議員沒辦法再發言，但我相信有很多同仁他們還是有機會，我希望你們不要說今天澎湖沒錢才割一塊土地去賣，這是比敗家子還敗家子的作法，我認爲不應該。我們除了要有企業化的經營，在上會期就拜託你，我們澎湖縣要有企業化的經營來救我們自己本身

的經濟以外，你今天要賣土地，應該是要透過民意代表他們的同意，整批去賣，有些部分要生息、有些部分要用在公共設施上，你有公共設施稅捐處就有錢收，人家有辦法做生意你就有錢收，你才有辦法改變我們澎湖縣政府貧窮的象徵。拜託一下。

局長，你隨時應該與財政科長連繫一下，不要說你今天有心將澎湖做好，都市擴編一千萬，你答覆陳進兩議員說不夠，車水杯薪怎麼可能救整個澎湖，所以我希望你們兩個單位應該是配合的單位，尤其是對都市計劃的開發。我不怕別人來投資，也不怕人家來炒地皮，而是怕炒地皮後那資本囤積在那邊沒辦法開發，這樣子不好。拜託！謝謝！

## 建設部門

陳議員進兩：

最近好像有開始準備規劃馬公市鄰近土地的重劃？就是馬公地區市地重劃。都市計劃要擴大計劃，在目前我們有何特別構想？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在都市計劃擴大部分是馬公都市計劃擴大確實有想要向郊區、郊外擴大的意思，現在已經由住都處在協助我們辦理規劃，也已經在測量之中，將來這些土地如何規劃，當然要透過都市計劃的程序來辦理。

陳議員進兩：

我們爲什麼有擴大規劃的動機呢？

許局長萬昌：

主要是我們現在馬公市區的住宅用地已經飽合了，舊市區包括到紅木埕這邊都已飽合了，所以我們這次開放農地變建地的政策後，都是在附近石泉、西衛：

陳議員進兩：

請教現在到底是市地重劃還是非都市土地編定擴大的檢討？

許局長萬昌：

是都市計劃的擴大。

陳議員進兩：

那跟鄉村的非都市土地編定又不一樣了。

許局長萬昌：

不一樣。

陳議員進兩：

因爲我們原來的非都市土地編定的甲、乙建好像比都市商業區更好用，如果說市地重劃的話那可能都市計劃法裏商業區就商業區、住宅區就住宅區，那是原有既定的甲、乙建的情況。因爲好像你範圍擴編到前寮、石泉、東、西文澳這帶，北邊西衛、重光，等於這區域裏面都有，那區域原先也是鄉村住宅區的部分，既定的是甲、乙建，那現在如果都市計劃擴編以後，這些原定的甲、乙建要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這邊可能仍然是住宅區的範圍，現在整個規劃還未進入規劃階段，現在我們最擔心的是將來的舊社區怎麼去處理他。因爲現在都市計畫法的規定是你新的或是擴大的都市計劃範圍將來的土地使用一定要採區段徵收的方式處理，所以一併要包括公共設施的取得。

陳議員進兩：

如果以區段徵收，一般老百姓的業主會不會接受？

許局長萬昌：

當然還要透過溝通的程序。

陳議員進兩：

我想這困難滿大的。

許局長萬昌：

對！你要辦市地重劃、區段徵收都要透過居民的意願調查，這都要做。

陳議員進兩：



我記得以前順風汽水廠那帶，我們也是要區段徵收，好像那邊的地主大部分都不肯接受，現在你又把區域劃那麼大，我想這是有困難。如果我們用非都市土地的情況來擴大檢討會不會比較理想。

許局長萬昌：

主要還是在公共設施方面。

陳議員進兩：

如果朝這方面來擴大檢討那好像公共設施就沒辦法。

許局長萬昌：

絕對會不足。現在的情況已大概看出來了。

陳議員進兩：

那這樣我們期望能夠有一位強而有魄力的新縣長來主政。要不然我想在地主本身認為你區段徵收我損失那麼多的土地，幾乎肯定接受程度不高，而且會牽涉到這些舊社區的問題。

許局長萬昌：

是沒有錯，這我們在考慮之中。

陳議員進兩：

如果以舊社區更新方案來辦，阻力會不會比較小？

許局長萬昌：

主要還是考慮公共設施的：

陳議員進兩：

舊社區的更新方案裏包括公共設施道路、水溝、路燈一樣都可以一併來處理，這可能是地主損失土地在所有土地法

裏最少的一方案。

許局長萬昌：

如果比較起來土地數量是減少，不過價值會增加。

陳議員進兩：

我也知道土地會減少相對價值會提升。

許局長萬昌：

所以這觀念將來就是溝通的重點，能不能讓老百姓了解。

陳議員進兩：

爲什麼我了解舊社區更新方案可能對地主會比較有利，我記得當初我們龍門村也有提過這個案，而且也著手開始規劃處理，但是在對地主比較有利的條件下，竟然還是很多地主沒辦法接受，我甚至對他們講你原來的土地也沒有面臨馬路，而且零零碎碎，經過這重新檢討規劃案以後，你的土地化零爲整，而且將那些不必要零碎的土地來捐作公共設施用地不是很好嗎，但一般很多人有這觀念溝通上可聽進去，但是沒有的情況下，有理說不清不要就是不要，反正我一百坪就是一百坪，等你規劃設計後一百坪就剩下七十坪，他變成不要。那你這區段徵收的土地減少的更大，我想這是相當有困難，而且我又深怕如果喊了這口號要來實施都市計畫，可能這案要進行到完整、完美，我想不知要拖到什麼時候。最近我發覺很多購買農地，因爲當初政府的德政體念到我們澎湖住宅土地取得困難，所以開放某些農地能夠變更爲建地，所以這種情況很多建商腦筋動到農地土地上，已經大量收購，現在好了，又要準備都市

計畫，他們現在又急著趕快要搶建，好像造成建商在馬公地區搶建出來的空屋滿高的，不知我們政府有否了解到這點。（有！）有否做統計？目前空屋差不多有多少？

許局長萬昌：

空屋，現在是有階段性的調查，上一次調查空屋率大概有6%到7%，這樣的空屋率事實上還是在可以忍受的範圍內。因為空屋率愈高表示投資會愈浪費，我們現在就是積極要來調整建地的供給需求，所以才用都市計畫擴大的方式，因為畢竟這才是我們以後馬公都市計畫永久性的規劃，而不是說我們現在土地已經減少了，然後我們又不做長遠的規劃，恐怕以後我們馬公都市會相當雜亂，所以我們才痛下決心將都市計畫擴大的方案趕快提出來。

陳議員進雨：

都市計畫擴大的方案，其實在早十年甚至二十年前就要先規劃好。（應該是這樣！）拖到現在都已太遲了一點，現整個鄰近的房子蓋的雜亂無章，你說現在要來做擴大都市計畫，我想可能還是有很多美中不足，而且到時還會受到相當大的損傷。

許局長萬昌：

是會比較困難，但是現在不起步以後更後悔。

陳議員進雨：

我也贊同今天不做永遠會後悔，我也曉得也有這理念，但我現在是要你們先未雨綢繆，想出一套辦法，不然這計劃要實施可能有相當大的阻礙、阻力。（我們了解！）是不

是有某位想當選新縣長來指示的？

許局長萬昌：

不會！這是我們去年：

陳議員進雨：

我想如果這能辦成的話，而且檢討的面積又這麼大，可能對縣府的財政或許有某部分的幫助，而且真的將整個地方規劃較完整我是滿贊同的。你依據這計劃要做多久？

許局長萬昌：

因為這是我們去年度編的都市計劃擴大的經費，所以我們將這經費提給：

陳議員進雨：

編了多少？

許局長萬昌：

編了三百萬。（三百萬夠嗎？）不夠，但是整個經費是一千萬，所以剩下的是由省住都處他們來籌編。

陳議員進雨：

他們來補助我們。（對！）那現在省原則上也有同意了？

許局長萬昌：

已經在做了，現在已在測量了。

陳議員進雨：

那等於一千萬是整個規劃費，（對！）依據幾年能夠完成？

許局長萬昌：

預定是明年七月份可以整個測量完成，然後做初步的規劃



陳議員進兩：

明年七月以前能夠測量完成。（初步的規劃！）初步的測量規劃，然後才開始做說明。

許局長萬昌：

對！然後才來進入我們都市計畫的……

陳議員進兩：

那測量、規劃的花費在一千萬之內了，我覺得不太夠，範圍這麼大一千萬我肯定不夠。

許局長萬昌：

是不夠，他的意思是希望我們再多編經費，可是我們財源……

陳議員進兩：

我個人認為是否朝這幾個地區來做民調或溝通，如從西文、東文或是石泉、前寮甚至擴大到東街也可以，我們原來早期有將東街規劃幾十年後為一中心商業圈，所以東街是否也可以納入？但是不一定他們會接受，一村一村先來溝通，溝通好了肯做的話，由某村開始優先來辦理。重光也可以、西街也可以，要不然你先紙上談兵然後測量、規劃做的很好、一廂情願都是你做的，到時他們都不肯，難到你真的要實施公權力嗎？敢不敢？

許局長萬昌：

這個方案我們是有考慮過，我們考慮先做……

陳議員進兩：

我現在問你，如果整個設計好了、規劃好了也測量好了，那萬一老百姓地主堅持反對呢？你不要動用公權力？

許局長萬昌：

因為都市計畫規劃本來就會有好、有壞、所以現在一個都市計畫的做法……

陳議員進兩：

如果沒有辦法取得地主同意的情况下，你怎麼做？有沒有想到這點。

許局長萬昌：

如果地主不同意就不做的話，我們都市計畫就不必做規劃了。

陳議員進兩：

那好，那你現在是要先取得溝通同意以後再規劃，還是先規劃好才要去溝通呢？

許局長萬昌：

這做法的問題，因為我們都市計畫……

陳議員進兩：

我現在問你，優先順序怎麼做法？

許局長萬昌：

將來會反對的是我的土地你為何將它編為公共設施，他的土地為何編為住宅區，這有不公平的現象產生，我們將來的做法是你一定是區段徵收，區段徵收就是大家要共同負擔公共設施。

陳議員進兩：

對！共同負擔，打比喻一百坪就變成七十坪、六十坪，以前的區段徵收是剩下40%，所以地主損失滿大的。

許局長萬昌：

但是我們跟他們說明的是你土地減少但價值增加，（但有

的不認為。）那不認為是觀念沒有溝通好。

陳議員進兩：  
現在有可能一敗筆，因為現在的農地只要面臨馬路不牽涉到什麼水利、交通、軍事用地種種，我最起碼可以變更為建地。我為何要參與都市計畫區段徵收呢？所以我才想到這點，認為你現在要來做這計劃可能會胎死腹中。我真的也體會到今天不做的話永遠真的後悔。唯一最怕的是可能實施不了、做不好，你現在紙上談兵做好以後，到時跟地主溝通時說拜託對不起你一百坪剩下四十坪，因為這六十坪要拿來做什麼，做什麼是你家的事，都是政府的事，與我沒關係，現在老百姓的心態就是這麼想，所以我才借這機會問你，照這情況下你要怎麼解決、怎麼做？能不能動用公權力？

許局長萬昌：

都市計畫的劃定本來就有一部分之公權力來執行，否則就沒辦法做。

陳議員進兩：

你這樣講的話，肯定先紙上談兵規劃作業、測量完之後就

一定要實施了？是不是這樣？

我們政策是既定的，我們是一定要做擴大都市計畫。

陳議員進兩：

既定的政策也絕對要完成他，是不是這樣？

許局長萬昌：

我們逐步來做。

陳議員進兩：

肯定一定要完成他。

許局長萬昌：

能不能完成當然中間有很多做法，要怎麼去做是我們努力的方向。

陳議員進兩：

以你本身是地主，在損失那麼多的情況下，當然我現在問你你絕對會接受，但我所了解地主絕對不會接受。是否區段徵收土地減少的情況不能再減低一點？

許局長萬昌：

在我們辦理擴大都市計畫程序完成以前，我們會有二、三個地方做區段徵收的案子推出來，這就是我們做法的前奏。

陳議員進兩：

我贊成都市計畫的擴大，但是我也拜託是否能提高地主所得的土地，儘量能減少他們損失，在法令上看是否能有所改變？

許局長萬昌：

法令上最高到50%。



陳議員進兩：

不能再提高10%。

許局長萬昌：

不可能！我們現在是在四十與五十之中來考量。

陳議員進兩：

你不要考慮四十，五十都可能不接受了，你不要想四十與五十間，五十就五十，好不好！我也希望這計劃案能夠儘量儘快著手辦理，因為現在好多建商開始在擔憂了，怕你們這計劃不知要拖三年、五年，造成澎湖又是衰退的局面，好不好？

許局長萬昌：

好！謝謝！

許議員麗音：

局長，剛才陳進兩議員問你都市計畫擴編，你說編一千萬，到明年的七月份要測量完成你才來逐步規劃。請問你，我做了兩屆的都市計畫委員，將近快五年開過二次會，都市委員會在澎湖縣有什麼功能？你現在說明七月份測量完要逐步去做，你這逐步或許我許麗音八十歲，或許你不在、陳進兩、我都不在了，你這逐步是逐那個步？是一步一腳印，還是從澎湖走到台北或是走到美國，你總是要有一時間，請你告訴我時間。

顏議員重慶：

局長，最近從報章雜誌上看到中央好像對我們澎湖縣的觀光特區不是有肯肯定、很承諾的訊息。也是這次縣長候選

人兩個陣容中針對這問題有一爭執的地方。我想你去送出來的爭取觀光娛樂特區賭場實施方案，還沒有經過我們議會的討論，中央、省對澎湖爭取CASINO賭場當中有一很明確的訊息之前，縣政府馬上要出發CASIN的團體，你回去請示縣長能不能暫緩，我今天在這裏不給你很大的壓力說要選是不要，本來我跟同仁商量說暫時凍結你們這筆預算，但是我今天不這麼做，給你一轉圜的空間，你回去請示一下。因為在中央沒有給我們很明確的答復之前，你們急著趕出去，幹麼？消化預算嗎？其實我們也想縣長要走了，你帶什麼觀光團，你又不給我們承諾，我們留給下一任縣長，他有四年時間，新縣長帶我們去看完了以後，他怎麼做，我們是有這樣的想法。鄭縣長馬上就要走了，你帶這團出去看，看完之後我們問誰，誰能做主，你們一定等新縣長上任後才會做報告，所以我想請示大會議長，這筆預算是不是讓他回去商量一下，這預算今天不做凍結的決議，是不是準備留待下任縣長再前往。至於你們縣政府怎麼答覆，我曉得你們最近馬上將這預算消化掉，講一句不好聽的話，早不走、晚不走，就這兩天要趕快走，你們消息並不是很好。我話點到為止，許局長應該曉得我在講什麼話，今天大會是不是要做決議，我給你消息。你回去商量結果十二日告訴我，今天我不做決議。

許局長萬昌：

我們尊重顏議員的看法，回去以後我會面報，決定以後再跟顏議員報告。



## 車船部門

陳議員海山：

坦白講我們車船處要自己出息一點，不要將虧損這包袱常常背著，我有過機會與你討論要如何讓百姓方便還能自籌財源的方案，我是希望利用廢營區，我們既然營區收不回來、要不回來，他們沒有在用，我們可將廢營區做為駕訓班，可以和軍方合作，軍方也很多人想考大卡車牌、營業牌，他們沒地方考，要到台灣考，對於花費、交通問題非常不便，我們在這地方車船處可與軍方合作開一駕訓班，平常可增加收入，可將保養廠遷到駕訓班附近，兩全其美，又有錢賺，我是認為開源要這樣做，大膽去嘗試，不要做保守派，不要認為我待這位子不久馬上會升官離開，不要有這種想法，就任不同的人要大膽嘗試、創新，不可延用過去保守的方式來主任縣政，我是認為會倒退將近二十年。當然你要做這件事之前你要先了解，調查一下每年去台灣參加駕訓班考試的人數，甚至了解有多少人可以來這駕訓班，我們可收集多少人。利用廢營區與軍方合作，我看不需要太多設施。對我提的構想你認不認同，或是你有更好的賺錢方法，你告訴我們，我們可做參考，如果沒有，希望你能朝這方向去做，不是在這裏說說就算了，甚至你可以提出計畫給建設局處理，或是他有更好的辦法，對這點說法你有否認同？

胡處長流宗：

陳議員提的案子是相當好的建議，這案我們早在二年以前透過各種管道一直在提案，當初是爲了土地取得不方便，

我們構想希望在天祥營區附近，是相當好，但天祥營區將來可能是澎湖醫院遷建的地點，所以土地不確定，不確定後我們也曾經拜託國防部，因爲這案我們也透過交通部，交通部也出面協調陸總部，希望在東衛營區原來地指部的地方，那裏有主要三條幹道是中間點，我們也提出這計畫，早期司令官也曾經說過「水地」那舊營房，但我們查証結果是說那土地已經要給看守所，我們現在不斷與交通部協調，先找軍方土地，軍方能夠釋出以後，再由交通部來協助我們與陸總部或國防部來協調，能夠取得土地的話，我想設備的問題，因爲整個計畫我們都已經做了，而且都到交通部了。現在是土地取得方面比較困難一點，將來如果土地取得，經費補助方面交通部應該不會有意見，這對客運業來講是相輔相成。其實我們也有考慮到如果代修代驗的話，就是澎湖縣目前沒有實行，其他各縣市幾乎都已這樣在執行。

駕訓班我們也統計過，這兩項科目來進行的話是準賺不賠的，因可利用我們現有的駕駛、人員。其實我本人在二年以前也先受過駕訓班的訓練，先取得資格，我們技工我也送去兩名，一是考驗員、一是檢驗員，這二人已培訓完了，我們也慢慢在培訓人員。最困難是土地，將來如果土地能夠取得，我想會朝這方面來努力。謝謝！

陳議員海山：

處長，我再給你一意見，一靠山，你如要爭取「水地」廢營區，我非常認同，如果看守所要移到那裏我們會強烈反



對。既然已有一監獄在那裏，再怎麼困難也要接受第二看守所在那裏，你不能東放一個西放一個，我們絕對反對，尤其那附近是一相當重要的彈藥庫，那地方更不應該弄一看所守、監獄在那裏，我們站在附近的民意代表，我強烈反對。如果你要向上面爭取時，我們的心聲你可以告訴他，我們全力反對。我是希望你儘速去規劃去做，縣府財政科對土地問題盡力去協調讓他取得土地，最起碼車船處每年能收三千萬，就可收入平衡，縣府就不必再每年補貼三千萬、五千萬、這是開源。我說這樣有理吧！你不要直點頭，我是希望你盡辦法去賺錢，不要只是領死薪水。對於開源，我希望你認真去做，不要再等到下一次我有機會再進來開會時再問你就不好了。

胡處長流宗：

謝謝！

## 地政部門

許議員麗音：

我們現在在辦理土地重測、市地重劃，都是在你們科室裏，你們今年沒辦明年還是會辦，請教你，前些日子有老百姓告訴我，台電後面的工業區、鎖港也有工業區，平常你們規劃工業區就劃這一片是工業區，很好笑的是卻沒有道路出來，縣政府建設局做的工業道路只是做最前面的工業道路，內部都沒有規劃，有很多人的土地在裏面，但他必須要經過別人的土地才有路出來。我曾經去找過縣長和建設局長，縣長說這那有可能，既然規劃一工業區應該有道路。細部的道路你們應該規劃出來，你們沒有規劃。建設局說這有很多民地，既然是民地要讓老百姓自己去協調溝通。科長，我前面有土地政府有規劃道路，我有路出來我管後面有沒有路出來，後面的人要我講，我不同意，我有路我不同意你來開路，那麼這樣造成一困擾，我裏面是一工業用地，我想要使用這塊土地，但我沒有路要向人借路，但別人道路不借我，那我永遠就沒辦法進去，像你們規劃的工業區有用嗎？實際沒有用。現在有很多工商業不進去工業區，為何不進去，那邊雖是工業土地，再貴我也會買，但是我沒路出來。所以我對你們這種規劃存疑，你們為政者應該要了解既然規劃這片工業用地，當然要由公家來做細部規劃應該有道路，該徵收你們就要徵收，該開關你們就要開關，不可放由老百姓自生自滅，是不是這樣，科長，我拜託你們以後要規劃土地時，不管是商業用地、工業用地，為政者應該要開闢公共設施，你們用區段徵

收或徵收都好一定要有一套辦法，不可讓百姓互相殘殺，科長，我說這樣不對，不然規劃那麼一大片的工業區，只前面有人做，為何裏面沒有人進去，裏面有土地的人以後一定要便宜賣給前面的人，因為他沒有路出來，必須要經過別人同意，但人家不要你能怎樣，所以我認為這種規劃是值得商榷。這我向你拜託！

都市擴編，我早上與建設局長說過，都市計畫擴編是為了解決我們有很多土地沒辦法利用，因現很多農地亂蓋，為了防止以後胡亂蓋房子的弊病所以要都市擴編，你們的立場不是這樣，如果沒有的話你們都市擴編的用意是什麼？

蔡科長俊哲：

有關都市擴編不是因為非都市土地濫建的問題，應該是說先擬定都市計畫以後，擬定這地區的都市計畫，因為裏面的非都市土地已經造成點狀的建築所以必須先做管制。為什麼都市計畫要擴大，可能是說這都市原來的都市土地範圍面積已經太小了，需要擴大的原因，應該是倒過來講。

許議員麗音：

你這說法我可以接受，但是科長你有否想到影響有多大，老的城市裏以前的農地用地根本都還沒辦法開闢，你現在要開闢新的，譬如說開闢到東街，以你們的作業，我很相信你們的能力，但是我早上就說過我做過五年的都市委員開了二次會，一次是西台古堡前的車庫蓋的位置土地的取得；第二次是勝國飯店前的道路開闢是維持十八米還是二米，就只開二次其他都沒有，所以我認為都市計畫的擴



編，你是都市計畫委員之一，我希望你應該站在地政科的立場，我樂於見我們澎湖縣都市擴編，但是如果我們都市計畫擴編腳步很慢的話，你們不能說爲了以後都市計畫擴編，所以現在就限制你們蓋房子，如果你們的限制有限期的還好，萬一是無限期的超過五年、十年，你們想想被你們限建的人，他們現在有錢想蓋房子，但現在不能蓋，等到以後可以蓋時他們說不定沒錢了。我那天在助選時在樂群街208號有一婦人說他房子前面被政府徵收要做道路，結果中間被切掉，我蓋了房子我想前面這塊是道路政府會來做，結果政府都沒來做都做別的地方。我兒子生病有很嚴重的毛病需要花很多錢，而且小孩還小沒有工作能力，我一婦女要養家很艱苦，我對面有一塊地可以賣可以蓋房子，有人願意買，但到現在道路不開闢就沒辦法，我舉這例子是說我不反對我們都市擴編，你是地政科長又是都市計畫委員，我希望你對澎湖的土地政策要多方面照顧，不要爲了以後只適應很多人做，萬一……，今天我們蕭萬長院長說賭場還要限時，不敢說馬上做，治安如果一直不好的話他不敢給你做，我們暫不評論好意、壞意。我們澎湖人現很多寄望CASSINO，結果他這麼說，一旦我們觀光特區沒有辦法成立的話，你這都市擴編對澎湖有多少的效益？所以我不反對都市擴編，但是我認爲舊有的市區以前的道路、公共設施我們政府應該要落實去做，這我向你拜託，就這二點，我認爲我們的政策實在是……，因爲我們沒有那麼多時間在等，澎湖人在五年間沒有辦法發展的話，澎

湖就死期，我相信你知道。說不好聽的，你們公務人員每天上班沒有問題，但是對生意人、沒有工作的人他們壓力很大。

對於文澳地區市地重劃，我希望快一點，還有鎖港。

蔡科長俊哲：

還有光明營區。

許議員麗音：

聽說光明營區要蓋房子。

蔡科長俊哲：

要市地重劃。（要不要蓋？）以後可以蓋。

許議員麗音：

那塊地是縣府的吧！

蔡科長俊哲：

大部分是縣政府的吧。

許議員麗音：

如果是老百姓的，該還人家就還人家。

蔡科長俊哲：

已經還了，都是他們的土地了，現在要做重劃工作。

許議員麗音：

謝謝！光明營區跟建設局談比較正確。

顏議員重慶：

首先恭喜地政事務所來了兩位科長級的新進的尖兵。吳主任，上次議會曾經在此地大聲疾呼說希望能提高便民的效率，我想最近土地申請的效率應該提高很多，現在老百姓



一般受理申請案件大概幾天可發給他？

吳主任幸安：

上次大會時我們收件到發件大概是四十幾天，目前大概二十天。

顏議員重慶：

二十天，比以前進步，幾個科長去希望再提高行政效率。

我講這話是我有話要說，可能將來地政科的業務都會增加很多工作量。從現在縣長候選人就選活動當中，我們知道民進黨的候選人跟國民黨的候選人都對將來整個澎湖土地政策懷有很大希望，所以我才說今後地政科、地政事務所不管工作量、法令研究都負有重大任務。根據我早上得到的消息，賴峰偉候選人早上的政見發表會得到一致的共識，說將來如果他當選縣長以後，他要準備爭取離島建設促進法，離島建設促進法當中一再強調要將不合時宜的土地法令鬆綁，然後讓縣政府縣轄地地目變更可行，部分保安林地要解編、海岸線國家土地要釋出，土地繼承分割問題要一次解決，所以將來地政科的業務非常的繁鎖，地政科對這方面，如果你們不加緊腳步研究埋頭苦幹的話，可能跟不上將來他主政的腳步。民進黨的許丕龍要將縣政府後面的土地籌措三百六十億的經費，總總問題都扯到將來澎湖土地政策，將來澎湖的土地政策可能會大換血，這也是我下午要跟你討教的問題。

澎湖的濫葬問題非常嚴重，我在這裏跟你溝通一下，你現在要找殯儀館，每一地方老百姓都不同意，你要設焚化爐

，老百姓不同意，我請問財政科你如何幫忙下一任的縣長找出適合、老百姓又不反彈，主政者又能推動他的行政目標、施政理念的士地。我是沒機會當縣長，我如果有機會當縣長，我也是叫地政科帶我去看什麼地方可設焚化爐，什麼地方可設殯儀館，什麼地方可公墓公園化，將來你們的責任是非常重大。

地政科長你的看法如何，對於兩位縣長候選人提出的土地政策，依你地政科長的看法，將來澎湖縣土地政策是不是來一大換血，你的看法如何？

蔡科長俊哲：

兩位縣長候選人的政見問題，一是要土地證券化，一是離島振興法，有關土地證券化，目前國內還沒有這種法令，如果真的要修定很多法令，如土地法、營業稅法、銀行法都需要做修正，而且土地證券化必要有信託的登記才能將這財產當作資產來發行股票，這點對我們本縣民眾能不能接受還是一問題，所以我是比較存疑。至於賴峰偉所準備要做的離島振興法，是有關土地的繼承問題、土地的開發問題，我們現在是有一構想，我們也在做準備，澎湖縣的公地、非公用土地在那裏，我們都已做了圖面的資料，都已準備好了。如果要區段徵收、市地重劃，我們來配合區段徵收的需要，比如觀光特區在某地方適合，我們來做區段徵收的規劃、執行，先將土地取得以後然後再給事業單位做開發使用這是我們必須要做的。至於土地法繼承的問題，事實上我們澎湖縣很多土地沒有辦繼承



，爲什麼沒辦繼承，有很多原因，如他早期遷移到台灣本島已找不到他的繼承人，這點我們如果能在離島振興法裏加註這點，我們可以配合修正。

至於濫葬問題，在都市土地不可能是墳墓用地，比較不可能，都市土地如果說社會科或是鄉市公所認爲很適宜的話，我們配合來辦理變更編定，以變更編定方式來取得墳墓用地。我們當然以公地爲優先老百姓比較不會反彈，公用地在那裏我們都有資料，以上說明。

#### 顏議員重慶：

因爲澎湖的土地問題土地法令不鬆綁的話，這些保安林地不釋出，農業用地不釋出，叫財團來投資澎湖聽到澎湖一坪土地二、三十萬人家不來，他認爲在澎湖一坪土地二、三十萬倒不如在天母買個一坪二十幾萬，這也是我們澎湖將來發展非常大的阻礙。軍方的土地要釋出嗎？澎湖縣軍方的土地要限建、禁建要解除嗎？我不知道地政科有否與防衛部開始著手調查軍事用地的限建、禁建法令要不要解除？我舉一簡單例子，早上我接到山水一老百姓陳清平，他在五德國小前面蓋了一座納骨塔，今天早上我親自到現場去看，納骨塔叫靈圓塔，裏面容納二百多具的骨頭都是他們山水人，但是現在面臨拆除的命運，當然他是一違章現暫且不談，他旁邊有一塊他私有土地，如果將納骨塔遷到他自己的土地上那沒問題，但是是軍方的限建，是一個法令而已，那地方因爲軍事範圍一千五百公尺內或是軍事設施一炮台幾千公尺以內你就不能蓋房子，請問公家機關

要建納骨塔民眾反對，公家機關要建殯儀館民眾反對，私人願意拿他土地建納骨塔地方不反彈，爲了一軍事用地的限建他沒有辦法建納骨塔，請問你這土地法令是不是要鬆綁，是不是要跟軍方再一次重勘一下，而且他告訴我那炮台是日據時代的炮台，現都沒有了，但是你的地籍圖上面畫一軍事用地炮台在那地方，在地籍圖上標座還是軍事用地，你的原始資料炮台在那邊附近幾百公尺之內軍方限建，請問軍方的土地法令是不是要鬆綁？我不曉得澎湖當初戒嚴時期受限於軍事法令、軍事限建、禁建的束縛到今天民主時代是不是要鬆綁？我們也知道虎井鬆綁了，以前虎井不行蓋，經過老百姓一再一再的反映，虎井鬆到山本五十六軍事區可以讓老百姓蓋了。東台古堡也是因爲軍事設施，請問將來澎湖的土地政策，你地政科要不要向新任的縣長，因兩位縣長候選人都有要修改不合時宜的法令，你是主辦單位可能這方面你要下很大功夫。我也要利用這機會向你陳情，因爲這事在調解委員會調解過，軍方要拆，老百姓說好我拆沒關係，但兩百多個納骨甕要放在那裏？他是提供給山水老百姓服務，不然拿到馬公潮音寺，一個要八萬，貴啊！如果民間願意提供土地建納骨塔而地方不反彈，就爲了軍事而限建的話，你們叫老百姓何去何從。公家沒有殯儀館可蓋，私人蓋納骨塔不准，請問政府將來怎麼辦？我舉一例子，政府要找一焚化爐不要，私人土地要提供給你讓你蓋焚化爐，你說因爲軍事而限建，那不是拿石頭給自己砸腳，這點你可以列入紀錄提供給下一任的



縣長，除了保安林要解編、海岸線國家土地要釋出，縣轄地地目變更，將來整個離島振興法中尤其要跟軍方坐上好好的談判，如何將不合時令的軍事設施限建和禁建法令要鬆綁，要不然我們地方建設的絆腳石，這點今天我語重心長提供給你，你是將來未來縣長的幕僚，兩位縣長候選人提出對土地法令的大轉輪，承辦單位你要擬出計畫送給主政者去做參考。澎湖以前說是反攻的跳板，但現在要反攻嗎？我現在隨時可以到大陸去，還反什麼攻，已經解嚴了嗎！解嚴以後澎湖目前還存在許多軍事設施，以前營房都蓋在老百姓廟裏，因民意的高漲才一直的鬆綁。山水那地方是很特殊，山水老百姓也是希望那沙灘還給大自然，還給山水老百姓，張議員在這裏也許聽到我的質詢後他會補充我的意見。山水海灘那麼漂亮，全澎湖縣說找不出比山水海灘更適合登陸的地方，不能開發為海水浴場，在我初中時我騎單車騎錯路到烏炭墳墓那條路很暗，忽然有衛兵出現，我嚇一跳，原來在山水海灘卸炮彈，看到登陸艇，所以山水海灘爲了登陸艇要登陸，將來也是要鬆綁這問題，當然我們不能說軍事不要，但是這是阻礙地方的脚步。很多日據時代的炮台在那地方，你說那是軍事設施幾百公尺以內，這要去研究，你們重新與未來的縣長研究一下，甚至要向防衛部據理力爭。

有關山水陳清平納骨塔的問題，可能將來要透過地政科、地政事務所幫忙協調，幫他找法源的依據，否則請教將來有一天真的拆，這兩百多個金斗往那裏擺？今天那法師旁

邊有一塊私有土地，從八十五年就破土到現在不能蓋，因爲申請不到執照，是軍事用地限建，私人的土地要蓋任何房子說是軍事地區限建，這不是給老百姓找麻煩嗎！解嚴時期這時候還有這法令的限制都已經不合時宜，都要做修正，這問題如果逼到將來要拆除時，可能要找張再扶議員幫忙大家一起和地政科去和防衛部溝通一下，因爲那是一些山水老人安息的地方，至於軍方如何來解除法令你們要幫忙找法源的依據，甚至以個案向軍方反映，這點我利用大會時間除了請你幫忙解決納骨塔問題以外，我想你們地政科將來的業務是非常重大，責任也非常艱鉅，因爲兩位未來縣長對整個澎湖土地可能做一大換血，將來你們可能三百六十五天天天要加班，這是我的看法，所以吳主任，不夠人你還要要人，當然議會還是會支持你們，如果我再回來當議員時我一定支持你們！

蔡科長俊哲：

有關納骨塔的問題，我們再做進一步的溝通協調，至於軍方限建問題，軍方沒有找我們地政科，主要是跟建設局：

顏議員重慶：

我們縣政府現在有沒計畫要跟軍方對於限建問題溝通一下？

蔡科長俊哲：

是建設局。他們有做，早上有去。

顏議員重慶：

站在地政科立場，對於澎湖的土地重大決策，開縣務會議



當中你要提出來檢討。建設局工作報告早上已結束了，總質詢再與他檢討，是不是除了保安林地要釋出等，軍方的限制是不是能鬆綁，這都要列入將來施政的大方針裏面，我覺得這樣澎湖才有發展。這些土地不釋出的話，通通擠在馬公地區，將來財團誰來投資，因為寸土寸金，一坪就是三十幾萬，大華航空公司董事長本來要來蓋一「大華城」，我幫他找土地一坪要二、三十萬，他說我神經病去你們澎湖投資一坪土地二、三十萬。因為法令的限制、軍方土地要限制、保安林要限制，那裏有土地？除了新生地，馬公市區土地，通通都擠在馬公市區你一坪不二、三十萬。一坪六萬元的國宅能在澎湖實施嗎？不可能的事，那有那麼多的土地可以蓋一坪六萬元的國民住宅，你去馬公問看看一坪沒有十幾萬那裏買得到土地，所以土地要釋出，人家財團才會來。如果土地價格太高人家不來投資，人口當然會外流，以後會流的更多，因為就業機會困難，這些後話暫且不談。土地問題要鬆綁，兩位候選人的政策方向是正確的，但是誰來談判，你們是縣長的幕僚，你們要跟軍方談判、農林廳談判，國有財產局談判，這當然你們要配合。這是我早上接到納骨塔的問題將它引伸到土地法令的問題。這問題已在市公所調解不成，蓋的納骨塔中間有一大佛像，你拆掉的話這二百多個「金斗」要拿到那裏安息。當然他是違建要拆，他旁邊有土地要蓋，但軍方限建不可以，請問你們要不要幫他解決問題，這就是土地政策不合時宜的法令要修改。

張議員再扶：

山水的事情，我們山水有三位議員應該去關心，今天我將我所知道的事向你們官員報告，他說的沒有錯那間是違建，我十一屆選舉時他就蓋了，但是以山水人我們是希望不要像宋七力那樣，你要經濟經營的話我們很同意，你容納山水人的骨頭我們也同意，我們只希望你合法、依法。身為民意代表甚至可以跟你去極力爭取，因為納骨的是山水人，所以今天山水人更加不能講話，是我比較多嘴，剛好適逢其會，我本來沒有時間來開會，我來了而且顏議員對此事非常關心。以前山水港要建立時，那時山水沒議員，他是風櫃議員，他與我們是姊妹村，他不遺餘力幫我們爭取，我是後進進來議會，我對他相當感激，私情也與我很好，但是我現在要對諸位報告的是什麼事情，如果能夠依法去執行的話，那行政機關沒話講，不給你也要給你。對於山水港，澎湖有六十四個港，山水有兩百多艘漁船，有一千二百多人，但就是沒有港，山水是全國最優良的演習港，依山傍水，他們要搶灘時很好，但是以國家來講沒有壯大的國防不必說私人多有錢，這要體會到。我很福氣，我做民意代表後有拜託防衛部兩位張姓司令官，他親自到山水找我，晚上八時十分到那邊烤肉，我適逢機會報告司令官我們山水首當其衝沒有港，這些漁船漂泊到什麼地方沒有人管我們，第二點這條海堤如果沒做，我們村莊的生命問題什麼都沒有，我們沒有什麼期望。他說左邊是炮台，如果港做下去會防礙彈道，因為共產黨來要打炮，右邊



走三〇高地，是蔣經國在民國五十六年親自在那裏執行工事，將移防工事做好，這是事實就沒辦法，但是司令官也體會我的建議，我說那我們山水永遠就沒有漁港，他說這是國防部的意思。幾年幾月幾日我忘記了，我跑去立法院找王金平，我說這不是我基層議員有辦法做，我希望你能幫忙，他說好！因為省府政務委員包括鄭烈，他那時還是小孩，林淵源是省府委員，全省的港口都是他在評估，他寫好港就可建立。介紹我去金琴牛排館五樓找他，我去了向他拜託，請他回到山水評估時能給我一機會，他坐八點十分到澎湖，我從高雄坐九點回去，開車到清心，歐堅壯縣長幾乎要向我跪下，我拜託他向林淵源說好話這港給我，不然我無法面對江東父老，這是一地方建設要平均，貧富懸殊不要太大，這我可平心向他講，林淵源當面告訴我，他說儘量寫好一點，他沒這權利給我，因為這是經費問題不是權利問題，我權利給你沒有經費你要如何做，剛好中國國民黨主委郭志龍在農曆元月五日到山水找我，他說張議員你無黨無派我今天來找你已經很好了，我說感謝你！他說你有什麼需要，我說山水港看你有否辦法，結果他說好，他明天馬上去找林聯登省議員，如果省議員不理我，他找別區的省議員，結果漁業局長是他同學，郭志龍說馬上做，他說你今天建議要做山水港你喝三杯高粱酒，我一定為地方建設，好，我三杯高粱喝下去，五千萬！縣政府配合一成，這事促成後，以後做什麼事就怕頭不破，破了十億、八億都會下來，我們山水二千多人永遠坐在那裏

等，十年完成我也高興，因為我們漁船、漁民有一依靠的地方，這是我做民意代表不遺餘力應該做的。我今天不是表功，我們山水是議員穴，你如果要選議員要搬到山水一定會當選。今天走到這裏，語重心長說政治不要帶到山水，這開納骨塔要建之前就是違建，什麼人促成的是陳海山，這沒關係，我們也樂於見到，但是今天你是宋七力，你經營我們同意，但你要平衡合理，合法。我們未來的顏市長基於政治需要對山水相當關心，我也認同這說法。我們山水海灘真美麗，現國安法規定山高下來四百公尺要讓給軍方做保防戰的演習地點，這是我們縣府袁一局長決定的，我們都遵守法令的規定，怎麼做我們怎麼辦。我們山水財產很多，如果海底沒有圍起來，我們海砂全都沒有，海砂沒有就沒有天然的屏障，沒有天然屏障不但海砂流失而且我們村莊的精神堡壘寺廟首當其衝，你們諸位官員沒有體會到我們山水被海浪侵犯時的痛苦，颱風來時麻煩諸位來看浪高十幾丈是什麼情況。我向我們山水里民報告這海堤做起來：他說我是為自己的家園，因為我家在那裏，我說不竟然，我們山水人江伯最老九十三歲，如果他住在我們家裏，我們山水人甚至議員、立法委員都有資格、義務來保護他的安全，因為他是我們的村民，你不可能放棄，為了你的職權來要政治需要，沒有這可能，這可能是我和縣府溝通橋樑管道看法不同，我認為是這樣，至於做出來對不對，我不敢說，我蓋棺論定，因為我還年輕。這是很公道的，我不以為這納骨塔一定要遵照法令來做才漂亮，



不然包括謝長廷最勇，做不對，捧宋七力你是律師還是倒楣，我以為順其自然，我們不刻意來保護他，你違法的話我不同意，你不違法我們可以為村民現成的墓地。現墓地要公營化，但是現我在這裏比較不願講，因我母親剛過世不久用土葬，這是父母交待的，我延續中華民族五千年來的世俗，至於將來我應該如何改變我會認真去改變，既然我做了民意代表就要配合整個社會的需要，譬如說騎機車有時不想帶安全帽，如被警察攔下我拿議員証出來，他不会登記，但是他在心裡笑說你民意代表都不尊重法令要百姓如何尊重法令，所以我們做事要深入考慮未來的結果，不是我們做議員勢大權大，要大家守法社會才不會亂。在民國七十二年二月一艘貨船載些瓦斯，那時沒有檢查，結果爆炸死了十二人，造成我公司破產，賠了三千多萬，那時是王故縣長做市長時處理的事，他和我結拜，我和他協商要如何處理圓滿來照顧澎湖人。我和建設局長沒什麼私情，秉公處理，我有事情與他溝通也是要按照法令。現公然一桶瓦斯四噸運到鎖港，我翻開法令我替縣府很憂心，我昨天晚上五點見縣長，我說縣長你十二月一日准下來，但是你是政務委員，我警告說在你運氣不好時，在處理事情、關照澎湖不夠時，當這「定時炸彈」爆炸時，是你政務官要負責還是中華民國的法令要負責，我今天沒有以商言商，我沒有保護我的事業，我是以法令為依據，你知道我今天為澎湖運送這些瓦斯多艱苦，你們日落條款訂的有多重，第一點碼頭卸非常危險的貨品一定要指定一地方，

第二日落日出船不能進來，第三一定要由國家檢查安全衛生人員來裝卸。現縣政府不管，以商船從漁港進來是屬縣政府管理，如果載嗎啡、槍械難道你不管嗎？一桶瓦斯爆炸你就要丟官了。今天我苦心向你報告，你不要不要執行，依法去執行，如你不執行的話將來有事情時：，我很疼你這局長，翻開法令看真的不行，漁港危險品根本不能進去，我們能不能怪警察局，不能怪，因為警察局只是檢查船隻有否多人、是否逃犯，或載嗎啡、槍械，他不會檢查是何貨品，不是今天我們不致怪警察、怕拿槍的，我們只是職務上依照法令來分野。我向縣長說，可能他自己也不太滿意，但實際上將來有一天，官運好是很安全，但官運不好的話發生事情，那你吃不了兜著走。縣議會雖然是做政府溝通的橋樑，但是我們也有我們的見識、看法，你做不對，我們給你禮貌，但是你要依法來辦理。政務官，國家賦予你一標準的政令讓你實施，不是你今天做官就可予取予求，不可以，百姓的眼睛睜著在看：：謝謝！



## 稅捐部門

許議員麗音：

先向你恭喜，你的稅務簡化是第一名，什麼是第三名我不太了解。請教處長，我們民國八十六年澎湖縣因為機場擴建原因所以觀光業相當不景氣，你有否了解澎湖生意人在八十六年的生意好壞？很好嗎？（不好！）你們稅捐稽查人員課稅是否維持以前的稅率？

江處長兆國：

我們營業稅從前年到去年已經降低了，整個稅收已遞減，我們也是根據現況來作課稅的依據，對於營業的部分尤其是娛樂稅的部分，我們大幅的降低。營業稅使用發票的話，有多少自行開立發票，這部分我們也儘量的點到為止，我們不得不去稽徵、不得不去查核，但是我們都本著這樣的理念，就是在經濟不景氣尤其是澎湖地區我們都是點到為止。

許議員麗音：

那今年你應該再降了。

江處長兆國：

不是應該不應該，就是有實際的現況需要，我們當然會考慮。

許議員麗音：

現在就是，你剛才也說非常不好，（我沒說非常不好。）機場的擴建我們沒有觀光事業，澎湖有幾條街可數出來，民權路是澎湖最古早的市街，一條是仁愛街再上去是建國路、惠民路、中正路，到議長宿舍樹德路就沒什麼生意可

江處長兆國：

向各議員報告，借這機會說明一下，我來澎湖整整三年，過去我在其他縣市我感受到，我個人認為我們澎湖稅的負擔如果完全按照有關規定來課徵的話，可能澎湖的稅賦相對比較來講可能會比較重，譬如彰化、台中和澎湖一樣的店，我認為他們的稅賦會比較輕，因為我們的件數比較少，所以我們稅捐稽徵能力可以掌控的可能就比較完整。我們這邊的課稅可能是比較符合規定。（不是可能是絕對符合規定。）符合規定相對的稅賦會比較重，所以這樣整個全省來講：

許議員麗音：

處長，我們講白一點，澎湖有幾間店都看得到，他不可能漏掉。

江處長兆國：

所以一方面我秉持縣長的指示，我們也考慮到這一點，對課稅的計算我們一向從低，這我也去查我們有關課稅的資料，比方小店舖不用發票的，我們以三個要素來做為課稅的依據，如資本者的薪津、員工的薪津，房屋的租金，我



們都按照最低，我們規定八級，我們用到第八級最低的，你一個月的房租算四百元，從這邊就可了解我們確實考慮到澎湖地方經營的環境不如台灣，所以我們採用最低的級數來做爲課稅的資料，所以我們已經兼顧到這樣經營的環境，所以在這邊特別向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來做報告。

許議員麗音：

我今天就是要再向你拜託，看看能不能比你們現在最低的還要更低一點。

江處長兆國：

那可能就：，我們有考慮到這情形，我也支持同事務必要考慮到這情況，如果我們還和台灣比，我覺得對這邊的生意人不公平，可能他一坪可賺十萬元，我們這邊一坪可能賺兩萬元，你用同樣的標準就不公平，台灣地區大概都是在五級、四級之間，我們是用到等於人家的一半，我想稅捐處已經對這經營環境並不很理想的情況下，我們已經考慮到這點。

許議員麗音：

處長，我知道你用心良苦，事實上你也了解澎湖的狀況，但是站在我是澎湖人的立場，你也來了三年，我要拜託你，事實上真的是百業蕭條，你去看看中正路那邊，以前是要到十二點才關，現到十點就沒人，差二個鐘頭的時間，你看看他有沒有生意做。

江處長兆國：

尤其是在東北季風五至六個月間，我也要求同事對這查定

一定要考慮這點，不要偷懶然後不去考慮這因素，一是要考慮到這重要因素。

許議員麗音：

在這裏向你拜託，不是爲商人，我不太認識廠商，但是我聽說現在包工程的競標只要能維持工人就好，標了沒利潤但還是要繳稅金，不是說標了不用繳稅金，所以大家都是慘澹維持基本生活，大家都期望澎湖觀光特區趕快成立，成立後有人來澎湖才有大建設。我說過你們站在公務員的立場你已經很照顧我們澎湖，將稅金用低標準，但是站在我身爲澎湖人的立場我認爲還是不夠，因爲你這一套全是台灣規定的一套，我們澎湖是離開台灣的另外一島，所以不見得中央、省所定的法令很適合我們地方，所以我希望你回到台灣開會時應該爲澎湖爭取更多的福利。

江處長兆國：

好！



## 警政部門

陳議員富厚：

局長，你聽清楚，很感謝你，這一年多來將澎湖治安搞得非常棒，謝謝！有很多事情要因地制宜，實際上我們澎湖的治安和台灣比，我們感到非常安慰，也非常欣慰，但是在這裏要向在坐的各位警察先生致最高的敬意！有你們的存在、你們的打拼，讓我們過著安定的日子。但是我相信在每一個機關都是同樣的心態，長官照顧部屬、部屬來敬重長官這是一不變的程序。

首先我代替過往的白沙分局三組的廖組長致最高的敬意，因為他在警察界在澎湖縣今年度的治安史上功勞也是非常重大，這點值得我們尊敬、肯定。但是很不幸剛好在他輪休時回家朋友來吃飯，在三點前有一勤前教育，他吃飽飯後要回到白沙分局意外車禍死亡，我們警察局所有拿出的公文中不能報因公換卹，是意外換卹。局長，你對這問題了解多少？廖錫勳是要報因公為何不能報因公？而且認定是意外換卹。局長你知不知道？你了解多少？

于局長建中：

謝謝陳議員關心我們廖故組長換卹的問題，我想在廖故組長他因公換卹的案件，我們前前後後與白沙分局就他用餐、上班及勤前教育的細節，我們都非常注意來了解、彙整，所以將相關資料檢據之後報中央，事後有數次的公文往返要求補足資料，因為今天的認定機關不是我們警察局，這其中有一點比較特殊是吃飯完畢以後要到上班的場所，他們的意見認為路線不是上班的路線，這點是其中之一：

陳議員富厚：

局長，吃飽後要到白沙分局去上班，有沒有第二條路可是

于局長建中：

到白沙只有一條路。

陳議員富厚：

對啊！就這麼簡單的問題，還要我這不識字不懂法律的人來提起嗎，絕對符合。銓敘部以為澎湖縣是台北市、高雄市啊，這很簡單，他要去勤前教育也是要去上班，上班期間就只有這條路可走沒有第二條路，怎麼說這不應該因公換卹呢？這對警察是一種相當大的傷害，你不管他是怎麼意外死亡，但事實上他也有電話紀錄說要去勤前教育，如果連你們警察局的證明都不能證明的話，那你們警察局也不要再幹，銓敘部已經對你們沒信心了，你們說說話，這對警察是非常大的侮辱。局長，這是必經之路唯有這條道路可以通行到白沙分局。吃飽飯後總不能說跳海死了，如果說吃飽後跳海死了是活該倒楣，他是在開車當中發生車禍，一年台灣省有多少的警員發生車禍，這不能相提並論。換卹和他的意外死亡在法律上是分開兩面而行的，沒有說意外死亡就不能因公換卹。局長，我知道你用心良苦，但是我希望、也渴望局長你要拿出最大的魄力向前爭取再申請，因為這條路他一定要走，他是在上班途中，而且他是去勤前教育而且有電話紀錄在案。我相信照顧部屬是你的責任，局長你對我的看法怎樣？



于局長建中：

謝謝陳議員的關心，照顧我們同仁是我最重要的一責任。

陳議員剛所提到的見解也和我一樣相同的看法和想法，我們也會依照規定再來會同家屬來申復，同時我也特別派人  
事室主任要到台北去當面向相關長官報告，我們希望能夠  
爭取到。

陳議員富厚：

因為那些人都穿的漂亮等著領薪水，紙上談兵，他來過澎湖沒有，不是高雄的一心二聖三多四維等有十條道路可走，我們這條是澎湖縣唯一的高速公路，而且是廖組長要去上班必經的路程，沒有第二條路可走，憑這個我們要據理力爭，如果銓敘部對澎湖警察局的認定無法信用的話，我看警察局也要撤消，沒有什麼好搞的，連這麼簡單的證明警察局都沒有公信力，這還像什麼單位？向局長報告，這是一良性的建議，也針對澎湖一千多個警察人員的權益做一保障。這有前例可循，而且法規規定的很清楚，公務人員辦公往返途中意外危險暨死亡，就是直接前往辦公場所至上班必經路線，沒有別條路，就這條就符合了，你警察局長不會說他休息時間要開到那裏死與我何干。如果他沒有先電話連繫，電話紀錄要做勤前教育，這另當別論，那既然有這樣的話，你們就要維護他的權益。他的小孩還很小，其實說他在警察界、刑事偵察員來講是非常優秀，剛上任時我每天都「吐嘈」，但到最後是一菁英、是一好人，真正為我們縣民在執行警察的執務。這向局長拜託！

警政部門 質詢及答覆

于局長建中：

謝謝！

陳議員富厚：

人事室主任，你將你的經歷簡單扼要明瞭的向我們同仁做一說明。

許主任淑貞：

八十六年七月十一日奉調到澎湖縣警察局人事室來服務，官校五十三期畢業，七十七年七月一日畢業分發到台北縣警察局任台北縣分隊長，八十年調桃園縣警察局人事室，八十二年調警政署人事室，直到現在，報告完畢。

陳議員富厚：

就是有這麼顯赫的身世，官才會升這麼快，三十幾歲就二線三星已很不得了了。

許主任淑貞：

報告議員，我們是按照績分、順序，我是以……。

陳議員富厚：

我沒有說你後面有背景哦！也沒有說你走後面的路哦！

你不要不打工招，我先告訴你，主任，我第一次和主任見面是在一個很不愉快的場合下，在這本席向你做一良性的建議，少年得志這是你的本事，我們希望是以你的實力闖出來的天下，有很多工作以你的學歷及學識我相信孔子都教很多給你，但在待人處事方面我要給你一良性建議，不管對錯與否，最起碼尊重別人是尊重自己最好的本錢，本席聽說警察局新來的人事主任能言善道，處理危機事件更



有一套，外面是這麼風聲「有影嚮影」我是不知道。但我那天看的樣子也不過爾之，最起碼的一點禮貌都不懂，我有向你們局長報告過，局長你回去要好好的修正一下，因為能掛二線三星且從警政署可以派到這裏做人室主任是相當的優秀，在各方面的考量來講應當是非常的優秀，但那天本席看到那種禮貌的樣子，我非常遺憾，因為最起碼時間來不及，二點半改四點半你要跟當事人說清楚，你不能說在警察局想要開會就開會，那不是人事室，是面對你死亡的部屬，最起碼我們也要說兩句施捨的話，最起碼本席在場你也尊重一下，尊重我四年前是選得要死不死的，才浮起吐個氣，幸好有救生圈可捉，但是下屆如落選我回家做龜兒子了。在這邊再跟我們大主任報告一下做個良性的建議，寬以待人嚴以律己，雖然我沒讀過什麼書但是最基本的禮貌我都很懂，也期望只此一次下不為例，向主任報告一下做一良性的建議，因為當事者絕對是以沉痛的心態要去聽你的報告，時間上我們已經誤點了，講二句場面話也是合乎情與理，不要一來就叫要開會，最起碼說對不起我因陪局長到那裏去來遲了，請諒解一下，說這話不會死人，聽到的人會很輕鬆，本來一件圓滿的事情可以處理，但你樣子讓我們心裏受到很大的傷害，主任向你報告完畢請坐。

顏議員重慶：

許主任你答覆一下，我剛才聽陳富厚議員為廖組長爭取換卸的問題，這問題早上我剛聽出來，他那天去也是要為你

們同事爭取換卸金的問題，目前有沒有辦法以陳富厚這種論點，在中午前往勤前教育的上班途中算不算是因公，這點目前警察局有無把陳議員的意見納入裏面？你現在處理狀況如何？

許主任淑貞：

目前家屬已有把申覆書送到警察局來，因為事出上班途中，真的是唯一而且是必經的一條路線，所以我們就針對這個論點報請銓敘部在中覆當中，到時我們也會陪同家屬到銓敘部與承辦人再協調溝通。至於說可不可以核定因公死亡權責不在警察局，我們只能積極幫同仁爭取。

顏議員重慶：

陳富厚議員那天帶家屬去看你時你還不認識？（是），那你現在認識了沒有？

許主任淑貞：

認識了，報告陳議員這整個事情的經過可能陳議員有點誤解。

顏議員重慶：

他不用你解釋你就不需要解釋。我是問你說認識他了沒有？

許主任淑貞：

很高興有這榮幸再認識陳議員。謝謝！

顏議員重慶：

其他議員你認識了沒有？還有沒有不認識的？你不要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其他議員你認識了沒有？

許主任淑貞：



那天實在是眼無珠不認識陳議員，實在很抱歉。

顏議員重慶：

其他的議員你認識了沒有，還有沒有不認識的？

許主任淑貞：

大都認識了。

李議員毓璋：

警察局交通隊長有無來？隊長，中華路黃線、白線全線的狀況你稍微報告一下。

黃隊長耀煌：

中華路現在黃線禁止停車規劃狀況是這樣，從民生路就是中小企銀那邊開始它是單行道，所以那邊我們單行管制，東側是禁止停車，樹德路到治平路這段路比較寬，我們開放兩側停車；從治平路經過新村路、北辰街、大勇街到陽明路這段因為路比較窄，而且經常有公車停放，這段我們是雙側管制停車；從陽明路到六合路口這段因為在南邊有文化中心有停車空間，所以我們南側開放停車，北側這地方因學生上下學，還有一些商家的關係我們管制停車。

李議員毓璋：

隊長，你報告一下可以停車的地段，這樣比較清楚一點，可以停車的地段，雙向可停車或單向可以停車的，現在請隊長報告一下可以停車的地段就好。

黃隊長耀煌：

我們現在單邊停車的有從新村路口到樹德路口，這是單行道，也是單向管制。

李議員毓璋：

新村路口怎麼會有卡在中華路呢？

黃隊長耀煌：

有！馬公基督教又路口到中小企銀那段是中華路。

李議員毓璋：

那段是單面停車？

黃隊長耀煌：

對！是單面停車。還有就是從林森路到馬公園中前面這段也是單向……

李議員毓璋：

隊長！這些問題我們分局曾有找一些地方民意代表或是當地的居住戶，到分局參加你們的會議，有沒有這件事情？

黃隊長耀煌：

是的！有開過。

李議員毓璋：

現在造成一些民怨，有的民眾講說我屋前應要停？有的民眾講說我屋前不應該停，這事情沒有確實把它處理掉，這問題到現在還沒有確實把它處理掉，還有最重要的就是上下班時間這條路車輛的流動性很大，尤其是在馬公高中這個地段，馬公高中前而不是管制雙邊不能停車？都盡有黃線，是不是都有黃線？

黃隊長耀煌：

這是單邊……

李議員毓璋：

現在四線道已經快變成兩線道了，這問題我是想請隊長是



不是徹底執行一下。還有最重要的一點就是到底什麼地方可以停車？到底又什麼地方不可以停車，或者你可以考慮乾脆整條中華路單邊停車，是不是可以這樣子考慮？這你們確實把它處理好，這事情你們從頭到尾都沒有處理好，現在真的中華路這段的居住戶有的講說我們家前面不要停車，有的講說我們家前面要停車，隊長這事你是不是可以稍微報告一下，應該怎樣做比較好。

黃隊長耀煌：

停車的管制要看我們縣內的交通流量還有路的寬度，因為中華路是我們市區往郊區的主要幹道，尤其是往西嶼、白沙一定要走這條路，其他沒有外環道。最近也有部份大型車我們是引導它們走六合路、四維路，我們禁止他走這條路，把這些大型車避開了，但是以我們這一兩年自小客車的成長率來講，我們目前縣內機動車輛有六萬二千多輛，上下班時間尤其是尖峰時段，中華路這邊我們如沒有管制停車，整個會塞住，尤其是經過中華、陽明或林森路口這是個比較複雜的路口，我們在上下班尖峰時段一定要派人在那邊管制，至於整條路段比較有問題是北辰市場這段，這段因為有公車行駛，大部份白沙、西嶼或是鄉間的阿公、阿媽都坐車子過來，在這地方不設公車站也不行。公車一輛、二輛停下來，有時車輛就沒辦法通行。

李議員毓璋：

如果這段管制起來呢？從馬公高中到你剛才所講北辰市場這地方，就北辰市場有公車停的地方，比較複雜的這段，

大家都有目共睹的地方，你就把它雙面禁止停車是不是可以考慮到單面停車，整個線上單面停車，大家沒有話講。還有一個問題，有的民眾較守法，他車停得比較靠安全島上面，要被你們開紅單子，他將車子停在紅線安全島上面，這樣子他是想說不影響到交通，也不會去阻塞到交通，也不會妨礙到車流量，所以將車子停在安全島上而被警察先生開紅單子，那到底要怎麼呢？如果整條中華路這麼遠的地段都禁止停車，交通怎麼辦？這問題你也要考慮出來，是不是複雜的地段除外就規劃單面停車，是不是可以考慮這樣做？

黃隊長耀煌：

這部份我們先前也跟里長及部份商家召開研討會，意見不一樣，就好像李議員剛才所提的，有的民眾願意讓人停？有的民眾說我自己有車子，我希望停在我家門前，有的民眾是我沒有車子我要做生意，我不希望其他車輛把我的門面擋住了，所以這部份的規劃我們也是很慎重。剛才有提到佔用人行道停車問題，現在學生……

李議員毓璋：

可不可以？

黃隊長耀煌：

不可以，法令上是不可以，現在碰到一個問題就是中華路線上有一所馬公國中及一所馬公高中，很多學生上放學都要走這條路，學校也經常向我們反映，因為人行道或路邊因為車輛停放問題，學生放學時互相追逐很容易發生危險



，如這路段上放學時沒有停放車輛，我們行人或駕駛人能很容易了解這道路狀況。

李議員毓璋：

隊長，我們談到現在也沒有一具體辦法能夠……

黃隊長耀煌：

這部份我們再……

李議員毓璋：

限制一時間好不好？因這事情拖太久了，我記得一年多以前我在議會就跟你提過這問題，（是），一直到現在沒有確實改善，是不是你自己定訂一個時間，我們不要強求你怎麼樣，你自己定訂一個時間，確實把這事情做好，還有包括馬公市區內的，現在有很多路段真的兩部車子要會車都不能走，我們澎湖小小的一個地方，現在車子還沒有到那種地步時就搞成這樣子，那多糗啊！你這交通隊長我認為是不錯，但是這些問題還是要多費點心神，你自己擬定個時間，然後把整個澎湖馬公市區內停車地方規劃好，該停的停；不該停的不要停，有很多地段如羅馬假期前那條，停了一邊的車，那地段是雙向可通車，一部車要過去另一部車要過來，就不能開了要停在那邊，馬公市我們列舉一條馬路向隊長報告這問題，還有很多這種現象的，就請隊長絕對要多費心，自己限定一個時間去全部規劃好。

陳議員富厚：

在這有一問題與交通單位做一溝通，明天我總質詢時才不用再請白沙分局長及交通隊長來。跨海大橋下潮間帶，我

們通梁村民專門都在那裏檢「螺仔」，如一次檢十幾斤「螺仔」，以前沒有樓梯，用一支木梯，這事情本席也時常在議會反映這問題，有改善，改善什麼呢？公路段同意做一支樓梯下到那海去，讓居民在海水退潮時到那捉魚、檢「螺仔」、剝牡蠣，這政府的德政立意良善，可以說值得我們欣慰，但這樓梯一做好卻突現出一個更大的問題來，先去年度你們警察局開的紅單，快將一個通梁村買光了，他們一天賺不到二百只賺一佰多，而你們隨便開張紅單子就花三百，這件事情本席曾經也在議會拜託警察單位，你們要將這事作一妥善的規劃，沒錯！大橋雙向通車，但在人行道上放幾輛摩托車特殊狀況，所以我常常說過這法令應該是因地制宜，不能說法令是規定死的，如這樣你吃飯吃太大聲，吵到我在睡覺使我醒過來，那我也可以告你妨礙安寧哦！變成一個不變的法令死角，到底是白沙分局要處理還是你交通隊要處理？爾後拜託不要再有這種情形發生，因為他們下去那檢幾粒「螺仔」，捉幾尾魚回來是做佐菜，是補貼家庭的副業，你們用這種方式，而且這條路這麼大條，你們也可以做一彈性的處理，在退潮時摩托車絕對不能放置超出車道外，這是因顧慮到安全我絕對認同，也贊同這樣做，但問題是到那地方好幾千公尺，他如檢十斤一螺仔；提那十斤一螺仔一回來手會提到脫臼，還得走一點多鐘，所以我是以人道及照顧我們百姓的心態向你們警察機關作一懇求也拜託你們，以後你們如要開紅單時都從我的研究費扣，一個三百，我願意負擔這責任，因



爲一天檢值一佰元的一「螺仔」而你們罰三百元，一個月如去最少也要六次，就要一仟八百，那不如在家中望天心嘆也爽，也不用拿錢去倒貼，這件事情隊長我有向你反映過，你的看法如何？簡單說明一下。

黃隊長耀煌：

針對這問題原則上在我們法令的規定橋樑上是禁止臨時停車，所以村民到那邊拾檢海螺這問題，因爲在橋樑上目前是有一些避車道……

陳議員富厚：

隊長，你先聽清楚，我現在的意思不是要你全天都開放，在退潮中漁民有需要給他們方便，如果在漲潮時是觀光客、遊客的話我們另當別論，絕對要依照規定來辦理，再來爲車子規劃車位公告在退潮期間得使用，在漲潮時不能使用，公路段當初也說那樓梯不能做，是基於安全問題，但實際上要符合地方的權益，要配合村民的生活考量，我剛才說過法令是死的，是人在運用，在警察機關單位不做違法事情爲原則下，你們也要考慮到漁民的生計，你們如無法解決，你們晚上回去商量，明天下午我總質詢時再來，這件事情要做一妥善的解決，否則我告訴我一個月付一萬元在白沙分局，你們如果要對他們開罰單就從那裏扣錢就好。我感覺這沒有便民措施，枉費我們警察單位公德無量將我們澎湖治安做得這麼好，這點拜託你們，你們看要如何處理，否則下午再來。

黃議長建築：

這是地方的需要，地方特殊，既然橋樑可以加個樓梯，是不是可以另外想辦法，不要死板，這地方有需要。

陳議員富厚：

研究看看，在最短的時間內解決，期望在還未解決前這段時間不要再紅單滿天飄，如要飄再到我家找我收，我樂意接受。

黃議長建築：

局長，用寬大的方式處理。

陳議員進兩：

交通隊，我就教幾個問題，你們紅綠燈設這麼多，違規超速照相設這麼多，對整個交通到目前你覺得如何？有無改善？

黃隊長耀煌：

有！有幫助。

陳議員進兩：

真的嗎？

黃隊長耀煌：

有。

陳議員進兩：

我是感覺沒有，從中華路到林投一共設了幾個違規超速照相。

黃隊長耀煌：

目前中華路到林投一共有設五處，包括闕紅燈有二處。

陳議員進兩：



五處照相，這段道路差不多有幾公里。

黃隊長耀煌：

十公里。

陳議員進兩：

你覺得這樣有無過於密集，可能這密集居全世界之冠哦！

有沒有感覺，我感覺這樣好像不太對，如這樣的話乾脆馬

路都不要拓寬、不要改善，你馬路拓寬、改善就為圖行的

方便，是不是這樣子，提高行的品質，然後你好像又設了

這圈套，重重關卡，這一下子一個月取締下來可能不少錢

，那你乾脆就叫老百姓捐錢來建馬路，拓寬馬路，你這樣

造成很大民怨，我感覺這樣的作法好像開倒車，有的比較

常筆事的路段、地段設我贊成，但不要有事沒事到處都設

照相取締，這些設了以後我感覺以前四部後的那一部應該

可以拆掉，尤其這條路段是澎湖的交通要道，你們設了連

規超速照相後，開車人為了避免被照相處罰，他到那路段

就會減速，往往為趕飛機時，在設速規超速照相路段開慢

一點，但一離開趕快加足馬力，我們這是否真的要好好的

探討一下，如果有必要的話真的在調配一下，不要讓人有

十公里設了五處照相取締真的是太密集的感覺，真的很多

人反映，因為你們這樣的設立，而紅綠燈又那麼多，這路

段拓寬馬路最主要的是讓人方便，馬路拓那麼寬而重重關卡

卡住了，設限到這麼嚴格，那不如當初不要花那麼多錢來

開拓這馬路，是不是這樣子，而且真的是我為了你這些關

卡卡住我以後，我在可以衝的地段馬上加足馬力衝的相當

快，我感覺這樣反而造成交通又是另外一個嚴重考驗。另

外，我希望四號線，現在機場出來這段路段也應該修，修

好以後我想拜託、懇求你，我接到很多人跟我反映，機場

出來紅燈就讓他們右轉，應該那路段紅燈右轉絕對沒有問

題，不要嚇得這麼死嘛！還有東衛那個又路口，白沙下來

的車輛也不多，應該紅燈讓其右轉可以使交通流量更順暢

。另外，勝國這段路段的紅綠燈我想有必要私下再澈底檢

討一下，我常常看到一個紅燈還沒過整個車流量都堵塞住

，這邊也過不來那邊也過不去，全部都卡住了，因為那時

間太短。想想！如果認為有必要調適的話，調整一下，真

的陳進兩在這邊懇求、拜託你。

最近常發生警匪槍殺，雖然不在我們澎湖，每位死亡者的

撫卹金好像都相當高，這是好的，而有的發生事故後變成

植物人或如何那撫卹好像還不夠，我認為像這種應該撫卹

的還比死的應多，整個癱瘓變植物人，而且我上次也看到

好像是澎湖時報也報告一位顏東和在台北市當消防人員，

但現在傷成這樣子好像也沒有辦法就職，他現在也哭訴無

門，整個警察單位也沒有辦法給他做一個適當撫卹、償補

，這方面是否請局長有機會了解一下，探討一下，必要的

話真的適當給予補償一下，要不然一位好好的年輕人弄到

現在就像個痴呆一樣，好不好！

陳議員海山：

今天交通隊生意比較好，我有一小問題想在這請教，雖然

是個小問題，但往往一個小問題會造成非常重大的傷亡，



因我們所造的交通號誌遇到停電時，整個都停頓，停電時我們十字路的交通號誌根本沒有亮，所以我希望你們是不是可以委託工研院，甚至你們內部自己有辦法，或委託外面的水電行，可以將交通號誌做一獨立性的動力，在旁邊比如說可以加設太陽能電池還是我們本身那種電池，在遇有停電時自動將紅綠燈號誌再啓動，如果能夠做到這點的話，整個交通的管制就能夠維持相當正常的階段，我常遇到忽然間這地段停電，使整個交通號誌都停頓，現場也沒管制人員，交通警察又不在現場，因你們不知道，在那地方橫衝直撞，在平常有紅綠燈時就很多人闖紅燈，又在遇到沒紅綠燈時你撞過來我撞過去，是不是造成非常大的危險，我是提供這點意見，讓你們能夠去做，像現在整個台灣也是一樣，照理講很多人都可以想到這點，現在我們的技術已相當普遍，如果要研究這點我認為是相當的簡單，是不是從我們本縣先加裝後，如果能夠達到相當程度的成效，當然整個台灣的交通到時也就可以比照我們這樣做，這工作如果你們有辦法自己去創設、創新的話，我認為是一項突破，說不一定你不只二線三星而已，三線馬上掛起來，我不騙你，會很快就掛起來，因這是一項創新，你有無想要答覆一下，對交通號誌在停電時整個停頓下來的問題。

黃隊長耀煌：

針對這問題我們也是很頭痛，只要遇到停電交通號誌沒有辦法運作，尤其在上下班尖峰時段，車流量最大的時候，

遇到這種狀況很危險，所以這部份我們再找廠商研究看看有沒有其他像不斷電設施，我們來補救。

陳議員海山：

應該是可以，像一般電梯，雖然停電了這電梯仍然能安全降落，所啓動的不是發電機，沒有利用發電機，同樣是家庭用電，但電梯有辦法從十層樓或五層樓安全降下來，就是在一種自動裝置的啓動，如果你今天不這樣做的話若遇到停電二、三天整個交通號誌都沒有辦法啓動，那時還要勞動你們大批的員警指揮交通，實在是一大諷刺，本來我們都可以設計去做的事情，爲什麼我們整個交通單位都不去做，我這點是希望能夠盡量減少我們的警力，如果你有辦法用心去研究，還是你可以與外面那些水電廠商，還是與大部份生產電子的廠商研究，我相信應該是可以的，時間上我想不用拖的太久，如果你早一天能夠設計出來的話我認為是相當好，這點我希望你認真加以考慮，下面幾點我想就不用問局長了，本來我是想讓局長在這邊做個相當重要的說明，像這次台灣圍捕陳進興與高天民，等於已將整個線脫離掉，警察與老百姓的線已脫離掉，但是現場的實戰經驗也相當缺乏，這是不可否認的，因爲歹徒他也沒告訴你我是歹徒，我身上有槍你也不知道，但遇到臨檢或攔車檢查時我一慌張當然手槍就掏出來，誰先倒楣就是去檢查的人先被槍打到，所以如果能夠訓練相當銳利、清楚的頭腦去判斷、研判，還有能夠增強現場的實戰經驗，我認為上次高天民早就被打到了，不可能一個人在前面開一



槍，你在後面開七、八槍還打不到，我希望你以後著重現場實戰經驗，還有訓練他們本身能夠溶入整個社區，讓平常一些老百姓看到警察不會怕，如果他真正有問題還會提出來，如能做到這幾點的話我認為警察工作應該會有某種程度的提昇，今天本來也希望局長你穿防彈衣讓我看，但這問題我想留到總質詢時較有時間，到時我要怎麼做我會提前告訴你，向你說明。

劉陳副議長昭玲：

先請教一些法令問題，像酒後駕車被警察捉到，測試有多少酒精濃度就要遭到罰款、吊扣執照，吊扣執照六個月，罰款好像是一萬二，我是很主張酒後駕車一定要重罰，但又要罰款又要吊扣執照，是不是會讓老百姓感覺到一隻牛剝雙層皮，讓受罰的老百姓覺得很不甘心，要嘛你就罰款重重罰，看是要罰二萬四還是三萬六，就是重重的罰，要嘛你就乾脆把他吊扣執照，不要又要罰款又要吊扣六個月執照，六個月後執照再還給你，一罰罰六仟至一萬二他也繳得起，然後他等六個月執照回到身上，又可以去喝酒、開車。所以我在這裏做建議如果說這法令不是我們警察能夠作決定，我想說請局長還是有關人員在有關單位開會時，是不是做這樣的建議，要嘛就重重的罰，罰一項就好，罰款、罰金就罰多一點，罰到讓他繳出不罰款，一次就好了，被罰款一次就怕到不敢再酒後駕車；要嘛將其整個執照吊銷掉，不要也罰款六仟元又不痛不癢，然後又吊扣執照六個月，六個月執照再回到身邊又可以再酒後駕車了。

我在這裏聲明，我是很贊成酒後駕車一定要重罰，但不要讓老百姓有這法令怎麼一隻牛剝雙層皮的感覺。

黃議長建築：

今天交通隊生意特別好，我上次有向你建議，也提個案，現我們交通問題如勝國對面自由塔，我有建議縣政府現都沒有用了，將這自由塔遷到第三漁港的公園，把那自由塔遷走那裏的交通也較方便且也能放較多車子。不是說勝國在那我在利用，事實上我也沒在利用，都是「厝邊頭尾」利用，這是事實上交通的問題。

局長，可能對我們澎湖治安問題我們會共同提個案，就是澎湖恢復檢驗身份証，我們有要提這案，但我們要叫縣政府再調查民意，確定，大家同意後，我們要恢復，把這問題再提出。

還有雖然這次大會是最後一次，但我希望做一天和尚敲一天鐘，不管是縣政府也好還是議員也好，許小姐告訴你，我們同仁來大家就是朋友，彼此有什麼問題大家要多溝通、協調，不要說那位議員較兇所以他名字有記得，其他都不記得了，那就不對了，希望大家多溝通。



## 政風部門

顏議員重慶：

方主任，有一法令上的問題要跟你探討一下，你剛在工作報告上提到一些工程圍標的事，有一項法令我在這裏很公開、很誠懇與你探討，這問題跟我本身扯上有點關係，我希望你在每月的縣務會議當中也可以將這問題提出來探討，就是所有的工程都要公開招標，但是只有旅行業一種，他是希望能夠比照公共工程稽查條例裏的精神辦理，而沒有法令硬性的規定要你公開招標，因為一樣的五星級飯店，一樣的行程，他就沒有辦法定出一合理的價錢。各航空公司，一樣的價錢也不一樣、飯店有五星級、四星級的價格也不一樣，一餐一千五有龍蝦的，也有沒有龍蝦的，你怎麼能定一底價，所以訂法令當初因為這理由，所以在旅行業當中經過公會的反映以後，為防止弊端希望比照精神辦理而沒有硬性規定，我們已經有一共識。在我這任內只有一、二個月，我下次能夠再繼續當議員的話，我可以探討這問題，我不當議員的話，我為我們澎湖縣旅行同業公會在這裏向你請命，這點我想現在每個科室主管談到政風室兩腳發軟，糟糕我沒有公開招標也許政風室會來查我，有沒有貪瀆、枉法、圖利包商，這點你要明文告訴他，因為我們曾經將法條一而再、再而三的反映，這點我可以在這裏提供你意見，因此在你縣務會議當中將這問題浮出檯面，不是因為今天我顏重慶議員在這邊給你作建議，好像議員我在這邊質詢你們就照我的話辦理，不是這樣，你必須定出一合理遊戲規則，讓下面的承辦人員有路可行。因為現在

我發覺有的單位說可以，那個單位說不可以，那就不對了，最近我發現明明旅行社公會開出的發票是代收轉帳的憑証，財政部明明有規定給各縣市政府、省政府說代收轉帳的支付憑証就是旅行社的發票，結果澎湖縣有些基層單位說這代收轉帳的收據不是憑証，其實代收轉帳就是旅行社的發票，我們也向稅捐處繳稅金，結果有些單位知道有些單位不知道。最近這問題常給我們同業帶來非常大的困擾。所以政風室有權利站出來，貪瀆枉法照抓不誤，但是明有規定可以的就是可以，而不要有兩種標準，有的單位是按照這標準做，有的單位是按照那標準做，這點我在這裏拜託，我今天敢在這裏攤出檯面上講，就是我依法有據，你認為不對你可以答覆我說不對，那我接受你的糾正，你拿法條給我看看。

方主任瑞利：

有關目前出國旅遊，因為旅行業者目前並不歸類為營繕工程或採購案件，所以在執行過程當中曾經在審計單位有法令明文規定，雖然目前旅行業者沒有這方面的規定，但是一般是建請能夠比照機關營繕工程及購置定置財物稽查條例的原則來做，以公開辦理為原則。像顏議員所強調的旅行業者本身目前不比採購案件，所以建議比照精神來做。

顏議員重慶：

比照精神來做，沒有規定要公開招標，（沒有！）我就是要聽你這句話。



## 環保部門

陳議員海山：

我這裏有個問題也就是幾年來相當長的時間一直無法解決，我說的是草蓆尾那垃圾場，上次大會我記得我建議如你們沒有辦法削平或要繼續做及你無法找到新地點時，你必須一定要將這附近相關環保問題做好，但我發覺這問題一樣是個問題，這問題放了三年還是問題，仍然一直沒有解決，垃圾下有沼氣，最近常常在悶燒，像這種長期累積下來的污染源在那地方，你們也不去處理，到底這問題是要市公所趕快遷建或將這地變為永久性的垃圾堆積場，如要這樣當然相關的設施一定要做好，若是不要的話看什麼時候要督促市公所將這垃圾遷移，然後，我希望你們有時間去澎湖走走，可能你們是較沒時間去，因為辦公室內冷氣相當的好，可能是較沒有空可出去看看，雖然有部份的設施不屬於你們環保局，但最起碼這設施設下去一定會污染到附近，所以你們去看看，對這一號線沿線你們先去了解看看，看到底他們這些東西對這地方是不是會污染到，污染到附近的環境衛生，或是對我們地方的生態會破壞，對環境的破壞，你們了解看看。我們的任期可能到二月底就結束，這問題你們如無法處理、在這地方無法探討、在這地方你們無法解決，如有機會我自己再來講，繼續討論，沒有機會我會拜託過去的老同事在這地方繼續再追，這是個長期的處理方法。局長，你是不是可以先簡單答覆對草蓆尾這垃圾場，你要如何徹底去解決、及一號線附近地環境設施，是不是造成地方的污染，我是希望你們內部

人員開車去巡一巡看看，到底是不是有，若沒有污染當然

謝局長瑞滿：

一、對草蓆尾垃圾場站在縣環保局的立場，可以提出改善方案及計畫，特別向陳議員及貴會表示非常的遺憾，因為數年來貴會一直建議草蓆尾盡量可以遷建，及做好防止設備的各項事情，使第二次的污染可以減低到最輕，最近也曾經發生過二、三次沼氣燃燒的情形，特別對馬公市附近的市民表示歉意，對馬公市草蓆尾垃圾場當然也找了很多地點，但都沒有辦法如馬公市公所的意願辦理遷建的程序，我們也曾經提出個改進方案，希望馬公市在還沒有辦法改建前能做一些綠美化工作，就是利用空氣品質淨化區經費來做一改善，但事實上他們也有實際上的困難，所以我們也一直將它列入全國性一、二十座垃圾場急需改善的地方，就是馬公市草蓆尾這地方，讓環保局本身、市公所本身、省及中央，對馬公市草蓆尾垃圾場，我們要有盡責的義務，趕快來完成應急的工作，也請求省及中央多關愛，在人力上跟經費上的支援，在中央也成立一個緊急應對小組，針對馬公市等所有全國性，有列入應急垃圾場者做一緊急措施，所以馬公市最近也非常積極，也選擇一個比較好的地點，我們預定近期要會勘及辦理土地取得工作，如果馬公市不能在今年完成地點選擇的話，環保署也要求我們要主動向環保署提報，環保署要主動向行政院申請設置補助



小型焚化爐，來做爲應急的緊急處理方案，這是對馬公市草蓆尾目前正在積極執行的主要工作，提出向貴會報告。另外還沒有改善設置之前，我們也希望市公所跟環保局共同對這垃圾場的改善措施，人員加強執行盡量避免自行燃燒的沼氣困擾，我們責請市公所按照相關責任分工，來辦理這項工作，讓空氣的污染減少對市民的第二次污染。

二、另一點指教的就是澎湖地區，也就是一號線設置很多固定污染源，就是PVC廠等等的污染源，在前幾次的定期大會陳議員也特別對本人有很多指教的地方，我們也列入定期性的管制，所以我們再做進一步清查，凡是新設廠的固定污染源，政府也公告必須要申請設置許可及設置完後的操作許可，才能夠操作管理營運，如果沒有的話就違反空污法第十四條的規定，我們要給予取締稽查的工作。這二點指教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海山：

你解釋的相當好聽，這垃圾場問題已相當久，不是這二、三天才發生的事，在短期間內你是不是有辦法處理這事情，據我所了解當時桃園縣那段時間是垃圾問題最頭痛的時候，但到現在目前小型焚化爐他們都不要用了，不能用，那等於是不定期的定時炸彈一樣，所以他們最近這小型焚化爐已經不用了，但最起碼他們縣政府負起這責任，因爲鄉鎮沒有辦法處理這事情時，縣政府的環保單位最起碼要處理，第一；包括代替他們選擇地點、包括經費方面，你

都要一肩挑，我們全澎湖縣目前只有草蓆尾這座垃圾場讓我們頭痛而已，我們只有一垃圾場都沒有辦法處理，你想台灣每一縣市都有七、八處垃圾場、十幾處的垃圾場，甚至每鄉鎮都有垃圾場，雖然他們有抗爭，你想他們抗爭是好幾十處，但我們只有單獨一處而已，長期以來對這三、四里造成相當大的污染，但我們有辦法處理沒有？到現在我們有辦法處理沒有？雖然你報告上說在短期間內有另外找一地點要來勘查、徵收，當然我在這裏也不硬逼你要將地點說出來，但你敢不敢有可能下次給我們一個肯定保證，第一；土地取得絕對沒問題，第二；這垃圾場以後要遷移到新地點設置，最起碼要有一時閒性，譬如說經過三個月後、四個月後草蓆尾這垃圾場絕對要關掉。若是沒有的話，在這地方答覆說在短期間內要勘查、處理，再拖不知要多久，我是認爲像這種工作不必要再留給下次，做爲幾種選舉的口號及攻擊話題，我覺得沒必要，我們馬公市尤其澎湖縣單獨只有一座衛生掩埋場而已，澎湖那裏純粹完全不合法的，我們現在在傾倒時最碼我們要將防水、防污染做得相當好，在垃圾爛掉時污水才不會滲透到地底下，但全澎湖現都是傾倒在過去挖石頭後留下的大洞中，今天我如在這地方說堅持不要讓他們倒，甚至我在這地方提出檢舉，到時全部垃圾又沒地方可倒，對地方造成相當大的困擾。今天我如檢舉市公所倒垃圾在那裏，污染了地下水，你要不要去抽查，你要去抽查、去查，到時就像台電那樣，你們檢舉不讓我倒，我不幫你倒，不要做了，我沒



有辦法了，這是一個不是相當負責任的政府。你在這地方是不是還有話要答覆，多久的時間內要將這垃圾場完全處理好，要放還是不放，要繼續放還是不讓他們放了，你縣政府要負起這責任，鄉鎮已經沒辦法了。你有無辦法有個時間，什麼時候處理好，這樣就不用再吵了，我們也不用再講了，甚至有機會我也不用再說這些，說這些多餘的，本來是說等總質詢時再來說這事情，但總質詢時間有限，因為我們晚開會沒辦法，有辦法處理沒有？差不多要多久？

謝局長瑞滿：

垃圾場處理進度在好幾年前我們就已經擬定個進度，但一年拖過一年，這是件事實，事實總是擺在眼前，相爭也是沒辦法，所以我也是在很負責的態度上，仍然盡量協調鄉公所看能否支持市公所這應急垃圾場，但我們目前的百姓站在現在的立場，垃圾要放在我厝邊總是反對，在這種情形之下，一次又一次受到很多的阻力，這是我們所遇到的事實，包括剛才陳議員所指教的？站在縣的立場上一定要負起協助地方、鄉市公所處理垃圾的責任，這我們好幾年之前就這樣想，所以我們叫區域垃圾場成立規劃，但民眾對自己鄉、村里、自己處理垃圾的認同感非常深，所以抗爭好幾次的情形，可能貴會也知道這事情，不過，總是有個時限上表示負責任，這我們最近也與市公所訂定一執行進度，就是希望在今年年底完成土地取得，另外；召開說明會，在明年年度希望能夠規劃完成，這是我們目前的進度。

許議員長福：

所以市公所已經將用地相關的資料送來我們環保局，最近這幾天我們會去現場會同有關的單位進行會勘手續，盡量以這工作做為我們環保局最重要的工作來執行，這樣可以縮短很多的流程，專人去跑，協助鄉公所、市公所來完成，我們都沒有關係，至於經費補助問題，環保署與環保處都支持我們財政困難的問題，設置的經費他們都沒有問題要來協助我們，最後一個步驟也已經達成共識，就是如果我們的用地遲遲不取得的話，但我們不能將我們的垃圾放在道路上或隨便亂放，造成環境髒亂，這樣的話我們要專案報給環保署，由環保署直接的行政院提出一個緊急的小型焚化爐設置計畫，這些都是我們目前已經跟中央達成一個共識，向貴會提出報告，事實上我們很難過，在執行這個工作，每天都為垃圾問題，草蓆尾又在悶燒，輿論媒體又在攻擊環保單位沒有執行公權力，事實我不知道這種困境及難為嗎？事實就是這樣。這點也希望貴會能夠盡量體諒我們的困難，不過；我們也已經在做了，在今年十二月底前用地取得，說明會召開下去，明年後完成興建的計畫。

關於環保局業務問題，剛才陳海山議員也說過的馬公市垃圾問題，上個月我們省長到我們望安將軍後港，去看實際看看，我們將軍後港好好一個碼頭的興建，在八十三年完成後整理的非常清潔，爲了要運砂石來建築我們將軍國中

，弄得整個碼頭被污染。因有人去密報所以省長上個月前專門乘直昇機到將軍來看這碼頭污染問題，省長做人可能修養很好，他去講了兩句話？怎麼搞得這樣呢？我們鄉鎮首長也在那裏，議長也在那裏，鄉公所推給縣政府，縣政府推得鄉公所，結果都很尷尬，沒有辦法去解決，將這問題告訴我們環保局同仁曉得，他們二位都很尷尬，推來推去呢？省長都不講話就走了。這問題我希望縣政府、環保局辛苦一下，能夠去督導，這問題也不用回答，當時省議員及議長都在場，縣長也在場。



## 衛生部門

陳議員海山：

衛生局，你是代理局長吧。

我準備這次我總質詢時間絕對沒辦法讓縣長起來說一句話，因為他要走了，他也是代理的，你也是代理，所以我覺得奇怪，雖然人事凍結爲什麼一定要用代理的才行？因爲代理總是有種反正這工作我今天只是代理三個月、兩個月而已的心理，要叫我處理多好，除非說個人有這資格，上面有意思要將這代理人真除、扶正，若是沒有，說句難聽點的，在我也覺得我是代理的可以不一定將所有的事情一肩挑，無法將所有的事情做一通盤的考量。所以我對縣長也是這種看法，雖然他的能力相當的好，但我對他的這種看法剛好與我們冬天到飛來的候鳥一樣，在這地方休息馬上就走了，所以無法完全實際疼惜這塊土地，我在說這些可能不一定，因爲我們沒有很了解，說不定讓你有我怎麼這樣說你的感覺，你雖然身爲一位代理局長，但我在這地方要聽聽，你對澎湖縣的醫療設備、醫療資源有無滿意看法，若是你不滿意，以後如有機會將你真除，你要如何來使澎湖縣的醫療資源有辦法達到與台灣一樣差不多的水平，你有這構想沒有？說不定你在這地方說了以後，因縣長有派人來，覺得你這構想很好，他會建議下任的縣長將你真除也不一定。所以對澎湖醫療嚴重缺乏，在如將你真除升爲局長後，你有辦法配合地方的實際需要，有辦法使醫療品質、資源提昇，你要如何去作一番處理。

許議員長福：

衛生部門 質詢及答覆

我們望安衛生所我已建議很久，省長有句話常常掛在口中講，老百姓的小問題就是我們官員的大問題，我每次在議會這裏講，我們三級離島沒有飛機、交通船，居民生活非常貧苦，一旦有病患或發生疾病，生命就垂危。我常常與前任的陳局長溝通，他也是很負責任，但是心有餘而力不足，我們的經費很少，我們的護士缺少，現在東吉連護士都沒有，西嶼坪可能也沒有，代理局長你要注意一下，我們已經爭取到省政府衛生處同意補助我們經費四仟三百三十二萬，目前進行撥款相關作業中，撥款相關作業中等於還沒有，我希望代理局長能夠透過管道盡力，透過管道能來爲我們澎湖離島居民解決痛苦，他們三更半夜生病了就是找老百姓的船送醫就診，這種三級離島的生活方式，大家可能都曉得，所以經費如果能爭取早一天撥下來的話，希望你代理局長也好；將來正式局長也好，能夠大刀闊斧，勇敢直前去做，裏面的設備要考慮齊全，不要少牙科，少胃科，在這裏建議希望能夠仔細去爭取完善設備。前任陳局長也到上級去爭取，我們澎湖漁民非常多，潛水漁民也很多，他在潛水夫病醫療設施也爭取到很多經費，要附設在國軍八一醫院內，我希望代理局長你能注意這件事，使我們澎湖漁民在發生潛水夫病時不用坐飛機到高雄海軍總醫院醫治，來回要花七仟多元，希望代理局長就我所提的這件構想多作參考。請你簡單回答。

辛代理局伊堯：

剛才許議員所關心的第一件事情，我們現衛生所重建的計

畫現剛開始，望安衛生所三仟萬元已經撥下來了，公文今天到，另外的一仟三百多萬才要編在明年年度。另外一項人員問題，等年底及明年初公費生陸續回來後，我相信醫生的人員應該會很充足。另外一點就是我做得到的我一定努力去做，雖然是代理短短的兩個月，我一定努力去做，因為我當初回來望安時，我們醫師與護士都很缺乏，我們新任署長重視的一點就是急症與重症醫療後送計畫，因為這計畫需要我們澎湖縣民和貴議會及縣政府大家合作來爭取，使直昇機能有辦法長駐在我們澎湖，以我在望安的經驗及現在來馬公衛生所的經驗，應該要有一架直昇機在我們這裏，我們在緊急狀況時才有辦法解決我們澎湖縣民急症與重症的醫療問題。

顏議員重慶：

望安三仟萬撥下來了，那澎湖衛生室的經費下來了沒有？

辛代理局長伊堯：

顏議員重慶：

澎湖衛生室預算多少？

辛代理局長伊堯：

一仟多萬。

顏議員重慶：

為什麼望安就三仟萬，澎湖才一仟多萬。

辛代理局長伊堯：

沒有！望安是衛生所，澎湖是衛生室。

顏議員重慶：

澎湖的人口會輸給望安？澎湖一萬多人的。因為地形的關係，（對），一樣要在五德國小內再重建嗎？

辛代理局長伊堯：

不是，在鎖港。

顏議員重慶：

現在改到鎖港去了？（對），鎖港是地不夠嗎？否則才一仟多萬要幹什麼？

辛代理局長伊堯：

這是編制……

顏議員重慶：

軟體設備還沒有講。

辛代理局長伊堯：

對。



縣

政

總

質

詢

## 縣政總質詢

陳議員進兩：

首先感謝鄭代縣長在代理澎湖縣長之職這二年多來不辭辛勞，而且在水土方面可能也有點不適，所以前陣子縣長還因身體微恙到台灣就醫，本席一直抽不出空去探望鄭代縣長，所以在這邊向你說聲抱歉，請多見諒。鄭代縣長可能你代理也接近尾聲了，在你代理縣長這段時間你有什麼感言，認為在澎湖代理這段時間對整個縣政你做了那些，那些讓你最值得回憶，你是否可以簡單陳述一下。

鄭代理縣長烈：

非常感謝陳議員的關心，確實是在暑假期間因為太勞累使身體有點不適，經過一段時間休養現在已完全康復了，非常謝謝你可關心。

兩年多來在此地，我總覺得地方的民情非常純樸，各位議員對縣府非常關照，我們縣府同仁本身都能克盡職責來負起該負的責任，是一個非常團結和諧的團隊，幾乎沒有任何爭議發生，這是非常難能可貴。兩年多來也談不上績效，不過；我們總認為有件事情做得還滿徹底，因為作法上是很徹底，所以贏得上級的肯定，那就是我們強力取締大陸漁船，不但是驅離，在經過勸導不能接受後我們就採用比較強烈的手段，我們除將漁獲、漁具沒收外，我們也將船隻扣下來，除非他來繳罰款之外，我們不同意他開回去，這點我們很堅持，我們這作法原本陸委會不太贊同，因為他們認為有很多細節很困擾，處理上很棘手，經過我們堅持他認為這辦法是滿周圍的辦法，所以現在已通令其他

縣政總質詢

縣市仿照我們方式，來處理大陸漁船問題，這件事情我們覺得非常欣慰。

黃議長建築：

陳議員，耽誤幾分鐘。

縣長、各科室主管、各位同仁，昨天立法院「離島振興法——澎湖觀光特區附設CASINO」已經一讀通過，這對我們澎湖離島是個好消息，縣長及縣府、各有關單位你們要做充分的準備，等一下建議一下，趕快送案過去。

陳議員進兩：

相當好，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希望一讀通過，二讀、三讀也能順利，澎湖只有冀賴這CASINO才能拯救澎湖，感謝縣長剛剛所做的回答，確實對澎湖漁業資源的保護你也做了相當大、相當具體的貢獻，相信本縣漁民子弟會非常感謝你，確實澎湖地理環境人民非常純樸，可以比台東，應該差不多很相似。很感謝鄭代縣長在澎湖這段時間可以體驗到澎湖種種因素，而且也曉得澎湖的地理環境可能真的比台東還差了一大截，所以爾後不管你是回原來工作單位也好，或在某種機會、情況能替澎湖建言到時，也希望鄭代縣長能替澎湖多美言，多多幫忙，謝謝縣長。因時間可能不太充足，所以我只有簡單求問。

地政科長，我們許家原來被徵收予台電的那些土地現在辦理到什麼樣情況？

蔡科長俊哲：

這案子我們已經與台電召開過一次協調會，我們是極力主



張應該是由台電自動申請撤消，台電已報到經濟部，目前有幾個重點，就是說要撤消的時候地價問題，是不是要全部繳回問題，而且還有時間問題，如果同意撤消的話，民眾申請的時候這時間是希望不要拖太長。

陳議員進兩：

台電現在有沒有同意要撤消。

蔡科長俊哲：

台電目前是有同意要，但有幾個細節部份已經報到內政部要請示，等細節能夠確定以後就可能來辦理撤消，台電是要。

陳議員進兩：

有些老百姓不肯領補償費而提存在法院「這十年提存法律

時效……

蔡科長俊哲：

已差不多快到了，剩下一年多，這案子我已請潭邊村長請民眾趕快去領，已經向他講過了。

陳議員進兩：

我也私下與這些民眾溝通，但他們就是堅持不肯，因為他們認為我就是拒絕徵收，為什麼還要叫我去辦那手續，還要去領那款，那天再繳回這些土地款，他們堅持不要，這就有困難了。

蔡科長俊哲：

對他們是種損失。

陳議員進兩：

對他們是種損失，但他們就哭賴你政府，我當初不肯為什麼你們就一定要這麼做。

蔡科長俊哲：

不過這也不是不肯的問題，是公權力的一種行使。

陳議員進兩：

他管你公權力不公權力，變成這種樣子。

蔡科長俊哲：

所以還是希望趕快去領比較好點，還剩一年多，起碼還有利息可以領。

陳議員進兩：

那這樣困難就相當大，他們是認為我就不接觸、碰這問題，反正你們當初怎麼提存的就要還原過來。

蔡科長俊哲：

法令解釋不是這樣子做，應該是趕快領對他們比較有利。

陳議員進兩：

我也是有跟他們講，你們趕去領回來，土地一定會歸還你們，結果他們就是聽不進去，那你看怎麼辦？

蔡科長俊哲：

村長那邊我主動去跟他說過，請他請民眾趕快去領。

陳議員進兩：

到底提存的土地有多少地主？

蔡科長俊哲：

應該是不多，大部份是潭邊村民比較多。

陳議員進兩：

不多的情況是多少？

蔡科長俊哲：

這我還要統計一下，回去再統計一下。

陳議員進兩：

如果真的是不多的話，我看你們花點時間去各個解說一下。

蔡科長俊哲：

可以。

陳議員進兩：

要不然真的到時他們喪失權益，執行公權力到最後真的是

沒辦法，土地要歸還時已歸給國庫了。

蔡科長俊哲：

這我們已經主動向村長講過了，我們在私下一戶一戶去跟

他們講。

陳議員進兩：

多費一點心力好不好？（好的）。

這次村民大會有人提議說因紅羅村的車站叫南清站，地方

認為很多人不曉得南清在那裏，他們想改回原來的地名——

紅羅，這問題是屬那個科室的業務，那就建設局，應該這

很簡單，有問題沒有？

胡處長流宗：

這個沒問題。

陳議員進兩：

這是他們村民大會的決議案，應該是比較簡單。

胡處長流宗：

對！可以，就是把它改成紅羅站就可以了。

陳議員進兩：

另外一個問題可能就比较困難、棘手，也是隘門村村民大

會提案，他們想把馬公機場改稱為隘門機場，這牽扯層面

就較大了，這誰要來答覆？我先再做一補充，我最後是跟

他們講說改隘門機場較不實際，因整個機場接臨那麼多村

，我說是否改為湖西或改為澎湖，最後好像私下比較多數

贊成改為澎湖，應該發揚光大我們澎湖縣，所以希望改為

澎湖機場，那這有無困難？

許局長萬昌：

關於機場改名問題，我們現在已報到民航局，請他們參考

，因為機場改名牽涉的問題相當多，我想這部份民航局應

該會慎重考量。

陳議員進兩：

等於權責還是要往上報了。

許局長萬昌：

對，我們也是往上報。

陳議員進兩：

你詳加陳述一下，真的是地方有這種聲音，為什麼整個土

地幾乎都在湖西鄉，所以現在有很多湖西鄉民都很怨，因

為真的所有人家不接受的建設全都集在湖西鄉，結果從來

也沒有對湖西鄉特別厚愛過，我再舉例像這海水淡化廠怎

麼辦？曾經有海水溢出來，結果淹到臨近民生用水的水井

，答應一年要改善到現在還沒辦法改善，老百姓要求要賠



償，卻哭訴無門，你說怎麼辦？淡水處理廠的廢水排到烏炭，我們議長一直要求要回饋地方，就回饋那麼多，一座水庫及一座海淡廠就設立在成功，結果對成功村又回饋到那裏？完全沒做過？我們身為地方的民意代表真的都要自己負起某部份的責任。局長，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如果爲了地名關係而來改相關地名，我個人是認爲這是較狹隘的地域觀念，我想這觀念應該多多與老百姓溝通。至於成功村的……

陳議員進雨：

如果改爲澎湖機場也沒有錯啊！你認爲有沒有錯？

許局長萬昌：

是沒有錯，不過就是牽涉的問題比較廣。

陳議員進雨：

有什麼好牽扯的？

許局長萬昌：

因現大家都延用馬公機場，再改爲澎湖機場是不是覺得：

……

陳議員進雨：

所以由此可見地方就抱著一種很怨恨的心態才會表達出來。既然這問題你報上去了就讓上級去裁決，姑且現在不爭這問題，現我就跟你爭成功這方面問題。

許局長萬昌：

成功的問題如要求回饋地方問題，現省自來水公司也已經

在擬定一個回饋方案。

陳議員進雨：

要擬定到什麼時候？

許局長萬昌：

這回饋方案不是針對我們澎湖縣，是針對全省性的，也就是說他將來取得水深後如何來回饋當地區民，這是個通案性的問題，報到省做研議，研議回饋方案。

陳議員進雨：

這是合情合理，要不然像後寮、赤崁的地下水庫弄到最後地方絕對會有受損到，所以如果這套辦法沒有擬定好的話，將來進行臨門地下水庫一定也有相當大的阻力。

許局長萬昌：

對，所以這方案是報到省府去，現在省府在核定這計畫。

陳議員進雨：

現我不跟你談那麼多，時間上問題，現在問題就是這些民生用水的這些水井已經確實遭受到塩害，要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他們這次也有談論這問題，就是說與老百姓做一溝通，老百姓也同意暫時再給他們一段時間，讓他再稀釋。

陳議員進雨：

沒有哦！（有），沒有哦！

許局長萬昌：

有，有溝通。

陳議員進雨：

我這兩天才接到電話，要我針對這問題提出來探討。

許局長萬昌：

我們有接到他們……

陳議員進兩：

必要的話應該也要個案去處理。

許局長萬昌：

是個案處理沒有錯，就是這水井有污染的部份讓它再稀釋，稀釋一段時間，再不行的話自來水公司會另做打算。

陳議員進兩：

一年多之前他就已經答應一年內能夠改變過來，結果到現在還沒有，完全還沒有。

許局長萬昌：

因為我們這邊一直沒有下雨，當然如果下雨的話多少會稀釋它，但一直沒有下雨大概……

陳議員進兩：

完全靠天的辦法不是辦法。人家老百姓這一年多所遭受到的損失，難道不讓有所補償嗎？

許局長萬昌：

他們是有做溝通、協調的工作。

陳議員進兩：

光溝通不夠啊！最起码實值上適度的某種補償應該也要做，是不是這樣子？（是），我拜託你會後與自來水公司溝通一下，好不好？

許局長萬昌：

可以。

陳議員進兩：

最起码要表達一個誠意，不要光說不做。

許局長萬昌：

我們也是居中協調，因他們在縣民時間也有來陳情，所以我們縣政府也是居中來跟他協調、溝通，將來確實水井沒有辦法恢復水公司如何來補償問題，也有談到這問題。現在還是再給他們一段時間，讓水井……

陳議員進兩：

溝通後沒有具體時間，是要再給他們多久？

許局長萬昌：

好像是一個月還是二個月，有！有個期限。

陳議員進兩：

期限多久？

許局長萬昌：

我還要再查一下，不知是一個月還是兩個月。

陳議員進兩：

那這樣簡單，在一、二個月時間的情況他們能夠接受的話，那還好談。

許局長萬昌：

我們再了解一下他們整個溝通過程。

陳議員進兩：

另外；四號線林投段與隘門段這段的路燈已經壞了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怎麼反映就是沒辦法，到底原因存在那裏？



許局長萬昌：

路燈部份公路局當初做的，做了以後沒有移交鄉公所，所以現在是工務段全面整修完成以後，就移交給鄉公所管理。

陳議員進兩：

現在到底移交了沒有？鄉公所好像說……

許局長萬昌：

因為有壞掉鄉公所就不接，所以他們會全面檢修，檢修完成後會交給鄉公所。

陳議員進兩：

聽講已經超過一年以上，中華民國政府那有辦事效率這麼好的呢？一個路燈就要檢修一年多。

許局長萬昌：

不是檢修一年，而是在這一年中，因為是保固期，它也有損壞，損壞沒有修理，現在檢討起來就是為什麼當初沒有移交給鄉公所，所以現在必須請工務段把路燈全面檢修完成以後交給鄉公所維護管理，這案現在做這工作。

陳議員進兩：

這工作要做到什麼時候？

許局長萬昌：

應該很快，除非這線路捉不出來就沒有辦法。

陳議員進兩：

不講的話已經一年多了，要講的話就很快，到底這話是要採信那種？

許局長萬昌：

因為是最近反映的，我們才轉請工務段趕快檢修。

陳議員進兩：

沒有哦！好早以前就已經向工務段反映了。

許局長萬昌：

沒有，完成後路燈是有亮，我們了解是有。

陳議員進兩：

亮了但很快就壞掉。

許局長萬昌：

怎麼壞掉我們不了解，所以現在要求工務段趕快全面檢修。

陳議員進兩：

多少時間能夠完成這工作？

許局長萬昌：

我們再與工務段了解一下。

陳議員進兩：

你了解後下次的共同使用時間你再答覆我。

許局長萬昌：

好。

陳議員進兩：

每次馬路拓寬都遭受到很大阻力，最大的就是土地徵收款，難怪老百姓常有話要講，我一樣是捐給政府，如果是捐給營利事業單位的話其徵收款好像都特別高，難怪老百姓會抗爭，局長，你說老百姓抗爭這點有沒有道理？有跟沒

有你跟我講。

許局長萬昌：

徵收經費是一視同仁，沒有說那個比較高那個比較低。

陳議員進兩：

這樣講就不對了，一視同仁？那我們就打個比方，台電的土地徵收款一坪就將近五仟元超過，四號線現在剛好在拓寬，面臨馬路旁的土地是不是更值錢，多少錢徵收。

許局長萬昌：

事業單位的用地跟我們公共設施的用地還是有差別。

陳議員進兩：

話不能這麼講，老百姓絕對不體認這點，我一樣是捐出來做公共建設。

許局長萬昌：

道路都有人在捐獻，因為道路是公益的。

陳議員進兩：

有錢人他當然還可以拿錢出來。

許局長萬昌：

我們公共設施還是要一體適用，譬如說四號線的徵收標準絕對不能與一號線的徵收標準有差別，應該要……

陳議員進兩：

你這樣講我聽得懂，但老百姓聽不懂你這種講法，他們就認為一樣是被公家機關徵收，為什麼有不同待遇？一樣是土地被剝掉。

許局長萬昌：

所以我們要多跟他們做說明，現在還好徵收作業都很順利。

陳議員進兩：

很順利？埋下多少民怨，像西溪段現到目前還是在抗爭，那段要怎麼做？

許局長萬昌：

我們再與他們溝通不行的話就……

陳議員進兩：

就開置在那邊？

許局長萬昌：

沒有，我們強制執行。

陳議員進兩：

難道沒有其他辦法讓他們滿意嗎？

許局長萬昌：

他不滿意啊！

陳議員進兩：

他不滿意，我想將來我們有為的政府還是要朝向所有公共工程不管是營利事業單位也好或是公共設施也好，其土地徵收款一定要達到一個標準，要不然有時離市價真的也差太多了，藉這機會向你反映。還有二號線到機場旁，二號線有拓寬路段與沒拓寬路段之連接處的安全措施一定要做，因為路拓寬為十八米而老舊的路面好像是八米，我自己曾經就有體驗過一次，我開的太右邊了且是夜間駕駛，開到連接處時差點就撞上去，開到那裏因沒有安全標誌措施



，我不曉得，傻呼呼一直往前衝，不要到時亡羊再補牢，我感覺不好，一定要趕快去設法一下。還有路面的銜接，原來的舊路面是中央拱的好高，新的路面好像因這次施工還未完全完畢，所以現在好像高低落差有一點距離，那都會造成危險的，那部份應該要好好去改善一下。

許局長萬昌：

地點請陳議員給我們，我們再轉告……

陳議員進兩：

就在西溪，機場旁，從成功水庫轉彎往北上中間的路段，就是銜接的那個地方。

另外，我們目前所有受到管制的土地要怎麼處理？機場旁的土地、林投公園管制的土地，這都會造成民怨，他土地已經沒有利用價值，你管制在那邊，他也不能蓋房子，什麼都不能做，這些問題有沒有想過要怎樣解決？

許局長萬昌：

什麼樣子的管制？因為我們現在土地幾乎都有管制。

陳議員進兩：

林投公園內有劃定管制區。

許局長萬昌：

那是用都市計畫管制或是用區域計畫管制？

陳議員進兩：

那個我不懂。

許局長萬昌：

幾乎都有管制。

陳議員進兩：

我曉得老百姓就有在怨恨這事，土地就被劃定在裏面，也不能蓋房子什麼都不能用。機場旁也有很多地都被管制，有沒有想過這些問題要怎麼處理？

許局長萬昌：

那是徵收的問題，譬如說我們林投特定區大部份公共設施，我們現在沒有經費來徵收，所以應該是徵收的問題。

陳議員進兩：

我曉得是徵收的問題，問題是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做？

許局長萬昌：

困限於經費，所以還是沒辦法辦理相關土地的徵收。

陳議員進兩：

有機會好好檢討這方面的事情。現在我要求你做一具體答覆真的是太為難你了。也難怪老百姓常講我很不幸我土地就在這邊，結果很不幸全部被劃定為管制區，用也不能用，費也沒人買，希望這問題有機會趕快檢討一下。

另外，南寮與菜葉他們也一直要求二號線趕快拓寬，地方既然達到這共識我希望局長趕快著手辦理。

還有中潭社區現辦理到什麼程度？

許局長萬昌：

我們現中潭農村社區開發先進入環境影響評估階段，現環境影響評估送環保署在審核，他們還有一些要我們修正的意見，我們……

陳議員進兩：

好像這計畫相當牛步化。

許局長萬昌：

因為涉及到環境影響評估，確實時間上還是要……

陳議員進兩：

我曉得環境影響評估這動作是要做相當長時間，現在這環境影響評估如何？

許局長萬昌：

要通過後我們才能夠……

陳議員進兩：

現在還沒通過？

許局長萬昌：

還沒有。

陳議員進兩：

好像兩年多了。

許局長萬昌：

對，因為環境影響評估至少要一年多，要做監測工作。

陳議員進兩：

兩年多扣除一年多夠了吧，（對），到現在還沒准。

許局長萬昌：

還沒通過。

陳議員進兩：

曉不曉得癥結在那裏？還要多久時間？

許局長萬昌：

我們還在補送資料。

陳議員進兩：

還在補送資料，那你預計還要多久。

許局長萬昌：

他們已經有審核要我們補送一些相關資料，我們現在也在補送。

陳議員進兩：

你認為差不多要再多久？

許局長萬昌：

環境影響評估通過後我們速度可能會比較加快點，再透過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我們就開始辦區段徵收工作。

陳議員進兩：

時間呢？你預計還要多久時間？

許局長萬昌：

我們預計再半年辦環境影響評估工作完後，然後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大概三個月時間，我看九個月大概明年底我們

不能辦。

陳議員進兩：

明年底我已經卸任。拜託啦！好不好，（好），我想這計畫案是相當理想，所以我滿支持，也希望我們能加緊腳步趕快完成這計畫案。

再談個又將逼近且相當嚴重的問題，就是我們澎湖旅外同鄉又要遭到回鄉過年的交通問題，我們現在有沒做出什麼

具體的應付措施？



許局長萬昌：

有關過年機票如何因應處理方案，上個禮拜民航局已邀請各相關縣市來召開會議，會議討論的方案就是說我們今年度機票到底要不要管制？原則上民航局是傾向於不管制方式處理，也就是說希望這機票買賣或機票處理，由市場機能來控管，不要再讓一般的老百姓爲了管制時間來摔破頭買票，雖然會中我們也有提到這次過年也牽涉到……

陳議員進兩：

如果不管制你覺得有無比較理想？我記得以往的管制也都造成很大的民怨，我常聽老百姓講寧願抱棉被去睡個三天在那邊等他眼睛看得到，現爲了尊重我們民權就用電話訂位，我們在場的官員說不定本身都有遭遇到這窘境，再怎麼撥都撥不進去，等撥通了卻聽到抱歉！對不起！已經全部賣完的答覆，所以造成老百姓不信服，我那次也與財政科王科長談過用公共飛機的模式來辦理，我們只是位民意代表，講歸講，你們如果不辦的話完全也沒辦法，也奈何不了你們，非常謝謝王科長他當場也答應因應地方需要就是絞盡腦汁也必須要辦，結果到現在還是一樣沒有人去規劃這事情，我本來是抱著很理想化，如果能透過民航局與他們溝通好，就管制飛機，以公共飛機方式一架一架受理，在過年前幾天開始把以往旅客乘坐數量統計一下，然後召集各航空公司，他們能派出多少飛機，定出時間表，特別管制那段時間，從過年前五天，一天派幾班飛機，四天後派幾班，三天後派幾班，越來越密集，肯定航空公司

一定也會提出具體的說法。由台灣飛回馬公可能會班班客滿，馬公回台灣可能會有許多空位子，所以我才會想到叫中央、省或多或少跟航空公司談，酌量補助，如果再不行的話我才會與王科長說，王科長我們縣政府扛起這責任，我相信老百姓會感激得比發放老人年金應感激，當初這事我感覺是相當理想的事，結果到現在完全沒有在辦，澎湖人真的可憐，生活在這孤獨的小島，要他們生存真的有點困難，必須都要渡海到外面去，結果每年每逢佳節倍思親，想回來探望故鄉的老大人，就是有這麼大的困難，現馬上過年又到了，結果我們還是想不出一套具體的辦法，現在機票到底管制不管制都無關緊要的事，現在如果著手要辦這事好像已經又太緩慢了，縣長，請你就這事作一報告。

鄭代理縣長烈：

雖然這是一個老問題不過總是要想辦法來解決，我慶幸機場的跑道已經維修好了，所以夜航、加班都沒有問題，這是很幸運的一件事情，本來預定計畫是在過年後才能夠完成，我們已經向各方面催促，現在跑道已整修完畢，已開放了，加班要離島優先，這我們一再要求，而且蔡局長老實講對澎湖是特別偏愛，他經常把北南的飛機減班來支援。當然最好的辦法就是加班，因爲加班多，怎麼賣票比較便民、合理，可以試辦，但我很多次溝通內我感覺民航局與我們的看法背道而馳，我們認爲好的他不一定認爲好。

陳議員進兩：



我是覺得機票問題怎麼管制、改變也好，好像都不造成老百姓的方便，我是覺得在過年的前幾天飛機是不是有辦法用像公事的模式，一班接一班，一班是一點鐘、半點鐘，回來是不是這時間呢，相信老百姓也會接受，如果省、中央、地方都沒有辦法籌出這補貼預算的話，就叫老百姓使用者付費，肯定他們也會付得起，一張機票如一仟元，這時段來不是一仟五百元還是一仟二百元，調整漲一下，相信老百姓想說隨時我來都有飛機可坐，叫他加點錢他一定付得出來，他絕對肯定付得出這筆錢。

鄭代理縣長烈：

我看這不是錢的問題，那段時刻是到處都爆滿，所以飛機根本調不出來。

陳議員進雨：

剛才你講到以離島為優先，所以我們就要去調整時刻。

鄭代理縣長烈：

沒有錯，他是特別指示離島要優先，因為離島沒有陸上交通工具。

陳議員進雨：

離島優先，既然有既定時間表也可以也沒有關係，就叫他預定時間飛，計算一下到底多少乘客來報名，來規劃班機情況，朝這方向來辦理。

鄭代理縣長烈：

我有一很笨的想法，就是重要時間要當天當班有效，因為大家怕買不到票想先訂小飛機也可以，螺旋槳式的也可以

，等螺旋式的訂到了他又訂大飛機，要噴射的，經常造成重疊，所以有時有什麼狀況呢……

陳議員進雨：

因為就是我們政府方面沒有好好規劃這事，老百姓害怕回不來。

鄭代理縣長烈：

因為怕有些是訂不到票，有些重疊訂票，結果應是爆滿的班機飛機上卻有很多空位，是很多不是少數，為了避免這種浪費、不合理，所以我的構想，要求民航單位在重點時間，回來重點時間及回去重點時間，當天當班有效，這樣可以管制，不過這細節我們會與民航局來溝通。

陳議員進雨：

我想趕快未雨綢繆，因為這時間不能再拖了。

鄭代理縣長烈：

對。

陳議員進雨：

另外：本縣的醫療問題一直都沒辦法解決，我們一直也要求空中警察派駐二架直昇機在澎湖，這動作已進行到什麼程度？原則上已經答應了嗎？

鄭代理縣長烈：

停機坪可以協調好了，現在空中警察隊要擴編，買新飛機就過來。

陳議員進雨：

等新飛機到了就過來？（對），這是治標的辦法，治本的



辦法呢？本人一直想很多人有生命送到沒生命，如果飛機長駐在澎湖可能就又縮短時間，因為原來都還要從台灣申請然後再飛過來，這段時間可能又是差了相當長時間，所以這是治標的辦法還是可以接受，很多原來就沒有居住在澎湖，每次在申請台灣直昇機，在飛回來再送過去把活活的人都送死掉，有時不死也變成植物人，這情景相當可憐。我認為最好本縣的醫療設施能夠更完善，硬體方面花錢可以建設起來，就是軟體醫療人員真的困難，所以我們不妨鼓勵一些有醫院的大財團，以救人的基本原則來澎湖設分院，醫院本身就可以從內部調整醫師，是否可以往這方向來進行？這樣肯定澎湖人的生命就能提昇點，要不然現在目前澎湖人的生命真的是相當可憐的局面。

另外一個問題問莊秘書，曾經本席向台電基金會要求兩部洗腎者的血液透析機，結果我與衛生局溝通，莊秘書也很乾脆一口就答應下來，不知是現在的代理局長的行政經濟不足還是有什麼顧慮，後來又變成不肯，事情到底要怎麼辦？

莊秘書承家：

我當初是答應，後來我把事情告訴我們代理局長後，他是跟我講說因我們衛生局是行政單位不是醫療單位，台電送給我們以後我們還要轉給省立醫院，所以他說我們是不是先與省立醫院講通一下……

陳議員進雨：

這段我知道，你後來又跟我講說因為這種因素不要造成那

麼多麻煩，但我跟台電溝通後他說，問題癥結是省立醫院有錢，我們是爲了本縣財源拮据的情況才要求他們回饋地方，這機器送過來當然是以送給縣爲原則，送給省，他們沒有理由來要這東西。縣長，這事希望你表示一下，本縣洗腎的患者也滿多的，那些機器都不夠用。

鄭代理縣長烈：

機器的爭取不成問題，就是我們拿後有沒有人去操作，有沒有人去做這工作。

陳議員進雨：

所以必須要送給省立醫院，省立醫院那邊可以安置，衛生局將機器申請過來後轉安置在省立醫院，省立醫院那些醫護人員就可以操作，他們也接受，因爲他們的機器設備還不足，但現我們代局長他不肯做這事，你說怎麼辦？

鄭代理縣長烈：

原先他考慮這機器拿來後衛生局沒有人操作。

陳議員進雨：

所以變成衛生局要將這機器安置在省立醫院。

鄭代理縣長烈：

這很好。

陳議員進雨：

是很好，問題是我們衛生局不辦，你說怎麼辦？

鄭代理縣長烈：

我們來爭取。

陳議員進雨：

已經都溝通好了，台電也答應說沒問題縣既然有這需要。  
鄭代理縣長烈：

當時的考慮是衛生局沒有專人，拿過來等於是廢物，現在我了解了。

陳議員進兩：

也與莊秘書談過，確定是來一個手續辦好後，確定是送給澎湖縣的。

鄭代理縣長烈：

我們再轉給省立醫院。

陳議員進兩：

對！你們再放置省立醫院，讓他們使用。

鄭代理縣長烈：

這樣很好，我回去再協調一下。

莊秘書承家：

我回去再向我們代局長報告一下。

陳議員進兩：

不要白白浪費這機會。

農業科，現龍門那個富麗漁村進行到什麼程度？好像只光聽樓梯響、只聽打雷雨點都還沒下來。

陳科長阿賓：

龍門部份是規劃書出爐，再來就是在適當年度就編進去，按照目前的慣例，規劃書出來後都會編，再過來的年度都會編預算執行。

陳議員進兩：

那等於還要跨年度了。

陳科長阿賓：

對，現在就是適當時機才能夠編進去，因為報告書剛出爐，今年才剛出爐而已。

陳議員進兩：

我看我們真的是寡婦死兒子了。

陳科長阿賓：

不會，適當時機要提概算的時候。

陳議員進兩：

適當時機是什麼適當時機？等適當時機已經凍省了。

陳科長阿賓：

如果報告書出來概算已經提了，當然是來不及提，就要提

下個的年度概算。

陳議員進兩：

拖到最後凍省了就免了。

陳科長阿賓：

還早。八十八年度可以得到，八十八年度現在要提概算了，八十七年度當然是來不及，時間已超過。

陳議員進兩：

不是八十八年度就要凍省了嗎？

陳科長阿賓：

還沒到。

陳議員進兩：

如果萬一凍省時還未執行完畢呢？歸給中央後中央會採納



你這案嗎？

陳科長阿賓：

不是一年度就可執行完了。

陳議員進兩：

我曉得，就是因為不是一個年度可以執行完，所以會跨好幾個年度，現目前已決議要凍省了，到時凍省後這執行案還未執行完畢要怎麼辦？中央會採納你這嗎？會讓你後續工作執行完畢嗎？

陳科長阿賓：

照這樣子應該會，因為它那不是只有單一農業計畫，是跨各部會。

陳議員進兩：

我知道，所以我才擔心到時候未完全執行完畢前已經凍省掉，凍省後可能就歸納到中央，中央會採納你這案嗎？

陳科長阿賓：

中央還是會吸收。

陳議員進兩：

還是會？

陳科長阿賓：

有這規劃，規劃報告書他們會吸收。

陳議員進兩：

你肯定？沒問題？

陳科長阿賓：

他們會吸收。

陳議員進兩：

曾經有在噴灑除草劑，是不是我們農業科主辦？有在噴灑除草劑哦！龍門民眾就有跟我反映過。

陳科長阿賓：

可能是農田部份。

陳議員進兩：

農田、馬路旁邊的野草，都有在噴。

陳科長阿賓：

馬路旁邊的野草可能公路局吧，因為除草劑我們是儘量不用。

陳議員進兩：

這事情交由你去了解一下。

陳科長阿賓：

看是那個路段。

陳議員進兩：

反正就是一些郊外的野草。

陳科長阿賓：

是不是四號線？

陳議員進兩：

也不是，是鄉村裏面的，我不知道要找那個單位來協調。

陳科長阿賓：

我要跟誰了解比較清楚。

陳議員進兩：

你了解看看，因有民眾反映且滿有道理。

陳科長阿賓：

我跟村長了解。

陳議員進兩：

要噴灑除草劑他們不反對，但最起碼要先透過村里廣播系統廣播一下，不要來噴灑了老百姓卻不知道，如果一些牛、羊牽出去結果吃到噴灑過藥劑的草，可能會死掉。

陳科長阿賓：

我跟村長了解可以吧？我們是沒有在噴灑，這種藥劑我們儘量不用。

陳議員進兩：

你了解看看，看到底是那個單位執行，請他們爾後務必要注意到這點，不要因而造成發生什麼事情再來彌補，就不好了。

另外，「五一四」處理情況現在協調到什麼程度。

陳科長阿賓：

昨天我們與林務局聯繫，這些家屬有寄存証信函，這存証信函林務局收到了，他們要來召開會議，與家屬磋商。

陳議員進兩：

研商的目的為何？

陳科長阿賓：

他們可能還是按照我們縣政府當初那版本，來跟家屬談。

陳議員進兩：

他們家屬應該都有同意了嗎？

陳科長阿賓：

現在是省政府要出面，他們出面等於延續我們過去談的方式。

陳議員進兩：

以前我們與這些受難者、家屬談的條件，省政府應該也會接受吧。

陳科長阿賓：

以前他們都有參與，有派人來開會。

陳議員進兩：

接不接受？

陳科長阿賓：

只是說還是要有這程序，然後再列預算，這程序他們還是要做。

陳議員進兩：

什麼時候要來召開這協調會？

陳科長阿賓：

應該很快，他們存証信函收到了，收到他們就要處理。

陳議員進兩：

是這些患者？

陳科長阿賓：

家屬寄給他們的存証信函，林務局收到了。

陳議員進兩：

另外有一部份重傷民事賠償這部份呢？

陳科長阿賓：

同樣是按照這個標準一併來處理。



陳議員進兩：

這次協調會召開都會一併處理。

陳科長阿賓：

對！同樣這個版本、標準來處理。

陳議員進兩：

等於處理完後編列預算就可以發放。

陳科長阿賓：

對！就按照這程序來。

陳議員進兩：

希望這事情盡快完成，因為真的是拖的太久了。

另外；我們小船筏的牌照到底能不能發？

陳科長阿賓：

不管是漁船或是船筏，老早以前政策就凍結，凍結它的總

量、總噸數，因為捉不到魚，保障漁民生活權利。目前我

們是有清查，無照的是七百多艘，已經往上報了，要政策

上能夠……

陳議員進兩：

你看存在有這麼多數量的小船筏，沒辦法合法，而他又必

要存在，如果他沒合法你根本也沒有辦法去管制他，你說

這樣情況理想嗎？

陳科長阿賓：

所以現在要政策上來訂定，等於說不管是給照或集中管理

……

陳議員進兩：

甚至原來有的漁船可以容納十來人，可報十幾名漁船，現在好像也不行了，限制一艘船四個人。

陳科長阿賓：

人數可以增加，現就是因為漁民反映，有的小隻船他們根本請不到船員，否則就父子兩人，他們自願降低人數，以前的人數更多，標準……

前的人數更多，標準……

前的人數更多，標準……

陳議員進兩：

現在是很多爲了要保有漁民身份可以參加漁保，現在很多

漁民已經都賣掉了，好像有限制一艘漁船只能報入四名船

員，是不是有這回事。

陳科長阿賓：

有一個最高人數跟最低人數，按照噸數，有一個表，每種

噸數都不一樣。

陳議員進兩：

那是依照人數來聘僱船員嗎？

陳科長阿賓：

依照船數來出海，來聘僱船員。

陳議員進兩：

以前好像沒有這項規定。

陳科長阿賓：

有，最高、最低，老早以前就有了，現在是把最低部份再

降低。

陳議員進兩：

我想船越來越少，而且又有這限制，可能很多要保有漁船

、船員身份可能有困難。

陳科長阿賓：

現在是比以前寬不是比以前嚴。

陳議員進兩：

比以前更寬？

陳科長阿賓：

更寬，標準更寬、

陳議員進兩：

現在漁業法所訂定毒、電、炸魚都是違法的，有時應該要探討更細部的問題，譬如電魚來講，我們為什麼反對電魚，因為怕電了魚後全部跳出魚礁外，後面拖了個拖網，全部就一網打盡，不管大小魚全部都撈上來，爲了海洋資源才會反對電魚，是不是這樣子？意義是在這邊。

陳科長阿賓：

還有破壞生態。

陳議員進兩：

如果說我提昇我的捕魚技術，設計用電的而且肯定不破壞到其他資源，你說像這種漁業技術的提昇應該鼓勵還是應該要判刑。

陳科長阿賓：

現在是不鼓勵，因爲漁業技術這十幾年來提昇很多，包括魚探機、衛星導航、衛星定位，就是因爲這些技術提昇很多，所以過度去捉魚，恢復的慢，卻過度捉魚。

陳議員進兩：

你這樣講是沒有錯，你說這些設備弄好後還是一樣提高技術層面，但還是一網打盡，我現在所講的是龍門有位民眾

就有這套設備，好像是被其他漁民看了嫉妒，結果就去亂報，報說他有在炸魚，一報後就申請搜索票到他船上、家裏搜索，他就從來沒有炸魚過，炸魚可能真的是會危害到海洋資源，我們也肯定，竟然搜索到他有電魚設備，爲了交差不管一定要辦，他辦他當然立場站的穩，反正你就牽涉到違反漁業法，送到地檢署一樣是兩萬交保。我們探討這問題，他是利用夜間，有電魚的設備沒有錯，他是潛到海裏，挑大魚一條一條捉，放著海中大魚不捉你說要捉什麼？捉小魚？而且他肯定他的設備就是大隻魚槍，沒有動力的魚槍，有電源的魚槍，然後去觸摸魚，尋找目標去觸摸魚，電一發的讓整條動彈不得，他有一勾勾就勾出來，是一條魚一條魚這樣捉，像這種是提昇他作業的技術面。所以訂法則，細部上應該好好再探討一下，他如設計有電魚方式將所有的魚電出來，然後後面拖著網全部一網打盡？這樣子我是不贊成，像他這種下海如果不挑大魚，他捉小魚也不好捉，也不數成本，你想我講這樣有沒有道理。

陳科長阿賓：

這還是個案問題，因普遍上電就影響海洋生態，不過這是個案問題。

陳議員進兩：

影響到那裏？你講給我聽。



陳科長阿賓：

沒有，我是講這是個案問題。

陳議員進兩：

你們的心態就是每天出海捕魚，不管你有無捕到魚，是你家的事，就不喜歡鼓勵人家出海捕到魚，你們心態可能就這樣子，打高空、打口號，就是爲了保護沿海漁業資源。

陳科長阿賓：

有時候土法煉鋼不一定有什麼好處，他這個是土地煉鋼，他捉到的魚也不一定很多，所以這種方法是不是值得推廣還是有所爭議。

陳議員進兩：

不是要求你們來幫他推廣，你認定他土法煉鋼也好他就土法煉鋼，就因他土法煉鋼，而你們訂個毒、電、炸魚，就牽扯到漁業法，所以將他送法辦。我現在跟你探討像這種情況，他是自己設計的，也不是我們政府設計給他試用。所以我是在探討像他設計這套捕魚方法，竟然受到法律上的不允許，有沒有道理？

陳科長阿賓：

不過這個案都可以來作個認定。

陳議員進兩：

現在要怎麼做？怎麼認定？昨天地方法院召集我們地方一些人及民意，去參加他們一個司法改革座談會，我也提這問題出來探討，他真的沒有危害到，我們的危害是大小不分全部打死，讓海洋資源沒有辦法繼續生存，你說魚長大

不捉，乾脆就禁止出海。現在已送到司法程序，你說個案要怎麼探討？你告訴我。

陳科長阿賓：

等於說個案來認定，因爲這先決條件還是說會影響到海洋資源生態，這是先決條件。

陳議員進兩：

他有危害到那裏？你講給我聽。

陳科長阿賓：

陳議員剛才所講的就要再作重新認定，不過我們要處理還是說……

陳議員進兩：

我現就是要問你，你現在一下聽到說電，就有會危害到海洋生態，那他到底危害那裏？大魚不能捉是不是，可不可以捉？魚長大了要不要捉？

陳科長阿賓：

要捉，但不能連小魚通通一網打盡。

陳議員進兩：

小魚也捉不到，他不捉小魚，況且他捉回來時漁檢所可以去檢查他的漁獲物是不是小魚，他所展獲的標準到那個程度，你說他有沒有危害？所以昨天我在那座談會就講說不要動不動就發搜索票去搜遍老百姓的房子，很多老百姓都很討厭，因爲你去搜查不會針對今天申請搜索票目的去，反正有案外案他們一定一併辦，不管那麼多，連個六合彩我就認爲是最不足道，卻動不動申請搜索票，我昨天就講



既然有人檢舉某人經營六合彩，要捉他很簡單，你可以有監聽權，先監聽他家的電話看到底有沒有做，有的話你監聽夠，所有監聽都錄音，送給他聽他也不敢說不承認，爲什麼一定要動不動就搜索。檢舉某艘漁船炸魚、毒魚、電魚，很簡單交給局長，局長下令說某艘漁船被人檢舉，漁檢哨對這艘船特別留意一下，每趟進港就特別檢查，絕對跑不掉，申請個搜索票到船上搜索一遍，然後又到家裏翻箱倒櫃翻一遍，我感覺這都沒道理，太浮濫了。所以我才想到他提昇其漁業技術竟然也牽扯到法律，現在你講真的可以個案來探討，要怎麼探討？

陳科長阿賓：

陳議員所講這案地檢署沒有通知我們去了解。

陳議員進兩：

他現在已經很明顯了，就是觸犯到漁業法。

陳科長阿賓：

不過我們會通知我們去了解，對這案我們會個別處理。

陳議員進兩：

他們會通知你們嗎？（會），他們不會一廂認爲你觸犯到漁業犯第幾條而且就是電魚嗎？

陳科長阿賓：

通常會叫我們去了解，去認定，如果通知我們，我們會做一考量，我們按照他實際情形來作個考慮。

陳議員進兩：

你這樣答覆我滿意，真的我們不獎勵、鼓勵違法，但我們

要鼓勵提昇技術面，如果他因爲這樣而能捕獲到很多漁獲物的話，不是好的事情嗎。

另外；龍門交通船碼頭方面，我們現在一些連外道路現到底有無作規劃？

陳科長阿賓：

連外道路是不歸我這部份，我們是負責碼頭發包部份。

陳議員進兩：

那這樣不好談了，變成是建設局的事，建設局也搖頭，那現在要找誰？我坦白講，規劃歸規劃；執行歸執行，既然這碼頭是整體，我曾經提過連外道路應該也要一併納入設計才對，有沒有道理。

陳科長阿賓：

對。

陳議員進兩：

現主辦單位是那個單位？

陳科長阿賓：

政府是一體沒有錯，不過我們是代辦工程發包，我們定位是這樣子，因爲港務局、交通處有主持會議，也是有協議，等於說交由縣政府來辦，縣政府內再來分工。

陳議員進兩：

像上次說要埋設油管，我堅持反對，一定要做突堤，那次是鄭主秘主持，很感謝鄭主秘也有這種見解，也堅持到底，所以台電現在已經也溝通好，那案現在到底怎樣？進行到什麼程度？有沒有印象？



鄭主任秘書長芳：

整個案件除了我們把紀錄送到台電以外，林炳坤立委他也給他們協調，現在溝通沒問題，就是我們縣政府發包節餘款大概有一億多我們拿來，其餘不夠的話經費由台電和中油負擔。

陳議員進兩：

那進度呢？

鄭主任秘書長芳：

我們是要求他們在十月月底前要將相關資料送到我們農業科，這部份是不是……

陳議員進兩：

是十月底還是十一月底？

鄭主任秘書長芳：

十月底。

陳議員進兩：

那已經超過了。

鄭主任秘書長芳：

請科長說明一下，我是請他將資料直接給送過來。

陳議員進兩：

來了沒？還沒來，那到底這要由誰來負責催？

鄭主任秘書長芳：

當初他們是要求，我是說我們希望在八十八年九月份能夠來配合，假設如他們耽誤我們時間的話，那就是中油的油罐車可能要多使用一段時間，反正現在原則上就是這個油

品碼頭要在尖山那邊做。

陳議員進兩：

如果台電能夠進行如期完成的話，送油的工作中中油負責要運送，（對），好像也有時間性，（是），有沒有？

鄭主任秘書長芳：

但如因為他們耽誤的話，油罐車必須勢必要暫時……

陳議員進兩：

油罐車那次是答應好像負責運送到八十八年底，是不是？

鄭主任秘書長芳：

他上次並沒有講說運送到什麼時候，就是還沒有完成前就是油罐車來負責。

陳議員進兩：

我們真的也怕把事情一拖就耽擱下來不來的話，影響到整個民生用電，如果在每個階段的時效性有拖延的話，我看是由農業科主動來追蹤，好不好？

陳科長阿賓：

是要八十九年度完工使用。

陳議員進兩：

沒有吧，八十八年的三月要試車運轉。

陳科長阿賓：

那個碼頭八十九年要完成。

鄭主任秘書長芳：

尖山發電廠是八十八年三月，三月完成後而油品碼頭還沒有好之前，就是由中油油罐車來負責，等於說不影響我們的

發包。

陳議員進兩：

但這事我們也是要積極來辦。

陳科長阿賓：

我們現在就在辦第二期的規劃，我們就等他，如果他願意的話我就將其納入評審，當評審委員共同來參與，所以我們就等他消息。

陳議員進兩：

這事拜託積極一點。

另外；交通船碼頭現有一期期如期在進行嗎？

陳科長阿賓：

第二期要委託規劃，現在在公告。

陳議員進兩：

現在還沒下來。

陳科長阿賓：

對，現在就等台電。

陳議員進兩：

那尖山碼頭呢？發包了沒？

陳科長阿賓：

尖山漁港現還未發包，現委託設計，設計中。

陳議員進兩：

快了吧！

陳科長阿賓：

快了。

陳議員進兩：

我們林投遊艇港呢？

許局長萬昌：

那個遊艇港現在已委託完成。

陳議員進兩：

現在進度呢？

許局長萬昌：

現在就開始做規劃，包括模型、水工模型、測量等等。

陳議員進兩：

到實際進行施工還要多久時間。

許局長萬昌：

我們預定到明年七月完成整個規劃案。

陳議員進兩：

明年七月，我又看不到了，拜託！可以的話加快腳步。我們沉船博物館一直說要進行，進行到現在海底沉船的打撈好像今年度都完全停擺，這業務到底是由誰主辦？是不是文化中心？今年為什麼不進行呢？

劉主任丁乾：

海底沉船的打撈工作是國立歷史博物館在主政。

陳議員進兩：

你們是協助嗎？

劉主任丁乾：

對，不是不打撈，今年的打撈工作是明年四月份進行，接續下個年度一起來做。



陳議員進兩：

這樣我聽得懂，要不然以往都弄到已經快接近冬季，做不了多久就沒辦法做。

劉主任了乾：

兩個年度連在一起做。

陳議員進兩：

這樣是更具體就對了。（對），我希望這事能夠繼續進行下去。

劉主任了乾：

好！全力來配合。

陳議員進兩：

打撈上來可能對提昇我們澎湖觀光還是有助益。

我一直感覺最遺憾的就是鄭代縣長，當然對你無理的要求有時候是也不公平的，但你當初來代理時，我真的對你寄望滿高的，希望藉著你是外來的，如果你感覺有必要這樣犧牲的話當然是最好，既然沒有現在我也是與你探討一下，因為澎湖確實說要發展觀光是有點困難，而且我們又要實施隔週休二日，所以澎湖提昇休閒娛樂活動可能是比較好的環境地理，要提昇休閒娛樂情況，現放眼一看澎湖到處都是墳墓，濫葬又這麼嚴重，我們到目前都沒辦法規劃一套如何具體來做好這事的計畫，完全都沒辦法，連個火葬場問題到現在也都是寸步難行，都沒辦法進行，所以我當初就希望來代理的縣長，能夠大刀闊斧借用公權好好把澎湖這個很棘手且極需要的火葬場問題來解決，解決掉這

些墳墓濫葬問題，解決這些垃圾問題，結果到現在好像都沒有一點進展。鄭代縣長在你臨走前，你有沒有希望怎麼做，將來你在某個單位能夠協助到我們澎湖也希望你能夠多多支持我們澎湖。現在這方面業務有無進展到什麼程度？或是完全都停擺。科長，你有無感覺澎湖最棘手、最需要就是要解決這些問題。（是），這些問題如果不解決，垃圾可能還好解決一點，就火葬場及墳墓濫葬你有無什麼看法？

王科長正統：

在濫葬問題方面，我們現在是舊墓更新，逐年逐鄉市，每個鄉市我們一年要求他們做個公墓公園化舊墓更新來辦理。第二我們用獎勵火化方式來……

陳議員進兩：

你獎勵火化是很好，但你要怎麼火化？把屍體運到台灣火化。

王科長正統：

我們目前還有焚化爐。

陳議員進兩：

那個不常久。

王科長正統：

對！這個縣立的火葬場從八十年代我們一直開始要興建的階段，陳議員也知道，在任何一個地方都遭受反對。

陳議員進兩：

我都知道。

王科長正統：

我們現在又恢復過來從歷年來我們所選定的幾個地點，重新規劃，找個較適當但要讓民眾接受、同意在那興建，我們最近有找了幾個地方又重新在規劃。

陳議員進兩：

等於現在還有繼續在規劃，（有），為什麼我當初一直極力推著省議員就選縣長，因為我有與她談過這問題，她也曉得澎湖現在最困難、最棘手的就是這些問題，所以她也答應，才會想說她出來選，如果選上一任四年，把這些棘手的问题解決掉，既然他沒被提名，她到最後說反正也是出來要當牛做馬，所以乾脆她也就退出了。你看現在目前兩位縣長候選人連這個問題都不敢談，因我站在民意階段體認到很多縣長其政治前途與慾望，他不敢去碰這棘手問題，連碰都不敢碰，這些問題不解決澎湖要發展真的是太困難了，並不是沒有財團、外資要來投資澎湖，是來到澎湖看到這個環境投資不下，今天生為一位澎湖人真的很悲哀。

最後一個問題問我們縣長，人造山進行到什麼程度？很感謝你真的是體驗到澎湖環境因素，如真能完成這座人造山的話，肯定是對整個地理環境相當有助益。

鄭代理縣長：

這幾個問題在我來了之後經過一段時間了解，是澎湖急待解決的問題，墳墓濫葬，還有水問題，水也是多年的問題，我們提出一人造山構想，是想將來能夠根本解決水荒問題，

題，現在經過貴會同意已經編了一百萬的規劃費用，現在已正式委託簽約了，作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出來後如果認為可行，當然要爭取大筆經費來做，不過我想這經費不一定很多，我的構想是要接納高屏地區的工業廢料來做為人造山的基本土材。

陳議員進兩：

另外，是不是能夠也借著垃圾壓縮後……

鄭代理縣長：

這都是原料。

陳議員進兩：

順便也解決垃圾問題。

鄭代理縣長：

不但是水問題可以有多功能的運用，我想很多棘手問題——垃圾問題、台灣垃圾處理問題，我們一併可以解決，所以這成本一定很低。

陳議員進兩：

我也樂觀其成，希望這計畫很快能夠付實際行動。

鄭代理縣長：

雖然我代理縣長只剩三、四十天時間，不過爾後如果我有機會一定會關心這問題。

陳議員進兩：

你一定會一直關照我們澎湖。

另外，我一直有點不太諒解，就是曾經也帶你到那顧問公司去探討到台灣的跨海大橋，你也當場答應說找機會邀



請他們來，他們也很誠懇、熱忱說不用你付費，他真的義務要來爲這澎湖跨海大橋作說明會，你答應他，但到現在都沒辦到，難道這麼長的時間擇不出一個適當時間？

鄭代理縣長烈：

這事中間失去聯繫，他們什麼時候可以來，我們什麼時候可以與他們配合。

陳議員進兩：

就是我們都沒跟他們聯繫，不是誤會，是我們真的沒有聯繫到。

鄭代理縣長烈：

議會開完會之後我們馬上辦。

陳議員進兩：

我希望在你離開之前，因爲你曾經確實當場有答應這事情，不要留下遺憾。

鄭代理縣長烈：

我的看法就是隨時等他們來，我們配合他們做，結果他一直沒有聯繫。

陳議員進兩：

他是一直等著你跟他們聯繫後看什麼時間，他們就會盡量配合我們。

鄭代理縣長烈：

就是聯繫上的誤差。我們隨時來辦理，等貴會會議結束之後。

陳議員進兩：

在怎麼講感覺說你要解救澎湖什麼都空談，說C A S I N O，我們是希望說能夠……

鄭代理縣長烈：

那個方案也是個可行性研究方案。

陳議員進兩：

如果C A S I N O上來後，從C A S I N O內做條件說，抽出某部份做建橋基金，因爲這橋能夠完整的話，確定才能夠拯救澎湖，才能使澎湖澈底全面改頭換面。

鄭代理縣長烈：

大概就在貴會會期結束，我離開之前辦理。

陳議員進兩：

謝謝！

本席在議會的時間也不多，肯定已經要離開議會，也很感念這幾年我們政府科室主管對本人的愛護，如果各科室認爲陳進兩換了跑道選鄉長很適合的話，懇請在座各位多多爲進兩來打氣、支持，感謝各位。

張議員再扶：

剛才辛苦你們了，帶你們去山水看看有關山水約骨塔及港口問題，本席剩下十分鐘的時間，我有一重要問題向縣長做一報告，就是那天我帶建設局長去港務局已做好了，怎麼說呢，我今天站在這裏不是因在商而言商，掩護那條航線應該裝什麼東西，或是這些船隻是我的我需要掩護它使生意繼續做下去，我現在是以關照我們澎湖縣民生命財產安全問題來說這問題，因民國七十二年我馬公輪運送非



常危險品，結果二月二十八日上午八點十分發生爆炸，我的船員死了六位，工人死六位，這說起來話長，當初發生爆炸我們行政機關包括港務局、縣政府、市公所，都沒有一位走到來關心我們這件事的來龍去脈如何，任由我們自生自滅，自己去處理事情，沒關係這事情我們也面對澎湖人，應該我們負責的責任也全部因應解決掉，現在又有一問題發生，就是針對危險品，落日條款民國七十八年也訂的很清楚，漁港要裝載這些危險物品不是被幾個生意人牽著鼻走，因為這些物品一桶四噸，萬一不去處理好發生爆炸，那四桶如發生爆炸差不多整個鎖港都要毀滅，對漁港我有去探討法令的依據，漁港管理是在我們縣政府，我們縣政府今天如沒好好去管理這事情的話，一桶來都沒有人去糾正；二桶來沒有人去糾正，以後全部都到那裏去，將來如發生這問題是不是我們行政機關要去負這責任？我們二個漁港龍門與鎖港，如要設施夠的話，第一就是要裝卸區的設施安全已經通過；第二點就是有標準合格的裝卸工人，第三點一定要有檢查合格的衛生人員。至於以後將來這些危險品要往那運送給生意人有個選擇，我不會去制止他，但我現在要求的就誠如那天請建設局長到港務局時我說的，到底這事應該是那個單位管的，是縣政府管還是港務局管，還是我們檢查單位要管，我們有拜託檢查單位，他們說我們負責檢查不能限制什麼東西可以進來或不可以進來，我只有是奉命去檢查看他有偷渡人員沒有，有無走私槍枝、嗎啡，其餘的他們沒有辦法去管理，這是事實。

所以這責任的歸屬應該釐清楚，我們來保障老百姓的安全，不要被幾個生意人在裏面操縱，將這東西連不可去的地方都照送去，造成地方的危險，說實在我們台灣省今天會亂成這樣就是因法令已有預定，但我們執行單位、行政單位沒有依照這些法令去執行，導致現在台灣亂成這樣子，這就是因執行不嚴，我這麼說對我們澎湖地區，他們運送非常危險品，對他們是種確保，因生意人是想我從這邊來比較便宜，我隨便運，就沒有什麼安全設施保障，這事向縣長報告，你是頭頭，是這裏行政機關最高首長，你應該責成各單位即刻要做，因危險品要裝桶時有阻檔，建設局長並馬上打電話去溝通，他馬上就沒運來，但過了一天又運來了，昨天、前天又運來，我有拍照給他看，告訴他有這事實，最基本要將責任、來龍去脈大家說清楚，這有法律依據，去看看這法令是如何依據，我們照這樣去辦，當有一天龍門、鎖港兩個漁港設施足夠時，由我們澎湖生意人自由選擇，看我們縣政府到時就腳乾手乾沒有責任。縣長就這點你的看法如何？是不是即刻一定要你執行單位趕快去阻擋這事。

鄭代理縣長：

很坦白講這問題我不曾接觸過，剛才拿這資料才發現這問題，港區安檢一般講起來就是走私、偷渡、槍枝問題，這問題裝卸的危險性也要兼顧，但目前為止大概沒什麼專屬單位去處理，法令上雖然有規定要專屬碼頭或是指定適當的碼頭，我初步了解大概還沒有，如何使這問題可以做一



妥善解決，我是想會後我們會同有關單位來處理，基本第一要將責任歸屬劃分清楚，然後專責單位應該即刻處理這問題，包括工人安全問題、保險問題，種種問題要兼顧，否則像你剛才講的一旦發生問題事態很嚴重，這我們會重視。

張議員再扶：

另外；請教教育局長，現文中二進展到什麼程度？你曉不曉得？

郭局長文景：

現在進行第一期工程，預定明年十二月完工，但它的進度會趕在七月完工。

張議員再扶：

現在負責文中二進度者，是不是有專責人員還是僱聘人員？

郭局長文景：

我們現在是由胡校長兼任籌備主任，整個工程是縣政府建設局發包。

張議員再扶：

將來文中二如果成立、開課，你是不是先讓胡校長做校長？

郭局長文景：

一般是籌備主任就真除當校長。

張議員再扶：

我想不要讓他兼任，乾脆讓他專任，這樣時間上才會快，

只要資格上輪到他，應該他來當這任校長，你就讓他專任，因為這樣時效上也好，你只給他兼任的話，有時責任上較不那麼認真，即刻去做，因一個蘿蔔一個坑，爾後再推動時大家會睜眼睛一直看，延仲其他問題。我會對文中二這麼注意，這事我向你做一溝通，本席在這坦誠講，文中二假使沒有我將這事情攤開的話，那文中二真的是不堪設想，甚至教育局內在教育局長不在時，都有辦法用公事偷渡去給教育廳，這事情我發現後我更正他，失職人員我都沒追究，我說你這樣不行，隨便弄個阿貓阿狗要來遞補準備做籌備處主任，然後這位才要真除讓他做校長，其他十二所國中校長，有的已幾十年了，都在那裏等，很難得我們有國中成立，我們欣見文中二成立，你排這樣讓這十二所國中校長心裡不能平衡，那有半路中殺出個程咬金，那有這回事，教育杏壇是個很規矩、守法、乾淨的地方，連公事都在偷渡。所以那時只要能做好就好，就偷渡公事這事，我對教育局內始終沒有提出錯誤在那，你對不對的糾正，否則這應該是不行，那時代縣長還未來，是高縣長任內，所以這事你研議看看，他是兼任的像在寒暑假時，他就會比較放鬆，在進度上比較不會那麼積極。如他是專任且是第一任校長，他當然會比較積極，這工作才會快好，否則你想我們縣政府、縣議會同仁，有多少關心文中二，要趕快要成立，縣政府出錢；議會推動。向你建議一下，你去看看這適應性如何，有可能做沒有，要注意後續，往上推，應該什麼去做什麼，你做一公平裁決，我很希望樂



見這文中二馬上能夠建校，馬上能夠使用，讓我們的子弟將來較有個地方讀書，文中二成立後可以替馬公國中分攤一些負擔，否則班數高的高；沒有的沒有，大家都擠到那邊去，從事教育的人也很辛苦。

另外；車船處長是苦學出來，人很認真，車船處是個先天不足；後天失調的單位，真的他也很好膽敢去擔任處長，我請教你，這七美輪如果將來建造後下水，如七美、望安有人要求這艘船服務三角線，我像望安到台南及七美、東吉，是不是可以這樣，將來你有無這計畫。

胡處長流宗：

我們也曾經評估過，那時打算要跑金門，不過與金門車船處協調後，認為客況可能沒有辦法，不能迎合我們成本的需求，新的恆安輪已在十一月四日發包了，雖然它超底價百分之二。四，在報審計單位，如果同意的話就可以決標，造船時間差不多將近要一年，一年後那時的客況與實際上搭乘的狀況究竟如何，恐怕要在時間接近點時才能作一評估，現目前就跑七美——高雄來講恐怕不合乎成本，就目前來講，落成的時候我們曾經這樣跑過，實際上就是前兩天客滿，其餘時間幾乎都沒有，因為搭船的人畢竟還是較少數。

張議員再扶：

就是這案子，假使將來有民眾需求，如望安鄉或七美鄉提出這案子，你將來還是要衡量一下，因為你說這艘船如要航行三角航線不合乎成本，那航行我們本島的成本，恐

怕還會繼續虧下去。我們推動這工作不但第一可服務；第二還可以多收點成本回來，否則真的車船處所管轄下的各項營運工作實在是不堪設想。

胡處長流宗：

等新船造好時我們再評估看看。

張議員再扶：

向你建議這案，等新船造好後我們再來討論。

農業科長，我有二個問題，剛才去山水縣長也有前往，省長在那指示的，這條左邊的防波堤到現在還沒有下文，這種建設我很害怕，因為那是省長口頭答應，執行單位是漁業局？然後我們縣政府配合，這件事情才能促成，如你們都靜之不推動、不做的話，將來等省長卸任了，這條經費要撥下來比登天還難，我有向縣長報告過，山水港經費大概三億多，這都是漁業局一手輔導，當初歷任的省主席也好，省長也好，都不遺餘力來編經費促成這工作，今天我們也看這港已經要完成，但唯一缺點你已經看出來了，不是我在這裏隨便說說而已，這如沒有防波堤出去的話，在颱風或西南氣流來時勢必港內第一不能停船，建港的經濟效益完全失去，第二岸壁就會流失，海浪一沖擊的話就會流失，這被海浪侵襲那樣且今天你們有去看，才知道重要在那裏。另外；在上面的怪手做整晚整天，我不了解到底那些東西是我們山水，還是在山水用我們的砂石做好再截走，這點縣政府一定要責成漁港股，專屬人員一定要特別監督，那些石頭與沙子如截走，將來我們這突堤碼頭會沒



有料做，五千萬經費讓我們做還得要有我們自己的海沙、石頭去配合，否則做不起來，如是去做我們的港口，用我們的土造我們的牆我同意這麼做，如是包商和官員要勾結，在那用我們的砂石做好東西要載走，這點縣府的職權單位一定要即刻阻擋，我不希望這樣，我們做議員的當在做港口時我們不願去港口與他們囉哩囉嗦，生意人只要他依法、合法、守法，我們都很支持，這事拜託科長注意。最後我說點心內話，我從事十二年，算是老資格，我在這有時問政時，心路歷程上，有時所講出來的議案不盡完竣很完美，如是有得罪縣長及各科室主管，請大家包含，在這恭祝我們同仁、縣長、縣府同仁及記者女士先生，日日春；日日圓；日日賺大錢，年年春；年年發；年年蓋大樓。

陳議員富厚：

教育局長你先幫我找吳祖籠校長及他的總務來，如果當校長都說謊話，我看這事情今天大條了。

第一個問題請教財政科長，財政部委託管理的土地，以前是一批很大批，現連人都死了，地主連人都死了，現在建築在那委託管理財政部的土地上，這些人不知他們現在到底要去何從，他們現在也期望說這都已經是五、六十年的房子，也要做一解決，總不能讓這爛厝繼續爛下去，科長你對這問題的看法？有無因應之道及解決之道？因為在吉貝這問題產生很大。

王科長乾發：

財政部國有土地不是我們地方政府所代管，所以整個代管

狀況我們都不了解，不過如果說有這狀況的話，我倒建議說應該請那些原來的承租戶或佔有戶，直接向國有財產局南區辦事處磋商，如果有這麼個事實，可以將租約找出來的話，應該是可以再繼續。

陳議員富厚：

科長先向你報告，包括吉貝的農地，差點害他們的親族起來拼命，現那些農地以前都是墓地，只要能隨便有個地方可劃塊地種菜，先人開發的心血與精神無法用斗金衡量，他們得去篩檢礎砒石才劃個菜園出來。現發生問題了，我劃的菜園，現換我們再扶兄來說那我也份，造成民間的糾紛非常嚴重，像這種情形，既有的農地，他們這任村長甚至前任村長及他們社區內的社區理事會，都證明說那是從他們祖先就在做的，但是沒法律的依據，你說這事情到最後要如何解決？

王科長乾發：

就目前現有公有土地承租要件，如是這狀況幾乎是沒有辦法要求政府放租給他，不可能的事，我是覺得說像這種狀況，唯一的辦法就是空地標租，就是管理機關申請標租，如果管理機關同意要將土地做一處分的話，唯一辦法就是標租。

陳議員富厚：

墓地是那個單位的？

王科長乾發：

墓地是社會科經管，但如是國有土地的話事實上我們這裏



都沒有代管。

陳議員富厚：

這事情不處理會造成我們吉貝鄉親很多子孫戶出來，而且在那地方寸地寸金，且親族的觀念很重，祖產的觀念很重，寧可把命賣掉地都不能動，但這問題總是要解決，國有土地使用一定期限到後，看是要放租給他們合法化，這樣才可以做一長遠計畫，現說澎湖要開放CASIINO，土地問題都無法解決要開放什麼CASIINO。CASIINO問題等下再與縣長研究，現這重點問題要先講，在王縣長時代法令怎麼不能突破，事在人為，民國七十八年王乾同縣長在任時我們澎湖尤其是在離島，有幾位有具備建築法常識，說要蓋房子後得去申請建築執照才可以接水電，你去看吉貝、烏嶼、大倉，根本他們的門口連五尺都沒有，為什麼王縣長當權時，他可以突破法令，將這事情圓滿解決掉，房子住到現在都已六、七十、七、八十年，你也可以到吉貝、烏嶼看看，還是到員貝看看，甚至在住的，都剩一條巷子剛好讓人走得過去而已，你們的建築法規都沒辦法規定這裏面的土地有辦法幫他做一妥善的解決，變成如何呢，到最後那裏不是廢耕地，以後那裏就去做納骨塔，納骨塔是做什麼呢？放牌位而已，失去土地利用價值，我們每日在這裏開會，你們看那裏有違建就要去拆，你們怎麼不去考慮這法規我們應該怎麼幫他們處理，為什麼當初王縣長執政時敢說開放下去，只要你們有證明的話，通知核准你們接水電，這是人為的文化，我們現在說民主

縣政總質詢

法治，我感覺是人為的民主政治，縣長！針對這問題我請教一下，期望在你要離開澎湖之前，可以給我們留個很好的政績在澎湖，如果像離島這特殊的情形，事實叫他要申請建築執照，他真的不知道要如何去申請，甚至請他要去如何講他都不知道要如何講，他的房子就都是老舊不堪，要拆掉重建，現有一間蓋十幾坪、十坪，按照我們的建築法規他剛好蓋七坪，像這種狀況我們怎麼來協助離島居民將這事情做一圓滿的處置，我剛才也曾向縣長報告過，我們的王前縣長有這種魄力及能力，來幫澎湖縣民解決最重要的民生問題，我們現在不是說那位縣長好壞，那位縣長如拍胸脯吹牛的要死，說他是最優秀的縣長，我看那比雜種還不值，沒做半項工作出來。因有前車之鑑在，所以今天請縣長是不是在你任內這幾個月內，一樣做一開放的政策，運用你的行政權來幫助離島的民眾解決水電用戶的問題。縣長你對這事看法如何？我剛才說過我們王前縣長有這魄力提出這方案出來，這政績彌蓋整個澎湖縣的離島。縣長你簡單說明一下看有無什麼解決方式。

鄭代理縣長烈：

很敬佩王縣長很有氣魄的積極為老百姓解決問題。假使他的處理方式是合法，我們當然是蕭規曹隨，好的辦法我們要照辦，可以通的我們照辦，我想應該是以專案、特案來處理，偏遠地區有這種情形的，我記得台東的綠島也有這種情形，最後陳情到內政部，當初是林洋港先生任部長，他成立一專案小組，用特案處理這很棘手的問題，有這種

一九七



前例，有前例可循我們很樂意來辦理。至於老百姓與國有財產局有糾紛，我同意剛才王科長所講，我們很樂意來協辦。湖南區國有財產局單位來處理這個問題。

陳議員富厚：

謝謝！

建設局長，剛才縣長這樣的指示你認為能不能比照辦理，比照王前縣長七十八年度的政績。

許局長萬昌：

以前王縣長的指示，全縣適用的方式是個權宜的措施，因為當初七十五年以後我們開始實施區域計畫，也百姓對這區域計畫不是很了解，所以我們在八十年時全部放寬，但是放寬也是有他的條件，就是你是自有土地的話我們放寬你可以接水接電，但不代表你是合法房屋，等於你的房屋不是合法，如果是佔用國有、公有土地，還是不准他接水接電。

陳議員富厚：

當然，如果以竊佔方式，說我竊佔後要接水電，這依法不符，都以事先違法竊佔公有地，這我們倒可以認同，好像這種情形我的私人土地，沒有辦法再增加建築面積，以原有的土地建起來，你們現說這不是合法房屋。我請問局長我們如何輔導他們變為合法房屋，剛才我跟你說過建二十坪人剛好可以走進我家休息而已，你說要依照建築法規來要求他，這根本不可能，你也沒道理可讓他進去。局長我舉個例子給你聽，有天我要協調「一鐵牛頭」的事情，所

有人員在那裏時我問他，在吉貝有省道、國道、縣道、鄉道沒有？包括村道有沒有？所有法規拿來，法律寫這麼大本，你只想要管百姓，你也要考量百姓權利在那裏，就這麼簡單問你，好啦！你叫我按照建築法規來辦，我要按照辦理，但是沒有路可出去怎麼辦？你說這樣不能建造房子，那我請問一下這樣不能蓋房子，而我沒有房屋可住要去那裏？去搶劫，地方法院要扣人，要判無期徒刑、死刑。我雖然在王縣長任內沒擔任民意代表，但現每個角落如提到王縣長三字非常尊重及尊敬，為什麼呢？因為他的政績深印在澎湖人的心中，所以我有說過我們是個人治文化，地方的特殊情形，在地方的行政首長有徹底了解以後，他可以用其行政裁量權做一折衷，但要在法律的合法範圍內，對不對，縣長剛才就說，我現在向局長報告一下，我看這事情會後趕快處理，不可再延遲了，如果不相信那天我帶你到吉貝與烏嶼走一下看看，人走進去剛好只有人可以轉得出來的範圍而已，我們不是鼓勵不尊重法令，是我們政府虧待他們你知不知道，我們也沒國道在那裏，也沒省道在那裏，也沒縣道、鄉道在那裏，他們現在所有在走的道路都是他們私有土地留下來的，我們政府要如何面對這些民眾，尤其是吉貝與烏嶼兩村。但是期望適用的範圍是包括澎湖縣離島，因為在本島有區域計畫，前陣子去西嶼拆一幢房子後，在整個西嶼有名起來，喲！建設局這麼有名，沒申請執照而已就將其打掉，公權力讓人尊重，但是在公權力無法施展前，我期望我們政府考量到離島居民



住的權利，局長你覺得我的看法如何？

許局長萬昌：

因為這方案事實上我們也有考量過，不過就是從八十年開放了以後，我們當初已經有一決定，就是以後不再延用這辦法，現在如果再開放，就是以後再開放的時間會沒完沒了，所以我們……

陳議員富厚：

法律是一線的，白紙寫黑字，我剛才跟你說過，為什麼王縣長敢這麼做，他看沒有違法嘛。

許局長萬昌：

也是違法。

陳議員富厚：

雖是違法他也承擔下來。

許局長萬昌：

現在是我們在承擔啊！

陳議員富厚：

那你都沒有說被移法法院過，那就奇怪的事情，那就表示合法，因如違法你早就被送地檢署偵辦了，那還能站在這裏做局長。

許局長萬昌：

向陳議員報告，現在吉貝與烏嶼的大部份情況，他們可能都有侵佔到公有地。

陳議員富厚：

有侵佔到公有地的我們不去考慮到他。

許局長萬昌：

所以就沒辦法接水接電。

陳議員富厚：

有侵佔者我們暫時不去考慮他，但在原有的房屋土地重建者，期望你們研究出一套法令來，讓他們適用一下，而且如知道這期限我們清查一下，請我們的村幹事清查一下，這個可行，如果符合現在申請合併使用的方案，我們為什麼不去幫他們合法化？你現只會說這不能接，這違法侵佔的，如來報時我們還得去拆你的房子，聽到這話心臟都麻痺了，我還要接水電，如可到水井挑水我也得去挑水，否則你都要來拆我的房子了，明天拆我的房子我後天就破產了。在這本席語重心長，也再度拜託我們代理縣長在要走之前，可以讓我們澎湖縣民對你像對王縣長那樣尊重，永遠嵌在內心，不能抹滅，政績就是這樣下來的，這不能改寫歷史的，這是有事實，而且我們王前縣長是寫歷史，全台灣省沒這種條例了。局長，向你報告一下，會後「三不五時」我會到你那坐坐，這方案儘速研究出來，在縣長還未走之前讓縣長批下公文，如果來不及交待給下任的縣長也可以。我現有一很重要且是我本人的心聲要向局長你報告，如果二位縣長候選人，不管是國民黨籍還是民進黨籍也好，如果能效法我們王前縣長政績，我們全力以赴支持他，如是在那放臭屁的，我很希望他落選，因現在只會吹牛要做什麼，什麼新新澎湖，什麼海上明珠，吹牛的很，他懂什麼，這問題如解決好我們就相信他有能力，你有



無聽過政見拿這種問題出來在解決，我很懊悔沒有讓我去讀博士，如讓我讀博士我現在一定選縣長，我了解地方嘛，百姓的痛苦我了解。這事向局長拜託，衷心的拜託，在你能力範圍內期望研究出套方式，讓地方的村幹事辛勞，查報一下，再來做因應之道，現在是我們澎湖縣政府虧待島嶼與吉貝村民，連他們最基本住的權利我們都沒照顧到，及他們走路，行的權利我們通通忽略掉，這事拜託，我們以後再來解決這個問題。地政科長，有一很嚴重的問題要請教你，現吉貝產生一很大的問題，以前是墓地，都是在西崁腳那都沒人要的，以前如從家中挑一擔肥料到西崁腳，都已腳軟了，還要種菜？但今不比昔，以前的菜園都疊的很好，裏面也鑿井，在那耕作，現都沒有收成，農民都煩了，再回來時現土地有利的價值，產生一問題，我有使用，事實上我在那使用幾十年，但我現在就是沒所有權，變成如何呢？強存弱亡，在我們這個地方我聽說還是人治的社會，拳頭大一點的就到那塊土地上說這塊地是我的，這問題就產生出來，科長，像這種情形有無辦法解決，正常墓地編列在那個單位管理？科長，你簡單說明。

蔡科長俊哲：

有關吉貝地區據我所了解，這土地應該是我們縣政府的，是編為墳墓用地，權責單位是我們社會科在管理。

陳議員富厚：

如果有這實際情形產生，有無解決方案？

蔡科長俊哲：

土地的權利，就是他有使用受益的權利，站在管理的立場，是不應該給民眾佔用。

陳議員富厚：

那從民國二、三十年前，還未光復前就使用到現在了。

蔡科長俊哲：

一樣，土地的權屬不能以佔用時間來取得所有權，不可以，大法官有解釋不可以。

陳議員富厚：

如現還有在耕作使用者，能不能向澎湖縣政府承租？

蔡科長俊哲：

承租墓地是不可以，要變為農牧用地才可以承租，變更。

陳議員富厚：

如真的要將吉貝西崁腳全部劃入墓地內，我們那有的幾十年了，你們難道沒有想想看。

蔡科長俊哲：

如果需要變的話，墓地主管機關可以申請變更，不過變更程序我們再來做個研究。

陳議員富厚：

去到吉貝往西邊看全部都編列在墓地內，這還有什麼好玩的，像這事衍生出很多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澎管處我已說過現是中央級的代理縣長，我們這省府的而已，他們現在要去做一項工作前，他有權來決定，我認為這樣不對，應該主導權是在澎湖縣政府，否則那就叫他用以特別行政區出來，都不用經過澎湖縣政府直接中央就好，強龍不壓



地頭蛇，我認爲這是個不合時宜的法令。

社會科長，像我現在說的這種問題，你的看法？是不是找天我們共同去看看，共同請有關單位去看看，在路邊，甚至在觀光據點左右，現在還將其規劃爲墓地，也沒埋葬個人，不合乎時宜嗎，吉貝有這麼多村民，說實在他們也很欠缺土地，墓地不用那麼多，變個土地，甚至吉貝村民上次去時曾告訴我，要納骨塔他們非常願意，美化當地環境，公墓公園化，提昇地方素質，這都是他們追求的理想，但他們在追求理想時，我們政府有關單位還保有四十年代的頭腦，跟不上時代。科長對這事的看法！是不是可行。

王科長正統：

有關陳議員剛才提的事情，誠如剛剛地政科長所講，因現在是編列爲墓地，依照政府規定墓地是要做爲今後各種葬設施使用的土地，所以現在編列爲墓地的這些土地都不能承租給私人使用，但將來如要承租或如何，可以變更，由墓地變更爲農牧用地，這樣就可以辦理承租。

陳議員富厚：

現譬如兩位地主發生糾紛，現村長說那土地就不是你的，這土地人家的祖先都已使用五、六十年，是使用五、六十年，不是做十年、八年而已，如說是法令規定後他們才去耕作；這倒要走法律途徑。像這種情形科長你說要如何處理？是不是我們去看後認爲這地方不適合再繼續做墓地，將其變更爲農牧用地後他可以承租？

王科長正統：

變更爲農牧用地後就可以。

陳議員富厚：

變更爲農牧用地，（對），但還是要事業主管機關實地勘查後，（對），這事會後拜託科長會同有關單位，去替他們解決問題，我這人是討海人、貧窮人出身，比較會注意這種問題，而且這次如果沒有解決，以後會演變成子孫戶，有合法承租手續，他確實有在使用的證據，你也是要依法辦理，也是要有相當的依據，也不能劃下去說這塊地是我的，這樣與日本時代光復時一樣，又有什麼法治可講，我最近去處理一件事情就是兩位民眾因爲這樣而發生衝突，最後村長出來做公證人，那地以前從他祖父就開始耕作了，你現在說那塊地是你的，否則，聽村長說的那天就在那拼命了，我也不知道，我從赤崁到吉貝那知道那塊土地誰的，所以這工作我們未雨綢繆，而且將幾十年的爛帳，如可以在你們手中做一妥善的機會，幫助他們合法化，我想這也是功德無量的，會後再拜託，我們一次幫忙他們解決長久的毛病，相信改善後可以脫胎換骨，地方可以欣欣向榮。

陳科長阿賓：

農業科長，吉貝村那條航道你們預定在什麼時候可以做好？一條航道都得說上一、兩年，說到我現在已經都沙啞。吉貝航道部份，現在省政府已經通知可以設計，編預算要報核。

陳議員富厚：



還要多久？

陳科長阿賓：

現打算報核。應該這個月可以報出去，這個月可以設計好報出去。

陳議員富厚：

多久會有結果？

陳科長阿賓：

預算書報上去核定後就發包，他們現在是通知。

陳議員富厚：

這事拜託。

警察局長，我們澎湖警察局的經費會不會很缺乏？

于局長建中：

我們警政的預算要看那個項目，我們警察裝備、我們的警察的駐地、我們基層廳舍，這部份我們在經費上，包含消防設備都比較欠缺，不充裕。

陳議員富厚：

你如跟我說充裕，我就拔一線起來，讓你變成二線四而已，民防的制服一套穿了八年，你們的制服穿多久？民防隊那天告訴我，陳議員警察局最近可能是一「哈啊都冒煙」，我說如冒煙是沒有，現請他張嘴看有沒有冒煙出來，我看沒有冒煙，表示經費還充足。民防隊一套制服已穿了八年，局長，你都不知道這事情吧？民防隊制服是不是在你們

編制內。

于局長建中：

義警民防的制服是有定期製作，不過八年？應該沒有那麼長。

陳議員富厚：

有，那天我與他們一起吃飯，民防隊員跟我講，一套制服穿了八年。

于局長建中：

這部份我們回去立刻了解。

陳議員富厚：

這事拜託，如果沒有，我再捐八十萬給你們，如不夠你再告訴我，幫民防做套新制服給他們穿，不要讓他們一套制服穿了八年，這破天荒。回去解看看。

在這向局長報告一下，你們警察局在澎湖肩負的重任我們予以肯定，但期望有很多工作不要拿雞毛當令箭在耍，澎湖的流氓該捉的都應該捉，但就全台灣省來看澎湖這是小流氓，甚至有的，我們現在不去談那個單位，喝個酒只是酒品比較不好而已，這樣也提報流氓，我感覺這是對民眾一種污辱，事實上有犯罪、對地方造成傷害、危害到社會安寧，社會治安，當然我們舉雙手贊成，但是像這種的，說難聽點軟腳蝦，說到要打架快要嚇死，喝點酒就有氣魄了，就要與人吵架了，這也提報流氓，我真的是有時看的眼花瞭亂，這事我請局長回去也督促一下，澎湖在警察的維護下，治安上，包括金門、馬祖有無那處比澎湖還好的？局長這點你要值得欣慰，是代表你局長與所有警察同仁共同努力的成果，但做警察也不一定要求績效，現為要



求績效，只是被螞蟻咬到卻當做是被卡車撞到，要將他送到長庚。所以在這向局長報告，你們在澎湖治安史中扮演的角色我們非常給予肯定，也非常認定，功德無量，但是期望在另外一方面可以顧慮到地方的實際，顧慮到地方樸素的民風，警察你們只要求要有績效，但治安就這麼好了，夜不閉戶，局長以後你出去可以驕傲的說，我于某某在任澎湖縣警察局長中，澎湖縣夜不閉戶，如不相信，我家二十四小時從一樓到四樓都可以自由去觀光，這表示我們的治安成功，表示我們治安中沒壞人了，但不良少年常常在路上遊盪，也是有，不能說沒有，但有一定的程序，一定的法律制度來做，不一定說一定要要求要有績效，現在如報就說這嗎啡、槍枝都從澎湖來，那不就叫他們來捉，澎湖警察局都沒看到那種東西，那不就叫你們來捉，我們澎湖警察局已經很有力了，局長我不是向你吹牛，不是在替基層警員講話，每位都兢兢業業。所以這事向局長報告一下，業績上我們稍作修飾一下，因我們這地方很單純。向局長報告我以前在枋寮時，地方村內有人吵架，去派出所不受理，先去村長那裏解決，只是吵架而已還到派出所大吵，把派出所當作是你家咖啡廳，這個我在二十八年曾經遇到過，所以我感覺地方的自治在你們警察的維持之下，應該溝通地方，產生共同負擔責任的觀念，我相信事半功倍，我們的澎湖明天會更好。這拜託局長。

車船處長，有一問題向你請教，你們十一月四日七點半從瓦硯來到赤崁的班車，我們有位村民七十五歲忘記帶免費

乘車証，才又跑回去拿，拿來後你們公車司機竟然不為他開門，車因紅燈停住，他敲車門司機不開，我們有位剛好在那裏巡邏，那位警員看到老伯伯在敲門車不開，那位警員跑去幫他敲門，並說老伯伯行動不便你就幫他開門一下，一樣不幫他開，還轉個彎往馬公來，開了三十公尺，讓那老伯伯一直跑，跑三十公尺跑到跌倒，現全臉都是傷，處長你說這事要怎麼處理。

胡處長流宗：

有關陳議員所提這問題，回來時王秘書有打電話聯絡這問題，現在已查到曉得那班是那個駕駛，但因那駕駛目前又開另外一班車出去，所以還不能找到他本人，我們會了解查証。

陳議員富厚：

處長，這事你給我查明一下，然後再看要如何處置，給當事者慰問一下，（是）。真是「養老鼠在偷咬布袋」每天吃飽穿得漂亮打領帶坐在駕駛座上領三、四萬，那是你們的義務，怎麼可以這樣，我們現在是老人縣，政府為什麼要發免費乘車証？是表示對老人的一種尊重，像你這樣我們是要如何在尊重。處長，這事你要回去好好的查看，然後該汰舊換新者，就請他及早上路，因像這種人我看不適合再繼續開車，拜託！有事情我願意負全部責任，如談不攏要找我，我隨時二十四小時等著人家。農業科長，烏嶼那條航道你說錢下來了，現在是如何？現錢放在裏面生利息嘛？要做更大條的。



陳科長阿賓：

向陳議員報告，烏嶼部份現在兩個計畫的錢，八十七年度的，現已委託設計。

陳議員富厚：

八十七年度的？

陳科長阿賓：

今年度的。

陳議員富厚：

哇！這樣你真的是很糟蹋我，我拿拜墊對你拜二、三年了，還弄到八十七年去。

陳科長阿賓：

今年度的，八十七就是今年度。

陳議員富厚：

你要說好，不要跑到八十七年去，八十七年我就沒用，我如不幸落選不知要做什么工作，船、網都賣光了，很可憐，拜託你一下，盡速辦理。

還有一問題，員貝碼頭尾那支太陽能燈是什麼時候要去  
做？

陳科長阿賓：

有！現在要做了。有報價，十三萬三。

陳議員富厚：

多久時間能做好？你要告訴我，不要只說十三萬三，要報  
到我議員落選你才要做嘛？

陳科長阿賓：

現馬上要做了，現在包商已找了。

陳議員富厚：

多久時間？你不要根據說包商要做了，我很怕你這招。

陳科長阿賓：

現馬上要做了，包商已簽好了。

陳議員富厚：

要多久時間，你不要跟我說馬上要做。

陳科長阿賓：

現在馬上做，這個月馬上要做。

陳議員富厚：

這個月馬上做，如這個月沒有做我是開戰車到你們家去。

陳科長阿賓：

已報價完了，肯定的。

陳議員富厚：

不是的，現事情有緩急，你不要坐在裏面，我看你都沒做什麼工作，有在動腦筋沒有？坐在辦公桌後有在動腦筋沒有？

陳科長阿賓：

這是台灣的廠商，要給他時間過來。

陳議員富厚：

只有台灣廠商可以做，我們這裏的不能做？

陳科長阿賓：

因那是太陽能的，太陽能我們這裏沒有在做。

陳議員富厚：

太陽能我們這裏沒有做沒有關係，我現告訴你，你現說下

個月要做。

陳科長阿賓：

這個月要做。

陳議員富厚：

那到三十日驗收，可不可以？

陳科長阿賓：

這個月他會來做，也要一段時間來做，如先逼他逼的做得

不好，……

陳議員富厚：

那天去員貝，差點被人拿武士刀要殺，你知不知道？

陳科長阿賓：

這肯定現在要做。

陳議員富厚：

說我政治佬，隨便說說，一盞燈說了五、六個月，所以在

這裏拜託你，事有緩急，因一個員貝碼頭都沒有盞能用

，只要求碼頭尾的太陽能燈，讓船要進港時有點安全感，

這要求並不過份。科長，人的忍耐是有限度的，一直這樣

磨我們，我會被你磨的走投無路。

陳科長阿賓：

這都肯定了。

陳議員富厚：

這事拜託你，趕快去做，那座碼頭包商到底是那位，員貝

的碼頭，那座需不需要做五年？（不用），既然不用都已

三年；那座自我當選就職第二天設計到現在已三年多，還

沒看到碼頭浮出水面，這真的對社會交待不過去，你不

要坐著說這預算有編出來，有標出去，這樣就算數，現在

這套不能用，科長，我不騙你，你現在像那樣拖下去這座

碼頭再二年還是沒能做出來。但其中有什麼原因去變更設

計還是追加預算或如何，你能不能告訴我一下？

陳科長阿賓：

現變更設計都完成了，他現在是改變方式填石頭，邊填邊

觀察，……

陳議員富厚：

我現一直懷疑，現政府錢一多你們的花招越多出來，那座

員貝碼頭自我小時候到現在不曾聽過有爛泥會沉下去，現

做三、四段你去看那段有沉下去，奇怪了，做這段就說爛

泥會沉下去。

陳科長阿賓：

那有穿孔，有十幾米的爛泥。

陳議員富厚：

我先問你，現所做的員貝碼頭也沒有說有沉下去，你如現

在說那裏會沉，會被那裏人罵。那天我過去有位民眾說，

陳議員現在是不是有較新的招術，我問怎麼了？說還有什

麼爛泥，我長眼睛也沒看過這樣的，那有什麼爛泥，碼頭

做三、四十年了也難怪人家講，還有爛泥會沉下去，那座

已做太久了，多久時間我能夠完成？

陳科長阿賓：

因以前是簡單碼頭，現是挖地基填混凝土塊，如地下土軟



混凝土塊會沈下去，所以不能說做就失敗，現就填石頭：

陳議員富厚：

你們做了那件工程成功的你告訴我。赤炭那修船塢自我就任到現在四年到了，還沒有進一艘船，還在變更設計，還在追加預算，這個像話嗎？還要再進去看一次嗎？要的話我明天帶你進去看，一個船塢有辦法做四年還繼續在追加預算，這也很不簡單。科長，等我們共同時間時，你幫我查明爲什麼一個船塢有辦法做四年，還不能堪用，如沒有話，我絕對要請調查站查明，因這超過水準太高了，只一個船塢而已做了四年，還做二、三仟萬，還做的不能堪用，說到做的不能使用我才想到，爲什麼漁港船塢是你們設計、規劃，卻交給漁會管理？爲什麼要這樣？

陳科長阿賓：

這在漁業局有兩個系統，三組是做漁港，六組是做曳船道。陳議員富厚：

將船道交給漁會？漁會有無能力經營？項目不一樣沒錯，但我現在是要問你驗收後能不能堪用？能堪用後你再交給漁會，漁會到底是個什麼單位？他具備經營公共工程的能力嗎？漁會只不過是個人團體而已，怎麼能把你們所做的工程移到他的名下呢？到現在還未能使用，四年了，自我就職到現在剛好四年，我不知道你這工作可以做得這麼有名。我們一併辦理，我們還有得是時間，你也做個說明

，否則我已想不開了，一個修船塢我閉著眼睛做一年我也做起來，還做了四年且經費一直追加上去，三倍、五百、幾百一直加上去，加到現在不曾上過一艘船，還埋條鐵路，與殯儀館推進大葬場的鐵路差不多，糟蹋死人就是這樣。拜託！會後再去深深研究一下，期望在三月一日前，在我還未卸任前做一圓滿解決，科長我先向你報告，你不要認爲我不會當選，我是很有信心，你如認爲我不會當選而隨便說，我是不罷休，這問題你會後趕快去處理，你不要當做我是與你開玩笑。

局長，大橋那個問題我還是要再與你討論一下，你對本席昨天所講的條例，你可不可做一彈性變化？檢十幾斤的「螺仔」，你有無辦法捉走五千公尺？那四、五千公尺長，所以雖然礙於法令規定，我想法令死的；人活的，如果要開罰單，初一、二、三、四、五，五天我都捐獻你警察局三萬元，罰單開開算陳富厚的，我這五天內都拿三萬到警察局繳，你們如執意要這麼做，我同意，因這事關到地方民眾的權益，我今天看到澎湖時報報導這篇我很感動，「阿婆炊糲倒賠」，賺一百五賠三百，這種生意也只有我們通梁村的村民可以去做而已。局長你對這事的看法如何？簡單說明一下。

于局長建中：

謝謝陳議員關心通梁村民關於大橋停車問題，事實上今天上午我們也到現場去勘察，關於這問題依法行政，是辦不到的事，但是村民的需要我們了解，我們警察執法只能依



法行事，議員關心的問題我們警察也是一樣關心民眾，所以我們會去與通梁村民做一實際了解調查，至於如何辦理，還是應該在法的範圍內，我們來衡量量理看怎樣兼顧民眾的需求。

陳議員富厚：

然後做技術性的處理。

于局長建中：

技術問題到時我們再看怎樣能夠兼顧到大眾行的權利，因為這橋是供大眾通行的，不是供少數人去採集生計問題，我想這點要兼顧一下。

陳議員富厚：

先向局長報告，第六工務段當初要做這樓梯時說，這橋樑安全考量？但實際民眾沒飯吃你要他自殺？局長我是提醒你，我知道你是辦得到，你現技術一直學起來了，這工作期望局長你稍微注意一下，我肯定你的能力，絕對可以做很技術性的處理。

農業科長，港子村的航道你們什麼時候准他開始開採？那航道是他們的，但是向你們申請。

許局長萬昌：

港子村航道他現在已經申請土石採取，我們現審核他的計畫後，我們會擇期來會勘，會勘如各單位沒有意見的話我就依照土石採取規則之規定來辦理。

陳議員富厚：

科長，這航道弄好，水產試驗所做大道後，將整個港子碼

縣政總管詢

頭破壞的不成形，已經不像個碼頭了，你有無什麼比較好的構想，來將整個港子村的漁港設計及避風做一妥善規畫，然後這些經費得由那個單位負責。科長你簡單說明一下。

陳科長阿賓：

向陳議員報告，關於港子漁港部份我們早上也去看過，至於他們的需求……

陳議員富厚：

最起碼有東南風時讓船可以避風。

陳科長阿賓：

他們的需求當然是有防波堤、有填土、護岸。

陳議員富厚：

科長你這樣說，我看你這科長是當假的，有漁船的地方用防波堤可以解決的？防波堤可以擋風、擋浪嗎？

陳科長阿賓：

東邊的防波堤兼碼頭。

陳議員富厚：

我問你那有像個漁港嗎？

陳科長阿賓：

它是算船澳，比較簡單……

陳議員富厚：

在你們縣政府登記的名稱？

陳科長阿賓：

它是四類漁港？



陳議員富厚：

對啊！你不能說船澳，你渺視我們港子村漁民，漁港就是漁港，船澳就是船澳，停放不要的船才叫船澳，漁港是漁民生產的地方，漁港是維護漁民生命財產的避風港，科長回答我，你對港子村這漁港要做什麼因應之道？我現在要請問你這點。

陳科長阿賓：

你剛說損壞的部份？

陳議員富厚：

對。

陳科長阿賓：

損壞部份是靠海堤這邊。

陳議員富厚：

以前有一避風的彎，港雖然是在外面但有一彎在那可以避風，可以避東南風。

陳科長阿賓：

海堤被破壞的部份，之前縣政府有公文給水利處。

陳議員富厚：

還要五年或七年？要有個時間，不能說公文去就算了。

陳科長阿賓：

這部份是水利處在……

陳議員富厚：

本席有個壞習慣，事情我們要針對事實問題來解問題，我這人不喜歡走馬看花，我們針對事實來解決，港子這漁港

被破壞的地方已經無法再完成，對水利局我們可以要求到什麼程度，什麼時候來做，在多大的期限內，就這麼簡單。

陳科長阿賓：

水利局部份還沒有具體的答覆。

陳議員富厚：

對啊！你就認為我有公文去，他就給我處理好。

陳科長阿賓：

這可能是分兩部份，一部份就是海堤部份；一部份是原有防波堤跟碼頭比較簡陋。

陳議員富厚：

你現只公文去他們都沒給你回應，你怎麼解決這問題？你要說一解決的方案，不能只說我已公文去了。中屯國小一間廁所如沒有你們縣長這拿墊付款出來做，也在那拖快兩年。你說這要多久？你告訴我個時間。

陳科長阿賓：

針對它的需求是分兩部份，一部份是海堤損壞部份；另外一部份是東邊的防波堤與南邊的防波堤與一部份的填築新地。

陳議員富厚：

第二部份是那個單位負責？

陳科長阿賓：

第二部份這是一個中程計畫，整個漁港建設的中程計畫。

陳議員富厚：

這中程計畫你預計什麼時候……

陳科長阿賓：

中程計畫部份我們是有錄案，報漁業局爭取，這有幫他們來做，只是說還沒有……

陳議員富厚：

你這計畫有列入那個年度要來實施？

陳科長阿賓：

不一定要確定那個年度，如果省漁業局可以容納的話，就可以核定補助。

陳議員富厚：

我們宋省長馬上就沒「頭路」了，你還在省漁業局，現可以解決的趕快去解決，不要時間到了，要成立一農業部卻變漁業署、漁業局，你也報紙稍看一下，你常常做這種事情，做了才要放馬後炮，這樣那有辦法做事情。我看你要馬上規劃才可以，漁民有船隻、財產在那，我們政府要維護他們的財產與生命的權益，這都是我們政府政策應該去做的。水利局那裏去催一下，否則以後他們要來工作我們不要讓他們做也沒有關係，我們現在馬上要開CAS INO了，馬上美金一年都收五、六十億，我們還怕沒錢可花。先請教校長，我前幾天曾請教你馬公園小營養午餐多收一百元，除了學生固定用具以外，你們一個月多收一百元，一年多收多少錢？總務大人你說明一下。

林主任泰良：

本校的午餐經費另外有他們的主計、出納，這不在我總務

管轄，這經費不在我總務這邊。

陳議員富厚：

校長，每月多收一百元，你學校一年收入多多少？你有無了解？你簡單說明一下。

吳校長祖籠：

我們學校差不多有七百人，一個月一百元，十個月等於七十萬。

陳議員富厚：

扣掉固定的設備費用，你知道還有多少伙食費？

吳校長祖籠：

我們每個月每天平均費用是一萬二千元。

陳議員富厚：

根據我所了解，你有多收錢但伙食費沒有多，除星期三吃麵九千元外，你伙食費每天是一萬二千元，到現在一直沒多，這些錢呢？這些錢到那裏去了？加收的錢到那裏去了？

吳校長祖籠：

原來是每位學生一百五十元的設備費沒有收。

陳議員富厚：

好！這一百五十元扣掉，你又多收多少你知不知道？你還多收五十幾萬，但到現在學期已開始你的伙食費沒有多，這五十幾萬拿到那裏去了？你能否說明一下。

吳校長祖籠：

我們有午餐委員設計，要……



陳議員富厚：

校長你不能這麼說，你是位行政首長，我現問你這些錢收後沒有用於營養午餐上，向學生加收的錢沒有用於營養午餐上，那這些錢你是拿到那裏去了？

吳校長祖籠：

每一毛錢都在學生的身上，全部的預算，這個月收入多少？平均這個吃多少天。

陳議員富厚：

你既然不懂請你午餐委員會的會計過來，因這問題要探討一下，錢多收這麼多，但學生的午餐伙食費都沒有多，而你一年多收五十幾萬，這五十幾萬到那裏去？要用也要有項目，不是你們自己可以編列說將這五十幾萬消化掉就消化掉。

吳校長祖籠：

我們上個學期每個月每天是九仟元，這個月增加到每天一萬二仟元。

陳議員富厚：

自你們開始加收後都沒有多，你們原來就是一萬二仟及吃麵時九仟，平常伙食費是一萬二仟。校長我看你要回去找你們會計主任，看營養午餐到底是怎麼辦？這錢是如何運用，反正我還有時間。

二、校長，我非常尊重你是教育界的先進，我要去深入這事情之前我有去相當了解，我記得校長在這曾說過，說你所有的候用代課教師，都是有排名在內，我請問一下你們裏

面的一位陳月里，有無在候聘教師名單內？你簡單回答。

吳校長祖籠：

沒有，但是這位在八月……

陳議員富厚：

好！校長請坐，我沒有請你說了。

吳校長祖籠：

在八月三十日以前我們就聘任了。

陳議員富厚：

我問你到這裏二個問題，既然陳月里不是在候聘教師名冊內，公務人員陽奉陰違，政風主任，如果是藐視縣政府公文，藐視到公文的話，這有什麼罪名可查辦？

方主任瑞利：

有關馬公國小本室已列為政風的重點單位，尤其是世界動物奇觀的展覽本室也密切注意中。至於這次有關老師介聘問題，我們有做一深入了解，相信這案子我們會做馬上、迅速的處理。

陳議員富厚：

第三條，我現在再多一條給你，校長回去了解，你也要去了解。

方主任瑞利：

另外營養午餐問題我們會一併深入追究。

陳議員富厚：

看這些錢是如何運用。

方主任瑞利：

絕對沒問題。

陳議員富厚：

校長，有關陳月里聘任問題你說明一下。

吳校長祖籠：

開學後我們就聘任，因為八月三十一日我們開學在即，我們就要聘任，依據教育部代課，代理教師的聘用辦法內規定，三個月以下是由校長聘任，在第六條及第十一條內非常明確規定。

陳議員富厚：

那教評會幹嘛？縣政府教育局也有通令給你們，優先任用。

吳校長祖籠：

那個是以前的。

陳議員富厚：

你是在以後的？

吳校長祖籠：

公文是九月二十七日給我們，九月二十七日以後的我們是按照這辦法做。

陳議員富厚：

我要就這些問題請教你，有相當的依據，政風室要馬上上去查，查後馬上回報，這事情我們要依法辦理，我也沒有小孩在那讀書，我也沒有兒子在做老師，這只是個公平，政府機關要公平、公正，到最後要談到公理，不是一人當家

萬夫莫敵，這期間已經過去了。校長，談到這裏就好，你回去了解營養午餐的問題較重要，如不巧這些錢收了花錯項目，也有人可負責。你可先行離席然後去了解，政風室你會後馬上去查。

時間已快將近完結篇，在這與縣長探討一個問題。昨天晚上立法院審「振興離島建設方案」，縣長，說起來很悲哀，我們李主席又要來這騙選票了，一個李登輝我們黨主席說的話及一個副總統、副主席連戰與一個省長來這說的話，還比不上位蕭萬長，他最近很長，總統、副總統選完了，大家都順利當選，沒有問題，我絕對支持觀光特區附設CASINO在澎湖設立，如沒陳清寶與陳癸森，這案到現在還在半路上，雖然是一讀通過，但我們有感而發，如選舉到的期間，要來澎湖騙選票時就說要給你們澎湖，他不要我們澎湖當作瘋子，亂來，現在十六日又要來做什麼？我不知又要來做什麼？又要來說縣長要選給我們，我們現在不聽那些，縣長你聽清楚，現在是總統與省長兌現支票的時候，我們是持票人，我們要去銀行領現金了，你現在還要來與我們換支票，換遠期的，這不合乎邏輯嗎？也不符合我們領導政治人物所開出來的諾言和競選支票。我們台灣省政府版的，限制機場要能起降七四七飛機，沒什麼用，我現在對宋楚瑜越來越沒信心，被個蕭萬長隨便弄就死翹翹。派多少人去考察，還寫了一本報告回來，蕭萬長去才說一句話這還在考慮當中，他當做我們的新台幣是中央撥下來，蕭萬長他家拿回來的，說這蕭萬長



也是沒天沒良的，說他鄉下小孩，也騙人的，鄉下小孩不就要來澎湖看看，現在目前需求開闢財源，我們沒有開源怎麼節流，縣長你住台東還很福氣，我們都吃什麼你知不知道？伸手牌，「濁」煙吃到死；「濁」檳榔吃到黑牙齒，檳榔我們沒有種，要吃檳榔得去買，我們也沒有種煙草，也是要去買。但是去到立法院，我們立法院長，民意代表做了幾年實在值得我們尊重，想得非常週到，說你們就要用那招去才有辦法，去到蕭萬長那裏，李登輝、連戰、宋楚瑜所說的話都像放屁一樣，現在只有蕭萬長講的話算數，我們已經火燒結寮全無望，寡婦死兒子了，拿這一大本出去，就這版本看應要放在澎湖，陳清寶說得，那是陳清寶條例，一讀通過，是地方政府有權去設施，是離島縣長如認為有必要設立，法令如通過後不再經過蕭萬長，所以這蕭萬長我把他當做頭號敵人，對不起我們澎湖人，這種人叫他以後不要來澎湖，我們不歡迎他，而李主席如要來時要帶現金，現如帶支票來澎湖縣民絕對不接受。我現在表達我個人對上級單位、中央單位對澎湖的藐視、漠視的不滿，縣長，以後如C A S I N O設立，像這離島振興方案如通過後，你們綠島如果也來設一下你的看法如何？請你將你的看法說明一下，我們來研究看看。

鄭代理縣長烈：

很高興立法院已經一讀完成振興離島方案，應該說C A S I N O應有希望了，我在省政府了解省長不但很關心這問題，他已有實際行動，包括我在內都是專案小組委員，出

國到美國、澳洲考察，有一本很完整的結論已經送給中央辦理，因這案件權責在中央，省只是建議單位而已，就我了解蕭院長他作人態度較慎重，可能他事先對這不了解，他也不排斥，他交給秘書長，當初你也在場嗎，交給秘書長轉給專案小組，行政院也有專案小組，黃大洲先生做召集人，他再去評估、了解，但事實上立法院的壓力很大，立委通過的案件我相信行政院會很樂意接受。台東的綠島是很多縣市爭取C A S I N O據點之一，我所了解台東的綠島與我們澎湖各有所長，也各有所缺，它那裏最欠缺地方是這島的機場最多只能起降三、四十座的飛機，最多是這樣，目前是二十人坐的，用二十人坐的飛機要發展C A S I N O觀光，我看很吃力，有人是說用船隻接駁，我看船隻是效率較低。

陳議員富厚：

宋省長是我心目中的偶像，我先向你報告，以後如果要選總統我要做他的義務助選員。但C A S I N O問題你說過這中央的權責，在我們要去陳情、要向他們報告這事情前，也說二句話施捨給澎湖人，說既然有這事情我們也考量看看，但不是，一下子就冰到抽屜。我是覺得我們政府機關的行政首長，講話要經過大腦考慮，不要像最近我上台北一坐上車就問司機，運將！最近市長與議長在對峙時你們的看法如何，運將說唉！以前我都支持阿扁，但最近越看越天壽，每次說的都是說話，人不是傻子，人被騙是只被騙一、二次而已，這是我聽的，他說那些成果，什麼基



隆河那都是黃大洲的政策，他那有做到什麼。政治人物要對良心負責這是第一要素，政治人物要坦誠相見是他的美德，但如果大會包裝自己的話，選民又不是被騙大的，總是有時間看，每次說的都是說話，這蕭萬長我現看看與陳水扁差不多，一樣沒有什麼用。台灣省治安如這麼差的話，我們呼籲台灣省本島民眾，如要搬家就要搬來澎湖縣，局長，向你推薦一下我們澎湖的治安是全台灣省最好，首善之區澎湖縣，達到夜不閉戶，警察的功勞，向他們推薦一下，三不五時移民到澎湖，我相信他會吃得安心；住得安全，享受到我們海上明珠的成果。但最近比較不好都吃伸手牌，才一億多的預算，澎湖如說老人年金要發五仟，差不多要七億，但我現在向各位報告，沒有什麼問題，我們地方政府自己開賭場就好，現不與他說C A S I N O，依離島振興法案縣長可以決定，六十歲以上老人通通有獎，不要說五仟，發八仟、一萬，花到高興，這眾人錢，政府的功德，竟然這些事情不讓我們做，要我們拿著籃子到處乞討，真有夠天壽，說這蕭萬長有夠天壽，對不起澎湖人，身為行政院院長沒有去澈底了解地方實際需要及我們中華民國最高首長我們省長的意願及理念，這根本沒辦法做，我也很快，是短命的院長，我的預估是這樣，因為現澎湖老人每人都詛他，說五仟，時間到時遲後又說沒錢了，高縣長說三仟要發十二個月，怎麼不發給我看？幸好有我們議會這些同事，敬老不是每人的權利，敬老是澎湖縣議會這些同仁同心聲，我也期望讓這些老人過得很快樂

陳議員海山：

，不是這樣而已，縣長向你報告，以後如有機會我們這裏成立C A S I N O，本席也如有機會再當選議員，要建議建安老院、安養院，每天讓他們下棋、喝茶、唱卡拉OK、跳舞，時間到，經費夠還到外國請菲律賓、印尼、泰國女孩，回來免費坐枱，政府的德政嗎。

時間也到了，四年來受各位在座科室主管非常熱烈捧場與愛護，預祝在座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家庭幸福美滿。

各位非常辛苦，尤其是在這會期將近結束前，每位也非常敬業，在這地方各位議員對我們縣政需求改進及檢討的討論，非常詳細的聽，所以在這會中我事先感激，如因言辭中或說得不好，各位覺得非常的難聽或有多少妨礙到，我是說在這地方，事先先向各位道歉，在這地方也非常感激各位這八年來，對本席，尤其是對我的地方非常照顧，在這深深向各位感謝。這次我希望各位抱著過去對我的愛護與照顧，雖然任期剩短短幾個月，我也希望各位不要看這些議員同仁只剩幾個月的任期，大家都放鬆，將過去未完成的工作都一筆勾銷，我是認為這樣非常不妥當。在這幾天會議中，有人曾經提到山水納骨塔問題，讓我感到非常難過，因我在議會除為地方爭取必要預算，及包括督促縣政府一切要改善的問題外，我幾乎很少攻擊任何一人，為什麼我今天會說這樣，因在議會當有人說到我時，我就會想起七、八年前，甚至十二年前那時候，我是如何參政



，走入這條路，如何受到國民黨黨工的壓榨、打壓，所以這件事情我耿耿於懷放在我心中，永遠無法抹煞掉，無法將心中的陰影清除，所以每每遇到任何重要事要處理時，我絕對會偏向任何一方面，所以大家都說我偏激，我不是，任何一人沒有感受到任何一件事，他絕對不會去做出任何一件他不應該做的事情，我記得在十二年前我第一次要參選縣議員時，有人在選舉委員會提起我學歷問題，過程非常曲折，當我要到馬公高中開張退學與休學證明時，我在校長室外足足等差不多三小時之久，那時是蘇進土當主委，當我要去開證明前去那裏坐了最少二、三小時，讓校長無法離開那地方，無法幫我蓋那印，為何他們那時那麼害怕？就是因我那時我支持許素葉違紀參選縣長，那時有陳記順，我陳海山，許素葉，包括陳評論、甚至包括已死亡的許嘉生，那時國民黨非常害怕，尤其有心人認為我選舉會妨礙到他，硬將我弄掉，雖然我對國民黨非常相當不滿，對國民黨黨工我更加恨、更加氣，可以說我一輩子不知道要如何將我心內這把火化消。在七、八年前山水爲了建造一漁港，我拋開任何我個人某種不利的形態，我們地方有人要在那地方建納骨塔，但我是覺得這漁港興建是幾十年來地方最需要的，是最盼望的漁港，因爲那地方剛好有二、三百個墳墓，必須一定要撿起來，那時我是做代表，那時如沒被人暗中破壞，甚至如沒有在那控制讓我無法開張退學證明時，可能我那時有機會當選議員，我有辦法協調他做這納骨塔的工作，那時我也才是代表而已，權限

沒那麼大，那時的納骨塔要興建我靜靜不敢說話，你想這納骨塔蓋在那，雖我的房子才幾百公尺而已，今天有那位有這雅量同意他那麼做，但這並不代表我一手促成，地方的需要我要如何講，所以我是認爲有些人說話要留口德，不要整天放狗屁，我是認爲這樣沒必要，到時如我還有機會參選，我絕對會在任何場所提出說明，我絕對不能隨隨便便，因我不是許麗音，我敢說這句話，在任何會議中捉到我的名字我絕對一定是處理到，我是希望人與人之間，任何一人的問政或任何人做任何說明，都沒有關係，但是不要將莫須有罪名加在我身上，我是非常不贊同。說了一堆等於說廢話一樣，我是覺得你們如聽了不爽快，難過時，你們頭腦內要想，想說現在我等於在唱歌一樣，彈奏音樂一樣，你們一笑置之，這次是最後一次縣政總質詢，我希望讓縣長較輕鬆點，我們各單位較辛苦點，縣長差不多再一個多月就要離開我們澎湖縣，所以在這地方跑不掉的就是在座各位公務人員、各級首長，所以我今天九十分鐘縣政總質詢要讓縣長在這地方好好休息，各位主管要擔起責任，應該你們負責、該你們處理的，你們要全盤做好。同樣是題外話，當然縣長你不用答覆，我聽說我們李登輝總統十六日要來澎湖視察，名是視察，但助選才是真的，但這不怪他，任何一政黨都希望自己政黨贏，像任何家庭也是希望自己家庭好，不可能我的家庭是希望你的家庭，那是天下一大笑話，騙人的，我想不透，我們縣長在這代理縣長職務二年多，雖然我不敢說他完全沒替我們地方服



務，但二年多來，顯赫的績效我們大家有目共睹，有與沒有我們大家心裡有數，甚至我等一下請各位起來說明時，可能你們也不敢說，我看電視我們李登輝總統在台北縣有說過，他鼻屎隨便挖挖他都有，不錯，身為總統你今天要照顧澎湖、關愛澎湖，你都不用隨便挖你打個噴嚏澎湖就有錢。我在這裏用心來問我們縣長，當然你不用答覆，今天我要讓你休息九十分鐘，李登輝總統曾來到這地方，到底他挖了幾塊鼻屎給我們澎湖縣？這次如十六日他有來，到底他又要挖幾塊鼻屎放在我們這個地方，給我們地方加惠、讓我們地方受益？因為我們澎湖幾年來可說經濟非常蕭條、非常不好，我們還沒有辦法得到上級的關愛，無法得到中央政府全力支持，因我有拿部份資料，我簡單舉個例子，我們的地方稅收在八十四年度差不多五億一仟萬，在八十五年度五億七仟多萬，在八十六年度五億三仟多萬，地方的稅收，但我們縣庫收入在八十五還是八十六年度是一億七仟多萬，新年度預估的收入是一億三仟多萬，失禮！我如說到國民黨請多諒解，我們這大家都是國民黨，你們都相當優秀，說的那個國民黨是相當的不好，當做我在政見發表，四十幾年來，這就是我真正正，非常明確的數字，經濟蕭條的數字，我們這執政黨、這政府到底對我們地方有多少的關愛？到底有什麼辦法可促進我們地方經濟繁榮、收入？天啊！天啊！開會到大家就喊，選舉到大家都拍胸腔。我在這地方請教社會科長及財政科長，希望你們兩位發表你們的感想，在我們財政非常困難之下

，尤其稅收是代表地方經濟景氣，在這種情形之下，尤其是長年下降的經濟蕭條時，我們要如何因應未來縣長當選人所提的老年人年金發放問題，你們要如何來因應？王科長你先發表你的意見，對不對沒有關係，你代表你這科室尤其你也代表你本人，都一樣，希望你做一說明。

王科長正統：

有關陳議員所提發放本縣敬老津貼之事，站在我個人立場上，我是覺得實際上本縣老人每個月有這敬老津貼可領，對老人有實質上的受益在內，但問題是各縣自己的財源有無辦法支付這麼多每月所要發放的敬老津貼，在本縣我們這幾年來在財政這麼困難之下，我們本縣還是發放縣敬老津貼每人三仟元，目前支領縣敬老津貼人數將近三千人左右，其他六十五歲以上老人有資格者我們都引導到……

陳議員海山：

停！這些你那天已告訴過我，再說下去將佔太長時間。答非所問，我是問未來要發五仟元，你要如何去因應？如何去處理？你針對這五仟元回答。

王科長正統：

我還沒談到。

陳議員海山：

你那些不用說，當然正確數字你較了解，我要問你應該我會比你更清楚。

王科長正統：

將來不管那位候選人當選縣長，要來發放敬老津貼，每年



所要支付的金額可能高達五億至六億間，有無這些錢，這些經費，我想我們會與財主單位作一研商，因有這些經費我們才能做這工作，這經費要從那裏來，我們會與財主單位作一協商。

陳議員海山：

如果任何一位候選人當選後不管如何，他的預算是八十八年度要正式編列，（對），他如在八十七年度第一次概算時要求你們編列時你們要如何因應？要編還是不編？這是一個問題，你要編還是不編？在你們縣政府內部編概算時你們要編還是不編？

王科長正統：

所以我剛才向陳議員報告，我要與財主單位協商，因為財源的編列是由財主單位編列，財主單位有這些錢讓我編，我就來辦理這項工作。

陳議員海山：

但你們也是要提出。

王科長正統：

對。

王科長乾發：

有關敬老津貼問題，事實上如果說以目前兩位候選人所提出的政見，就我們縣內自有財源的狀況來分析的話，事實上縣內要負擔是有困難，但我上次答覆貴會議員質詢時我曾經也向大會做這麼一個報告，我就財政單位的立場認為說縣長對縣政施政目標，他畢竟有一個所謂的先後優先順

序，就整個有限財源內事實上縣長應該可以就他的施政做一優先上的考量；第二就是我認為他們候選人既然提出這麼一個政見，我們也確信他們應該有相當的管道可以爭取到這個經費，我是就財政單位立場目前是有這麼個看法。

陳議員海山：

科長我再次請教你，如在三月你們要編八十八年度的概算，你是不是要納入，要編入？不管他用任何一種方式去要經費及籌備經費，在八十七年三月你是不是要將八十八年度的概算編進去；第二，當他當選以後必須這張支票一定要兌現，在三月臨時會時你們是不是要編列進去，來彌補八十七年度老人敬老津貼的發放，你們是不是要補到足？你們要如何去補？你的財源在那裏？你作一簡單說明。

王科長乾發：

八十七年度的敬老津貼，事實上我們原提的五仟二佰萬是我們貴會議員做文字修正所發放，八十七年度的追加預算，在整個追加預算籌編會議上，我想我們財主單位都是一樣，會把我們縣有全部財源狀況向縣長提報，就是剛剛我們講的縣長就有限的財源內可能會指示就他的施政目標作一優先分配。

陳議員海山：

你這樣再講我還是迷迷糊糊，我現要了解說在這八十七年度新縣長當選後，他要求就是要現實他的承諾，競選的支票，要求你們辦追加預算，你是不是有這能力、辦法？

王科長乾發：



向陳議員報告，地方對老人津貼並沒有特定財源，目前站在財政的立場我們不曉得錢從那裏來，事實上它是沒有特定的財源，不過我一直在強調的就是說縣政府預算財源籌措方式，基本上就是上級補助款佔我們總預算的八四%以上，事實上如果統等分配稅加進來的話，等於九十%以上都是省補助，在整個財源總和內，我們是認為說縣長他可以就他的施政目標做一優先順序的分配，他是可以這麼做，將來追加預算會議時我們財主單位也就是把我們縣有能夠提供的財源，譬如我們歲計節餘現在還有多少？我們年度進行中補助收入會增加多少，我們會把這些財源全數向縣長提報，就整個追加預算的項目做一分配。

陳議員海山：

我現在所問、所強調就是如新任的縣長當選後，他提出在三月追加預算要將這五仟元照他的意彌補足時，你本身有這困難沒有？你有這能力沒有？你答覆這樣就好。

王科長乾發：

他們會去找財源。

陳議員海山：

財源他們去找？財源是你找還是他們找？

王科長乾發：

向陳議員報告，新任縣長既然開出這張支票，上任後我們可以預見他會優先處理這個問題，他絕對會先行了解整個財源的……

陳議員海山：

我知道，他如下條子叫你編，你要編還是不編？你有無辦法編，問題是這樣而已。

王科長乾發：

有財源就編。

陳議員海山：

那有財源沒有？現我問你，你最了解嘛，錢你在控制嘛，你知道到底裏面剩多少，你要不要編？你有辦法沒有？有錢沒錢你知道，有這困難沒有，做不做到？他們兩位在外面說，我們不是反對，議員在這裏是正當當行使職權，來向你們了解，你可以大大方方說，可以就可以，不可以就不可以，如果在三月包括新任議員當選後，要求你這樣做，你一樣是做不到，表示議員在這地方所有的問政、所有對縣政府的要求你們都做不到，一不用要他們在那裏講才做得到，那議會等於是你們一個附庸單位，就是你們喜歡怎樣你就怎麼做，你們認為可以就怎么做，不可以做就不做，是不是這樣子，還是縣長說怎樣做就怎麼做，所以我要在這了解、知道，我們縣政府尤其在你財政執政下，是不是不管他們兩位那位當選，你都絕對在三月開始辦追加要每人補足五仟，你是不是要這樣做？還是你難答覆？

王科長乾發：

縣內的稅庫收入一年一億三仟多萬，加入財產售價、利息收入，大概總共有二億。

陳議員海山：

那你簡單跟我說嘛，二位候選人其中一位如有辦法從外面



爭取特別預算進來裏面，並不是動用到縣內的經費，那你絕對有辦法動用他們拿來的錢，否則他們隨便下條子比比，你也是要編，既然下條有辦法編證明我們縣政府本身有錢，我們縣政府本身有錢時，對所有的重大工程建設、對我們本縣的生活品質必須事先一一改善，你們都沒有，我等下舉幾個例子讓你們聽，說個有能的政府及無能的政府，雖然我不敢說我很好，但今天縣政不是我主持，我是個監督機關，我在這地方有發言權，但我沒有主導權，我沒批示權。所以我在這地方正式要求你，希望在下次臨時會，不管什麼時候召開，希望在下次臨時會要將每位老人，我們對他們尊敬的敬老津貼要每人提高到伍仟元，在這地方正式要求你，你做不到？我在這地方行使職權，他們兩位還沒當選的，我們避開他們兩個在說老人年金的事情，你在這地方如有辦法乾脆你答應我，事情就擺平了，我可以跟你說句話，你沒答應我也有機會當選，你答應我也有機會當選，並不是說在這地方爭老人年金我才有能力當選，這是個語氣強調而已，並沒別的用意。所以你乾脆答應好，你不答應我就這項事情在這地方與你說到時間到，你就盡量拖，你時間拖的越久對各科室主管越有利，但我對你個人的能力相當肯定，我對你沒什麼偏見，你不要因我在這地方吼你，等我向你拜託時都說不可能，不要這樣。我在這地方正式要求你下次臨時會提墊付案來辦追加，每位老人補足五仟，不管他領老農津貼還是中低收入戶三仟元，仍然是發二仟補足五仟，你有無同意？你不要

這麼做？

王科長乾發：

老人津貼是執行老人福利，人人都會贊成，任何人都不會反對，目前財源不確定，所以不敢就這個問題做一承諾，但是有財源當然就會處理。

陳議員海山：

新任縣長當選，下條子你就要做，我在這地方苦苦要求你，你不要怕後面別人轟你、炸你，我在這轟你、炸你，你都裝笑臉讓我炸，別人轟你、炸你，你也可以裝笑臉，一笑而之，你如不給我肯定答覆，我是要叫你回去財政科喝茶了。

王科長乾發：

我剛才已向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海山：

你報告那些我不滿意。

王科長乾發：

老人福利人人都高興做。

陳議員海山：

人人都高興我們裏面就沒錢，我是說任何一項工作要做前，要深思熟慮，對不對，我們縣內有錢沒錢我自己知道，我們不能爲了當選挖鼻屎，我們不能爲了當選開支票，我們不能不擇手段，我沒有替什麼人說話。老人年金的問題我再問你也沒用，再怎麼樣拜託你也沒用，除非把你趕回去，看你回去那裏有無辦法想想，考慮看看，一樣是沒用，



今天我其實可以作秀，我可以寫寫讓你簽保證書，讓你來蓋章，我要要求你們幫我背書，我也可以，但這樣來說是不是太牽強，因我沒有人事權，我沒辦法把你調動，今天我如有人事權，相信我命令你財政科長編列預算，你絕對給我編，你不給我編我將你換掉，第二位不編我照樣換掉，第三位不編我一樣換掉，我看你要編還是不編。錢是人找的，文字是人放的，任何一顆頭腦都有辦法變通，那裏會沒有辦法？做與不做而已，既然他們敢說要發放五仟元，他們就是有那辦法，你說他們如果交辦時你們就要做，我在這地方喊到喉嚨乾掉，你們都不做，不說我絕對在時間到時不管他們要不要做你都要編，你也不說、不回答，我知道你非常的困難，好兄弟在這地方繼續逼你也難過。所以我覺得我們縣表面上是沒錢，但是實際我們縣要如何調配經費、如何運用經費，我們絕對有錢，因為我們在地方法稅收從五億七仟多萬降到五億三仟多萬，我們都仍然有辦法發放老人年金，你敢不敢保證明年度的稅收不會降低到五億，回復到與七十八年一樣降到剩五億，所以我心非常的痛，我們今天地方的經濟繁榮、地方經濟實力有達到，我們今天在這地方就不用為區區五仟元老人年金發放再三向各位質詢，再三來要求，就不用這麼艱苦，為了刺激經濟發展，我們政府必須要帶頭來衝破困難，但我們沒有，在這眼睜睜看天花板的電燈，我們經濟非常的蕭條我們自己知道，尤其我們稅捐單位也沒有考慮到我們地方經濟相當的蕭條、相當困難，仍然是想盡辦法自花生內炸

看有無油出來，讓生意人相當的艱苦，你不要笑我不騙你，你如離開絕對沒有人會慰留，因為你硬要課稅，有時都想東想西要課稅，你也知道地方經濟相當困難，你還是硬課，你們也要有良心一點。說了拉拉雜雜的話，實際上確實我有時候也不知我說這樣完全正確還是不正確，所以你們如聽了不爽快，就像我剛才說過，一笑置之，笑笑就好，不要太嚴肅，因我在說話時本來就表情不太好看，你們笑我就會緩和下來。

建設局長請教你與地政科長一件事，建設局長與地政科長及財政科長，憑良心講你們要下台，要換職務，要為了澎湖縣人，對澎湖縣民謝罪，我對你們說這些你們可能覺得莫名其妙，你們三位如有牽扯到職務時你們一定要下台。我們馬公市的經濟、環境品質非常的差，非常的惡劣，你不知有無想到我們要如何改善生活品質，我們要如何改善？不知你們三位有無想到過？你們有無想到現在說什麼，你們如有想到的人我都不用問了，絕對你們不知道，所有都市計畫內八米道路，我覺得很艱苦，我才說我們縣長來這地方二年多了，可能不曾與李總統見過面，不曾與他說過話，所以沒有他關愛的鼻屎，來讓我們澎湖縣建設，我們所有的居住環境是非常的差，馬公市的都市計畫人不像人；樣不像樣，都市不像都市；鄉村不像鄉村，我們的八米道路到現在沒徵收，我們又要擴大都市計畫，籌措經費徵收的人包括你建設局承辦都市計畫的人，包括地政科，你們三位通通要下台，來為我們澎湖縣民謝罪，你們同



意不同意？叫你們下台不同意？你要同意喔，他同意你不同意，你爲什麼不同意？戀眷這職務，是不是？你爲什麼不同意？你不能將責任推給省政府、中央政府，說他們沒有撥經費來讓我徵收，你縣既然有辦法自籌財源，你就要逐年逐步將本縣所有八米道路全部開闢完成，這樣才有辦法真正正像個都市，一個澎湖縣的都市這麼小，你竟然無法將所有道路開闢完成，我說要你們下台，爲了澎湖縣人負一點責任，你向我搖頭。你個人是不错，所以我才說有時候要換不一樣的角度去處理，跟你們說你們又沒有辦法，你們抱著牛車輪不願放，不將它打開，所以你看，都市計畫已幾十年了，我們的八米道路一樣丟在那個地方，我們道路沒有開闢地方那能繁榮，居住品質那能好，那能改善居住環境的生活品質，既然道路沒開闢，附近的土地無法促進它的增值性，一些田地如沒有種植或無法種植時稅捐處又去了，這地方在都市計畫內，你已放著荒廢要照正常地價稅課稅，我是覺得莫名其妙，你們課人家稅也課的很奇怪，道路沒有開闢、沒有徵收，那個地方沒有建設，你們只會向人家課稅，我在這裏說他也是不太理我，所以我覺得這民意代表做得很窩囊，我在這地方喊一喊，喊到時間到了也是就算了，四億多的經費你不趕快做，十幾億你們更加沒辦法，經過二年後變二十幾億，你們更加沒有辦法，我是希望十六日你們大家去接李總統時，拿很密的篩仔去向他接看看有無鼻屎，接看看，接有的話我們就有建設了，其實中央政府給我們澎湖縣四億、十億來

開闢道路，來全面將舊的都市計畫內八米道路建設完成，是相當簡單，不是困難，你們不要做。你如有話要講可舉手起來講，你如保持沉默就是你承認你們的錯誤，我如有機會在外面講話，我絕對圍你們，因這地方有免責權，在外面沒有，我會隨時隨地將你們的好與壞都廣播給別人知道。局長，你不要不要解釋，解釋你不願意下台的原因，要

不要說給我們聽？

許局長萬昌：

有關馬公市八米道路徵收問題，確實馬公市我們現在都市計畫的開闢，八米以上道路現在已全部開闢完成，但八米以下道路的開闢，是涉及到全省通案性的問題，因爲全省都市計畫的八米道路，目前都還沒有開始徵收辦理，不過這個計畫在去年度由住都處開始補助各縣市辦理八米道路的第一期徵收，我們在去年度就徵收了兩條，一條是永安；一條是永和街，這兩條八米道路的徵收就是代表以後的計畫可以陸續辦理八米道路的徵收，不過限於經費的問題，我們去年二仟萬的徵收，今年是六百六十萬的徵收，坦白講對整個八米道路的徵收計畫還是杯水車薪，因爲我們八米道路的徵收經費總共需要四億，所以如果以二個年度兩仟多萬的徵收情況來講，我們要做這八米道路徵收還有一段很長時間要做的，所以這樣子的一個執行方式我們覺得不是很妥當，所以在這次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我們可能會提出一個農業區域的區段徵收變更成住宅區的跨區區段徵收的方式，來把這些公共設施沒有辦徵收的部份，可以會



一併考慮納入，也就是說將來所有的公共設施跟農業區我們會一併辦理跨區區段徵收，這樣子可以減少我們縣市政府負擔徵收經費的困難情形，所以這方案我們可能今年的馬公市通盤檢討會提出來，將來執行時當然可能跟我們地政科配合，把八米道路包括我們公園綠地的土地徵收計畫全部提出來，以上是就八米道路辦理情形跟陳議員做一報告。

陳議員海山：

我現在要你給我一肯定，以你的觀點及以地方的實際需要，你在什麼時候、什麼時間內，有辦法將八米道路全部徵收、開闢完成，讓這都市有辦法完全變成一相當好，居住環境相當好的都市，什麼時候有辦法處理完成？

許局長萬昌：

一、就是在經費爭取方面，我們可能會再積極與住都局、省府爭取八米道路徵收經費，不過以這種補助經費的額度來講，我在這邊也不敢跟陳議員保證說幾年，因為徵收經費實在太少，所以我們用另外一種地政的手段，……

陳議員海山：

剩一年半而已。

許局長萬昌：

對！所以可能沒有辦法。

陳議員海山：

剩一年半，你在一年半內有無辦法將這四、五億的經費全部爭取到我們澎湖來開闢。

許局長萬昌：

不可能。

陳議員海山：

你不可以說所有的八米道路是全省通盤全都一樣的，為什麼今天澎湖縣會那麼特殊，為什麼這幾個離島要設立C A SINO，這是個特殊地方，四億多不是四十幾億不是四百多億，第一，如不是你們爭取預算不力，就是我們政府對我們地方的關愛眼神不夠，感覺這地方是個鳥不生蛋的地方，不用讓你們吃太好，一天一碗、二碗稀飯，讓你吃得要死又不能死，讓你們餓一下餓一下，餓不死也吃不胖，是不是這種情形來對待我們，澎湖縣不能與台灣省全混在一起，如果混在一起簡單，第一；交通問題全部混在一起，我們的水問題比照台灣省，任何法令全部比照沒有關係，那我們所有需要的東西全部比照台灣省，可不可以？所以不要拿那些法令來這，因我不是讀法律的，今天我如讀法律你會被我比倒，但不是，是以一般的正常來與你論政，所以我們澎湖縣不能與台灣比，種種的法令將我們限制死死的，與這本憲法一樣，這本是大中國主義的憲法，來到我們台灣不能用，所有的都市計畫，所有台灣的法令，來到我們澎湖縣不一定每條都適合。當然你在這地不敢肯定答覆，但今天你如肯定答覆，我相信你的前途無量，因你做事有擔當，有這想法可以預測絕對什麼時候可以拼到夠，現在這地方都不是在爭取什麼，是這八年來一直在喊的東西，在這地方想盡辦法清清乾淨、做好。這樣而已



，做一階段一個結束，如像你說的以這種相當緩的速度，一年度開闢一條、一年度徵收一條，一條八米道路也沒多長，以這速度去做要做到什麼時候？你如可以給我一肯定答覆，你都市計畫都預定三年、二年，所有的一般農地、農牧區農牧用地，你都有一個預定時間，元月一日你們都要禁止，暫緩受理，你都有預定的目標，縣府要禁止都有預定的目標，百姓在那地方土地放了四十幾年，你們怎麼沒目標什麼時候要做徵收、什麼時候開闢完成？你們怎麼沒有辦理？你們一句沒有辦法、一句財政困難，百姓就要忍受在那地方，讓你們要做不做，讓你們糟蹋好幾十年，有無道理，你與我打太極拳，我就在這生氣，時間一直過去，你不趕快給我答覆，我難過、我急，時間一直跳過去。

許局長萬昌：

向陳議員報告，我們不是不向陳議員做一答覆，而是以現在我們補助經費的額度來講，我們確實沒有辦法在一年半內把八米道路全部徵收完成，因為這確實是個全省通案性問題，不是我們澎湖縣個別案例，因為全省八米道路需要徵收的經費超過二兆以上，所以那麼龐大的經費，坦白講，……

陳議員海山：

你不用管到台灣，你是澎湖縣的建設局長，不是高雄市的建設局長，你不是行政院營建署署長，你不用管那麼多，我只管想我們澎湖縣要如何在多久時間內來將八米道全部徵收完畢，簡單這樣就好。

許局長萬昌：

對啊，但八米道路……

陳議員海山：

對！那你答應就好！

許局長萬昌：

八米道路的徵收計畫是個既定的計畫，既定的計畫他不可能把一年的經費全給我們。

陳議員海山：

徵收一定的計畫？老人年金我們都有辦法變通，我們都有辦法排開困難，硬編讓他們領，無中生有我們都有辦法處理，既定的政策四十幾年了，你們還在這通盤檢討，通案考慮幾億與幾億；幾兆與幾兆，中華高鐵四仟多億，台灣聯盟他有辦法三仟多億就做起來，我覺得你們辦事很奇怪，為什麼你八米道路到現在沒有辦理徵收？你的能力我肯定。沒結果，我也不問你們了。

主任秘書，以你的感覺我們澎湖人有無生病的權利？你感覺住在這個地方，除了空氣相當的好、治安非常平靜外，你覺得我們在這個地方有無生病的權利，及對我們目前的醫療你是給予肯定一百分之，還是完全不及格，以你個人的感受，你代表縣長答覆就好。

鄭主任秘書長芳：

我想陳議員的意思就是說我們澎湖的醫療水準、醫療設施方面大概都不如台灣本島，當然不是說生病有沒有權利的問題，但我們好像就是生不得病就是了，一生病真的是發



生問題沒有醫療設施的保障，相當對我們生命構成很大的危險。

陳議員海山：

這次如果你來參選且讓你當選，你對醫療方面是只有單獨一架直昇機來這裏就可以解決澎湖的醫療問題還是澈底的改善所有的醫療設備及醫師人員來得好？你要怎樣做？你是主任秘書，縣長不在時你代理，現當做縣長身體不好讓他休息？你代理縣長答覆，你要如何改善、處理？

鄭主任秘書長芳：

我想以個人的看法就是再多的直昇機恐怕也解決不了我們醫療的問題，畢竟它是緩不濟急，尤其還受到天候的影響，還有其他因素的影響，並不是馬上要來馬上就可以支援你，最主要的問題還是要治本，治本的話就是怎麼樣改善我們本縣醫療水準、醫療設施，還是提昇我們醫生水準問題等等，最重要應該是著眼在這方面。

陳議員海山：

我知道這是用嘴講的，但我是說以你的觀點你要如何去處理，當省廢掉後我們這省立醫院就不是省立醫院了，雖然它還是掛名台灣省沒廢掉，但它實際功能已沒有，我們縣未來要如何？是不是本縣自己要來改善，本縣要接掌這省立澎湖醫院，完全由我們縣去處理，這也是一種方針，我現在所請教的是你要說出我們要如何做，要要求他如何做？你沒有，只是空談說我們就從這裏改善，我也知道從這裏改善，從這裏不改善有二種人，一種就送進去；一種扛

到他們家去；一種到台灣去這樣而已，所以爭取直昇機就像剛才主任秘書說，是種不切實際，四十幾年前這種澎湖醫院還不錯，四十幾年後這種醫療水準已經是不行了，因為文明病是越來越多，所以停頓在這種水準沒有辦法向前進是非常可怕。本來我今天要向你請教的是以你對我的觀點，我要來改革較好；還是保守、常常保留在這地步較好？以你對我的看法是不是可以說出，像我應要去盡力改革、創新、突破，還是我要保持原狀常在這地方任其爛、臭這樣較好？希望你對我做一評價。

鄭主任秘書長芳：

我同意陳議員的看法，就是人做任何事情總是應該要創新、突破。

陳議員海山：

非常感謝，所以這種才是真正正我們澎湖縣的人才，我們澎湖縣真正的縣長，論口人、論人品、論學識，自基層爬起相當的優秀，照理說我們澎湖其實只要不浪費，我們醫療資源不是沒有，我們一間海軍醫院那麼大，照理說應該將省立醫院全部併入海軍醫院，重新蓋相當好的醫療設備，甚至可以將省內的醫療人才合併到海軍總院，全部連在一起，這樣才有辦法澈底改善澎湖醫療品質，第一這土地可空出來，還可以促進地方實際繁榮，他不會賠到錢，然後每年編列的預算也可以直接併用在那個地方，二方面共同聯繫、共同因應澎湖人的醫療問題，可能這樣速度還來得到快，同樣是政府的醫療機構，為什麼弄得這時候都



沒有人要去處理，放任它爛，只會要警取直昇機，我就非常的擔心，澎湖這時候雖然非常安定，好像台灣一下子發生十幾個，七、八個重傷，要派幾架來後送，如遇到颱風天或天氣差，要如何後送？不根本去治療、檢查，只聽赤腳醫生你那是如何，胡亂醫治，到最後爛死掉，所以對這醫療設備、醫療問題，不是只在這裏空談，如不去澈澈底底去解決，任何人到這地方都喊、吼，我是覺得非常堪慮，我有位朋友到裏面抽血檢查，說要一個星期，報告出來全完與台灣不一樣，你看這種醫療水準，我們澎湖真正會那麼可憐嗎？所以人一直外流，這地方不能住，我們政府又沒有辦法提出一個好的辦法來救我們澎湖的經濟，完全都沒有辦法，難怪人才一直走，大家都要跟台灣，像縣長現也趕快要走到台灣，要去休息、乘涼，誰要在這個地方，這次他身體不舒服如到澎湖醫院或海軍醫院馬上就翹掉，所以趕快回台灣醫好，所以真的是醫療問題沒人要重視，我非常感慨、感嘆就是這些大官沒有在澎湖住上二、三年看看，水：水有問題，電：電有問題，說起這個我自己也很難過，幾十年了，與人一樣，老毛病好幾十年，幾十年來都不去醫，當然是放著死。

最好澈底解決水的問題不是海水淡化廠，海水淡化廠背面的維護是相當的可觀，以後廢省後這自來水公司說不定是交給我們縣政府，到時我們縣政府是負擔不起，澈澈底底的解決就是我們台灣現在標榜我們科技相當好，想盡辦法自台灣接地下水管過來，這樣最好，一勞永逸，剩下都是

多的。你表示也是多的，你要走了，要離開了，我不要你答覆，你唯一讓我最感受的有二項，其實我今天說這些話大部份都是一些平常的話，因我沒有針對多少的主題是說，過去我是針對主題講，但是今天不一樣，將這幾年來澎湖人對縣政府的不滿，對縣政府沒有照顧這地方，你們所不敢說的我全部說出來，我替代你們講，縣長你有二點值得我相當的尊敬，第一項，就是反對核廢料放在我們澎湖，你有參加值得我非常尊敬你；第二項，你撇開地域問題來促進觀光賭場，你沒有阻礙，我在這地方證明你沒有阻礙，但沒有阻礙並不代表澎湖縣就拿到，賭場這不用高興，我要讓你休息，今天要講高興，通通不要講了，你再講也是沒有用，醫療設備能改嗎？幾年能改？一年能改嗎？二年能改嗎？三年有辦法將整個澎湖縣的醫療設備完全都改嗎？我不再相信了，當然我是不便講這，但我不講不行，縣長，你唯一遺憾就是讓核廢料，毒害子孫的核廢料放在台東，這就是你最遺憾。

鄭代理縣長烈：

那不是在我任內。

陳議員海山：

雖不在你任內，你無法將其趕走。所以我說今天一個不敢面對現實，一個不敢站出來與公權力挑戰，一個不敢站出來向政府說你要將這東西放在我這地方我拒絕，向你說不，這種人才，這種人，我們將他奉為公，我們所有的公務員不敢說半句話，讓我這種「拖身命」的，包括了幾位有



這共識的人，自安平坐十一級風的船回來澎湖東吉，竟然那時候報紙還報導了一大編，來教訓我們這些反對核廢的人，那種人還有這資格，在這時候站在這地方要來領導我們澎湖縣，還有中央答應要給一架直昇機，還有用水、用電達到一百年，還說要做焚化爐二百噸，我是覺得這是政府既定的政策，本來就應該做的東西，你將過去全部都抹煞掉，當然我是應該尊重縣長，讓縣長答覆，但我是覺得幾十年來澎湖縣所要的東西，我們中央政府一直拖，我們澎湖縣需要經濟來改善我們的生活等，中央政府是不是有照顧到這地方，當然宋省長來時一、二條道路給你，三仟、二仟萬給你，這拖捨的作風我相信在座各位是很高興，如是我絕對不認同、贊同，你要有計畫，要如何更新澎湖縣、要如何促進澎湖縣經濟發展？縣長，非常抱歉，我會不讓你答覆就是因你要離開了，沒有必要捲入這地方的紛爭，等下你要說，我就請問你，你也是回答模稜兩可，我會很難過，你不像主任秘書那麼乾脆，我如請問你兩位候選人你認為那位以後對澎湖縣經濟問題，不管他是空談也好還是他提出不切實際計畫也好，最起碼他勇於突破，我如要你表示意見我看你也不敢講，也不便表示，無法將心內話表達出來，只一味去抱牛車輪，是要做什麼。高植澎任期內所提的內海計畫我是覺得非常好，他個人作風如何我不便評論，今天人已下台，俗語說人死不要再在土地硬踉，人已下台，讓縣長來代替他職務已兩年多，我們國民黨也已高興了，所以我希望這內海計畫不可胎死腹中，這

內海計畫要目前是如何推動？推動得如何？是不是有希望繼續推動這內海計畫，不可讓這內海計畫可以多少促進地方經濟繁榮？我是希望大家有錢，大家都有錢當然就會改善生活，如沒錢全部都空談，局長內海計畫你辦的，你不要說明？內海計畫包括縣長非常關愛的人造山問題，一併做一說明。

許局長萬昌：

有關內海開發計畫的問題，我們這次在綜合發展計畫內也有提到內海開發計畫與綜合發展計畫的關係，在縣長任內我們曾經召開過內海開發計畫的其中簡報，簡報結果因為他所提的一個方案受到很多專家學者的質疑，認為他提的方案不切實際，所以在會後我們就針對內海開發計畫他所提的方案，我們要求規劃公司做一重新修定，就是要把他內海開發計畫的一個計畫內，要做一個內海開發計畫，包括多樣化的綜合規劃，規劃公司到現在還沒有提出他新的方案，包括我們專家學者所提供給他的意見，他都還沒有修正過來，所以在這次綜合發展計畫開會時，也有很多老百姓提出質疑說，為什麼內海開發計畫我們執行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成果，我們在綜合發展計畫有提出一報告，就是希望我們綜合發展計畫做一計畫來指導內海開發計畫，也就是我們綜合發展計畫是澎湖縣一個綜合發展計畫，內海開發計畫是我們綜合發展計畫的一部份，因為它牽涉到觀光與所有將來遊憩據點的綜合蓋括，都應該包括在裏面，所以綜合發展計畫的規劃單位，願意把指導原則提供



給內海開發計畫方案的規劃公司，做他將來規劃的指導，所以上次綜合發展計畫開發情形大概陳議員也有提出一個質疑，我們也做這樣的說明，就是希望由綜合發展計畫來指導內海開發計畫的規劃，這原則已經確定後我們就會要求規劃公司把這內海開發計畫重新研擬的計畫趕快報到縣政府來，我們根據他所提供的報告再來開會研討，這是內海開發計畫的情形。另外有關人造山部份，貴會通過預算後我們已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來做可行性規劃，現在已與他們簽約，即將開始辦理規劃。以上就兩個問題向陳議員做報告。

陳議員海山：

一年籌備；二年規劃；三年完蛋，一個空殼的綜合開發計畫，雖然它的外衣是相當美，但它執行效果如何？打個問號，能不能執行是個問號，整個澎湖縣相當多單位，多頭馬車，你們都沒辦法整合、統合，你還能談什麼開發計畫，一個很簡單的——觀音亭，是因為政府的無能開發，各單位互相踢皮球，說來說去，就是你們建設局阻礙人家發展，這觀音亭已講多久了，我們澎湖縣尤其馬公市有沒有一座像樣的公園？沒有，好不容易整個觀音亭風景計畫區，整個觀音亭要開發，既然他有辦法開發我們就交給他開發，但我們要規定時間，不能拖太久，聽說我們縣政府要求他要如何如何，所以導致他沒辦法經費就增加好幾倍，所以沒有辦法做，還得從台灣載土來填，他沒有辦法做，你們都是從公務，我認為不要這樣踢皮球。

許局長萬昌：

陳議員是不是給我兩分鐘說明。

陳議員海山：

不用。

許局長萬昌：

關於這個填土計畫我一定要跟陳議員做說明。

陳議員海山：

不用，你不要做說明，報紙報得很好，你們說沒有問題。

許局長萬昌：

上次已跟你提過，沒有，絕對不對。

陳議員海山：

你們說沒有問題，你現在還有什麼問題。

許局長萬昌：

因為填土計劃……

陳議員海山：

第一點，整個觀音亭你既然不開發，你緩慢的開發，就展示整個無能的政府，整個澎湖縣等於沒有人要，本來我要提一動議讓澎湖獨立，澎湖怎麼獨立？澎湖整個經濟獨立，我們甚至可以將澎湖縣交給任何一個國家去經營，不要交給國民黨去經營，你說可以嗎，你認同不認同？我說無能的政府，說不定會後有人會來罵我，說我在這地方亂吹、亂吼，我說我相當歡迎、相當高興，本來就是個無能的政府，如是有能、有為的政府，為什麼澎湖四十幾年來一直無法完成，任何一個地方都是這樣，沒有辦法完全開



發，你說有能？來主持這空殼的縣政每個人都會，那有什麼不對，每個人都會主持，是不是，停滯不前，互相踢皮球，多頭馬車。

許局長萬昌：

二分鐘就好，拜託陳議員給我說明機會。

陳議員海山：

但是寫了這麼大篇，說你們要求人家，阻礙人家，致使他們的預算增加好多，使他沒有辦法實行，其實他是沒有辦法做，他是個無能的機構，今天他將所有罪過踢給你縣政府，你縣政府就要接受，沒有辦法。

許局長萬昌：

沒有，報紙沒有來徵求過我們的看法，所以我在這邊要做個說明，觀音亭的填土開發計畫現在還在環境影響評估階段，在環境影響評估階段時，如果我們縣政府有提出相關的意見，那只是個建議給他，至於環境影響評估怎麼審核是由環保署審核，他的填土計畫明天才要開會檢討，所以他絕對不可能說我們縣政府反對他填土計畫，他明天才要討論怎麼說我們縣政府反對他，所以在這邊我一定要做說明。

陳議員海山：

如沒有我今天在這裏說出來，你永遠沒有解釋的餘地。

許局長萬昌：

有，我們也跟澎管處……

陳議員海山：

縣政總質詢

報紙報出來的時候，你就要馬上發布新聞更正，否則你們新聞股是整天吃飯拉屎在做什麼，在領錢？新聞股長那一位到現在我還不認識。你認為不要當，認為這方面已經錯了，他講的話已完全不對，你們為什麼隔天不要求他更正，讓外面都說你們縣政府對人家刁來刁去，為了一條罰金港務局說你們縣政府建設局，你們什麼鍋都在背，逆來順受。

許局長萬昌：

因為那話是從澎管處講出來，所以我們是希望請既然是澎管處講的他就應該更正，不是我們去向報社更正，因為報社也沒有問我們的看法及意見，所以我們要求澎管處應該更正這說法。

陳議員海山：

我希望我們縣府的新聞單位有時自己要主動，碰到這問題要主動求証，那有這單位指責那個單位的，你這單位做不夠的工作那能說是那單位的問題，表示你們縣政機關的互相猜忌，政府間的互相打壓，無所謂，開不開發都無所謂，真的，我常常在外聽到老百姓說已經變得麻木、無所謂。對於這人造山的問題，雖然是一個構想，我們如有辦法變成美夢成真，是好幾種受益，包括垃圾問題，今天這東西如能做起來，我們這些垃圾就有辦法裝在裏面，如污水處理好就可以裝在裏面，今天還會有垃圾問題嗎？就沒有，你不要認為焚化爐設在這地方是的，焚化爐越來越淘汰沒有人要用了，先進國家的先進技術一直不斷研究發展



，不斷去研究改善，不是像我們，我們澎湖縣只有獨獨一草席尾垃圾場，幾十年來都沒有辦法解決，說你們可以做什么我絕對感到懷疑，你們能做什么？那個垃圾場常常開燒，為什麼會這樣！根據我了解那個垃圾場不管什麼時候都常在燒，當然是它的沼氣，今天垃圾堆下去後面的掩埋動作完全都沒有，今天垃圾堆下去後土厚蓋下去，悶燒？要燒到那裏去，那麼厚的土有辦法燒起來才有鬼，當然市公所沒有經費，我們縣政府環保局說都是經費，我問他們？他們說沒有錢，沒有錢買土來填，你看這樣踢來踢去，這不是澎湖人的悲哀嗎，我說那三里居民真的相當勇，到現在身體都相當平安，長期在那地方，昨晚我開車從那裏經過，北邊吹過來的味道真的是不能聞，所以說住在附近的居民忍受你們這種政府這幾十年來對他們相當大傷害，他們的沈默氣都憋住，我說無能的政府連這都無法解決，那有什麼不對，當然不能一竿子打翻一條船，但起碼這是個殼，無能嗎，當然針對個人部份是相當優秀，我們認同一句就好，澎湖真正的公園什麼時候能夠完成，一句就好，澎湖真正的公園，能與台灣比的公園，不是說要一個幾十公頃大，一個公園就好，像樣的公園，在馬公市，什麼時候有？

許局長萬昌：

現在澎湖最大的公園應該是文化中心中正公園。

陳議員海山：

局長，不要打迷糊仗，不要鬼扯蛋，那個是公園？

許局長萬昌：

那個是我們澎湖最大的，面積範圍最大的。

陳議員海山：

你要將一萬噸的男生，一個相當胖、一百多公斤的男子當做是艘航空母艦也好啦，你將那個當做是公園，哼！我感覺非常高興，說那個是公園？相信時間也沒很多，再談這些也是多餘的，你就將就一點把它當做公園吧！澎湖縣很多縣民都會忍受你這種說法，那個地方就是公園。其實質詢的連自己都感覺很難過、很無奈，包括孔子廟這問題，我也是感覺很無奈，其實我做的自己感覺心灰意冷，為什麼我要參選這，為什麼要在這與你這樣，我為什麼不吃飽在家睡覺就好，何必要這麼艱苦，就是看不慣，澎湖的落後不是只有單獨一項，濫葬問題；農地開發利用；澎湖縣漁業問題；澎湖縣最為重要關係到我們性命問題——醫療問題；改變澎湖縣地上生態的綠化問題，這不是打高空，這是八年來我所看到的，還有一項很重要的就是要如何振興澎湖縣經濟問題，逐年來最看得到的是地方的稅收，八十五年度五億七千多萬；八十六年度五億三仟萬，這最容易看、最直接的。所以這麼多的問題到目前都沒有辦法去解決一項，你說要叫澎湖縣這些人相信什麼人，就我陳海山在我心目中比較喜歡小蕃茄，這種蕃茄丟下去不會破，我不要西瓜，我不是西瓜黨我是蕃茄黨，我扶弱不扶強，我不會看到這地方已非常熱鬧還進去，我都看到躲在邊邊角落那種雖有滿腹抱負、雖有相當好的頭腦、能力，但我們



澎湖縣縣民愛於現狀，愛於保守，不喜歡突破、改革，所以非常痛苦，痛苦到我今天自己也不知道在說什麼，覺得自己本身在講話有些莫名其妙，為什麼我今天要講這麼多，這一些，很多廢話，為什麼很多問題不正式切入主題去講，就是看不過，不過想要說的很清楚又說不出來，致使自己說的不三不四，因我在開會前就告訴你們，有得罪到你們的地方，你們要諒解，我不會事後再對你們說好聽的話，我絕對不會這樣子，你們如有認同我，我如有機會再服務，希望你們多少疼惜我，如是覺得海山這人不行，想到說到黑白講，這種人沒什麼「內才」，還會欺侮你們，我認為你們要投這票要相當慎重，因你們投給我，我會再欺侮你們，我如是位好人你們投給我，我不會害你們、欺侮你們。所以我在這地方是相當誠懇，因我們公務人員有相當好的操守，你們有你們相當好的頭腦，你們自主性相當高，你們會去判斷那位候選人是我們真正的需要，那位候選人能夠真正的讓我們整個澎湖縣經濟能力復甦，你們就投給他。憑良心講每個人的思考方向不一樣，每個人對任何一件事情的判斷有他個人的自主觀，但是你們要爲了未來四年負責，這張你們投下去你們要自己負責任，到時澎湖縣人再不好時你們不要怨嘆，那位完全沒有關係。這當做是許議員麗音的時間，我的時間不要讓縣長答覆，因他人身體欠安我叫他不要講了，這十分是我的但當做是他的。縣長，我是說你身體負荷不了讓你多坐一會，我對你沒什麼，我們私底下相當好，並不是今天不讓你說話

是對你如何，都不是，你不要會錯意，我海山這人不會這樣，你如在私底下罵我被我聽到、知道，我當是與你拼，我是不能被罵的，我會讓選民罵，我不可以被這些政客罵，我不能被在座任何一人罵，除非你們有支持我，就隨便你們罵，你們沒支持我就沒權罵我，我可以說這句話。所以對醫療問題縣長你如有心答覆，要說明，對醫療問題，對這麼多需要，在這一年半正式凍省後，需要我們省政府來給我們大力相助的議案、議題，你針對這些來給我們做一說明。醫療如何澈底的一次來解決？對用水的問題要較切實際的，經濟效益相當高的辦法去做，自來水公司是屬我們省管的，這四十幾年來沒有辦法解決水的問題，還得讓這些候選人這麼辛苦，不辭辛勞，因他拜票都來不及了，還得撥出時間去自來水公司、省政府拜託，開天窗，天大笑話，政府應該做的事情爲什麼不把它做好呢？而讓這些候選人這麼辛苦，勞師動眾到這地方水才能解決，我們縣長是中國國民黨員，大部份縣長都是我們中國國民黨黨員，難道你們每位都眼睜睜看整個澎湖縣沒有水嗎。垃圾問題；馬公市長也是中國國民黨，督導機關縣長也是中國國民黨，垃圾沒有辦法解決是什麼人的錯？八米道路四十幾年以來都沒有辦法將它開闢完成，兩個單位市公所與縣政府兩位主管都是中國國民黨員，忠貞黨員，忠心不二，選舉一到不做第二人選，我是對你們非常敬佩、尊敬，內海計畫，是你前一任的縣長提出來的；人造山這問題；飲用水、垃圾、墳墓濫葬、醫療問題，這六大項我希望



縣長你可以斬釘截鐵做一相當完整的說明，不要再在這個地方教我打太極拳，因我在講話都相當直接，說不定你會感覺不太高興聽。請你做一說明。

鄭代理縣長烈：

謝謝陳議員給我時間做以下很簡單報告，因我留在這邊的時間只剩一個多月，老實說這些業務不趕在我手中要推動，現在很多人是說各種經驗，台北經驗或什麼經驗，我是提很初淺的台東經過，我的體驗給將來我們要處理有關問題做一參考。醫療我的感觸是這樣，硬體沒有問題，設備、合併都沒問題，最要緊的是人，要叫別人來很困難，所以人的問題要由衛生署與教育部來會合，去甄選在地人才，受七年公費教育所以應該七年服務，這七年中如他要去進修，出國進修二年，好！回來再服務四年，如果這樣十一年在我們地方，待遇有稍微調整，比照事業單位，台電聽說在離島的有加倍、三倍，高薪來栽培我們在地子弟，在這服務至少十年以上時間，這樣這個問題才有辦法解決。台東經驗是什麼呢？也是一樣這個問題，直昇機來了可解解決？治標，有時緩不濟急，而人有一構想很好，去找財團，長庚、高醫來台東設分院，有哦！馬偕，沒有結果，都是一些實習醫生來，實習醫生要做什麼呢，熱心很熱心，每次都誤診因為經驗不夠，等他們吸收經驗完後也回馬偕總院了，對地方的幫助很有限，所以問題我看不是醫生、醫術技術人員甚至是護士，要由教育部與衛生署合力辦理甄選，以一專案方式委託一學術單位來培訓，培訓

受回來再服務，有一定期限，不可以都是資格低、學識低就可以走，有一定的規定，這樣對我們醫療的提昇、對老百姓生命財產的保障，應該可以更確保，我想這最根本，不是單獨就設備改善而已。還有一點，廢省後，因我們是一離島、一特殊地區，我們可以要求這些醫療設施包括省立醫院直接隸屬衛生署，做一實驗單位，衛生署有人也有錢，如果可以直屬中央為一國立醫療機構，我看這方案要推應該比較方便，我有這構想，提供以後做參考。

水的問題，兩個方向，治標的，這幾個月我一直協調水利處一自來水公司，隨時要做人造雨，由地面上燒也好；由空中灑乾冰也好，設備什麼都齊全，但沒氣候條件，有風無雲；有雲有風。治本的，這也是受陳議員的影響，來提出人造山的構想，已編一億萬預算來做可行性的評估，如評估結論是可行，當然要照可行方案來做，爭取經費來做，還有一方向，就是將來是不是可以在這裏造橋到台灣，跨海大橋，這如果可行水就沒有問題了，大水管就來了，整個新加坡國家的水從那來呢？從馬來西亞來的，就是用水大水管，甚至水進新加坡後經處理再送回去馬來西亞用，反而賺錢。

垃圾問題最關鍵在於用地取得，我一來就發覺到，找十幾處的用地但找不到地，先跟人講你們這裏最適合，預定來你們這裏，這裏的人抗爭，找第二塊地、第三塊地，永遠沒有一個結果，所以我希望下任縣長，不論誰做，論政我們不說政黨，論政我們站在非常超然的態度，不論什麼人



做，一定要很客觀、公正，去鑑定這塊地，這塊地就是我們澎湖最適合做垃圾處理的地方，不論是焚化爐或垃圾掩埋場，不接受任何的抗爭，應在這邊做就在這邊做，但基本上要很公正、公平、超然。

八米道路問題，八米以上道路我們都有徵收，當然陸續八米以內的道路也要徵收，因沒有徵收老百姓受損，我這地方永遠做爲你們的計畫道路，永遠不能興建，當然我的權利受損，所以在政府財政許可範圍之內，應該來推動。

在這次選舉中當然我不敢理，立場立也不能理，所以甚至我星期天也不在，雖然說大頭家要來，星期天我休息的時間，我爲了選務的超然，甚至我私人有事情，我家有喜事，所以我可能不參加，但我看到報紙大家很熱烈宣傳，說賣縣產可賣多少，賣三百六十億，天方夜譚，我算了算縣政府包括警察局總共才五千零七十八坪，五千坪省政府的，假設省長同意撥給縣政府用，加上警察局七十八坪，這些要賣三百六十億，一坪要七百萬，有可能嗎？不可能，包括縣議會、週邊衛生局、選委會、調查站、馬公高中的宿舍總總，加油站、稅捐處總總，總共差不多有二萬坪左右，要賣三百六十億得四百六十萬一坪，所以我看這不是——很實在的說法，這是題外話。

陳議員海山：

縣長，你偏離主題了，我沒有問你這些，我看你間接打壓另外一位候選人，我是認爲不用這樣。

非常的感謝，只有是感謝一句話而已，感謝是感謝你們在公務員的任期內非常的盡職，也再次向你們感謝，就是希望你們也可盡量去聽聽百姓的一些心聲及一些他們所實際需要，我們主動去幫忙。也非常感謝你們讓我有這機會在這地方來與你們論政，論政是比較好聽，講一些地方的心內話給你們聽才是正確。衷心的一句話，希望你們以你們的愛心來疼這塊土地，希望以你們的頭腦來求創新，希望以你們的智慧來創造未來澎湖經濟的繁榮，再次感謝你們，希望有機會以後在這地方大家共同來爲澎湖縣打拚。最後祝各位座位坐得住，家庭平安，爲了澎湖縣的未來，祝福澎湖縣的未來確確實實完全不是夢。祝大家身體健康，後會有期。

許議員麗音：

我已決定下屆不要再走進這間縣議會，所以我是認爲我也不想當老師，而你們也不要當學生，我講到那個地方屬於那一科室的，拜託你起來答覆我一下。縣長，你順便來這裏打個分數，譬如我問到社會科，而社會科不知道我在問他，就是表示他不關心社會科的業務，你就要記得考績把他打乙等的，這樣我們來一個比較輕鬆的問答。縣長，聽說你感冒，那我很感覺很奇怪，一個人如果常感冒，就是表示機器有問題，縣政府縣政如果那一部門出問題，縣長、主任秘書不知道，你們兩個人要負相當大的責任，所以在此希望縣長和主任秘書要深刻的體會一位身爲民意代表這十六年在澎湖的心歷路程。縣長，台灣的治安非常不好



，有很多人都在說陳進興、高天民他們寫信向內政部長、警政署要放過他的太太，社會上的輿論有兩極化，TVBS的李濤說：你出來投案，我們給你申辯的機會。社會上白冰冰她站在一位母親的立場，她說：張素貞你的妻子，既然在現場留有小孩子、女人的東西，你要排除妳不犯案，可能嗎？縣長，從這裡來看，高天民、陳進興的這種作法，竟然在社會上也有另一種聲音，說他是對的；白冰冰的說法固然社會上有同情的聲音，但是仍然有人說：今天就是因為那個小孩子是妳白冰冰的女兒，所以警政單位，甚至國家元首；政要人物都要出來為你講話，為什麼林小弟被綁架撕票好像沒有那麼大的聲音。警察局副座、縣長、縣政府各科室主管，你們想這毛病出在那裡？在這個地方，我請縣長、主任秘書要答應一件事情，以後凡是縣政總質詢，除了一級主管要出現以外，二級股長也應該列席，他們應該知道議員在質詢什麼，在關心什麼，身為一位新聞股長，他不來，他怎麼代表你縣政府發言，對不？請回答我能不能做到？下一次請主任秘書建議新任縣長，縣政總質詢時，二級主管一定要列席，要不他們怎麼知道議員在關心什麼？議員在說什麼？好不好？縣長，你就治安這個問題告訴我你的看法。

鄭代理縣長：

這問題我個人有個淺見，就是社會上有正常的一大群人，但是也有極少數失常的人，所以他們問題的看法兩極是正常的，失常的人當然看法是失常的，正常的人看法當然

是正常的。

許議員麗音：

教育局長，你的答覆呢？他說社會有兩極的答案是正常的，那依你教育局長的認知呢？

郭局長文景：

因為我們社會各種人都有，他切入的角度不一樣，所以他有不同的一個看法。

許議員麗音：

為什麼社會上「一樣米飼百樣人」，有各種人，那你教育單位是幹什麼的？你教育的功能是授什麼的？

郭局長文景：

因為整個社會是多元性的發展，那我們教育最主要是教導我們的學生成爲一個社會有用的人才。

許議員麗音：

什麼叫做有用的人才？

郭局長文景：

當然是對社會的貢獻，各方面能盡他的心力。

許議員麗音：

那你認爲高天民和陳進興沒有爲社會盡力嗎？陳進興的太太張素貞說：你是一位敢愛敢恨，有情有義的人。你站在他的太太來說：你認爲陳進興不好嗎？當初陳進興從小的教育是怎麼教的啊？爲什麼他的認知會有差異呢？

郭局長文景：

因爲他整個受教育過程之後，他還會到社會去，那我們人



的一個成長……

許議員麗音：

你不要說他是受教育以後社會的問題，社會問題社會科長會告訴我，請告訴我他在受教育的時候，他為什麼會有跟別人不一樣的認知？

郭局長文景：

因我們人各方面的影響，除了學校教育的影響之外，整個家庭的影響也滿大的，所以對……

許議員麗音：

那我告訴你，陳進興、林春生看起來像個大奸大惡的人嗎？你看他像一個不曾受教育的人嗎？

郭局長文景：

我看起來不像。

許議員麗音：

好，那你說那家庭教育會影響他，我請教你，你們從小的小學教育教了陳進興什麼？為什麼他後來的教育判斷會偏差那麼大，為什麼？我也是教育界出身的，你聽說過嗎？人格三歲就定型，請教一下，我們澎湖縣的幼教，除了馬公市有幾間以外，五鄉有幾間幼教，你知道嗎？公立有幾間？私立有幾間？國小的教育導向在那裡？你知道嗎？你來了沒有幾個月，我不是苛責你，但是你就你在台灣從事教育的單位來說，你對於我們台灣的教育，你認同嗎？台灣的教育制度你肯定嗎？台灣的教育制度沒病嗎？請告訴我。

郭局長文景：

台灣的教育當然有他肯定的一面，也有需要改進的一部份。

許議員麗音：

請告訴我肯定的部份是什麼？

郭局長文景：

整個台灣經濟的成長，當然我們無可諱言的教育培養了很多投入在經濟建設領域的人才。

許議員麗音：

謝謝你，那我請教你經濟的成長，是目前這一些年輕人創造的嗎？

郭局長文景：

我想是大家共同創造的，我們年紀大的……

許議員麗音：

不對，那你就睜眼說瞎話，台灣經濟的奇蹟是靠四十歲以上的人所創造的。

郭局長文景：

所以我剛才還要說就是年紀大的奠定了經濟基礎，年輕者再繼續衝刺。

許議員麗音：

那我告訴你，四十歲以上的這一些人的教育制度那裡開始？是從日本教育、光復教育，一直到我的年代，從九年國民教育開始，台灣的教育制度就已經走進叉路，急速的教改，就像吳京現在急速的教改，造成台灣整個社會的層面



沒有倫理，沒有社教，今天台灣的經濟是以前的人他受過苦，他自己本身知道，我會勤儉、打拚，只有我的雙手努力耕耘出來的，才是屬於這整個社會的，他的餘蔭留給我們現代人，但是現在的教育造成了像陳進興、高天民、林春生一樣的，沒錢我就想要去搶、去劫，今天的國中教育；縣長、主任秘書這句話你幫我留意，今天的國中有很多的問題，今天馬公國中的老師爲什麼要成立教師會？

郭局長文景：

依照教師法的規定，老師是一專業團體，爲了自立、自我成長、還有自我權利的維護，盡其義務，所以他有權利成立教師會。

許議員麗音：

教育局長，請問你貴姓？

郭局長文景：

敝姓郭。

許議員麗音：

姓郭的在澎湖是一文人雅士的姓氏，但是我告訴你，你最好不要和我談官話，澎湖縣的老師是最善良的團體，馬公國中的老師爲什麼要成立教師會，目的不是要保障他的權益，目的是要讓我們整個澎湖縣的人有警惕性，今天我身爲一個老師已經沒有辦法依照我老師的一種愛心，全力來發揚教育的精神，那麼不但沒有辦法來發揚教育的實質功用，甚至於我還要保障教師的權益，不能夠讓教師的權益淪爲政治犧牲者。今天民意代表可以在議會殿堂內任意的

質詢教育，任意的打罵誣毀教育界，教育的尊嚴根本沒有，那教育界沒有尊嚴，他在學校教學生，學生能夠尊重老師嗎？您這個教育局長，縣長，不知道老師在學校的辛苦，讓一些有財有勢，有錢勢的，有靠山的人來踐踏蹂躪，老師沒有尊嚴，教育怎麼能夠落實？現在的老師，說句好聽的，不是我孩子，不需要教得那麼辛苦。老師都有這種無奈的心情，那麼你說他給予學生的愛是什麼？沒有。學生感受不到愛，學生感受不到這種教育是真正溫馨的，那麼他出了社會，一旦他有挫折，他馬上就會有不同的判斷，不同的思考，你說對不對？

郭局長文景：

我滿贊同許議員對教育的看法，我們教育對學生最重要的就是出自於教師真誠對學生的關心，對學生的愛，那樣子會讓學生很自然的成長，對他一生會有很大的幫助。

許議員麗音：

你同意就好，那我建議你，請你們多關心教育界，不要只有認爲只要是學生，我們就要去關愛他，老師就是錯的，請你們不准校長一旦發生老師和學生的糾紛之時，馬上就要求老師道歉，請維護老師的尊嚴。另請給老師有一進修的機會，今天澎湖縣偏處離島，澎湖縣既然是偏處離島，我們今天所受的教育，如果沒有日新月異的去溝通、了解、深讀，坐在你旁邊的許萬昌局長，他還必須一個禮拜去台灣唸兩天書，今天他的手中大將不錯啦！有一個林耀根技正可以幫他，要不然一個建設局局長如果常常去台灣的



話，您說我們建設局的業務會受不到影響？所以請不要讓我們澎湖人要求學，要增加自己的智慧，還必需要遠離自己的家鄉到台灣去，請充實我們澎湖的資訊大學以及研究院的管道。

郭局長文景：

這一方面，我們會向教育部反映我們的需求。

許議員麗音：

你聽懂就好，縣長，我向你拜託。建設局長，說到大學，那一天在綜合發展澎湖計畫內，談到大學院校擴充腹地，海專我們願意他成爲一個大學，但是他受限於校地，他必須要有二十一公頃的校地，但是中衛港，西文澳的人反對填土，那如果中衛港不能填土的話，是不是會影響到大學校地的取得，請你告訴我。

許局長萬昌：

有關海專校地的擴充，確實將來如果需要擴充到大學的程  
度，是要往中衛港填土，然後他的土地才夠用。

許議員麗音：

如果他不讓你填，你怎麼辦？

許局長萬昌：

這方面我們也是希望能透過學校和村里做一溝通，因爲我們也溝通很多次了，我們希望學校也可以加入溝通的工作。

許議員麗音：

縣長，請你代他答覆我一下，如果這種溝通沒有辦法的話

，那澎湖就沒有辦法成立一所大學，請問縣長，你有什麼可以因應和補救的方法。

鄭代理縣長烈：

海專升格，我看是勢在必行，無論升爲一個獨立學院或專科大學，我看是遲早的事情，因爲教育部有一個縣市都有大學的長遠計畫，那這方案定了之後，就是校地的問題，就近來擴充是上上策，假使萬不得已，可以有第二校區嘛！

許議員麗音：

請問一下，你第二校區會在那裡？

鄭代理縣長烈：

再找，最好是舊地。

許議員麗音：

建設局局长，剛才代縣長是這樣答覆，那麼我請你有一個備案，萬一海專沒有辦法填土達到二十一公頃，它受限於校地的話，請你一定要在這四年之內，找到一個備案的土  
地，你做得到嗎？你身爲澎湖人，如果你做不到，我要求你辭掉政務官的職位，你說好不好？以謝澎湖人。

許局長萬昌：

我的權責我願意來做，但是取得用地，不單是我的權責啦！

許議員麗音：

我知道不是你的權責啊！但是你知道土地那裡我們可以取得，整個澎湖的土地都在你的眼簾之內，你要去找。



許局長萬昌：

我們願意共同來找土地。

許議員麗音：

教育局長，請你成立一個說明團，讓西文澳地區的人能夠了解成立大學對澎湖的重要，請學校加以配合，然後希望在這四年內能夠實施海專升格為大專院校的理想，這是我拜託你的，不必答覆。

教育局長，我們李登輝總統說的老人年金，這沒有多少錢嘛！算算說要幾仟億的，這我們不說。我們來說教育，您是教育界出生的，我看你從小就被塑造成教育，我們不要齊頭式的平等，我們不要齊頭式的愛心，我們不要當個偽君子，我們要真正的有愛心，一個有愛心的人才能夠百年樹人，萬年收成，對不？那麼請問一下，前幾天有人說到營養午餐的事情？今天這個營養午餐，我們有清寒的學生是免費對不對？（對）。但是我不能夠拜託您，對於那些清寒學生的營養午餐，能不能給他優先吃？今天班上裏面他是一位清寒學生，那麼我認為應該先讓他第一位吃飯，爲什麼，你知道嗎？

郭局長文景：

他需要更多的營養補給。

許議員麗音：

對。第二點：今天我們常常講清寒的學生，中學的學雜費是全免，那國中有沒有全免？

郭局長文景：

現在國中的學費也是免費，他收的只是一些代辦費。

許議員麗音：

那我請你對於清寒的學生，只要他在澎湖求學過程無論是國小、國中、高中或高職學雜費及代辦費，應該一律由縣政府來支付，縣長你做得到嗎？

鄭代理縣長烈：

我想家長會的功能，應該在此有所發揮，不是收了費就亂花的，應該針對清寒子弟優先給他們支助，像只說清寒給他一餐，其他兩餐怎麼辦呢？我有一個的辦法，很多剩的飯菜都是乾淨的，你能夠把它打包讓他帶回去，晚上溫一溫，晚餐就解決，那早餐就隨便一點，這個根本是免費的服務，所以要動腦筋去替這些清寒子弟著想，學校不是沒有辦法解決。

許議員麗音：

還有學雜費代辦費呢？

鄭代理縣長烈：

學校這些人數很有限，所以我的構想，如果學校吸收不了的話，應該透過家長會來幫助這些清寒學生解決這些問題。

許議員麗音：

這不好，縣長，澎湖做家長會員很可憐的。

鄭代理縣長烈：

因為我現在接納的話，是空頭支票啦！我什麼都可以接受。

許議員麗音：